



高个子姑娘小胡安娜

[西班牙]胡安·巴莱拉 著 屠孟超 译

Juanita
La Larga

译林世界文学名著

高个子姑娘小胡安娜

[西班牙] 胡安·巴莱拉 著 屠孟超 译

Juanita
La Larga



译林出版社

高个子姑娘小胡安娜
PDG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高个子姑娘小胡安娜／(西班牙)巴莱拉(Valera,J.)著；
屠孟超译．-南京：译林出版社,2000.4
(译林世界文学名著)
书名原文：JUANITA LA LARGA
ISBN 7-80657-057-8

I.高… II.①巴… ②屠… III.长篇小说-西班牙-现代
IV.I551.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0) 第 20885 号

书 名	高个子姑娘小胡安娜
作 者	[西班牙]胡安·巴莱拉
译 者	屠孟超
责任编辑	王延庆
原文出版	Editorial Porrúa, S.A. México, 1981
出版发行	译林出版社
E-mail	yilin@public1.ptt.js.cn
W W W	http://www.yilin.com
地 址	南京中央路 165 号(邮编 210009)
照 排	译林出版社照排中心
印 刷	江苏新华印刷厂
开 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 张	7.625
插 页	2
字 数	176 千
版 次	2000 年 4 月第 1 版 2000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5000 册
书 号	ISBN 7-80657-057-8/I·052
定 价	11.50 元

译林版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

前 言

胡安·巴莱拉是西班牙十九世纪著名作家、文学评论家。他一八二四年十月十八日生于西班牙安达卢西亚地区一个叫卡布拉的小城市。父亲是海军军官,母亲是世袭女侯爵。巴莱拉受过良好的教育,大学里学的是法律,一八四六年获硕士学位,但他的兴趣在文学,尤其爱好写诗。一八四四年由他父亲出资,他出版了一本小小的诗集,但反响不大,书放在书店里无人问津。

一八四六年他利用其父母和西班牙驻意大利大使利瓦斯公爵的关系,去了那不勒斯。在那里,巴莱拉和爱好文学的利瓦斯公爵结下了深刻的友谊,两人一起切磋文学。他在意大利前后待了两年多,学会了意大利文和希腊文,阅读了许多文学名著,也游玩了不少地方。

一八五〇年,巴莱拉被西班牙政府任命为驻葡萄牙使馆的随员,翌年又调任西班牙驻巴西使馆秘书,在里约热内卢工作。一八五七年底,巴莱拉离开外交界,当了新闻记者。

一八七三年,巴莱拉第一部长篇小说《贝比塔·希梅纳斯》问世,旋即在国内外国获得巨大反响,被译成许多国文字。此后,巴莱拉又次第推出《法乌斯蒂诺博士的幻想》(1875)、《门多萨骑士》(1876)和《唐娜·露丝》(1879)等长篇小说。一八八一年,巴莱拉再次进入外交界,先后担任西班牙驻葡萄牙、美国、比利时和奥地利诸国大使。一八九五年,年过古稀的巴莱拉回国定居。不久,他双

目失明,但还坚持写作。《高个子姑娘小胡安娜》(1895)便是他用口授的方式写成的。

除了在小说方面有较大建树,巴莱拉在文学理论和文学批评方面也有一定的成就。这方面的专著有《论小说的性质和特征》(1860)和《关于写小说的新技巧的笔记》(1887)等。

一九〇五年四月九日,巴莱拉以八十一岁的高龄在马德里逝世。

《高个子姑娘小胡安娜》是作者最后一部小说,也是评论家们认为写得比较好的一部小说。

这是一个老男娶少女的故事,故事的发生地是安达卢西亚的一个小村镇——欢乐村。女主人公小胡安娜是私生女。母亲胡安娜是个贫困的农妇,凭自己在烹饪和裁剪方面手艺高超和勤俭持家,慢慢改变了贫困面貌,社会地位也略有改变。小胡安娜长大后,出落得亭亭玉立,是村上数一数二的美女。堂巴科是村政府秘书,博学多才,是个大能人,村上大小事务几乎全由他一手包揽。他已年过半百,但保养得很好,不像个老人。他早年丧妻,一直鳏居。小胡安娜在他的视线中出现,使他产生再娶的念头。小胡安娜聪明伶俐,从母亲那里学来一手好手艺,也继承了勤劳的品德。她的经济地位虽有明显改善,但因是私生女和家庭卑贱却屡遭村上人的蔑视,甚至有一次她穿一件用中国丝绸做的衬衣参加宗教活动,竟被神父利用讲道的机会严厉斥责,说她是“伤风败俗”,引起一场轩然大波。堂巴科向她求婚,她虽感到有些意外,认为对方年龄过大,可做自己的祖父,但同时觉得他的感情是真挚的,尤其是在自己遭神父的斥责,遭全村人冷眼的情况下,堂巴科仍对她一片深情,使她非常感动,认为这种感情难能可贵。这对老男少女的爱情虽遭种种挫折和磨难,但有情人终成眷属。

胡安·巴莱拉的作品对禁欲主义和宗教教条进行了谴责和批

判。《高个子姑娘小胡安娜》描述地位卑微的女主角不顾宗教和世俗两股势力的阻挠,赢得了个人的幸福,赞扬了她的勇敢和机智;同时,揭露了以族长堂安德烈斯·鲁维奥和堂巴科的女儿唐娜·伊纳斯为代表的封建势力和宗教统治的丑恶,深刻地揶揄和嘲弄了他们虚伪的本性。

胡安·巴莱拉的作品具有唯美主义倾向,这在《高个子姑娘小胡安娜》中不难看出。他笔下的人物,不论出身如何,都一样优雅、洁净;他的作品背景,总是鸟语花香,一片歌舞升平的景象,对当时西班牙的现实,特别是农村的贫困、愚昧、落后,却很少涉及,这实际上是对现实的粉饰。

屠孟超

一九九九年九月于南京

致德·拉贝加·德·阿尔米霍侯爵先生阁下

我亲爱的朋友：

我不知道这本书是不是小说。它仅根据我在科尔多瓦省某地度过的青年的,甚至是童年的回忆写成,没有经过多少艺术加工。为了让虚构的情节具有自由驰骋的地盘,我没有确定故事的发生地。我随意杜撰了一个地方,并给它取了一个假名。不过,我以为,本书中讲到的风俗习惯,人物的性格特征、情感,甚至种种遗闻轶事,都完全可能是真实的。也许真的发生过这些事,因为从某种意义上说,我更像一个忠实的历史学家,而不是富有想像力和创造精神的小说家。要不是由于时下这种完全抄袭现实,缺乏富有诗意的创造力的小说十分盛行,我一定会认为自己的作品毫无价值。这本书从修心养性的角度看,从表明某一哲理,表明某一心理学、社会学、政治或宗教原理的角度看,也没有什么价值。《高个子姑娘小胡安娜》并不试图表明也不表明任何道理。它的长处(如果它有长处的话)是供人们消闲逗乐。我本人在写作过程中感到乐不可支,不过,这不一定说明,阅读此书的人同样会得到乐趣。恰恰相反,很可能我写完书,将书中的全部乐趣也吸干了,就像有人吃了肉,只留下一把骨头一样,只将干巴巴的一本书交给读者。

我一开始就打算将这部小说(我们姑且称它为小说吧)敬献给您。可是,考虑到上面讲到的种种情况,我又犹豫起来,还差一点不写献词呢。如果说我在书里没有表明什么,那是因为这部小说

没有说明什么原理,也因为我不喜欢说教的诗。如果说,我这本书没有给人乐趣,那是因为书中的全部乐趣在写作过程中全都让我吸取完了。既然如此,还有什么值得敬献的呢?

话虽是这样说,但是我还是写了献词。这样做,基于以下两点理由。

第一点理由是认为,你一定不会计较此书长处甚少,会以仁慈宽容的姿态接受它,因为它是我们经久不灭的友谊的显示,也是我对您过去和现在(不久前,您又成了我的上司)所做的种种帮助的谢意的表示。第二点理由是我这本书可以被认为是我出生的这个省(您是这个省内最杰出的人物之一)的种种人物、事件的镜子或照相式的复制品。尽管书中做的种种描绘或照相式的复制缺乏盎然的兴味,但我明白,它们中间闪耀着我这样做的一片爱心,这必然会增强书中描绘的事物的兴味,也能得到您和读者们的同情。因此,我可以指望您一定会喜欢这本书,也相信读者们会喜欢它。如果读者们不像您那么喜欢它,那么,他们至少也会谅解我自己在书中发现的许多不足之处,或者对它们采取视而不见的态度。

请求您接受我出于一片至诚至爱之心敬献给您的薄礼,并把我看成您永远的最亲密的朋友。吻您的手。

胡安·巴莱拉

第一章

我有一位友人(他的姓名我就不说了,因为这样做不太合适)是新当选的议员。他对自己的那个区很感兴趣,特别喜欢他拥有很大势力的那个地方,这个地方我们就叫欢乐村吧。安达卢西亚的这个村子面积虽小,却很富裕,也十分繁荣,因为村庄里那些肥沃的葡萄园虽然遭到了虫害,但葡萄依然丰收,酿制出美味的葡萄酒,销往赫雷斯^①,成为赫雷斯产的葡萄酒。

尽管欢乐村不是我那位友人的行政区的首府,就官方地位而言,也不是他的选区里最重要的村镇,但是,这个村所有拥有选举权的人只听命于一位了不起的选民,大家的投票行动十分一致,只要这位了不起的选民打算选谁,众人便如人们说的“选举舞弊”一般,将选票全都投向那个人。人们明白,每次选举时,这种行动上的一致性使欢乐村显示出了极大的优势。

我们这位朋友对欢乐村的那位族长感恩不尽,他叫堂安德烈斯·鲁维奥。我的朋友将他大肆吹捧,还在我们面前以他为例证,说明幸运之神并非盲目,他只赐恩于那些配得上他恩赐的人。不过,这也有一定的限度,也就是说,不能超越出受恩赐的人生活并表现出他的价值的范围。

堂安德烈斯·鲁维奥如果在公元头几个世纪出生在罗马,那他

^① 赫雷斯,西班牙一城市,以产葡萄酒闻名于世。

准会是马尔科·奥雷里奥^①或图拉真^②式的人物,可是,他出生在欢乐村,并且是在我们这个时代,也就只能安身立命,当个族长罢了,或者说得更确切一些,当个欢乐村的“恺撒大帝”。他在村子里发号施令,人们都心甘情愿地听命于他。

然而,那位新当选的议员更加称颂选区里的另一个人物,因为没有他,堂安德烈斯·鲁维奥这个全能的善人就无法施展他的才能。这就像菲力普二世^③、路易十四^④、教皇列昂十世和几乎所有伟大的君王一样,他们都有一个自己喜爱的忠贞不贰的大臣,没有这个大臣,他们就无法建立自己的丰功伟绩,也无法让自己的国家拥有霸权。堂安德烈斯·鲁维奥也有他的大臣,此人在自己活动的小范围内俨然是个俾斯麦^⑤或加富尔^⑥。这个人物名叫堂弗兰西斯科·洛贝斯,是村政府秘书,不过,人们都只叫他堂巴科^⑦。

虽说堂巴科年纪已五十有三,但驻春有术,看起来比实际年龄要年轻得多。他高高的个儿,瘦削,灵活,身子骨很壮实;两鬓虽出现了几丝白发,但修剪得整整齐齐的胡须漆黑;全身衣衫洁净,一尘不染;两只蓝眼睛大而有神,富有表情。牙齿洁白,整齐,十分齐全,非常健康。

在人们的眼中,堂巴科是个言谈非常风趣的人。他说起话来,笑话不断,常常惹得人们捧腹不止,却又从不得罪他人,伤害第三者。他讲起遗闻轶事头头是道,原因是他对生活在欢乐村和离该

① 马尔科·奥雷里奥(121—180),古罗马皇帝、哲学家。

② 图拉真,公元二世纪古罗马皇帝。

③ 菲力普二世(1527—1598),西班牙国王。

④ 路易十四(1638—1715),法国国王。

⑤ 俾斯麦(1815—1898),普鲁士首相和德国宰相。

⑥ 卡米洛·本索·加富尔伯爵(1810—1861),意大利首相。

⑦ 堂巴科是堂弗兰西斯科的爱称。

村二十西班牙里^① 方圆的人们的生活、种种奇事和男欢女爱方面的趣事,以及他们的运气和贫富全都了解得一清二楚。

上面说的是堂巴科如何富有情趣。说到他的本领,堂巴科可是个大能人。他是村上真正的大管家。尽管欢乐村有两名法学硕士、三名法学博士,但他们都是一些干巴得像沙地一样的律师。所以,大伙儿有事还是去找堂巴科。他能说会道,法律方面堪称专家,他的法律知识比制订法律的人还丰富。有人为做买卖或典当之类的事情打官司去找他,他就帮助他们,或自己亲自替他们写起诉书或辩护书。

村上的公证人是个木头疙瘩,这个行当是他从自己父亲那儿继承下来的。如果堂巴科不给他出点子,不和他合作,连遗嘱他也不敢起草,更不敢写结婚协议书、租契、买卖合同或遗产分配书了。

欢乐村的村长和村政府的成员,一般地说,都是一些土里土气的泥腿子,他们都是在堂安德烈斯·鲁维奥的授意下当选的,或者是由他亲自任命的,因此,对他百依百顺,一片忠心。由于村长和村政府的委员们没有学过法令、法规,对有关行政和财产管理方面的规定一无所知,村上税务分配方面的事全由堂巴科一手操持。堂巴科还负责村上的清洁卫生、村政府房产和其它公共设施的维修保养,负责维持村上的秩序和肉食、谷物、蔬菜及水果的供应。由于他为人慷慨大方,言谈风趣,菜农和卖菜妇对他颇有好感。他们随着季节的变化,有时给他家送去糖渍无花果和鲜嫩的莴苣;有时送去美味的李子;有时还送去又香又甜的瓜果。

肉铺的老板和堂巴科的关系亲密无间。如果有什么小牛犊跌断了腿,不得不屠宰,那么,牛脑、牛舌头和牛背上那块最漂亮的肉如果不出现在堂巴科女儿(有关她的情况,我们下面再谈)家的餐

^① 一西班牙里等于五点五公里。

桌上,只能是出现在堂巴科家的餐桌上。

堂巴科的活力令人惊叹,与此同时,他也远非一贫如洗。他承担了这么多职务,家境也慢慢兴旺发达起来,这是苍天对他的恩赐。虽说他年轻时家徒四壁,后来却成了好几处肥沃的庄园的主人。他在村子周围拥有两块土地,其中一块的面积有三个法内格^①,另一块土地虽只有一个半法内格大,但由于这块土地古时是块墓地,特别肥沃,产量高,在它上面种植的鹰嘴豆脂肪含量特别高,比全省产的鹰嘴豆都肥嫩。与这种鹰嘴豆相比,受人称赞的阿尔法尔纳脱产的鹰嘴豆也算不上什么了。堂巴科还拥有十五阿兰萨达^② 橄榄园,园里的橄榄树长得十分茂盛,没有一棵干巴巴的,而且,每年的油橄榄都丰收,他用这种油橄榄榨的油也颇负盛名。据橄榄油专家说,用他家生产的油橄榄制作的橄榄油,比科尔多瓦最美味的橄榄油还强,而科尔多瓦的橄榄油在洛贝·德·维加^③ 的剧作《卡多马基亚》中备受称赞。

最后,堂巴科的家里还有一处酒窖,里面有十缸卢塞那地区最好的酒;一个不太大的作坊和一处地下酒库,里面储存了大大小小二十几桶酒。堂巴科还有一处面积达六法内格的美丽的山楂园,种植的山楂用来制酒。当然,光自产的山楂还不够,堂巴科在葡萄成熟的季节还得购买未经发酵的葡萄汁,或者说,他买进葡萄,然后在自己的作坊里制成葡萄汁。

堂巴科的寓所在村上是相当漂亮的。他家有鸡舍,养着一大群母鸡;还有一个地上铺着石板的院子,院子里摆着许多花盆,栽种有罗勒、羊角豆、欧卫矛、凤仙花、紫茉莉等花草。

① 法内格,西班牙面积单位,一法内格约合六千六百平方米。

② 阿兰萨达,西班牙面积单位,一阿兰萨达约合四十至五十公顷。

③ 洛贝·德·维加(1562—1635),西班牙剧作家。

不用说,在作坊里干活,搬运酒缸和榨油的农工或牲口是从畜栏的那扇小门进进出出的。总而言之,堂巴科的家是相当舒适,很有气派的。如果他自己不想住,将这幢房子出租,那准有人会出四百里亚尔^①的年租金,而且是由租房人交了税后的净收入。

堂巴科尽管有上面说的种种优势,但我们也得坦白地承认,他也有劣势:他得依附于堂安德烈斯·鲁维奥,这种依附性他是不可能摆脱的,或者至少说,他是很难做到这一点的。

我认为,以下这一点是无法否认的:不管你有多大的能耐(就算你是个万事通吧),只要你头上还压着另一个人(此人有着坚强的意志和难以抵御的权势,而你又是为他效劳的,对他百依百顺的),那么,你就不可能想干什么,就干什么。堂安德烈斯·鲁维奥想让堂巴科成为什么样的人(就像他已经做的那样)就成为什么样的人,想毁了他就毁了他。代替堂巴科的人是不难物色到的,代替他的人可以是一个,或几个;如果一个人不够,可以让几个人来分摊他的职务,这样也可以有效地开展工作。

堂巴科完全明白自己欠的情,也充分意识到将来会发生什么,他甚至有些害怕堂安德烈斯。所以,他越是对他感恩,便越是小心翼翼,对堂安德烈斯总是忠心耿耿,非常热情地为他出力,并千方百计地取悦于他。不过,堂巴科并不疑惧会失去自己这么高的地位和令人羡慕的宠信,因为他除了拥有罕见的能耐,还有很好的靠山。

^① 里亚尔,古时西班牙银币,当时的币值是四个里亚尔合一比塞塔。

第二章

堂巴科二十多年前就死了妻子,只有一个二十八岁的女儿。当年她在村上是最出色的姑娘:高雅,漂亮,端庄大方。无论从年龄、姿色,还是从高贵的社会地位看,她都像中午的太阳一样发出耀眼的光芒。

十年前,她就攫住了村上一位最有名望的绅士的心,他就是拥有长子继承权的堂阿尔瓦罗·洛尔丹。和他结婚后,她已生了七个健康活泼,像鲜花一样美丽的子女。

和当地所有的有财有势的人士一样,堂阿尔瓦罗的日子过得也非常阔气,很讲排场。他的住宅在欢乐村是最豪华的,大门经过装璜,两边是几根科林斯式尖顶、带有花纹的巨大的花岗岩石柱,门上是一块石制的盾牌,上面刻着狮子、狗、锅炉、船和城堡,这些东西在已通晓具有实用意义的纹章学的人看来,充分表明堂阿尔瓦罗这个家族的古老和高贵。

喜欢说三道四的人(这种人在乡下随处可见)说,堂阿尔瓦罗已经入不敷出,他已有几块良田典当给当铺,因为他已欠下了不少债务,可是,我却将这些人的话看做是胡言乱语,有意诽谤,因为堂阿尔瓦罗的日子过得像分文不欠的样子。家里有一大群用人侍候他,有些是长年雇用的,有些是短期的,干了一段时间就走。由于他酷爱狩猎,家里总养了一大群猎狗,有的属身体细长、善于奔跑的大猎犬;有的是小猎兔犬;还有几只长得腿短耳大。他家还雇了

两个枪法娴熟的猎手。另外,还有两支随时陪伴他的黑色的猎枪。

堂阿尔瓦罗家有花园,还有一处很大的畜栏,这完全是供他消遣作乐用的,所以,里面既没有养母鸡,也没有养火鸡,里面养的是从黑山活着运过来的野鹿和狍子,这些动物都圈养在离家较远的地方。另外,还用一条粗壮的铁链锁着一只硕大的猴子,因为怕它调皮,发狠,这是堂阿尔瓦罗当步兵上尉的表兄从摩洛哥运来的。

唐娜·伊纳斯(这是堂巴科的女儿、堂阿尔瓦罗·洛尔丹令人尊敬的妻子的名字)还有几种很费钱财的癖好。她的衣着十分奢华,这在周围村庄是少见的;她家里养着金丝雀和大小鹦鹉;另外,她还是美食家,味觉特别灵敏,在她的餐桌上每天都有美味的甜食和肉食制品,在她家每年两次制作的巧克力在整个地区享有盛名。

堂阿尔瓦罗·洛尔丹一年内有半年时间不在家里(他有时去远处的山林里猎取野兔和石鸡,有时则去安达卢西亚各个城镇举办的热闹非凡的集市赶集),所以,唐娜·伊纳斯常常独守空房。不过,除了看一些严肃的书籍,她还有若干个消闲解闷的办法。

她宠爱的那个丫环名叫塞拉菲娜,是个心灵手巧的姑娘,什么事儿都会。她会用手指尖弹拨吉他;唱起歌来,像只百灵鸟,既能唱凄凉愁苦的安达卢西亚民歌,也能唱欢乐明快的方丹戈舞曲^①。她的头脑是个丰富的记忆库,里面装着许多民歌小曲,有的柔情脉脉,有的尖刻辛辣。有人称她为贞洁的民间的缪斯^②,但她唱起那种尖刻辛辣的民歌来就不配使用上面那个形容词了。

请千万别因此认为唐娜·伊纳斯喜欢听那些放荡不羁、不守规矩的言谈。对她这个严格自律的家庭主妇来说,无论在思想上,还是在言论方面,凡是不合法的不纯净的东西她听到了都会生气。

① 方丹戈舞曲,西班牙的一种古典舞曲。

② 缪斯,希腊神话中掌管歌唱、诗歌、艺术和科学的女神。

然而,在那样的乡下小村镇里,不去听那样的言论是不可能的,因此她也只好忍着,装做没有听到罢了。就连堂阿尔瓦罗本人在言论方面也不是那么小心谨慎的,他周围的那些人就更不会那样了。就拿那个十五六岁的书童来说吧,他是制作马具的工匠的儿子,深受堂阿尔瓦罗的宠爱,一直将他留在家里,逗孩子们玩乐。那个制作马具的工匠叫“秃子”,人们就叫那孩子“小秃子”。为了让人们了解纯洁无瑕的唐娜·伊纳斯有时心里如何感到不舒畅,我在下面讲一个人们告诉我的有关“小秃子”的故事。

洛尔丹夫妇还不到两岁的大儿子由“小秃子”教他说话,教会他发一个三音节的单词(其中有一个音节,属强送气音),孩子发得很好。“小秃子”为自己教育上的胜利兴高采烈,他在家里跑来跑去像发疯一样,嚷道:

“堂阿尔瓦罗老爷,孩子会说话了!公子话说得很清楚!”

唐娜·伊纳斯听他大叫大嚷,心里很不痛快,生起气来。然而,堂阿尔瓦罗却比“小秃子”还高兴,他赏给他一枚值四个杜罗^①的金币。后来,那孩子在他面前真的说出了这个单词,他大加称赞,认为老师教学有方,学生接受能力强,这么早就会说话了。

和唐娜·伊纳斯有交往的女人不多,因为村上的太太和农妇们无论在智慧、学识方面,还是在气质、财富方面,都根本不能和她同日而语。

因此,在唐娜·伊纳斯太太孤单寂寞的生活中常常和她做伴的是族长堂安德烈斯·鲁维奥,他敬仰她和蔼可亲的举止,并为她的智慧和美色所倾倒。

这样一来,自然引起了那些爱说坏话的人妄加猜测,制造种种不堪入耳的流言蜚语。然而,在这样的世界上,谁又能不遭人污蔑

^① 杜罗,西班牙古时银币,合五比塞塔。

和诽谤呢？谁又能摆脱伪证呢？村上粗野的人们怎么能理解这两个与众不同的人之间那种高雅的、柏拉图式的友情呢？教区神父先生是为数不多的能真正理解这种友情的人。他认为这种友谊非常得体，并为它的存在而对上帝感恩不尽，因为它对穷人和教堂都有好处：唐娜·伊纳斯和堂安德烈斯都一致同意对穷人做很多赏赐，对教堂募了许多捐。

教区神父是个圣多明各教派的还俗教士，道德方面严于律己，信仰虔诚，坚决主张保持现行的社会秩序，尊重社会的等级制度。无论在他的言论和他的私人交谈中，还是在他经常进行的说教传道（因为他是个优秀的传道士）中，他总是不遗余力地谴责缺乏宗教信仰和不信教、不敬神的行为，而这种行为已在到处蔓延。这么一来，有钱人不再从事慈善活动，穷人不再安于现状，安贫乐道；在富人和穷人都慢慢地滋生了种种恶习：淫乱、赌博，以及其它各种不良习气。

安塞尔莫神父（这是教区神父的称呼）对唐娜·伊纳斯佩服得五体投地，他将她视为对宗教无限虔诚，同时又有崇高贵族地位的女性的典范。她是他想像中的最理想的贵夫人。在唐娜·伊纳斯身上甚至还具有小心谨慎、丑事不轻易往外张扬的优良品德。她尊重主的安排和意愿，宽容大度，对种种冒犯不予计较。村上的人们全都清楚，堂阿尔瓦罗·洛尔丹走的不是正道。他常常（尤其是去赶集的时候）参与打牌赌博，而更糟糕、更倒霉（或者说，他是那么笨拙）的是他几乎每赌必输。输钱后，为了自我安慰，他就采用一种很伤身体的方法：酗酒。虽说他喝的是一种温和的葡萄酒，但饮多了还是会醉的。而对于像唐娜·伊纳斯这样的贵夫人来说，与醉鬼同床共枕，做终身伴侣，心里自然是非常难过的。另外，堂阿尔瓦罗这个不正经的人尽管家有唐娜·伊纳斯这样美貌的贤妻，却常常放纵自己，干最见不得人的勾当。他家有套漂亮的别墅，他常

常在这一间或那一间房内肆无忌惮地跟姘妇睡觉。一般地说,他的姘妇都是外地人,在这次或那次赶集时认识,产生好感后,即开始姘居。

因此,堂阿尔瓦罗根本算不上完美无缺的典范。他的种种越轨行为,安塞尔莫神父并不是不知道,但这却使那位谨慎的内心感到痛苦的太太在他看来更值得尊敬。

在尊贵的唐娜·伊纳斯眼中,就连自己的亲生父亲也有些庸俗、粗野,这使她感到很难过,不过,她牢记上帝的教谕,而且严格遵守,因此,还是像往常一样尊敬父亲,只不过她已不经常回家看望他,免得见了对他失望。她是从远处对他保持尊敬的。

总之,族长堂安德烈斯是“自然而然地”能和唐娜·伊纳斯保持同一高度的唯一的人,只有他能理解她,敬佩她。我说堂安德烈斯能“自然而然地”那样做,那是因为安塞尔莫神父尽管也自然而然地得到唐娜·伊纳斯的理解,但他却同时得到了上帝(上帝最了解唐娜·伊纳斯的价值和美德)的帮助和启示。安塞尔莫神父是值得唐娜·伊纳斯亲切相待的。他常常跟她从宗教的角度交谈。在交谈中,他们谴责本世纪令人憎恨的腐败现象,谴责当今占绝对优势并逐步扩展到每个人的那种亵渎神明的缺乏信仰的行为。

第三章

我丝毫没有做作地向我的读者们介绍了在我这部小说中出现的几个主要人物,但还有两个人物需要事先做一些说明。

上文已经交代,堂巴科是个有多方面专长的博学多才的人物,是族长的左右手和智囊人物;通过他,族长至高无上的意志才能在村里得到尊重和贯彻。

不过,欢乐村还有一个人物,这个人物虽不能跟堂巴科完全相提并论,但凭她的知识和技能,凭她管家理财的能耐,在小范围内还是跟堂巴科相当接近的。

我这里说的是大名鼎鼎的高个子女人胡安娜。从表面上看,这个女人似乎不可能把这样多方面的事情办好。她成天地忙这忙那,可人们也不能否认,她并没有白忙。她也有自己的房舍,除了酒窖和作坊,她家里的设施几乎和堂巴科家一样完美。她家虽说没有橄榄园和葡萄园,但是,靠她平时节衣缩食,据村上的人说,她的积蓄已超过一万二千里亚尔;而且,这个数字还像泡沫一样不断地变大,因为她将这笔钱借给了一些非常可靠的人,每年收取百分之十的利息。她是个敬畏上帝的女人,乐善好施,所以,不想使自己成为高利贷者。

她从事着几项职业。一般地说,根据最合情合理的估计,高个子女人胡安娜每天能挣八个里亚尔,或者说,一年能挣三千。这还不算她经常能得到的赏钱、小费、各种馈赠和礼物。说真的,这一

切她都是当之无愧的。

谁也比不上她更适合经营屠宰业了。她腌制火腿的技巧堪称一绝。猪大排在黄油里煎炸之前先得在卤汁里浸泡一些时间,这种卤汁的味道极其鲜美。她还将黄油染成红中带黄,不但色泽极佳,而且异香扑鼻,即使胃纳很差的人见了这样的食物,闻到这样的香味,也会胃口大开。她制作的腊肠、血肠、香肠在质量上将厄斯特列马都拉生产的最好的同类产品远远抛在后面。她的手巧极了,什么事都会干,就连她用黄油炸的肉皮也是不咸不淡,比所有的肉皮都松脆。正由于这样,村上的那些富裕农户和其他一些日子过得阔绰,又好美食的人都抢着叫高个子女人胡安娜到自己家里去杀猪。

说到制作甜食点心,胡安娜的手艺也毫不逊色。她几乎整年忙个不停,尤其是在下面讲到的三个庄严的节日里,到处有人前来请她去干活儿,她真不知上哪家去才好。圣诞节前,那些财大气粗、好讲排场的人家常会叫她去制作诸如千层饼、用鳀鱼和切碎的西红柿及洋葱做馅的馅饼(当地人常常就着巧克力一起吃)等好吃的食品,用来馈赠亲友。另外,她还会做糖饼、奶油糖酥饼、用鸡蛋和葡萄酒制成的面包圈和其它种种饼干和甜食。她做的糖饼比谁做的都好吃,她做的奶油糖酥饼比莫隆产的备受人们称赞的同类产品强得多。

就算胡安娜不会制作别的食物,那也可以肯定地说,她在制作各种油炸食品方面是个行家里手。每年圣周到来前她的手和脑就闲不住了,她得上兄弟会的长兄家里去制作像海绵一样松脆的饼和美味的蜜炸果。这些食物一吃进嘴里就化掉了,这些食品是让在宗教游行中扮演耶稣的使徒、苦行者、大卫王和其他的先知,以及在《旧约全书》及《新约全书》中出现的光荣的人物的那些人吃的。

在收获葡萄的季节里,胡安娜也没有闲着,她也有在这个季节里使用的专长。她制作未经发酵的葡萄汁的技术在整个省里没有人能比得上,她制作的果汁也是顶呱呱的。秋天是收获最良好的果实的季节,人们在这个季节里割蜜。刚割下的蜂蜜非常新鲜,胡安娜使用它来渍制榲桲树果和苹果。她还制作大量的果仁糖和非常轻巧、松脆的松仁糖,那粗壮的金黄色的松子和经过搅拌清香的蜂蜜紧紧地黏附在一起。

村上的财主老爷家遇有婚嫁喜事,或给孩子举行洗礼,或招待议员、州长先生以及来村上视察的主教大人,举办宴会,胡安娜也能够一手操办。

请别以为胡安娜只会烧几个本地的菜肴。她不但熟悉当地的菜谱,还会做一些比较遥远地区的饭菜,其中就有享有盛名的蛋黄松糕。这种食品只有艾西赫^①的一些修女会做,人们不明白胡安娜是通过什么样奇妙的方法将这种祖传的秘密烹饪方法搞到手的。此外,她还会做几样法国菜,这几种菜难懂的菜名随着时间的流逝,慢慢地变成了与西班牙文的发音相应的名称,例如,将糖醋油炸鳗鱼或鲷鱼称做“楚莱塔”,而不叫“巴尔萨梅拉”。

上面说的这些情况还不是最令人称奇的。令人叹服的是胡安娜不仅是当地最好的厨娘和甜食点心师,还是一流的女裁缝。

她家里总是雇着一两名缝纫女工,帮她缝制她裁剪好的服装。她裁剪衣服高超的技巧和法国首都的沃尔斯或多塞特不相上下。

有钱人家喜爱华服盛装的太太、小姐们常常去胡安娜家,请她替自己做几件好衣服,有的准备在婚礼上穿,有的打算穿着赶集去,有的则穿着胡安娜裁剪的服装参加在庆祝当地保护神的节日期间常在村政府举行的舞会。

^① 艾西赫,西班牙塞维利亚地区一城市。

最后我还要说一点。胡安娜不仅在烧菜做饭、裁剪服装方面技艺高超,是个行家,而且还从事一项具有很大的社会意义的职业,尽管她从事这项工作既没有职称,也没有经过考核。她在照看产妇方面经验丰富,心灵手巧,所以,许多生孩子的女人都请她来接生。大家都对她非常信任,因为她接生的婴儿没有一人死亡;而且,产妇尽管身体十分虚弱,但经她照料六七天就能下地行走,上教堂听弥撒。有的人如果有机会,还会去跳博莱罗舞。

高个子女人胡安娜有这么多本领和优点,自然赢得了欢乐村民众的喜爱和尊敬。虽说她年轻时失过足,跌过跤,但上层社会那些苛求的人还是原谅了她。

第 四 章

在这部信史的情节即将展开的时候,胡安娜已四十好几岁了,尽管她还很好地保持了当年的风韵——她二十岁时是相当漂亮的,可是由于当时家境十分贫寒,她又没有能向人们显露自己的种种本领,所以,始终找不到合适的男人,一直没有结婚。

据说后来有位骑兵军官到欢乐村那一带为军马场采购马匹。此人长得十分英俊,性格活泼逗人。他爱上了胡安娜,并使她也爱上了自己。不知道当时他是不是对她说过准备和她结婚,反正这个心肠很好的军官当时得赶赴内战^①(战火在巴斯克地区的几个行省内燃烧)前线,这是真的。在战场上卡尔洛斯派士兵射出的一枚子弹击破了他的脑壳。

于是,胡安娜处于半守寡的状态。她后来生了一个非常漂亮的女孩(她是不是遗腹子,不得而知)。在给她施洗礼时,人们给她取了和她母亲同样的名字。那些庸俗的人随后又给这个女孩(她即将成为我们这个故事的女主人公)加上一个绰号,叫她高个子姑娘小胡安娜。

孩子的母亲怀着巨大的母爱精心抚养。她毫不隐瞒地公开承

^① 这儿提到的西班牙内战指十九世纪中叶为争夺王位而展开的战争。卡尔洛斯派指拥护交战一方的首领、国王费尔南多七世的弟弟堂卡尔洛斯的人。从政治上说,堂卡尔洛斯属保守派。

认,这孩子是自己生的。由于村上的人全都知道这孩子的来龙去脉,想隐瞒也无济于事。胡安娜亲自给孩子喂奶,并口口声声叫她“女儿”;小胡安娜会说话后,也叫胡安娜“妈妈”。

在村上那些一本正经的人眼中,这是一件非常丢脸的事情。他们大声谴责这种“丑闻”和“坏榜样”,可是,随着时间的流逝,人们慢慢地习以为常了。几年后,人们终于“感到”小胡安娜是胡安娜的女儿,这是一件非常自然而然、合情合理的事。当然,替胡安娜说话的人也不少,他们中间有的人原本比较通情达理;有的人比较热心,他们称道胡安娜的母爱和母亲对女儿的真情。也有一些爱说别人坏话的人,他们将胡安娜和另外几个女人相比。这几个女人自以为非常老实,甚至厚颜无耻地自诩为女圣人。人们在背后议论她们是有一定根据的,因为她们也非婚生子。不过,她们生下孩子后,就将孩子送走了。有的送进了育婴堂;有的送到哪儿,连上帝和魔鬼也不知道。

小胡安娜“高个子”这个绰号不但是从母亲那儿继承下来的,而且也由于她身上的那种魅力。

小胡安娜到了十七岁就长得很高了,已成了村上长得最高最苗条的姑娘。她一方面继承了骑兵军官好斗的性格;另一方面,又在母亲的抚育教养下养成了为所欲为的男子汉的特性,所以,长大后,变得灵巧,胆略过人。她走起路来,既有军人风度,又显得楚楚动人;跑起来快得像野鹿,扔石块准得可以打下麻雀;纵身一跳,就可以跨上性格粗暴的骡子或野性很大的马驹。上了牲口,她不采用骑的姿势,认为这种姿势不体面,不能显示自然的、随意的美;她爱采用坐的姿势,这种姿势更难一些。她就坐在牲口上疾驰,一边跑,一边还用脚后跟踢牲口肚子,或用缰绳的一端抽打。如果骑着一匹没有马鞍、辔头和缰绳的马,她使用绳结抽打。

小胡安娜童年的头几年日子过得相当艰难,因为她母亲还没

有享有后来的盛名,家境也没有我们在上文讲到的那样富有。

小胡安娜从来没有上过学。她妈妈精心教会她缝纫、绣花。有位小学老师喜欢她,利用空余时间教会她读和写。

姑娘九岁起就帮助母亲干活了,成了她的好帮手;过了好几年,家里才雇了一个女仆。

小胡安娜每天在家里扫地,用拖把拖地,清洗盘子,粉刷房间和房屋正面的外墙。她把自己的家粉刷成全村最白、最洁净的房子。她有时还拿瓦罐到村上公用的神奇的泉水里打水,泉水的金属管子里喷出像壮汉的膀子一样粗的一股水柱。泉水的水量很大,可以灌溉多家果园,使欢乐村的四周绿树成荫,景色宜人,心旷神怡,使这个村子成为名副其实的欢乐村。泉水是从附近的几座山的岩石中间渗漏出来的,晶莹透亮,异常纯净,味道甜美,饮用它对身体大有裨益。此外,村上的人认为这泉水还有几种奇妙的功能,他们称它像“香醋”,也像“麦子”。说它像香醋,是因为赶马帮的人来欢乐村购买了香醋(这种香醋一般地说,浓度很大)后,每只盛醋的皮囊里一般只装容量的三分之二,再在次日清晨往回赶路前用泉水将装醋的每只皮囊灌满,将醋稀释。这样一来,即使以成本价将香醋卖出,也可以获取百分之三十三的利润。

说泉水也是“麦子”,是因为它还具有如下罕见的特性。这件事做起来不太容易,而且还得偷偷地干。人们拿一把用棕榈树叶做的小扫把,将泉水洒在即将出售的麦子上,然后将麦子摊在阳光下晒干。这样的麦子口味好,而且,外面虽然晒干了,里面像海绵一样还含有水分,体积和重量都增加了。

此处山泉还有一个长处和明显的功效,它不但为供各种役畜、耕畜、公牛、母牛饮水的大水池和下面那个供绵羊、母猪饮水的小水池提供了水源,而且还以它清澈的泉水灌满了四周筑起围墙,挡住行人视线的大水塘。妇女们将衬裙的下摆一直擦到腿部,走进

塘里,让塘水浸到膝部洗衣服。这是当地的一个习惯,即使在严冬也是如此。泉水的四周生长着一棵棵高大挺拔、枝繁叶茂的黑色杨树和松树,还有柳树,这使那个地方清凉,喜人。在几棵参天大树下还置了不少石凳(凳脚是泥土垒的,上面铺着青石板),出门散步的绅士和太太们常坐在上面小憩。几乎每天下午都有人聚集在那儿愉快地聊天。常去那儿的人中有村上的公证人,药剂师,我们那位堂巴科和神父先生。神父先生一听到祈祷的钟声,便念起《天使经》,在场的众人也随即脱下帽子,在胸口划着十字。

来提水的姑娘们站在水池四周聊天。她们每人手中拿一只瓦罐,常常为那些前来水池让自己的牲口饮水的从艾略塞莱斯来的赶牲口的人(他们不是赶着骆驼,就是赶着毛驴或母骡)充当利百加^①的角色。水塘附近有一处篱笆,说得更确切一点,是由欧洲黑莓、石榴和忍冬等树木构成的树篱,用来保护果园。姑娘们将洗好的衣服晾在树篱上。人们站在水塘边、水塘里或它的附近聚会,聊天,说笑,嬉闹,调情。不少年轻小伙子,有时甚至还有成年男子被姑娘们所吸引,常常去那儿,就像麻雀扑向麦子地一样。

① 利百加,《圣经》中的人物,亚伯拉罕之子以撒之妻。亚伯拉罕派仆人以利为儿子以撒娶亲,在井边巧遇利百加,她主动给老仆和牲口饮水。

第 五 章

上文已有交代,高个子女人胡安娜凭自己积极劳动、有条有理的安排和勤俭节约(这一切均得到她聪明的女儿热情的支持和帮助)改善了自己的社会地位和经济状况。家里雇了一个勤劳的女仆扫地洗衣,还在太太小姐的指导下烧菜做饭。这样一来,母女俩就有空余时间从事挣钱的行当了。小胡安娜从事的主要行当是缝纫和绣花,在这方面,她比母亲要技高一筹。

小胡安娜一般地说用不到干那些粗活、杂活。然而,或许出于她天真活泼的本性,或许她喜欢显露一下自己强健的躯体(她自己并没有意识到这种愿望),或许她只是想活动一下健康、精力充沛的身体,尽管她已满十七岁,还是喜欢到公用泉水池里去打水;有时还不顾她母亲和她本人优裕的经济地位,屈尊去水塘洗衣。这主要是遇到料子精细的衣服,她怕(或者是她假装怕)女佣毛手毛脚把衣服洗坏。

说实在的,对小胡安娜来说,到水塘里洗衣或上泉水池打水并不感到劳累,反而是一种休息和乐趣。她的连珠妙语和俏皮话常常逗得姑娘们笑得前仰后合。小胡安娜在姑娘们中间人缘极好,大家都喜欢她。

小胡安娜已出落得漂漂亮亮,成了地地道道的美人儿。家务劳动并没有毁了她那双好看的、线条柔和的手,无论是阳光还是风吹雨打都没有使她麦色的皮肤变黑。她那一头发出蓝光的黑发保

养得很好，非常洁净。她既没有在头发上涂甜杏仁油，也没有使用任何一种软发剂。她只用一般的水，再加一点香草汁，这样头发可以洗得更干净。她将头发梳成一根辫子，然后，又在后脑勺上挽成一个发髻，形状像个等边三角形，那两条等边在顶部会合。

小胡安娜常常说，狂热的女人不带头巾。她每次去泉水池打水，几乎都不包头巾，露出她那一头梳得利索整齐、洗得干干净净的黑发；同时，还让人们看清长在优美的脖子上的后脑勺。洁白的脖子上只有几缕短短的髻发，它们没有像长发一样被挽成发髻。头部前面的头发都已梳成辫子，露出光洁的不大但很平直的前额。太阳穴上有几大缕用当地的人叫“蜗牛”的发夹夹住的髻发，她不像村上别的姑娘一样在那几只发夹上夹几朵野花，而且让髻发自由地随风摆动。

尽管小胡安娜是在自由自在的天地里长大的，长大后，她又经常地从事体力活动，从事家务劳动，还进行各种与其说属女孩子的，倒不如说是属男孩子的游戏；尽管她不像圣女一样天真，也没有如某些疑心病很重的女人提议的那样成天关在闺房内，深居简出，但是，她确实还没有想到过爱情方面的事情。不少小伙子去找她，向她献殷勤，求爱，但性格粗犷、胆大的她知道如何辞客，如何让对方尊重自己，如何和胆大妄为的男人保持一定的距离。

从孩提时代起，她只对一个人倾心，这种感情一直挥之不去；但这种心灵的倾斜，至少从她这方面看，与其说是爱情，还不如说是一种手足之情。使她产生这种感情的人叫小安东尼奥，是一位钉马掌师傅的儿子，也是族长（他在村上有地位卑微的亲戚）的侄子。小安东尼奥毫无疑问也对她怀有同样纯朴的感情。

小安东尼奥是个身强体壮、英俊的年轻人，非常讨人喜欢；尽管他没有多大的学问，但办什么事都很果断。他特别钦佩小胡安娜，看得起她，尊敬她，像被她迷恋住一样对她无限倾心。

第 六 章

堂巴科事情多,而他又一心扑在公务上,不但没有考虑再婚,而且也从来没有过风流韵事。就算有过这方面的事吧,他也干得十分小心,所以,欢乐村上的人谁也不知道。这说起来好像有些令人难以置信,因为村上没有任何人说什么话,做什么事而能不让别人知道的,尤其像堂巴科这样的要人,更难以做到这一点。即使有些人只是心里想着一些事情,嘴上没有说出来,村上的人也会加以猜测、传播、议论。所以,我们可以认为,堂巴科除了偶有轻浮的举动,不会有什么风流事。甚至可以说,在妻子死后的长时间鳏居生活中,他连想也没有想到这方面的事情。

然而,他的眼力很好,能一眼看出哪个女人长相好看。几个月前,他和村上的公证人、药剂师和其他几位先生坐在泉水池边的几条石凳上聚会闲聊时,他的目光不知不觉地、无意识地、缓慢地投射到了高个子姑娘小胡安娜的身上。那时节她还像过去一样,常常拿瓦罐去泉水池汲水,一边排队等候,一边和姑娘们愉快地交谈着。

显然,堂巴科对小胡安娜心仪已久,这种感情是很难自制的,只是他一直没有将它表露出来。由于他自己知道的原因,他甚至想将这种感情隐藏起来。

出于考虑到他个人情况(因为他觉得自己已五十三岁,比小胡安娜大三十六岁)的自卑感,他认为不可能使姑娘爱上自己。她或

许会蔑视他对她的感情,但也或许出于某种利益她会答应他。接着,他又想,小胡安娜尽管表面上很随便,实际上她母亲对她管教甚严;再说,母女俩手头上很宽裕,万一他有什么非分之举,她们肯定不会就范,很可能会将此事闹到神父面前去。

一想到再婚,堂巴科心里就直犯怵。这倒绝对不是因为他怕结婚,这是因为他对自己的女儿唐娜·伊纳斯太太怀有一片爱心,这里面也掺杂了一点害怕的成分,因为她性格刚烈,是个说一不二的女人。万一她父亲告诉她,说要给她添一个继母,尤其是出身这么低贱的继母;又将剥夺掉他的七个外孙和外孙女(依照她的生育能力,她必然还会添丁生子)对山楂园、橄榄园和房产,以及他往后凭他的多种技能还会赚到的为数众多的财物的继承权,那么,她一定会大发雷霆,变得凶神恶煞。

一想到自己的所作所为会引起女儿生这么大的气,堂巴科就会浑身发抖。尽管他发抖的原因主要是怕女儿生气,但也同时包含着对此事会引起的不良后果的疑虑。

他心里非常清楚,他眼下承担的几个职位村上还没有一个人(或几个人合起来干)能成功地接替他,但世界上有的是人才,不缺从事乡村政务活动的人,这种人才可在村外物色,从外面招聘来取代他。同时,他也非常明白,他女儿差一点就是万能的了,她无论在世俗方面,还是在宗教方面都对他拥有制约能力。

安塞尔莫神父将唐娜·伊纳斯看做女圣人,看做女博士。在他看来,她说的每句话都是无法辩驳的,像《圣经》里说的金科玉律。只要她要他那样干,他可以将任何人革除教籍。从世俗方面看,堂巴科完全受唐娜·伊纳斯的制约,她想对他怎么干,就怎么干;只要她愿意,可以将任何人压得粉碎。

尽管堂巴科是个性情温顺、和气,性格有点脆弱的人,尽管他处于上面讲到的精神状态,但他还是对未来的种种情况做了设

想。他假定自己已爱上了小胡安娜，向她表露了爱情，并被对方接受了，在这样的情况下，他会发现从唐娜·伊纳斯愤怒的心里急速涌出种种灾难和不幸，就像从潘多拉^①的盒子中跑出来的一样。

这种种设想使堂巴科精神上负担很重。他发现自己内心越来越苦恼了，便设法回避小胡安娜，不和她见面。他打算不再路过她家所在的那条街，这样，就可以不在她家的门口或者窗口见到她。他也准备不再参加杨树下石凳上的聚谈会，这样就不再会赞赏她和来公用水池打水的姑娘们和小伙子们聊天时或她将瓦罐挟在腰部，用轻巧的步伐在水池通向村子的斜坡上上上下下时显露出的美妙的身姿了。

虽说堂巴科出于谨慎，竭力避开小胡安娜，可是，有时有一种比他的意志更巨大的力量迫使他从小胡安娜家门前走过，而且，比需要走过的次数还多；有时获悉她和母亲一起去教堂听弥撒或进行其它的宗教活动，他就去教堂；另外，他几乎每天下午都去参加石凳上的聚谈。

小胡安娜平时整天待在家里做衣服，绣花，傍晚时到水池里打水也是一种消闲解闷、出去蹒跚蹒跚的借口。她母亲一方面认为自己家的经济状况已比较宽裕，社会地位也变得高贵、体面，另一方面又感到小胡安娜已长大成人，变成了俊俏的名副其实的大姑娘了，在这样的情况下，让她还像家境贫寒，没有什么教养的乡下姑娘那样上水池打水，显然有些不妥，不成体统。

可是，小胡安娜却喜欢干这种体力活儿，再说，她性格也比较

^① 潘多拉是希腊神话中的人物，是按照主神宙斯的意志，由火神赫淮斯托斯创造的第一个女人。宙斯将她嫁给厄庇墨透斯。宙斯赠给他一个匣子，里面装着人间的一切祸害、灾难和疫病。潘多拉出于好奇，打开匣子，放出各种灾难，人类从此灾祸频仍。

固执,母亲对她的劝告,她只当耳边风。她一方面对母亲说些好听的话,让她不要反对自己去水池打水,消除她的不愉快;另一方面还是我行我素,继续上水池去。

第 七 章

五月的一天下午,小胡安娜在水池边和几个女孩子高高兴兴地聊了好大一会儿天。

天都快黑了,她才提着满满一瓦罐水爬上当时已没有人影儿了的斜坡。

在杨树下石凳上进行的聚谈在春夏两季常常进行到教堂敲响晚祷钟的时候。这时,参加聚谈的人们才回家用晚餐,就寝。

那天堂巴科做了很大的努力,也就像我们说的进行了思想斗争,想不去参加聚谈会,不去看小胡安娜。理智和情感之间的斗争进行了相当长的时间。后来,理智还是被战胜了,天色虽晚,堂巴科还是去参加了在石凳上进行的聚会。

真是无巧不成书。那天堂巴科从斜坡上走下去的时候,小胡安娜却正好从下面走上来。

这时天已黑了,天上虽万里无云,但也没有月亮。茫茫无边的太空虽布满了星星,但投射到大地上的光线还是非常微弱。在堂巴科和小胡安娜相遇的那个地方正好有几棵枝繁叶茂的大树,道路两边又是长着高大的灌木的树篱,因此,光线显得特别暗淡。

小胡安娜此时有些心不在焉,头脑里正在想一些姑娘们的淘气事儿。堂巴科的注意力也不集中,他在胡思乱想些什么,他自己也不清楚。另外,他还有点儿近视。总而言之,相向而行的这两个人都没有注意到前面有人,也没有听到对方的脚步声。结果,撞了

个满怀。

“啊呀，老兄，你怎么走路不长眼呀！差一点将我这只瓦罐都撞到地上了。”

堂巴科听出这是小胡安娜的声音，便柔声柔气地回答说：

“真对不起了，姑娘！我没有将你碰伤吧？”

小胡安娜也立即听出堂巴科的声音，微笑着说：

“您怎么会将我碰伤呢？怎么回事？您难道将我看成弱不禁风的人了？”

“怎么会呢？姑娘，在我的眼中你可是个结结实实的姑娘。你不是太脆弱，而是太甜蜜了。”

“这么说，我倒有点儿像阿利坎特的果仁糖，既甜又硬。”

“我可不认为它很硬。”

“如果您只认为它很甜，那您一定是猜出来的。”

“怎么？难道我不能亲口尝一下？”

“您岁数大了，堂巴科，牙齿不行，咬不动了。”

“那你就错了。我还不算老，我的牙齿完好无损，而且非常结实，就是让我咬石头也能咬碎。不过，对你我可不能用牙齿咬，我要向你表示一片爱心和柔情。”

“得了吧，您快走吧，堂巴科！您都快可以当我的爷爷了，还对我表示什么爱心和柔情呀。”

由于堂巴科还一直站在自己的对面，挡住去路，小胡安娜接着又说：

“我们不谈这些了，快让我过去吧。瞧您这样子像个稻草人。如果让人们瞧见您这样子，听到您在这儿说话，在黑夜里向一个年轻姑娘献殷勤，他们会说些什么呢？他们一定会说您失去了理智，不能再当村政府的秘书和堂安德烈斯的顾问了。”

堂巴科退到一边，让小胡安娜过去，可是他没有继续往水池方

向走去,而是回过头跟她一起回到村里。

“干什么呀,先生?为什么不去参加聚谈?神父先生、公证人先生和药剂师先生还坐在石凳上呢,快跟他们去聊天吧。”

“天晚了,他们很快就会回去,我不想去了。我还是回家去吧,顺便和你说话。”

“我们有什么话可以说呢?我不会说话,只会胡说八道。我可没有读过您读过的书,没有看过您看过的报。除了说说我妈做的饭菜,我做的服装、绣的花,我真不知跟您说些什么了。”

“你和小安东尼奥闲聊时,跟他说什么,就跟我说什么。”

“我不知道什么叫闲聊,也不知有时和小安东尼奥在一起时说的话是不是算闲聊,不过我知道,我跟他说的有些事情对您可不能说。”

“你和他做些什么呢?”

“您真爱打听。连我的忏悔神父安塞尔莫神父也没有像您这样问东问西的。”

“你一定会和小安东尼奥说些有趣的、神秘的事情,这些事情你在忏悔时连神父也不对他说。”

“因为这不是罪孽,所以,我不对他忏悔这个。如果是罪孽,我一定会忏悔的。那些事情我连他也不说,因为和他不相干,对您就更没有什么关系了。”

他们俩就这样边走边谈,一路上走得很快,早已爬上了斜坡,登上了那座小山了。这已是欢乐村的村口,教堂和靠村口的那几户人家就在那里。

“您别跟我走了,”小胡安娜说,“像您这样的人跟一个提着瓦罐的女孩子走会有损自己的威望的。唐娜·伊纳斯太太是个火爆性子,要是让她瞧见自己的父亲大人不是跟着像她那样的公主,却跟着一个可怜的干粗活儿的姑娘,一定会大发雷霆的。”

“我该对她说些什么呢？我可以对她说，我在委托你干活儿。”

“这可不是委托我干活儿的时间和场合。再说您要干什么活儿，也得去跟我妈妈说，而不应该跟我说。如果您真想干什么活儿，就找她去吧。”

说完，她便加快了步伐，同时，做了一个强制性的手势，给他指了指他应该去的那条街，而她自己则朝另一条街走去。她去的这条街和堂巴科该去的那条街形成了一个直角。

第 八 章

堂巴科对那次谈话思索良久,他在衡量、理解小胡安娜说的那些话。

她称他为爷爷,不过,脸上是带着亲切的微笑的。爷爷也好,孙子也好,我们男人们总要让女人们生活得幸福;对于我们要追求的女人,不管她们说些什么,我们几乎总是往好的方面去理解。

毫无疑问,从算术(这是一门精确的科学)的角度看,他完全可以做小胡安娜的祖父了。堂巴科做了这样的计算:

“我今年已五十三岁。五十三岁减去十七岁是三十六岁。我十九岁就完全可以结婚生子了。如果生个女儿,十七岁结婚后,也该有个像小胡安娜那样的女儿了。”

接着,堂巴科做了加法:

“十九岁加十七岁,再加上小胡安娜的年龄十七岁,总共是五十三岁,就是我现在的年龄。这就是说,我完完全全可以做这鬼丫头的爷爷了。”

“然而,地球在动。”^① 他又说。从某种意义上说,他是个有学问的人,他甚至还会点儿意大利文呢,因为他听了许多歌剧,也了解伽利略说过的一些话和用但丁的语言表达的一些句子,例如:

^① 原文为意大利文,这是伽利略的名言。

“你走得慢一点,就能走得稳,也能走得远。”^①

上面说的第一句意大利文应用到他的身上,意思就是说,尽管他可以当小胡安娜的爷爷了,但他完全可以另有作为;堂巴科记得的第二句意大利文的意思是他办事应该小心谨慎,步履稳健,不慌不忙,因为这种事情是不可能一蹴而就的。从本质上讲,那姑娘并不是那么粗鲁的,她的心肠也没有那么硬,就像那天他和她突然相遇所表现出来的那样。其实,这姑娘年轻,只是表面上比较夹生,所以,他不但不因此而感到失望,反而觉得很有希望,认为自己是小胡安娜的爷爷是假,是她的情人倒是真的。为了验证这一讨好自己的结论,他对着镜子看了看自己的身影。这镜子是堂巴科平时刮脸用的,小是小了一点,但还能照出他的全身。但一照镜子,就像维吉尔^②作品中的牧人科利东和洛贝剧作中的人物马拉马基斯一样大叫起来:“我还不那么丑嘛!”

堂巴科真的不难看,看起来也不显得老。

对小胡安娜快分手时说的那几句话堂巴科做了对自己有利的解释,这几句话也许对他希望得到的东西关系最密切了。

那姑娘对他说,要他跟她母亲去说,让他托她母亲替他做衣服(这衣服由小胡安娜做),这不是明白无误地向他表示,她小胡安娜可以和他建立某种联系吗?当然,这种联系不是暗地里进行的,而是公开的,是得到她母亲允许的。

堂巴科感到自己钟情于小胡安娜,所以,不管叫他干什么事,他都会去干。不过,他终究是个小心谨慎的人,不该冒的险他不会去冒,眼下他还不想草率行事。

要正正经经和小胡安娜建立具有良好结果的关系,还有下面

① 原文为意大利文。

② 维吉尔,公元前一世纪拉丁诗人。

两个障碍。首先要考虑到她和马掌匠的儿子小安东尼奥那种异常亲密无间的值得怀疑的关系。其次,如果唐娜·伊纳斯知道他正式和小胡安娜订婚,那她肯定会暴跳如雷。堂巴科就怕她生气,所以,就像躲开出鞘之剑一样避免她发火。

可是,他太喜欢那姑娘了,这使他下定决心,就像骏马跨过设置在前进道路上的栅栏一样越过了上面说的几道障碍。

尽管堂巴科并不想放弃在自己头脑中形成的轮廓并不十分清晰的想法,但种种与这种想法完全对立的感情也在折磨着他。他准备往后要倍加小心,要尽量狡诈一些,尽管干这方面的事和村政府的事务完全不一样,而他的生性也不那么狡猾。

日子就这样一天天过去。一天,堂巴科看了一下自己的内衣,发现只有半打衬衫,而且,都已经相当旧了,还有不少补丁。他是个非常爱整洁的人,每星期他要换三次衬衫(在一个乡下小村子里这样的人并不多)。这么几件衬衫太少了。他认为,请人替自己再做半打他非常需要的新衬衣,这完全是合情合理的。既然小胡安娜是欢乐村手艺最好的裁缝,除了她,还有谁能缝制更好的衬衣呢?另外,除了她母亲,又有谁裁剪得更好呢?胡安娜既能左手拿平底锅的木柄,右手拿锅铲,炒得一手好菜,也能手拿剪刀,将任何一块布摊在桌上,再用高超的手艺拿铅笔(或裁缝用的划粉)划上各种线条。她天生有这样的本领。

拿定主意后,堂巴科第二天大清早便来到高个子女人胡安娜家,请她替自己做六件漂亮的前胸带金属丝的长袖衬衣,并敲定每件衬衣的价钱是三十里亚尔。为了讨得胡安娜母女的欢心,调动她们的积极性,堂巴科又送给她们一小篮子草莓。这是在当地非常稀罕的水果。为了不让人们看见,他在篮子外面包了一块头巾。而更令人叫绝的是他还从平时穿的那件宽大的外衣口袋里取出三块美味的巧克力面包。这种面包唐娜·伊纳斯家常常自制,前天她

送给父亲一打每只重四盎司的面包。

高个子女人胡安娜非常喜欢甜食,而且很喜欢别人送东西给她,所以,她怀着感激的心情愉快地收下了堂巴科的馈赠。不过,胡安娜不但人高马大,而且也很有点预见性,同时嗅觉也相当灵。这时,她对堂巴科这样做的意图产生了怀疑,已预感到了他这样做有什么目的。

第九章

常言道,名利难以双收,可是,高个子女人胡安娜却俭朴自律,保持了自己的声誉,所以,她年轻时的越轨行为给人们留下的坏印象也消失了。她不但行为谨慎,而且也有些头脑,她知道上面提到的这句老话也不一定完全正确。在她看来,不是名利难以双收,而是没有名就没有利,有了名,自然就有利。

小胡安娜如果傻里傻气地接受他人献的殷勤,她的声誉就会遭到损害,就会成为最爱说三道四的那些人的诽谤对象,她也会永远失去找到一个好丈夫的希望,而这一切都是为了几件微不足道、一文不值的小礼物。如果小胡安娜采取严肃的态度,却又不使追求她的人感到不愉快,不将他赶走(当然,在教堂正式允许他们结为夫妇之前,绝对不能让他得到好处),那么,堂巴科一定反而会振奋精神,会冲破唐娜·伊纳斯和其他的人设置的种种障碍,让小胡安娜成为除族长堂安德烈斯·鲁维奥村上最重要的人物的合法妻子。

胡安娜头脑里一边这么思忖着,一边非常熟练地用手中的那支卷尺替堂巴科量着尺寸。她跟他说的话像蜜糖一样甜。她告诉他,第一件衬衫做成后,他用不到上她家里来试穿,因为当衬衣做得差不多时,她会派人给他送去让他试穿的。不过,她邀请他在夜晚无事时,在九时到十一时之间,如他愿意的话,可上她家小谈片刻,因为无论是她本人还是小胡安娜都不喜欢早睡,即使家中只有

她们母女俩，她们也要熬夜到十二点才上床。小胡安娜不是在缝衣，就是在绣花，可这只是动手不动口，她的舌头还是闲着，可像鹦鹉一样说个不停。

“我的视力不好，”高个子女人胡安娜接着说，“所以，晚上我不缝衣，也不刺绣，只是闲着，或者数着念珠念经。哪一天您如果高兴，我们可以一起玩上四五圈牌，我知道您喜欢玩牌，我也爱好这玩意儿，只是我的运气不佳，手头上也不宽裕，所以，每副牌只能赌一个里亚尔的输赢。即使这样，如果手气特别坏的话，一夜间会输掉二三十里亚尔。这也不以自己的意志为转移。”

人们可以想像，堂巴科接受了邀请，上胡安娜家去聊天。开始时，他只是隔三差五去一次，没有过多久，他就每夜都去了。每次去他几乎都玩牌，而且，总是输钱。每天夜里输的钱多达一个比塞塔，可是，堂巴科认为，这钱输得值。

衬衫很快做好了，堂巴科非常满意。他从来没有穿过这么合身的衬衫。

连巴黎有名的专做衬衣的师傅也做不出这么漂亮的衬衣。胸口闪闪发光的花饰没有一点折皱，衣领就像外交官的衬衣一样烫得笔挺，袖口非常漂亮，钉着当时流行的扣子。胡安娜作为对堂巴科送给她那么多礼物的回报，赠送给他在木尔西亚人开的店里买来的一对珍贵的镀金银扣子。木尔西亚人开的这家商店货源充足，据当地人说，凡是上帝创造的东西那儿全有。总之，工厂里制造的、织成的人们能想像出来的东西这家店里都有：纸牌、火柴、丝绸、毛料、棉布、香料、奶酪、鹰嘴豆、菜豆、芝麻、茴芹和各种种子。这家商店只缺牛羊肉和用猪肉做的各种鲜美的食品。

堂巴科和胡安娜在一起时，有时聊天，有时玩牌，但小胡安娜很少停下手中的活计——缝衣或刺绣。她一边干活，一边也常常高高兴兴地参加他们的谈话。除了小安东尼奥，没有任何人会来

打断他们三人之间的谈话。小安东尼奥的到来使堂巴科产生疑虑、吃惊,使他生气。

堂巴科的心情越来越不好,因为他和胡安娜玩牌时,她有什么事总是实话实说,而这时小安东尼奥则坐在小胡安娜的身边,两人靠得很近,常常愉快地低声说些悄悄话,堂巴科对他们说的话却连一个词儿也听不清。他心绪不宁,心里很难过,这种情况想掩盖也掩盖不住。这么一来,堂巴科的牌玩得更糟了:有时他拿到同一种花的“K”和“马”,却忘了叫牌;有时胡安娜打出一张金花牌,他手上有一张“A”或“3”,他却放着,没有往外打。因此,只要小安东尼奥来参加聚谈会,堂巴科就会心烦意乱,一夜输掉两个比塞塔,有时甚至会输掉三个比塞塔。

不管小安东尼奥去不去胡安娜家,高个子女人胡安娜总是在家中。因此,堂巴科无法单独和小胡安娜聊聊,也没法将她母亲支开,更不能学小安东尼奥的模样,跟小胡安娜纠缠在一起说悄悄话。

有时堂巴科想这样做,他放低声音和小胡安娜说话,可是她答话时却提高了嗓门,使他们之间的谈话失去了神秘性,变成了一般性的交谈。

小安东尼奥去胡安娜家时,堂巴科真想让他和胡安娜说说话,或者玩玩牌,逗逗乐。可是,小安东尼奥却总是说他会玩牌,又暗示他没有什么话要和胡安娜说。

聚谈结束回家时,堂巴科常常感到心情沉重,打算下次不再去胡安娜家了,至少是慢慢地减少去那儿的次数,直到最后不去;可是,他已养成了去那儿的该死的习惯,每晚只要听到晚祷的钟声,他的两只脚就像蚂蚁在爬一样发痒,它们违反了他的意愿,像着了魔一样飞快地将他带到胡安娜母女家里去了。

第 十 章

堂巴科每天晚上去胡安娜家这件事很快引起村上人们的注意。消息不胫而走,全村的人知道了,不过,由于小安东尼奥也常常是她家的座上客,再加上堂巴科和小胡安娜之间年龄上的巨大差异,那些喜欢说三道四的人有充分的理由认为,小安东尼奥是小胡安娜的情人,而堂巴科却在和她的母亲谈情说爱。胡安娜虽已四十五岁,且一生坎坷,异常辛劳,但头上几乎见不到白发,动作仍十分灵活,体态苗条,皮肤还相当紧密、鲜嫩,看起来还有点儿水灵呢。

尽管年轻时失过足的高个子女人胡安娜在以后的多年生涯中一直洁身自好,但这次却免不了招来人们的诽谤。人们说,她终于经不起诱惑,而且,一切都已是既成事实。人们见到小安东尼奥和堂巴科常常在晚上九点去胡安娜家,在那儿一直待到半夜十二时才离开,都认为这种聚会已不如它事实上那样纯洁无垢了,认为那是两对恋人的幽会。

堂巴科的几个朋友就这件事和他开玩笑,这使他深感不安。

有时,堂巴科趁小安东尼奥不在场,显得相当激动地询问胡安娜母女俩(尽管他没有权利这样做,但他还是拐弯抹角却又冒冒失失地这样做了),小安东尼奥为什么这么频繁地去她们家,小胡安娜和他单独在一起时在轻声地说些什么。

胡安娜母女认为这件事非常自然、简单,所以,丝毫也不改变

事物的本来面目,对他和盘托出,说小胡安娜和小安东尼奥正好同年,他们从小在一起长大,因此,可以认为是兄妹俩。继而,她们又说,小安东尼奥生性顽皮,放荡不羁,给他父亲添了不少麻烦,这种人往后不知会生出什么事端来,所以,他绝对不可能成为小胡安娜的未婚夫。不过,她对他那种手足之情是难以割舍的;再说,她们也不可能禁止他上她们家来。他来了,小胡安娜就可以跟他谈谈,教育帮助他,正由于如此,他们才常常在一旁说悄悄话。

听了母女俩这番话,堂巴科表面上好像不那么激动了,但实际上心里并不平静。他显出对小胡安娜真的非常感兴趣的样子,向她们隐隐地说,尽管她们和小安东尼奥的关系是纯洁无垢、符合道德规范的,但为了不让别人说闲话,最好让他不要来得这么频繁。

堂巴科的这一番说教不但符合道德标准,而且,也有利于保持小胡安娜的体面,所以,不能说它毫无结果。小安东尼奥来访的次数慢慢地减少了,小胡安娜和他说悄悄话的时间也变短了。到后来,无论是来访还是说悄悄话的次数都极为稀少。

这对堂巴科是一种鼓舞。他认为,她们已听取了他充满爱心的批评,因此,他有更大的勇气在其它的方面说教。

他特别喜欢见到小胡安娜在水池边聊天,或者看着她腰部挟着瓦罐,或头上顶着已经洗好的衣衫爬上斜坡,那潇洒、飘逸的神态和身姿胜过森林中的仙子,也比瑙西卡公主^①更神气。瑙西卡公主也洗衣服,黄金世纪的公主都常常这样做,却又不失自己的尊严。

上文已有交代,堂巴科既懂爱情,也具有审美观。他痴痴地瞧着那姑娘走路的样子,既不轻浮,也没有肮脏的、具有挑逗性的扭屁股的动作,更不像某些下贱女人那样走着碎步。她步履稳健,步

① 瑙西卡,希腊神话中的人物,淮阿喀亚国王阿尔喀诺俄斯美丽的女儿。

幅很大,显得高雅却又充满情趣,狩猎女神狄安娜^① 走路的模样准是如此;或者说,维纳斯^② 本人在迦太基周围的森林里向安喀塞斯^③ 的儿子表白自己的想法时的样子也是这样的。

欢乐村的女人都爱穿紧身衣,而高个子女人胡安娜的紧身衣做得最好。可是,性格倔强的小胡安娜却从来不愿让自己的身躯紧紧地裹在像苦行衣一样的紧身衣内。她认为,这样反会扭曲自己的体形。所以,她平时只穿白色衬衣、衬裙,外面再穿一件又轻又薄的细布外衣和马甲,有时也穿紧身背心,但不束腰带。紧身背心只用来约束处女的纤纤细腰,身躯的其余部分则听其自然,不用约束。

在堂巴科看来,尽管目睹小胡安娜去水池打水或从水塘里洗衣回来,这是一种乐趣,但他认为,黄金世纪已成为遥远的过去,没有必要再去模仿瑙西卡公主的模样,也没有必要像穷苦人家的女孩子那样去干粗活了。因此,他摆出充足的理由多次告诫小胡安娜,不要再去水池打水;她母亲也支持堂巴科的意见。最后,小胡安娜终于退让,不再去水池打水,也不去水塘洗衣服了。另外,还有一些有钱人家的小姐不该做的事情和活动她也不去做,不参加了。

① 狄安娜,罗马神话中的女神,主神朱庇特之女,被封为森林女神和狩猎女神。

② 维纳斯,罗马神话中美和爱的女神。

③ 安喀塞斯,特洛亚国王伊罗斯的孙子,维纳斯的情人。安喀塞斯的儿子即埃涅阿斯。

第十一章

唐娜·伊纳斯·洛贝斯·德·洛尔丹远非平庸的乡村妇女，恰恰相反，她是个非常出众的女人。从她身上拥有的种种长处看，可以称得上是（当然不能完全相提并论）列文公主或乡村的莱卡米尔夫人^①。她平时并不闲着，总是忙于慈善事业，而且富有成果。她周济穷人的善举得到交口称诵，不但得到了神父先生的帮助，也得到堂安德烈斯·鲁维奥先生的支持。尽管这样，她并没有疏于家事的管理。她家虽说有七个孩子，大孩子也只有八岁，但屋内打扫得干干净净，一尘不染，安排得井井有条，纹丝不乱。她家房子很大，她将五个较大的孩子托付给一位非常可靠的老太太照料，让他们住到自己住的房子的另一端，免得让孩子们吵闹声、哭叫声打扰她的静思默想或阅读，或影响她和安塞尔莫神父、族长及前来拜访她的村上其他头面人物的有趣的交谈。

夏天从晚上九时起，冬天则从八时（或稍早一点）起，她就叫用人哄孩子睡觉。从这个时候到晚上十一点（有时还要晚一点），家里常有人来访聊天，她言谈总是十分得体。这样的聚谈洛尔丹先生却很少参加。他对自己妻子的谨言慎行感到惊讶和骄傲，但同时也使他激动，难以入眠。

唐娜·伊纳斯认为自己的丈夫在管理家产方面缺乏才干，便采

^① 莱卡米尔夫人，十九世纪以美貌和才华而闻名的一位法国贵夫人。

用温和的手段将这方面的事情接管过来。她常常利用治家和管理家产余下的时间看书,提高自己的精神素养。不过,她很少阅读小说,认为有的小说枯燥乏味,有的有伤风化,诲淫诲盗。她也不太喜欢诗,也不爱看柏拉图的书,因为她不知,正是柏拉图的学说将所有的诗人作为全部良好习惯的腐蚀者和真正的宗教及治理得井井有条的国家应该拥有的和平的敌人而被驱逐出她家。相反,唐娜·伊纳斯常读西班牙和其它国家的历史书,她特别看了不少宗教方面的书籍。一听她谈起神学,神父就佩服得五体投地,在他头脑中想像的她肩上披着教士用的披肩,头上戴着教士帽。

唐娜·伊纳斯尽管活动很多,事务十分繁忙,但她还有时间满足自己深入地了解当地发生的种种事情的愿望。对她来说,本地发生的事比世界史或遥远的国家远古时代的历史更具有吸引力。

为了弄清本地发生的种种事情,并对这些事情做出严肃的批评,唐娜·伊纳斯利用了好几种渠道,其中最重要的一个途径是利用她过去专门负责传送口信或便条的女仆,她叫克里斯皮娜,平时东奔西走,是她家的使女塞拉菲娜争获女主人的宠爱和信任的对手。

通过克里斯皮娜这条渠道,唐娜·伊纳斯对村上什么人在谈情说爱,什么人在吵吵闹闹,什么人有了私情,什么人之间交了朋友,什么人之间反目成仇,各家各户在穿衣方面有多少开销,谁家欠了多少债,谁家奖励了什么,甚至谁家吃些什么,在吃饭方面花了多少钱都了解得一清二楚。唐娜·伊纳斯说那些吃得好的人是暴饮暴食,是浪费;说那些吃得少,吃得不好的人是穷人、饿鬼、懒虫。

因此,唐娜·伊纳斯没过多久就获知她父亲的喜好和他每天晚上去胡安娜母女家聊天的情况。对父亲这种无耻的行径她深感厌恶,但她没有表露自己内心的想法,克制了许多天,一直没有对她父亲说什么。她早就意识到自己有望怀第八个孩子。在这样的

情况下,她很注意自己的身体,尽量不让自己生气,免得自己的希望落空,或者引起早产,损坏了自己的健康。虽说唐娜·伊纳斯暂时没有对堂巴科说些什么,只是把这件事隐藏在心里,并通过克里斯皮娜继续观察和了解,但她心里总认为她父亲追求、献殷勤的对象是胡安娜,而不是小胡安娜。

这样的看法在相当程度上减轻了唐娜·伊纳斯不愉快的感觉,因为在她的头脑里从来没有想到自己的父亲会和高个子女人胡安娜结婚。所以,她只是竭力责备父亲这个年过半百,而且不久就要第八次做外公的人搞那种不道德的会被人们当做丑闻的不正当的关系。另外,她父亲谈情说爱的对象低贱的地位也使她感到愤怒。父亲恋爱一事本身虽不值得欢迎,但他如果和地位相称的、稳重的贵族太太相好,倒也情有可原。唐娜·伊纳斯认为,这样的贵族太太在村上也有两三位,她们都见过世面,如果堂巴科去她们家敲门要求进去,她们一定会给他开门的。所以,她一直在责备父亲那种卑劣的做法。从克里斯皮娜给她通报的情况看,她父亲送了高个子女人胡安娜不少礼物,他在这方面花的钱比他挣的还多,这也使她非常痛心。

“这么说,他还常常和她玩牌?”

“是这样的,太太,”克里斯皮娜回答说,“有时为了讨好胡安娜,两只眼睛像快死的公绵羊的眼睛一样痴呆呆地瞧着她,入了迷,根本不好好地打牌,所以,一直让胡安娜在刮他的皮,每天夜里总要赢他十个到十二个里亚尔。另外,堂巴科给那个家庭送的礼物像雨一样下个不停:有时送一只火鸡,有时送一打血肠,有时送水果;有时将夫人您送给他的由科尔多瓦人上这儿来做的巧克力送一部分给她们。”

听说堂巴科将自己送的巧克力转送给了胡安娜,唐娜·伊纳斯非常生气,认为这真是一种糟蹋,差一点失去了自制力。后来,想

到自己已怀了孕,又恢复了平静。她认为自己需要克制,需要多多保重,这样做是有好处的。

六月二十九日是圣彼得^①节,唐娜·伊纳斯大清早就觉得肚子疼,当天就分娩了,生下一个漂漂亮亮的男婴,生产过程又快又顺利。孩子的母亲和洛尔丹先生决定给孩子取名佩德罗^②,以纪念耶稣的第一位门徒,因为孩子是在他的节日里出生的,而他们对他又十分虔诚。堂安德烈斯·鲁维奥答应亲手抱着孩子在洗礼盘行洗礼。婴儿的体格十分健壮,医生认为,健康方面不会成问题,决定将洗礼延迟到七月中旬,届时唐娜·伊纳斯已能起床,参加洗礼和庆典;另一方面,主教先生也即将来访。主教先生除了给尚未施行坚信礼的孩子施行坚信礼,还将亲自给未来的小彼得施行洗礼。

主教将在欢乐村逗留三四天,并将在洛尔丹夫妇家就寝。因此,唐娜·伊纳斯正在考虑做些什么准备,用什么方法体体面面地迎接主教的光临。这么一来,她自然得竭力控制对高个子女人胡安娜的仇恨。她总认为是她在勾引她的父亲,只是她眼下得将这股怨气埋在心里,因为她在这个时候还得请胡安娜来干活。她生孩子的那一天已请胡安娜来帮忙了,因为她凭经验知道,在她了解的人们中间,没有任何接生婆比胡安娜更心灵手巧。

同时,她也知道,在欢乐村没有任何女人比胡安娜更适合于做庆祝活动的准备工作了。所以,她早已通知胡安娜,让她在主教到来前两天到她家,白天在她家做各种准备工作,只是晚上才回自己家睡觉。胡安娜答应前来,并高高兴兴地完成任务。

① 彼得是耶稣十二门徒中的第一位。

② 彼得在西班牙文里就叫佩德罗。

第十二章

七月十五日是主教大驾光临的前一天,也是卡门教派圣母节的前一天。胡安娜已在唐娜·伊纳斯家干了许多活,流了不少汗,她已给各种美味的甜食和佳肴配好料,加上调味品,还为尊敬的主教大人的接待和就寝做了种种安排。施行了坚信礼和洗礼后,还要在家里举行冷餐会,招待全村的要人。施行坚信礼时,唐娜·伊纳斯要给主教先生添很多麻烦,因为她有七个孩子还没有施坚信礼,另外,还有一个孩子没有施行加入圣教的洗礼。在安达卢西亚,凡是没有受过洗礼的人都称“摩罗”。

七月十五日夜,天气异常炎热。九时光景,堂巴科按老规矩,又到高个子女人胡安娜家去聊天,可是,胡安娜还在洛尔丹夫妇家干活,小胡安娜这时正和家里的女仆在一楼客厅外的铁栏杆旁吃冷饮。

堂巴科一见到小胡安娜,还没有走到门口,就和她开始搭话了,她和平常一样跟他打了招呼后,对请她开门的堂巴科说:

“妈妈还没有回来,我不知她什么时候回家。家中只有我一个人,不敢给您开门,让您进来。眼下已经有人对我们说三道四了,如果开门让您进来,那闲话可能会增加千百倍了。所以,请您回去吧,今天不想让您进来,请原谅。”

堂巴科确信小胡安娜说得非常有理,自己提不出任何反驳的理由,他只是说:

“既然你不让我进去,那你也别离开栏杆,跟我说一会儿话吧。就算让人们看见了,他们又能说些什么呢?”

“人们可能会说,您不是来跟我念《玫瑰经》的。他们会认为,是我有意在引诱您,给您添乱子。还会指责说,我都可以当您的孙女啦,却妄图当您的女朋友、未婚妻。这么一来,大伙儿准会骂得我狗血喷头。如果有人对您的女儿,唐娜·伊纳斯·洛贝斯·德·洛尔丹太太说我们在这儿谈情说爱,那么,她即使不派神父先生和他的侍童带着圣水器和圣水帚来这儿(神父先生来这儿可不是主持我们婚礼的,他是为了在我们身上洒上圣水驱魔除邪的),也会不顾刚刚在康复的虚弱身子骨,亲自来剥我们的皮,抽我们的筋。”

“得了吧,小胡安娜,别胡言乱语了。我女儿可没有你说的那么可怕。如果你真的对我感点儿兴趣,愿意和我聊聊,不讨厌我,那么,你就不必对人们的闲言碎语感到那么害怕了,也不用怕我女儿生气,更不要怕神父来驱魔除邪了。”

“您怎么会知道我不喜欢跟您聊天呢?我觉得很少有什么事能比和您聊天更有趣的。听您说话,我总能学到不少东西。我这个人无知无识,几乎有点儿粗野,但我还有点儿自尊心,我可不傻。我明白和赞赏您言谈的价值和乐趣。”

“那你为什么不喜欢我呢?”

“我们把话说得明白一点儿吧。您说的喜欢是什么意思?”

“是爱我。”

“这就是另一回事儿了。如果您说的爱像安塞尔莫神父对他的祈祷书的爱,或唐娜·伊纳斯对她的宗教书籍和您对您研究的那种种法律和法规的爱一样,那我的爱是显而易见的。这就是说,我对您的爱和您对您那些书籍的爱一样。我听您说话感到的喜悦不比您读您那些书感到的喜悦小。”

“小胡安娜,你这个小冤家真厉害,你一方面在夸我,另一方面

却拿刀在杀我。我不想对你说教,我是想让你爱上我。我不想成为你的书,而是想做你的未婚夫。”

“耶稣啊,圣母啊,圣父啊!您疯了吗,堂巴科?您说的这种恋爱关系除了毁掉我们,还会有什么好的结果呢?如果我们真的结了婚,听到我们耳朵里传来的震耳欲聋的叫骂声您不会全身发抖吗?如果这种恋爱关系的结果不是结婚,我一定会作为引诱老先生的女人而被撵出村,无地自容的我又能去哪儿呢?”

小胡安娜几次提到堂巴科年老,这使他深感羞辱。他生气地语气很不愉快地大声地说,同时,做出要离开那里的样子:

“我发现你已预感到了这件事的严重危险性。我不希望你因我的缘故冒这么大的险。再见吧,小胡安娜。”

“别走,堂巴科,您别这么生我的气就走。难道您没有看清,我是衷心喜欢您的,我最大的快乐就是见到您,和您交谈?我这个人有话不想放在心里。我不想让您心怀难以实现的希望。有朝一日您说我骗了您,我一定会非常难受的。所以,我告诉您,要说是爱情,我并不爱您,而且我认为我永远不会爱您。要说是友情,那我可以做您的好朋友。您为什么不满足于这样的友谊呢?为什么向我索取我不能也不应该给的东西?如果我们真的谈起恋爱,而这种关系又让人们知道了,那村上不会掀起轩然大波吗?”

堂巴科壮着胆,语无伦次地说:

“我们建立恋爱关系干吗要让别人知晓呢?”

“您将我看成什么人了,为什么要隐瞒呢?只有那些不体面的事才会隐瞒。所以,即使能瞒住,我也不会这样做的。如果我真的决定做您的未婚妻,那我一定会认为这是一件光明正大、有头有脸的事,我不会将它当成丑陋的污迹那样遮盖起来的。恰恰相反,我会将它加以宣扬,像让人们看一件珠宝一样自豪地加以夸耀,让大家全都知晓,而不是拿遮羞布将它加以掩盖。您已经知道我是怎

么想的了吧？我们之间已没有别的话要说了。我再说一遍，现在请您走吧，让我清静一点儿。让别人说闲话，总不是好事。无缘无故地让别人说闲话，不但不是好事，也是傻事。”

堂巴科不再生气了，但也想不起合适的话来回答小胡安娜，他无可奈何地、伤心地和她告别走了。

第十三章

几天后,主教如人们期待的那样到来了。

主教大人一到,就给那些还没有施行洗礼的孩子(这些孩子就像净界^①的父母亲等候圣徒到来一样等待着主教的光临)施行了洗礼,对还没有施行坚信礼的人施行了坚信礼。这种人有好几百,其中有不少人已属成年。

唐娜·伊纳斯为能在自己家里接待主教而洋洋自得,主教也因在那里受到了盛情款待、精心照料离开时感到心满意足,喜气洋洋。

唐娜·伊纳斯忙完了那件不同寻常的事情后,便一门心思研究起村上发生的事情。根据克里斯皮娜给她提供的情况,凭她本人罕有的灵性,她终于明白,堂巴科大献殷勤的对象并不是胡安娜,而是她的女儿。她不禁怒火满腔,但她仍然和过去一样不露声色,既没有对父亲暗示什么,也没有对他开玩笑,使他难堪。当然,这种事情已不是开玩笑的问题,也不是不痛不痒地说几句就能了事的。等唐娜·伊纳斯已完全确信自己的父亲干了疯狂的事(她是这样看这件事的)后,她心里的怒火一定会猛烈地喷发出来,那时她会更严肃地对待这件事。

^① 按西方宗教的说法,净界指地狱和天国之间的境界,圣人和未受洗礼的不懂事的孩子死后的住所。

与此同时，堂巴科虽说不像往常那样遭人议论了，但心里却比过去更加喜爱小胡安娜。他想她尽管有些瞧不起自己，但心里总感到甜丝丝的，回味无穷；他像病人注视着会致自己于死地的烂疮和毒瘤一样观察着心上的伤口，既感到痛苦，却也感到某种快意。

纵观堂巴科的一生，他原本是个讲究实际，不爱想入非非的人。对那种他自己也没有预见到的侵入自己的五脏六腑并像炭火一样烧烤着的感情他既觉得荒唐可笑，却又感到沉痛。这种情感当周围只有他一个人的时候会使他发出狂笑，但笑完后，往往会歇斯底里大发作。堂巴科每天夜晚不再去胡安娜母女家了，他也不再在水池边或在别的场合单独见到小胡安娜，因为是他自己告诫她，不要去水池打水。然而，小胡安娜的形象始终出现在他的眼前，无论在白天还是在梦中，他无论怎样也摆脱不了。

幸好，他倒没有吃醋，因为不管什么样的年轻小伙子向小胡安娜求婚，她都一概拒之门外，有时婉言谢绝，有时态度十分生硬，就连小安东尼奥也不常去她家了。听村上的人说，近些日子小安东尼奥不学好，尽和一些不三不四的人鬼混，常去酒馆饮酒作乐，喝得酩酊大醉，深夜不归。他活动的地盘还不仅仅限于欢乐村，尽管他父亲一再训斥他，有时常常是声色俱厉，但他还是离家到外面去胡闹，有时在田野里，有时上附近的村庄，一出去两三天不回家。

因此，堂巴科没有情敌，局势全由他一人左右，只不过对方深沟高垒，他根本攻不进去，只能和其他一些追求者一样在外围转悠。

不过，他也不是不再去胡安娜家，只是没有天天去而已。他去那儿，和平常一样，有时跟小胡安娜的母亲玩牌，有时和小胡安娜聊天，他们谈的都是一般性的话题。小胡安娜也和以前一样和他

说话，也专心地听他说话，露出一副是他好朋友的样子，有时甚至对他十分敬佩。但是，堂巴科那情炽似火的目光和难以自制的声声叹息也和过去一样，有时对方根本没有注意到，有时毫无反应，有时则适得其反，引起了对方的反感，本来高高兴兴非常友好的小胡安娜，反倒生起气来了。

堂巴科的日子就这样既不交好运，也没有取得胜利的情况下一天天地过去了，终于到了七月底。

天气闷热难熬。白天，鸟儿们找不到树阴避暑，遭受阳光烤炙。太阳一下山，天就凉快了许多。晴空万里，一轮明月高挂，天上繁星点点，将一个像罩着黑毯子一样的夜空染成一片银色世界，同时还点缀着缕缕金光。

那天夜里，胡安娜母女俩没有在客厅里而是在院子里接待堂巴科，因为那儿很凉爽，而且还能闻到夜里散发出的沁人心脾的牵牛花，以及罗勒、茉莉花等栽种在好几只花盆上的花草的芳香。安达卢西亚的玫瑰花叫“比底米努”，它们顺着墙往上爬，形成一道绿色屏障；也缠绕在小胡安娜和她母亲住的二楼卧室窗口的铁栅栏上。

堂巴科就在那个迷人却又平凡的地方受到了接待。在那盏卢塞那生产的擦得雪亮的黄铜油灯的灯光下，他们在一张小桌子上玩牌，只是玩牌的时间没有在室内那样长。如果他们不玩牌，则必有美味的食物来代替。胡安娜是有名的巧手，她常常在一只小小的水壶里制作冷饮，但他们更多的是吃松子糖、杏仁、炒鹰嘴豆、玉米花（小胡安娜有一手能在平底锅内爆玉米花的绝活）和白羽扇豆消闲解闷。有时他们也吃棕榈芽，这种食物是骡夫们从马拉加省运来的，科尔多瓦不生产。

上面讲到的这些值得让堂弗兰西斯科·格里戈里奥·德萨拉斯在他的名著《观察站》中加以称诵的具有乡村风味的点心堂巴科吃

起来津津有味,比古时候脱里莫西奥或阿比西奥^① 晚上吃的食物和巴黎“英国咖啡馆”和“金房子”里的现代食品都强;在他看来,这些粗糙的食品比奥林匹斯山^② 上的神灵吃的食物还好,因为小胡安娜吃了这种东西,将某些灵气和仙气都传给他们了。另外,堂巴科和胡安娜母女俩在开始聊天前都已经吃了晚饭,但他们还是吃下了这些点心,丝毫没有感到不适,这表明,我们这三个主人公的肠胃最健康,最有效,最强壮。

一天夜里,堂巴科发现母女俩和自己非常亲切,十分健谈,便决定赠送给她们一点东西。他早已打算这样做了,只是怕她们不肯接受自己的馈赠。

他已打消了这种顾虑,说道:

“八天后,也就是八月四日,村上要大大地热闹一番。那天这儿要举行宗教游行、庙会和晚会;教堂里也有活动,安塞尔莫神父要布道说教,宣讲、称诵我们的保护神和在天上的辩护人圣多明各·德·古斯曼^③ 的生平和创造的奇迹。我有一块绸布,又柔软又漂亮,有点像人们说的泡泡纱,或者说像彩色绣花丝围巾。这块绸布没有刺绣,是墨绿色的。这是几个月前我侄子小哈辛托作为礼物送给我的。他在菲律宾,是财政部的雇员。拿这块绸布做一件漂亮的女装,在时间上还来得及。如果小胡安娜能接受我这份礼物,除了她,还有谁穿上它显得更优雅更光彩照人呢? 这块料子最适合做上衣,如果你们动手快,时间是绰绰有余的。”

对堂巴科的这份好意母女俩深表感谢,但她们不想接受这礼物。她们认为,如果让人们看到小胡安娜穿上这么漂亮的上衣,全

① 脱里莫西奥和阿比西奥都是公元一世纪古罗马美食家。

② 奥林匹斯山是希腊神话中诸神聚集的地方。

③ 圣多明各·德·古斯曼(1170—1221),西班牙讲道士,天主教多明我会的创始人。

村的人准会议论纷纷,他们猜想这绸布一定是堂巴科赠送的,这么一来,他和她们母女都会不得安宁。

对她们这番有充分理由的言语堂巴科没有做任何辩解。不过,他下面做的这件事却更具有说服力。他从椅子上拿起一个包裹,包裹是用一块头巾小心翼翼地包着的。他解开包裹,借助灯光将绸布拿给她们看。

她们交口称赞这块绸布,说它真漂亮,简直是神灵之物。无论是眼睛还是她们的心都被这块绸布吸引住了。总之,她们无法拒绝,终于接受了这份礼物。胡安娜还想推辞一番,倒是小胡安娜先让步,比她母亲更早地表示接受馈赠。

堂巴科离开她们家不久,大约在晚上十二时光景,小胡安娜对她母亲说:

“这块绸布像有魔法似的,我实在无法拒绝了。我特别喜欢它的柔软,不像别的布那样硬邦邦的。拿它做衣服一定非常贴身,做裙子准会飘起来,打上褶子很漂亮。得了……我真的摆脱不了它的诱惑了。圣多明各节我穿得这么漂漂亮亮地上教堂去参加活动,如果让那些爱嫉妒的女人瞧见了,不知会怎样说三道四,嚼烂舌头呢。这么说,到那天妈妈你就戴着那块绣花薄纱头巾上教堂去,将那块带缨子的头巾借给我,或者就送给我吧,这块头巾像画里那样对我最合适了。我有好几次将它从箱子底下取出,戴在头上照着镜子看是不是合适。村上公证人的两个女儿瞧我穿得这么漂亮,准会气得要死。她们费那么大的劲儿,打扮得像两个侯爵夫人似的,实际上却是两个丑八怪,难看死了。”

“好的,孩子。公证人家里的那个小女儿瘦得像条污水沟里的蚯蚓,大女儿又矮又胖,活像一只圆球。要是她结婚生子,再长胖一些,就不成人样了,会变成一只圣安东的小母猪。这事就不说了。我也怕你穿得这么漂亮,会引起众人的嫉妒,在背后将我们大

骂一通。”

“不要害怕,我们要做好斗争的准备。他们能对我说些什么呢?说堂巴科送衣料给我?那我也准备送衣料给他……告诉你吧,我准备拿自己的私房钱明天上木尔西亚人开的商店里买一块塔拉沙产的呢料,或者买一块店里最好的料子。你估算一下得买几码。他有一件大衣,是细毛料的,但他的那件礼服尽管一年才穿十来次,却已旧得不成样子了。你我俩不声不响地、偷偷地给他新做一件礼服,就根据你那天从马德里寄来的最近才出版的《高雅的流行款式》时装杂志的式样做。反正你已经有堂巴科的尺寸,你手又巧,用不到让他试穿,就可以见到他穿着这件礼服出现在村政府的那些先生中间。这么一来,在那样庄严的日子里,穿新衣服的不光有我,还有他呢。”

“可是,孩子,你说的这个办法不但不能把火扑灭,反而是火上浇油了。如果见到你穿一身新衣服,人们说三道四的对象只有你一个的话,那么,见到堂巴科也穿上新礼服后,说三道四的对象就会有两个了。”

“那就让他们说去好了。我送礼服除了因对堂巴科回赠而产生的满足感,还有一个目的,那就是不让谁来指责我,尤其是不让我自己因别人送给我衣服却不给相应的报答而自责。”

事情就这么决定了,第二天她们就买来了衣料。胡安娜以娴熟的技巧裁剪了礼服和女装,母女俩加上两个女工加班加点地干,圣多明各节的前一天——八月三日礼服和女装就完工了。

第十四章

八月三日夜里，当堂巴科上胡安娜家去聊天时，她们拿出礼服，给了他一个惊喜。

他都快生气了，但他主要还是感谢她们，感动得两只眼睛淌着泪水。

堂巴科就在院子里试穿礼服。她们让他穿上礼服在院子里来回走了四五次，发现他穿上礼服气质显得特别高雅，而在当时这件礼服的效果还没有充分显示出来，因为那天夜里他没有戴高顶礼帽，他只戴圆顶毡帽，而圆顶毡帽和礼服是不相配的。

趁在场的三个人情绪很好，兴致很高之际，堂巴科说：

“我不明白，你们母女俩为什么孤单单地待在家里，不出去玩玩呢？今天夜里广场上热闹非凡，大伙儿准都去参加晚会，看焰火了。今晚的焰火听说很好。十一点整开始，先放爆竹，多得不得了；再放两三个大火球，像太阳一样亮；最后的焰火形状像座城堡，声音响得像打雷。整个晚会要到后半夜才结束。人们希望最后一声巨响出现在圣多明各节开始之时，希望在天上的这位圣徒也能听到它。他知道被自己保护的人们在向他致意，向他祝贺，一定会很愉快。你们为什么不也去观赏一下，高兴高兴呢？我们一块儿去吧，我陪你们去。”

“我倒是很想去，”胡安娜回答说，“可是，我怕大伙儿见我们几个人在一起，一定会说很多难听的话。”

“我说，妈妈，人们爱说什么，就让他们说什么去吧，我从心底里想出去走走，不想做花边了。我们走吧，外边可热闹呢。我们就这样走吧，头上也不包头巾了，现在就走吧。”

于是，他们一行三人即刻动身去广场参加晚会。广场上张灯结彩，灯火通明，烛光照耀得整个广场像一只金色火球。从喧闹的人声和几乎挤满了整个广场的密集的人群看，广场也像一只蚂蚁窝。

老年人和村上的那些头面人物都坐在阳台的椅子上，或坐在窗口和门口。广场的四周和通向广场的两三条街上摆满了流动摊位，年轻人有的在广场上走来走去，有的站在摊位前面看这看那。

顾客最多的摊贩是卖玩具和布娃娃的。几乎每个孩子都从自己父母或父母的朋友那儿得到了哨子、喇叭或小鼓等玩具。孩子们拿到这些玩具后，几乎立即发挥自己的音乐才能，吹吹打打起来，广场周围弥漫着欢乐的军乐声，尽管听起来有点儿不太协调和谐。在出售玩偶的摊位上，也有不少用美利奴羊毛制成的圆号手、不倒翁，用木头或铁皮制成的刀、枪，尤其多的是大大小小的圣多明各塑像，全都是涂上各种艳丽色彩的泥塑。这种塑像销售得特别多，因为村上的人们对圣多明各这位圣徒非常虔诚。

广场上卖油大饼的摊点有十五六处，空气中弥漫着煎油饼的油香味。煎卖松软的油大饼的人都是吉卜赛女人，有老太太，也有年轻姑娘。有些人买了油大饼就当场吃起来，边吃饼边喝酒，或吃巧克力；也有些人将油饼用一根长长的柔軟的绿色灯心草穿起来，拿回家去吃。

那儿也有不少水果摊，都是一些口味很好的水果，不过，最吸引孩子们注意力的还数那些朴树^①果，因为这种果子不但味道可

① 朴树，落叶乔木，果实呈圆形，黑色，有核。

口,里面的核还可以投向一定的目标,练习瞄准。买了朴树果的孩子一定还会买一只吹弹筒,吃完朴树果那一点点黑色的果肉后,就用吹弹筒将圆圆的坚硬的果核发射出去。这种发射物就像激战时的子弹一般在空中发出咝咝的声音,只是它们不像子弹一样具有杀伤力。不过,谁要是倒霉,碰巧让这种果核射中眼睛,那准会变成独眼,但是这种不幸的情况很少发生,所以,尽管头上在进行激烈的“枪战”,人们还是若无其事地走来走去。

另外,广场上还有七八张卖果仁糖的桌子,三张卖甜食的桌子,在这些摊点上生意最好的要数蛋黄酥、鸡蛋饼和糖山芋了。

听说乡下的漂亮小伙子为了表示自己出手大方,常常上卖甜食的摊贩那里买一些蛋黄酥或糖山芋,送给自己身边的女朋友或未婚妻。

“您要多少?”卖甜食的摊贩一边问,一边在磅秤上放上一只四分之一磅的秤砣。

“再加一点。”漂亮的小伙子说。

卖甜食的人放上了一只半磅的秤砣。

“再加一点。”小伙子重复了好几次,卖甜食的小贩几乎将几只秤砣全都放上去了。小伙子身边的那个姑娘一副娇滴滴的样子,不好意思地说,卖这么多蛋黄酥和糖山芋怎么拿回家去呢?一两个星期也吃不完。时间长了,会变酸、发干,还会出现哈喇味儿。听了姑娘这番振振有词的话,小伙子开始时还说她太娇嫩,但后来还是同意了他女朋友的看法。只是他没有突然改变自己的主意,而是慢慢地改变着。那姑娘还是一个劲儿地说太多,他便不时地打断她,对卖甜食的小贩说:

“那就拿下一只秤砣吧。”

就这样一只一只地拿下秤砣,最后只剩下一只四分之一磅的秤砣,有时只剩下一只两盎司的秤砣。

为了让晚间的活动更具有吸引力,村上还请来了一支军乐队。当年建立全国民兵组织的时候,堂安德烈斯·鲁维奥还是民兵组织的司令。通过他的努力,那支军乐队一直保留着。军乐队的八个成员准备在仪式上演奏,他们身穿我们自由的保卫者——一个已经消失了的机构的古老的军装。这些人都是心灵手巧的从事手工业的工匠或短工。他们演奏得相当不错,市政府付给他们丰厚的报酬:每人六到八个里亚尔。这样一来,欢乐村也可以节省一笔以前一直支付的开支。每当有什么活动,就从附近的城市里请来乐师,这些乐师当地人称为“吃滨豆的人”。

堂巴科带着他的两个女朋友在广场上转来转去,这当然引起了人们的种种议论,就像我们预见的那样。

胡安娜母女俩和那些打短工的庄稼人相比,要高雅得多,所以,他们中间没有任何人会过去和她们攀谈;和那些地主、富农和绅士家夫人小姐的地位相比,她们又很卑贱,所以受到贵夫人们的蔑视。小胡安娜又是个私生子,这更使她们陷于孤立了。直到现在,这姑娘还没有一个贴心的女朋友。就村上的小伙子而言,穷人家出身的有不少人她看不起,他们或出于怕受辱,或出于自卑,都不敢和她接近。那些富家子弟呢,如果她平易近人一些,他们本来是会争先恐后地去她家和她交往的,但他们也怕和她一起出现在大庭广众面前会降低自己的身份,丢人现眼。小安东尼奥是村上唯一的一个愿和她交往的年轻人,然而,最近他不学好,走上了弯路,常常不在村上,而到附近的村镇去游荡。

过去常去公用泉水池打水的姑娘们和牵牲口去那儿饮水的牧童、猪倌们自从小胡安娜不去那儿打水后,便认为她在摆阔小姐的架子,对她敬而远之了。

那天夜里直到焰火放完,也就是说,已到了半夜一时光景,母女俩还一直在广场上。如果没有小学老师堂帕斯库亚尔过来和她

们做伴,那只有堂巴科和她们相伴了。

堂帕斯库亚尔是个年逾六旬的老光棍,身子骨非常单薄,个子又瘦又小,不过,头脑很聪明,脾气也很随和。

小胡安娜六岁时,堂帕斯库亚尔见她活泼伶俐,非常喜欢她,便精心教她读和写,还教她一些简单的四则运算和其它方面的基本知识。

小学老师对她一直非常赞赏,这对她很有好处,因为她家没有家庭女教师,他就成了她不用花钱却十分卖力的家庭男教师。

小胡安娜对小学老师也非常尊敬。每逢节假日和学生放学回家后,老师就给她上课。他这个女学生成绩优异,令学校所有的学生都因成绩比不上她而感到羞愧。无论是里帕尔达^①的教义要理、文法概要,还是加减乘除四则运算,她都是学得最好的。

小胡安娜也学了点史地方面的常识,刚满九岁,就能生动地背诵不少古诗和萨玛涅戈^②的若干则寓言。

堂帕斯库亚尔已有好久没有去看望小胡安娜母女俩了,原因有二:首先是由于小安东尼奥常常去她们家,他就不好意思去了;后来,听说堂巴科成了她们家的座上客,他就更不好意思去了。这个心地善良的小学教师也许认为,小胡安娜家有小安东尼奥和堂巴科这样两个常客就够了,他如果再去那儿,就会碍手碍脚,成了多余的了。

那天夜里他偶然走过小胡安娜的身边。她一见,就对他说:

“晚上好,老师。我们是不是惹着您了?为什么身价那么大,将我们母女俩都给忘了?”

姑娘那种亲切、殷勤的态度使他原来以为会妨碍她们的顾虑

① 里帕尔达(1536—1618),西班牙耶稣会教士、作家,《基督教教义要理》的作者。

② 萨玛涅戈(1745—1801),西班牙寓言作家,著有《道德寓言》等书。

荡然无存,他便成了这一组合的第四个人物,那天夜里一直陪着胡安娜母女俩。

他们四人有时在广场上走来走去,有时在那儿的石凳上坐下来。无论是坐着还是走着,两个女人总是夹在中间,两名男士则一左一右走在两边,有时他们交换着位置。

他们想请她们吃甜食,但母女俩谁也不肯接受,认为这太花钱了。为了不让堂巴科认为自己太傲慢,胡安娜让他给自己买了一大把花生和荸荠,放在口袋里,边走边吃。小胡安娜喜欢吃栗子,就像维吉尔作品中的人物阿玛利里斯那样,她就让堂帕斯库亚尔给自己买了四分之一磅烤栗子,也是边走边吃,显得十分自然。

小胡安娜出于礼貌,给堂帕斯库亚尔一只烤栗吃。他因为嘴里没有牙,有一只足够了。他既没法啃,也无法咬,只好将烤栗含在嘴里。可是,含了整整一个半小时,那只栗子还是硬硬的。他想,正因为这样,加上它价格便宜,人们才将烤栗称为士官生的甜食。

那天夜里他们四人都过得非常愉快,尽情地领略了晚会的乐趣,也观赏了焰火。焰火很好看,放完焰火,晚会就结束了。

快到半夜一点了,两个男人才陪伴胡安娜母女回家,一直陪她们到家门口。

常言道,鸟儿总要归窝。村上的人们全都回去睡觉了。他们想尽快地进入梦乡,睡个好觉,以便次日能早早起来,有充沛的精力参加当天的各种有意义的活动。

第十五章

八月四日一大早就在全村响起了震耳欲聋的钟声,庄严地宣告这一天的开始。

从欢乐村和附近不少别的村镇里来的人们成群结队地朝广场走去,因为广场上的集市还没有结束。也有不少人快步朝宗教游行队伍即将经过的地方奔去。参加游行的人们从圣多明各教堂出发,走过村上的各条主要街道,再回到原来的出发地。村上几条大街全都打扫得干干净净,上面还铺上了高莎草和鹰嘴豆壳。许多人站在自家的门口、窗口和阳台上准备观看宗教游行。阳台上的铁栏杆上悬挂着黄绿两种颜色的漂亮的绸缎帘帷或上面印染着大花、镶着白色花边的印花棉布床单。

全村的人都穿上了节日盛装。男人们都刮了脸,因为理发店昨天夜里还开着,刮胡子的人多,一直开到半夜十二时。村上的一些头面人物和财主,所有的能得到“堂”称号的人都头戴高筒帽,身穿礼服,有两三个人还穿上了燕尾服,村上的公证人就是其中之一。那些替财主家干活儿的短工也穿着干净的衬衣和最好的外套。他们中间的年轻人则不穿外套,只穿衬衫,但手上拿一根牧羊杖或长长的楸树竿。年纪大一些的人则披着斗篷,显得体面一些,因为在当地斗篷也是礼服,是不能不穿的,尽管穿上它,根据当时的气候,会热得冒油,甚至会热得使你熔化,因为那时的太阳是非常毒的。

村上社会各个阶层的妇女在那天全都穿上与基督教相应的衣服将自己装扮得漂漂亮亮。她们有的头上裹着头巾,有的裹着薄羊毛披巾,有的裹着闪闪发光的仿丝绸细布头巾,没有一个女人光着脑袋的。那些上了年纪的财主家的女人穿着黑色的或深色的塔夫绸或马拉加哗叽套装,有的还是精纺毛料。那些小姐(上述老太太的女儿)都身穿用薄纱细布或其它轻飘飘的衣料做的服装,每个人头上都裹着头巾,头巾的料子有的是绣了花的细纱布,有的是卡塔卢尼亚或曼却产的镶花边的丝织品。她们的头发都洗得干干净净,闪闪发亮。头发上挽着一个发髻,上面插着一把玳瑁梳子,发髻边插着鲜花,看起来就像高耸的塔楼脚下长满了一簇簇灌木。鲜花的种类有茉莉花、罗勒、玫瑰和各种香草,还有红、黄、白三种颜色的康乃馨。

欢乐村盛产各种鲜花,这首先得归功于那一池泉水(它奇妙的特性我们上文已有交代),也归功于从附近山脚下岩石间冒出来的丰富的地下水。另外,村上还有不少水渠和淡水水井,用来灌溉菜园,给盆花和花坛浇水。

透过大户人家门外的铁栏杆,我们可以见到院子里都种着各种鲜花和树木,有橘树,也有槐树,夏天坐在树阴下非常凉快。一棵棵攀缘植物顺着外墙往上爬,给二楼的窗口遮上了一块“帘子”。

院子的中间,有的人家为了使周围的空气清凉些,建起了一座喷水池,水池的底部是用磨光的红玉石砌成的;有的人家用陶瓷建起像金字塔一样的东西,周围种满了鲜花和蔬菜。蜻蜓和飞个不停的蝴蝶在上空盘旋,黄蜂和蜜蜂发出嗡嗡的声音,在忙着采花蜜。

欢乐村的四周是田野,有的已种上了庄稼;有的还没有耕耘,既没有种上蔬菜,也没有种橄榄树或葡萄树;只是在洼地上种了一些瓜果,呈现出一片绿色。其余的地块无论是种上了庄稼,还是属

休闲地,或是已收割了庄稼,却还没有翻耕的土地,在那个季节全都呈淡黄色。庄稼收割后留下来的茬子像易燃物一样点火就着,人们常常将它烧掉用来肥田。那儿长得最高大、最能遮阴的当数龙舌兰了。刺莱蓟和向日葵则像木本植物,像树一样长得高高大大。当地家庭烧火做饭用的柴火不但能产生热量,也散发出香味,这种香味在空气中能散布到十几里地之外。因此,人们还没有到达村庄,在远处见到了钟楼的时候,就能闻到村庄里的那种香味了。

麻雀、朱顶雀、燕子和其它上百种欢乐、美丽的小鸟儿大清早就飞到田野里觅食了,它们吃植物的种子和蚱蜢等小虫子。它们全都在欢乐村的边缘地区做窝建巢,白天飞出巢穴,躲在灌木丛中。它们在清静的小溪和水渠中饮水,每天叽叽喳喳地叫个不停,使那片绿洲充满了欢乐。

那天天气极端炎热,小鸟儿有的压根儿就没有出巢;有的虽飞出来了,却早已啾啾地叫着,回去了;只有斑鸠和鸽子在村里村外咕咕地叫着,仿佛在替保护神鸣放礼炮和奏乐。

作为一种装饰,村上建起了六座用青枝绿叶扎成的充满生气的凯旋门。

早上八时整宗教游行队列秩序井然地从教堂出发了。教堂司事和几名侍童举着作为教区标志的旗帜走在队列的前面,旗帜两边是两只银十字架。接着是无数根蜡烛,具体地说,就是一大批人分成两行,每人手里都举着一支点燃的蜡烛,朝前走去。每隔一段距离,就出现一尊由担架抬着的圣徒像,一共有六尊,都是彩色的,有的是泥塑的,有的是用木头雕刻的。第五尊像是圣多明各,他的脸既严肃又英俊。在他富有启示性的前额上有一枚镀金的银星闪闪发光。圣徒摇晃着右手向人们赐福。在他的脚下有一只造型很好的狗,它的嘴里衔着一只火炬,看样子像是在燃烧。根据女圣徒

胡安娜·德·阿萨在梦中所见，这燃烧的火炬是以上帝的爱 and 知识启示世人。接着，又是两行手里拿着点燃着的蜡烛的人，最后是美丽的圣母塑像。塑像的底座是一轮银制的明月，圣母头上戴的王冠也是用银子做成的。她身上的那件天蓝色缎子做的披风，上面刺绣用的线也都是银线，得花去一大笔钱。圣母搁在心口的左手上安放着一尊精巧的圣婴像和一个地球仪，头上是一枚十字架。圣母的右手搭着卡门的披肩。

圣母的前面是两名身穿法衣、手拿香炉的执事，执事们的中间是教友会的会长，他里面穿着燕尾服，外面却穿一件蓝色丝绸长袍，手里拿一根长长的银杖。这位会长不是别人，正是地位显赫的堂阿尔瓦罗·洛尔丹，也就是唐娜·伊纳斯的丈夫和堂巴科的女婿。他祖上曾有人资助过圣母像和圣多明各像的雕塑。欢乐村的老百姓吹嘘说，这两尊雕像都是蒙塔涅斯^①的作品。

安塞尔莫神父走在圣母像的后面，他穿一件十分贵重的防雨斗篷。在他的四周走着若干名小教堂的教士，有本地的，也有外地的。他们有的身穿宽大的短袖法衣，有的穿白色法衣。他们中间有的人空着双手，有六个人举着支撑一顶漂亮华盖的长竿。华盖的下面就是我们上面讲到的这个教区神父。他走起路来一摇一摆，故意装出一副与众不同的样子。

紧接着是村政府里的那些人，走在前面的是村长，他手执权杖，权杖的柄是镶金的，上面的流苏也有金线。村政府的秘书堂巴科走在村长的一边，他穿一身全新的异常典雅的礼服，令与他同行的先生们羡慕不已。这些先生穿的礼服或燕尾服已经陈旧了，款式也早已过时，其中有几个人的礼服已相当破烂，虽说没有打补丁，也没有撕裂，但衣服上油迹斑斑，污秽不堪。总之，有几位先生

^① 胡安·马丁纳斯·蒙塔涅斯(1568—1648)，西班牙雕塑家。

的礼服比受到熙德^① 指责的修士堂贝尔穆多的法衣还要脏污破烂。

族长堂安德烈斯·鲁维奥没有参加这次宗教游行,这引起了人们的关注。村上最强壮有力的人举着一面旗杆特别长的圣人旗,他周围簇拥着一群年轻人。这面旗帜是由若干块色彩鲜艳的正方形的塔夫绸拼制成的。这面正方形的旗帜很大,每条边至少有四巴拉^② 长,因此,挥舞起来,需要有一定的空间。只要有足够的空间,便会与地面呈平行地挥舞起这面旗帜。这时,年轻人,包括有些成年男女都会弯下身軀,以求得到它的庇护和祝福。在舞旗求庇护的同时,常常会出现一阵密集的鼓声,击鼓的人是专门从事这一行的教会中的人士。

参加这次宗教游行的人们中间没有真正的军队,因为自从取消全国民兵组织后,村上已没有士兵了,只有两名维持治安的警察。不过,除了附近个别城市的乐师常上村里来,市政府派来的乐师还是穿着已经消失了的民兵组织的制服来村演奏。

村上的人们对没有军队参加宗教游行一事感到不快,因为他们隐隐地知道,村上的这位保护神过去曾经打过仗。^③ 所以,他们希望这样的盛典有更多的军人参加。于是,他们想出了一个绝妙的办法。往常圣周^④ 举行宗教游行时,总有一些人化装成罗马士兵参加。他们让罗马士兵的胸口戴上一只红色天鹅绒十字架,让这些迫害耶稣的人变成耶稣的敌人,是异教徒和犹太人的迫害者;而原来装扮成犹太人的那些人,还是扮演犹太人,当然是另一个时代的犹太人;或者让他们变成受圣徒的朋友们制约的异教徒。那

① 熙德·坎佩约多尔是十一世纪西班牙著名的民族英雄。

② 巴拉,西班牙长度单位,一巴拉约合八点四米。

③ 圣多明各于十二世纪初受教皇英诺森三世的派遣,和法国阿尔比人打过仗。

④ 圣周是复活节前的一周。

些化装成罗马士兵的人穿的服装和当年非常相似,因为村上当年出了个圣徒(他就在本村出生),属罗马底比斯军团。后来,在他的墓穴里挖掘出一块他脚上的骨头,就把它和他的画像一起运回本村。罗马士兵穿的服装就是以他的服装为根据做成的。犹太人穿的服装则完全凭想像做成,适用于任何一个时代,而且,这些服装做得非常精美,只有犹太族中的那些腰缠万贯的公子少爷才穿得起。因此,扮演成犹太人的人很少,比罗马士兵少得多。但这并不表明犹太人就变得老老实实的了。恰恰相反,他们常常和罗马士兵棍棒相加,那场面非常滑稽,惹得村上的人哈哈大笑,活像一出闹剧,或者说,是宗教游行中的喜剧部分。

我们还应该告诉大家,上面讲到的这些犹太人(或称异教徒),不但服饰高雅,而且还戴着可怕的面具,有时鼻子大得像根茄子,上面布满了皱纹,因为古时候的犹太人比当代的犹太人更难看,尽管他们穿得很阔气,而且很有钱。

虔诚地观看宗教游行的人们并不那么庄严肃穆,相反,他们在一片喧闹嘻笑声中,不时地高呼万岁,表达了他们正统的热烈的意愿,但有时因过于热情,也会流露出一丝渎神的情绪:“我们光荣的族长万岁! 他让所有的魔鬼完蛋!”“我们压倒所有别的圣徒的保护神万岁!”

为了表示极度的虔诚和欢乐的心情,有几个年轻人还随身带去了猎枪。他们朝天放空枪,枪里没有装子弹,但装了许多火药,一抠扳机,就发出震耳欲聋的声音。

总之,这次宗教游行十分完美,人们非常满意。

第十六章

上午十时,在管风琴的伴奏下,开始唱大弥撒。欢乐村有一台质地优良的管风琴。这和托西纳及下安达卢西亚其它一些村镇不一样。人们说,那儿没有管风琴,教堂里唱弥撒时弹吉他伴奏。这种说法我们不相信,可能是一种诬蔑。我们只是听人说过,才在这里说一说。

圣母雕像重又安放在大祭坛的软垫上。大祭坛后面的装饰屏全由木头雕刻而成,而且是镀金的,一直延伸到后殿的顶端。雕刻的风格是楚利盖拉式^①的,大胆泼辣,异想天开,都是一些弯弯曲曲的树干、茂密的树叶、果实,武器,具有象征性的魔鬼和各种圆形的花窗,林林总总,像迷宫一样。大小天使一个个可爱的脑袋从圆花窗里伸出来。

大小祭坛前面都点燃着一支支蜡烛,有大的,也有小的,灯火通明;祭坛前面安放着一束束鲜花、爱神木花冠和花环。

神殿四周的墙壁刚刚用石灰粉刷过,洁白耀眼。有一部分墙面挂着红色的绸缎,但红色绸缎不多,更多的是代替它的具有印花波纹的毛织品。

神殿内站满了善男信女。女人在中间,有的跪着,有的站在地

^① 十八世纪初由建筑家楚利盖拉引入西班牙的一种艺术样式,以豪华的装饰著称。

上,几乎人人都打着扇子。五颜六色的扇子挥动起来非常好看。四周是男人,他们都站立着。只有村政府的几位官员和族长堂安德烈斯坐在几把核桃树椅子上。族长虽没有参加宗教游行,但还是上教堂里来了。

在场的人们惊异的目光盯视着族长的胸部,那天他第一次戴上的那只用黄金、钻石和红宝石制成的徽章在闪闪发光;人们还注视着政府为了奖励他的杰出功勋而刚刚授予他的亮晶晶的大十字绶带。

胡安娜母女俩也没有参加宗教游行,因为她们的家就在公路边,游行队伍从她们家的门前走过。她们也在弥撒开始时上教堂来了。男人们不由自主地发出一阵赞叹声和嗡嗡声,女人们又嫉妒,又生气,嘴里也在咕哝着什么。胡安娜走在前面,用胳膊肘开路,她女儿走在后面,打扮得像一枝花。她身穿漂亮的中国丝绸制的服装,头上裹着带绒球的头巾,发髻上插着一把玳瑁梳子,梳子边插着几朵康乃馨。小胡安娜穿的服装很长,她没有穿披肩,看起来显得非常俊俏,身材十分苗条。她那模样真像个贵族小姐,像个女王。她的同胞们几乎不能理解,她就是当年拿一只瓦罐到泉水塘里打水的那个姑娘。她的步伐坚定、英武,同时又显得崇高、谦逊。她那双手不是干家务粗活的,人们会说,它们像珍贵的珠宝一样被保存着。这时,她手中拿着一把大扇子,潇洒地挥动着。

我们可以毫不夸张地说,小胡安娜走进教堂后引起的惊异破坏了那里的秩序和宁静,足足有三四分钟时间。小学老师是个读书人,他能背诵谣曲。这时,他忽然想起当年有个塞维利亚姑娘走进圣西蒙教堂时所产生的与此相似的效应。他对村上一个议员的耳朵说,那姑娘一进教堂,弄得那些协助神父做弥撒的侍童和司事们六神无主,

他们嘴里不是说阿门，
而是一个劲儿地说：爱情，爱情！

小胡安娜取得的这种荒唐的胜利并没有引起唐娜·伊纳斯的惊恐，因为她早已获悉小胡安娜身上发生的变化，这个乡村高个子姑娘已变成自诩为贵族小姐的人。通过克里斯皮娜的打听，她也知道小胡安娜那天将穿一件最时髦，在欢乐村和方圆上百里的村镇里最华贵的衣服大出风头。然而，小胡安娜得到的结果超出了唐娜·伊纳斯所做的种种预测和忧虑。她自己尽管生了八个小宝贝而姿色不减当年，但她从心底里感到和小胡安娜的美貌相比，她已处下风。她深感屈辱地发现，小胡安娜的这身打扮比她更具风雅，更加出众。尽管唐娜·伊纳斯自以为与众不同，但她怕小胡安娜比自己更胜一筹。洛尔丹夫人不明白，这个几乎像无主的野牛一样流落街头，跟一群衣衫褴褛的野小子一起长大的小姑娘用什办法一下子变得这么雍容华贵。

高个子女人胡安娜为自己女儿罕见的美貌和亮丽的风采深感骄傲和自豪，所以，她想找个良好、醒目的地方和女儿一起跪下，不打算跪在边边角角的地方。母女俩准备在离村上的官员、堂巴科和堂安德烈斯的座位不远的一块空地上安顿下来。这块空地是妇女们出于对上述人物的尊敬谦让出来的。唐娜·伊纳斯·洛贝斯·德·洛尔丹就在这块空地的一边。她将母女俩这一举动视为一种肆无忌惮的冒犯，恨不得立即对她们狠狠地惩罚。

对于胡安娜母女俩的情况，唐娜·伊纳斯早已告诫过安塞尔莫神父，所以，他对她们已有成见。

安塞尔莫神父并不是坏人，也完全不是个无知之徒。他对神学和伦理学在理论上懂得不少，而且，头脑也很聪明，口才又好，能

言善辩,只是生性固执,一旦形成某种看法,就很难改变过来。另外,他对世俗方面的事务知之甚少。他对唐娜·伊纳斯非常崇拜,不但言听计从,而且在精神上对她有一种偏爱,所以,在他的眼中,她简直成了像神一样的人。这种对某一个人一片忠心的感情常常会在有道德的老年人的心中渗透形成。这是一种没有欲望和恶习的爱情。这种被称为柏拉图式的爱情使具有这种感情的人自己也会觉得吃惊,因为它是如此微妙,如此非同一般,如此纯净,就像巴尔塔萨·卡斯蒂略纳伯爵^① 在他的《朝臣》最后几页中用明快的笔法描绘的那个半神半人的人的感情一样。

安塞尔莫神父没有读过《朝臣》这本书,他没有也不可能明白那种甜蜜的感情。尽管他自己没有意识到这一点,但他确实对唐娜·伊纳斯很崇拜,将她看成天使或女圣徒。对她的缺点和罪孽丝毫也看不到,他只看到,或者他认为自己只看到她的优点:谨慎,行善,深居简出,对宗教一片虔诚。在安塞尔莫神父的眼里,唐娜·伊纳斯是已婚女子和母亲的榜样,也是有地位有教养的贵夫人的典范。

在安塞尔莫神父看来,唐娜·伊纳斯和他说了小胡安娜那么多情况,目的只是为了避免或制止丑闻的出现,避免在村上树立坏榜样。

基于这样的想法,安塞尔莫神父对那天即将进行的布道做了准备。他根据村上的具体情况,谈了他平常喜欢谈的话题:本世纪的腐败及其不祥的征兆。这两个问题是互为因果的。宗教信仰的缺乏导致道德的沉沦,这像一座大厦挖去了地基必会倒塌一样。过分讲究精美的衣食会使灵魂不能严肃地静思,得不到净化;只追求一时的、腐朽的东西,却忘记了永恒的事物;在灵魂

^① 巴尔塔萨·卡斯蒂略纳伯爵(1478—1529),意大利作家。

中燃烧着占有和享用一时的、腐朽的东西的罪恶欲望。这么一来，野心、贪婪和淫欲油然而生。这是魔鬼向我们撒下的网，向我们抛过来的诱饵和试图让我们上钩的钩子。魔鬼想将我们带走，并吞而食之。

接着，安塞尔莫神父引用历史事件来说明自己的理论。在西蒙·德·蒙福尔特的帮助下，圣多明各改变了阿尔比人的信仰，使他们皈依正教，但他们后来却又跌落到令人厌恶的异教的深渊，这应该归因于他们追求享乐，讲究排场，沉湎于声色犬马。有一半欧洲人成了新教徒，其责任在于一个无耻的女人，是她引诱了马丁·路德^①。英国人原本是虔诚的天主教徒，但魔鬼通过万恶的安娜·博莱娜^②控制了英国人。不过，贪婪比淫秽更可恶。尽管任何形式的异教或不敬神的变革都从体力活动、不严肃的谈情说爱和习惯的随意改变等方面开始，但贪婪使变革取得了胜利，而变革本身却成了一种爬杆取物游戏，杆子的上端挂着教会的财富。

“忠厚老实、爱好和平的人们也许会以为宗教变革的时期已经过去，”神父说，“因为教会已相当贫困，已经没有什么财产可以被剥夺了。然而，这种想法是十分令人遗憾和错误的。眼下教会是没有什么财产了，但爬杆取物游戏的杆子上方挂的是有钱人的私人财富。人们更加肆无忌惮地侵占着这种财富，因为有人说，这种侵占（这个字眼比较温和，目的是为了使用另一个含意比较强烈却更贴切的词汇）并没有亵渎神灵。”

接下去神父谈起了社会主义，他对社会主义做了驳斥，并试图

① 马丁·路德（1483—1546），德国宗教改革家，1517年他反对天主教会，主张宗教改革，从此，凡是信仰他的改革学说的被称为新教徒。

② 安娜·博莱娜（1507—1536），英国国王亨利八世第二个妻子。亨利八世因教皇不同意他和第一个妻子离婚，便宣布和天主教教庭脱离关系。

表明,它的种种乌托邦式的设想全都是黄粱美梦,是疯子的胡言乱语。他认为,世界上永远有贫富之分,社会革命取得胜利后,其必然结果是,眼下的有钱人将成为穷人,而穷人中有些比较聪明、大胆的人则成为富人;穷人的数目会增加,而且会更加贫困,因为大量的财富通过罢工、动乱和内战遭到了消耗和毁灭。相反,如果现存的秩序得到保存,谁也不通过违法行为致富,人人好好劳动,个个端端正正做人,那么,社会财富和福利便会增加,富人会越来越富,人数越来越多;穷人会不那么贫困。将来一定会出现那么一天,到那时穷人的日子会过得和目前的富人一样。不过,无论是现在,还是到那个时候,阶级和社会等级制度还是会存在的,而且应该得到尊重,因为天上也有等级制度。

神父在这里狠狠地批评了许多人没有建立充分的功勋就试图摆脱目前的处境,提高自己社会地位的强烈趋向。例如,商店老板仅仅由于有了些钱就想当侯爵;放高利贷的人想当公爵;军曹没有打过仗,就想当将军;一些寡廉鲜耻的黄毛丫头想当太太贵夫人。他用激烈的言词谴责了上面说的种种奢望,与其说是在谴责,倒不如说在雷劈电击。他特别指责妇女的奢华,并强调指出由此引起的种种不良现象。他称一个自以为了不起的打扮得花枝招展的女孩幼小的躯体为魔鬼的蜂窝,从蜂窝里淌出的蜂蜜使毒药变甜;从蜂窝里飞出来的不但有蜜蜂,还有那些带刺的能刺伤人的雄蜂。这就是说,还有一群沾上恶习的,干坏事、蠢事的该死的雄蜂。神父说,那种衣着奢华的女人不但制造了丑闻,也使男人们(甚至在神圣的地方)烦躁不安,扰乱了精神上的宁静,阻止精神境界的提高。为了过上那种奢华的日子,女人们花去了通过诚实劳动挣得的更多的钱财;她们不仅接受追求者赠送的礼物,还会向他们骗取钱物。如果放任自流,顺着坡道让自己滑下去,那么,有些贫困人家出身的姑娘会变得爱好打扮,乱花钱,

并很可能会走上堕落的道路。神父说，英明、光荣的天主教女王唐娜·伊莎贝尔^①非常明白这一点。她在塞哥维亚的节日庆典上见到一些不三不四的女人穿着丝绸服装，便大发雷霆，下令除了贵族女人和财主家的太太、小姐，别的女人禁止穿丝绸服装。这个禁令可以使道德规范化，防止有伤风化。

总之，安塞尔莫那天的话说得很好：他严厉地批评了种种恶习，但没有具体地批评什么人。他没有点什么人的名。

女人爱嫉妒。神父虽没有点名，但受唐娜·伊纳斯暗暗地挑动起来的那些爱嫉妒的女人轻蔑的目光却一致对准了打扮得花枝招展的小胡安娜。考虑到她本来就是私生女，人们便更确信她不是个正派女人。这时，每个人的头脑中都想起了和血统论有关的那些谚语和成语：虎父不生犬子；龙生龙，凤生凤，老鼠生来打地洞；有其母必有其女；遗传下来的东西连贼也偷不走等等。

胡安娜母女俩平时胆小怕事，从不惹是生非，但对这场向她们头上倾泻下来的无声的巨大的暴风雨却有些抗不住了。从表面上看，胡安娜显得更激动一些，小胡安娜却没有失去冷静和安宁。她生性高傲，确信自己并没有犯什么大的错误，这使她保持了镇定。但是，内心的痛苦和不应受到的人们如此的对待引起的愤怒使她的脸颊涨得比涂了胭脂还红。她低下脑袋，眼皮和又髻曲又长的睫毛被几滴难以抑制的眼泪沾湿了，使视线变得模糊起来。

弥撒结束后，母女俩偷偷地趁人们不怎么注意之际赶紧回到家里。

^① 唐娜·伊莎贝尔，指卡斯蒂利亚女王伊莎贝尔一世（1451—1504），她和阿拉贡国王费尔南多二世联姻后，两王国于1479年合并。他们在位时，建立了宗教裁判所和民团等对后世很有影响的宗教组织，世称天主教两国王。

第十七章

回到家后，小胡安娜精疲力尽地一屁股坐在一只单人沙发上。胡安娜则像一头关在笼内的母狮一般在自己的房间里大步地来回踱着。

“太不像话了！”她大声地说，“什么堕落女人呀，下流女人呀，去他的！如果当年的禁令今天仍有效，那么，谁还敢公开穿丝绸衣服呢？什么贵夫人、财主家的太太千金！公证人家的两个女儿不都穿着丝绸服装吗？穿得全身上下都是！可是，老话说，‘母猴即使穿上丝绸，还是母猴。’她们的模样儿丑得不能再丑了。她们哪儿来的贵族出身？难道我们不知道吗？她们是连上帝都不肯原谅的佛拉斯基塔的女儿。佛拉斯基塔第一个丈夫是堂安德烈斯磨坊里的一个小伙计。他死后，公证人看上她，就娶了她。公证人为什么要娶她为妻呢？他是看上了她的钱，因为她养了不少母鸡，而且，还会阉鸡，积了不少钱。她那时是偷偷地攒钱，而且，一个子儿也不花，大伙儿都叫她‘加瓦乔’^①。她这双阉鸡人的手指触觉非常灵。两只像钳子一样的手迅速地抓住正在觅食的可怜的小动物，一次可以阉几十只公鸡，却从来没有把鸡阉死过。阉完鸡，再将它们喂肥，便可以卖好价钱。我真想问一问安塞尔莫神父，这样残忍的职业难道也是财主家的太太小姐们干的吗？”

① 加瓦乔人指西班牙法国交界处比利牛斯山区的居民。这儿有蔑视的意思。

小胡安娜只是一时间的消沉,很快就恢复过来,说道:

“听我说,妈妈,你别再说公证人的女儿了。我不希望她们倒霉。如果她们刚才厚颜无耻地吃惊地瞧着我,那只说明她们完全是犯了傻。”

“孩子,我真弄不明白她们有什么好吃惊的。公证人那个小女儿谁也不会去注意,因为她瘦小得像条小虫子。可是,那大女儿还是相当引人注目的。她穿着鲜艳的服装,长得又那么肥胖,真像一只带两只脚的大蕃茄。她也真不要脸!在听弥撒的整个过程中,她那个男朋友一直在她身边。宗教游行时他化装成犹太人,还没有卸装呢。小贝贝这个制作驮鞍的人的儿子算什么贵族出身!他父亲怎么给他买了一身这么值钱的衣服呢?他原本应该给他也制作一副驮鞍的,那对他准合适。虽说他在格拉纳达大学得了个法学硕士回来,可是,还像去上大学时一样是头蠢驴,只是现在口中叫喊的是拉丁文,抡起蹶子来符合法律罢了。不过,归根到底,还是你说得对,我们不应该怪他们,他们算不了什么。这一切全怪那个讨厌的安塞尔莫神父。”

“别骂神父了,”小胡安娜说,“他可是个大好人。他在布道时说的有许多话是很在理的。他说话有些过火,什么原因我也知道。天主教女王当时确实禁穿丝绸服装,因为那时理解问题的方式和今天大不一样,另外,那时丝绸的价格也太高,大量进口,会使国家完蛋。不过,我还是不太明白女王为什么要禁用丝绸,也许这不是真的。话又要说回来,这件事是真是假,跟我又有什么相干?我抱怨的是唐娜·伊纳斯这个假装正经的女骗子。这整个冲我而来的阴谋诡计全是由她一手策划的。她一定要为此付出代价!妈的,我一定要找她算账!”

她站起身来,两眼冒着火星向她母亲走去,两手划着十字,庄严地说:

“我以划的这个十字的名义起誓，我一定要报这个仇。我一定要让她在她令人厌恶的一生中永远记得我，否则，就让人们将我的名字抹去。”

“说得好，孩子，”胡安娜说，“你一定要报仇，一定要出这口气，这是非常自然，非常合情合理的。不过，你不能胡来，特别不要起誓，起誓可是犯了大罪孽了。你可以报仇，但别起誓，要慢慢来，而且，不能胡作非为。”

“你放心好了，我会慢慢来的。我一定要更加含而不露，一定要变得比这个该死的女人更加虚伪。我不会胡作非为的，我办的事都是出于好心。”

母女俩这次有意思的谈话谈到这里时，突然听到街上有人大叫大嚷，还有哨子声和奔跑的声音。她们走到窗口，透过百叶窗缝朝外看去，见到乱哄哄的一大群人奔了过去，后面是一头用一条又长又粗的绳子拴着的怒气冲冲的母牛，它被十四五五个最强壮、最灵活的年轻小伙子拉着，后面又有不少年轻人用牧羊杖打它，拿龙舌兰茎刺它，惹它生气。

胡安娜母女俩不再继续观看街上出现的情景，因为在她们家客厅里突然出现了更令人激动的场面。原来是堂巴科来了，是胡安娜家的女仆给他开的门。他怀里抱着一只红色的“大圆球”。她们很快地认出了这个“大圆球”，原来是公证人的大女儿。她已经晕过去了，前额上是一个紫红色的大包，面颊上和鼻子上都是脏兮兮的玩意儿，又黄又黏，苍蝇都飞过来叮咬了。开始时，他们弄不清这是什么东西，但很快弄清，这是压碎了的蛋黄饼。

这蛋黄饼是她男朋友买来给她的，装在一个纸袋里，唐娜·尼古拉西塔拿在手上。刚才她一跤正好跌在蛋黄饼上，所以没有跌破鼻子。

她一心一意地在和男朋友聊天。他走在她的身边，头上戴着

一只像帽子一样的面具,衣着打扮和她一样华丽。她身后是她父亲和妹妹。当时他们都在广场上,小贝贝破费给她买了蛋黄饼。他们已完全忘记欢庆圣人节的节目单上还有一个节目:斗公牛。不过,这次是母牛,就像我们在上文叙述的那样。

他们一行数人路过胡安娜家门口时,突然听到一阵喧闹声,并见到人们争先恐后地在母牛前奔跑着。到这时,他们才意识到自己处境的危险。

公证人这时已顾不得自己两个女儿了,他虽还是穿着燕尾服,戴着礼帽,却立即爬到路边的铁栏杆上,总算脱离了险境。他的小女儿也许因为长得瘦小,身体十分灵巧,这时也爬到了另一处铁栏杆上,那模样儿真像一只猴子。

公证人大女儿的男朋友绅士气十足。他想模仿自己读过的司各特^①的小说《露西娅·德·拉梅莫尔》中的主人公爱德华多。然而,母牛毫不领会他的英雄行为,它用前额一拱,就将他撞倒在地。幸好母牛并不想伤害他,也没有理睬他,因为它眼前有一个红色的圆圆的东西在奔跑,裙子在飞舞,这强烈地引起了它的注意。由于街上铺着鹰嘴豆壳和高莎草,宗教游行队伍过去后,又滴下许多蜡烛油,地面相当滑。因此,唐娜·尼古拉西塔滑了一下,跌了个嘴啃泥,这也不足为奇。幸好她手上拿了两磅蛋黄饼,跌倒时,脸和蛋黄饼接触,没有碰在石块上,没有严重跌伤,只是在前额跌了一个大包,这在上文已有交代。只是她心里十分恐惧,所以就晕过去了。她仿佛觉得牛角已刺进自己细嫩的皮肤,从这边刺进,从另一边穿出。心里一害怕,在还没有晕过去前,她又对母牛踢了一下腿,使红裙子飘舞起来,这就更引起它的注意,朝她身上扑过来。

幸亏那些拉母牛的年轻人用劲拉住了绳子,才避免那天发生

^① 司各特(1771—1832),英国小说家。

巨大的灾难,避免那天的庆典以悲剧告终。

堂巴科那时正好路过那儿,他准备来看望胡安娜母女。见唐娜·尼古拉西塔晕倒在地,便随手将她抱起,来到她们家里。

母女俩获悉事情的经过后,不再生气,怀着一片同情心尽了作为房屋主人应尽的义务。她们拿非常浓的米醋在她鼻子前熏,使她从昏迷中苏醒过来。随后,又用纱布在加了水的米醋上浸湿,敷在她前额的大包上,再用一块白毛巾包扎起来。这么一来,唐娜·尼古拉西塔的样子有点像丘比德^①。最后,她们又替她洗了脸,清除了脸上的那些蛋黄饼留下的脏东西。

在这整个过程中,堂巴科一直在帮这两个富有同情心的女人的忙。

公证人、小贝贝和公证人的小女儿一阵惊慌过去后,来到胡安娜家门口,叫唤着唐娜·尼古拉西塔;她这时也正好出门去找他们,他们就在门口相遇,公证人等人没有机会和时间走进胡安娜家里。

也许人们会认为,公证人等人没有走进胡安娜家,匆匆离开那儿的原因是他们羞于见人,可是,唐娜·尼古拉西塔刚才也没有向胡安娜他们表示谢意,她告辞时的态度十分冷淡,这使母女俩产生了疑虑,她们认为她是瞧不起她们,认为她与她们打交道,怕降低自己的身份,怕沾染上她们身上不好的东西。

高个子女人胡安娜非常生气。她趁小胡安娜上自己房间的短暂时间,对堂巴科说:

“堂巴科先生,您今天一定从头到尾见到我们遭到的羞辱了吧?这一切的责任全在于令媛唐娜·伊纳斯太太。她一定以为,我们将您给迷住了,想吸您身上的血,将您的钱都吸过来了。您非常清楚,这一切都不是真的。我女儿确实收了您一块衣料和别的一

^① 丘比德,罗马神话中的爱神。

些馈赠,可是,我们也是有东西回赠的,而且在数量上还更多。您身上穿的这件合身的礼服完全抵得上我女儿今天穿的引起那么大风波的那件丝绸服装。我们作为您的好朋友,非常喜爱您,但我们还没有喜爱您到愿为您做出自己的牺牲的程度。如果往后继续让您到我家来,人们一定会认为我们母女俩是贱女人,他们甚至会将我们撵出村去。小胡安娜非常喜欢和您聊天,可我不喜欢那种毫无目的却会使我们付出惨重代价的谈话。这话我也说不出口,不过,我确实不想伤害您,请您离开这儿,往后也别上这儿来了。除非将来环境变了,如果有朝一日会发生变化的话。如果环境不发生变化,那您就永远别上这儿来了。”

堂巴科听了这番话,心里很难过,显得局促不安,一时不知如何作答。他结巴了一阵,态度坚决的胡安娜没容他说什么,便将他朝门口推去,趁她女儿还没有回到客厅,便将他撵到门外。

第十八章

原本被那天发生的事弄得糊糊涂涂的堂巴科,此时又被胡安娜撵出家门,他真不知下一步该走什么路,走哪步棋,只是机械地回到自己家里,进行一番认真的思索和反省。他首先觉得自己的良心是干净的。他爱上了那个可以做自己孙女的姑娘这件事虽属荒唐,但不是罪过。在几个星期的时间里每天晚上到胡安娜家里去,这也算不上冒失,更不值得遭人指责。关于小胡安娜的态度,他有几种看法,这几种看法有时是先后涌现的,有时是同时出现的。他觉得她内心深处有一个猜不透的谜。他充分认识到,小胡安娜不对他一口回绝的原因是他并没有系统地向她表白过自己的感情。不过,她开玩笑时叫他爷爷,采用某些手段避免让他对着她的耳朵说悄悄话,避免单独跟他待在一起,这就清楚地表明,她并不想承认他是自己的未婚夫或恋人。然而,这一切会不会是女人狡黠的本能,目的为了更好地将他俘获?抑或只是给他制造一种空泛的希望,以此和他逗乐?堂巴科这时又回想起小胡安娜跟小安东尼奥窃窃私语时的情景,不免心头泛起一阵醋意。

她是不是心里喜欢小安东尼奥,却又认为他不适宜做自己的未婚夫,打算抛弃他,最后决定和堂巴科相好?她母亲一定会给她出主意。她是不是在本人的喜好和母亲的意见之间犹豫不决?不管出现什么样的情况,小胡安娜铭刻在他脑海里的印象至深,他认为她越来越俊俏,越来越成为他想望的人。他也看得很清楚,无论

是母亲,还是女儿都从来没有在他身上打主意,想用罪恶、非法的手段发财致富。胡安娜也许想他作为自己的女婿呢,不过,她女儿到那时为止还没有做出任何表示,更没有追求他,想他作为自己的恋人或丈夫。他本人已做了种种努力。人们对胡安娜母女的愤激情绪显然是他女儿唐娜·伊纳斯煽动起来的,因此,他是有责任的。接着,堂巴科又认为(想到这里他很高兴,有些得意洋洋),小胡安娜尽管没有表示爱他,但她喜欢听他说话,听了他说的笑话她会哈哈大笑,还称赞他聪明机智。他说话时,她听得非常专心,一字不漏。在他刚才被赶出来的这个家里,他曾经得到过诚实的友好的接待。作为对这种友好接待(不管出于什么原因吧)的回报,她们母女俩反而受到了令人痛心的屈辱。对此,他认为自己有义务对她们加以补偿。

想到这里,堂巴科心里有些激动,他决定去看看自己的女儿,向她坦率地如实地说明事情的经过,并就她的不良行为讨个说法。

堂巴科敢于走到这一步是需要很大勇气的。唐娜·伊纳斯的性格又严厉又僵硬,连他都有些害怕,但他更为她感到羞愧。他竭力克服恐惧感,消除羞愧心,鼓起最大的劲儿,朝唐娜·伊纳斯·洛贝斯·德·洛尔丹太太家走去。他心里非常明白,在午休时间,她准是一个人待在家里。

那时节唐娜·伊纳斯家下午两点吃中饭。堂阿尔瓦罗如果不在乡下,待在家中,用完午餐便上床睡午觉。他食量大,又喝了当地酿造的比赫雷斯的葡萄酒质量还好(恕我直言)的美酒,一上床就呼呼大睡,一直睡到下午四五点钟。

家里的那些孩子全由女管家塞拉菲娜和“小秃子”领到另外一端的几间房子里去了。这样,即使他们吵吵嚷嚷,也不会妨碍女主人。唐娜·伊纳斯便独自一人,有时待在客厅里,有时待在工作室里结账,有时一心一意念诵经文,有时阅读宗教书籍或历史书。

族长堂安德烈斯和村上的其他一些头面人物只是在晚间前去唐娜·伊纳斯家拜访、聚谈。让那些喜欢胡言乱语的人想说什么就说什么去吧；让那些爱往坏处想的人爱怎么想就怎么想吧。确切的事实是，唐娜·伊纳斯是个非常具有自制力的人。安塞尔莫神父的看法是正确的，她是信奉基督教的卢克雷西娅^①，她以非常巧妙的方式实践了下面的一句名言：“你如果不是贞妇，一定要小心谨慎。”所以，唐娜·伊纳斯完全可以挺起胸膛，把那些爱说三道四的人说的有损于她贞节的言论，即使是某种最细微的暗示，也可以说成粗暴的诬蔑和诽谤。

塞拉菲娜进来禀告，说堂巴科来访时，唐娜·伊纳斯正在饶有兴味地读着圣多明各的传记。平时她每天早晨都要看一看《基督年》，那天因参加教堂的活动，没有阅读。

堂巴科去女儿家原本不用通报，塞拉菲娜那样做，只是让女主人有个准备。女仆通报后不到一分钟，堂巴科便走进家门，道了一声“午安”。

“父亲先生，愿上帝保佑您平安。”唐娜·伊纳斯从椅子上站起来，恭恭敬敬地走上前去吻了吻她父亲的手，并请他就坐。堂巴科坐在她对面的一张沙发上。

“见到您真高兴，”唐娜·伊纳斯继续说，“我不知道您已有几个星期没有到这里来了。什么事这么忙呀？究竟是什么原因使您连一两个小时也抽不出来，晚上上这儿来聚谈聚谈，看看我，也让我看看您，打一会儿牌，和安塞尔莫神父及其他几位常来我家的先生高高兴兴地说一会儿话呢？”

女儿这一阵充满爱心的埋怨从表面看是随便说说的，是出于一片孝心，但同时却又像一阵严厉的审问，弄得堂巴科不知所措，

^① 卢克雷西娅，公元前六世纪罗马一贵夫人，因受辱而自尽。

得费很大的劲儿才能答得上来。看来,隐瞒已无济于事,还是坦率地做出回答吧。他鼓起勇气,回答说:

“孩子,你埋怨我没有错,我确实有不少时间没有上这儿来了。你要我干些什么呢?也许我这个老头儿糊涂,行为荒唐,可我确实去另一家聚谈了,只是没有你家的聚谈那么高雅,显得非常平淡,但是,我坦率地告诉您,那种聚谈对我来说,具有非同寻常的吸引力。”

“天哪,父亲先生!这件事我早已听说了,但到今天听您亲口说出之前,我一直不想信以为真。在我看来,像您这样有地位,有身份,有文化的人,会降低自己的身份,几个小时地跟胡安娜母女这样两个平凡无奇,丝毫也不能给人们做榜样的女人闲聊,并以此为乐,真令人感到奇怪。令人更感到惊异的是您和她们之间的谈话不是单独进行的,而是常常有马掌匠的儿子小安东尼奥这样一个村上的年轻人中最粗野、最流里流气的人参与。这可是少见的聚会!你们正好是两对!说真的……当时有人跟我谈起这件事,我真不知说些什么好。有人肯定地说,小安东尼奥是小胡安娜的未婚夫或不知什么人,而把您说成是胡安娜的人。也有些人说,您在追求小胡安娜。如果是这样,那么,大名鼎鼎的小安东尼奥又在干什么呢?他在充当什么样的角色?难道你们俩是情敌?请您老老实实地告诉我,您干的这一切是不是疯狂和胡闹?我不否认,小胡安娜长得很漂亮,尽管她身上妖气多于正气,模样儿像个野小子,或像匹野母驹。可是,我认为,纵然小胡安娜是维纳斯女神再世,您也不应该卑贱到天天夜里到她家去——父亲先生,请您原谅,我这样说是出于对您的爱。您一个人上她家去是一种罪孽和恶习,当然,您会受到恩宠,是个胜利者。但是,如果上那儿去和小安东尼奥竞争,那我不知该说些什么了,只能说是一种狂乱的行为。您应该恢复理智,不要再去找这两个女人了。这样做,我们才

会设法让村上的人们忘记,您曾经去找过她们,追求她们中间的一个,但至今也许还没有任何结果。仅有意图没有行动的罪孽也不是小罪孽啊。别说对敬畏神灵的人而言,就是对那些不敬神的庸俗小人来说,这也是最肮脏的罪恶。我不揣冒昧把话说出来,请您别生气,我这样做,心里也是很痛苦的。您实在太荒唐了。”

堂巴科本来想鼓起勇气,找女儿谈谈,对她的行为提出批评,现在这股劲儿早已抖落在洛尔丹太太的脚下了。她刚才说的这番话以无可辩驳的理由像无数把钢刀一样刺向他的心头。不过,如果从诗的角度看,那么,他做的一切均可以得到令人满意的解释。小胡安娜可以说是端庄、美德、才华和谦逊的化身。她像理想的斯巴达式的处女和狩猎女神狄安娜一样美貌、健康、潇洒;身材苗条、强壮、灵巧。总之,从她这个无比贞洁、纯净、年轻的俊俏姑娘身上散发出种种吸引力。如果说小安东尼奥这个没有出息的人常常去她家,和她亲密无间,那是因为他们从小一起长大,青梅竹马;她天真地将他看成是自己的兄弟,竭力避免他走上斜路,从悬崖上跌下去……

小胡安娜的母亲尽管在年轻时有过当地人称为“失足”的行为,但她后来过的日子堪称典范。她通过诚实的劳动不仅养活了自己,也抚养和保留了她当年不幸的爱情所结的果实。因此,她的心灵已得到了净化。这一切完全可以作为对唐娜·伊纳斯刚才这番话的回答。然而,问题是如果抹去上面的这番诗意,从庸俗的散文的角度看,那么,唐娜·伊纳斯说的话非常正确。在欢乐村的一般居民眼里,小胡安娜只是个提着瓦罐打水的小姑娘,是高个子女人胡安娜的私生女,也是从小在街头巷尾和那些野孩子奔跑、玩耍,一直玩到十岁左右的女孩子。另外,她还和在众人看来是最糟糕的无赖小安东尼奥保持着值得怀疑的亲密关系。

根据上述情况,从表面上看,可以认为像堂巴科这样上了年

纪,又严肃又有地位的人确实充当了不光彩的不好的角色。要么他是小安东尼奥的情敌;要么,根据他的情况,他在和母亲调情,小安东尼奥在追求女儿。不过,堂巴科还是从唐娜·伊纳斯的长篇大论引起的痛苦(或者说,她通过无情的攻击,使他陷入重围,处于进退两难的境地)中振作起来。最后,他用有力的声音说道:

“人们愿意怎么说,就让他们怎么说吧。我对他们嗤之以鼻,因为他们说的毫无道理。也许从表面上看,我做得有些不对,但实际上我没有过失,也没有错误,也没有做丢脸的事。我女婿也许是个高贵的绅士,可我不是。我对待平民百姓就像对待自己人一样。人们只能对我提出一点要求,那就是我与之打交道的人应该是正正经经的人,但是,没有任何理由说胡安娜母女不是这样的人。见到小胡安娜,和她说话,我感到高兴,所以,我每天晚上去她家。我年龄比你大,知道驾驭自己,知道自己做了些什么。我不需要别人来给我领路,不想也不应该容忍你这番说教。容忍今天安塞尔莫神父对我们的说教已够了。他也许是无辜的,可是,你和那些爱嫉妒的女人却心怀叵测,毒化了神父说的话。”

“天哪!”唐娜·伊纳斯打断他说,“刚才这话我还没有说呢。您难道会这么糊涂,居然认为我会去嫉妒那个女人……的女儿!今天发生的事情是非常自然的。那个不要脸的黄毛丫头今天挤进教堂里,不根据她自己的地位穿得朴实一些,却像在大城市里出尽风头让男人堕落的那些骚女人那样打扮得花枝招展,大出其丑。她身上穿的这身衣服是从哪儿来的?这点谁都明白,是您送给她的。”

“我不否认是我送给她的。她是为了不使我难堪,才收下的。可是,她回赠了更值钱的东西,因此,谁也不能说是我供给她衣服穿。小胡安娜穿得好,穿得不好,全凭她诚实、合法劳动所得。女王不准穿丝绸衣服的禁令和其它有关的法令今天已不复存在,小

胡安娜只要有钱买衣服,而且想打扮自己,她不但可以穿丝绸服装,还可以穿金挂银,穿上珍珠做的衣衫呢。”

“我对您怀有一片尊敬之情,这使我不好轻易开口,”唐娜·伊纳斯说,“否则,我真敢说,您真的发疯了。您怎么还为这个像神话故事里说的那样突然变成了公主的丫头制造的丑闻和风波辩护呢?她送给您礼服这件事本身也是荒唐可笑的。她们会让您付出高额利息!光靠小胡安娜的一手针线活和她母亲替人家制作血肠和香肠赚来的钱是不够她们替绅士做礼服,给自己买华丽的衣服和带有缨球的头巾装扮自己的。这就像人们说的,在马德里,贵夫人爱看斗牛,小市民爱打扮。说不定会有哪一天,她们不光衣着豪华,也会讲究吃喝,钱花完了就会来找您和别的什么人。那时,她们可没有钱回赠礼服了。会赠送什么,魔鬼知道得最清楚,如果那玩意儿现在还没有赠送过的话。”

“不应该赠送的东西,她们不但过去没有给,将来也不会给。”堂巴科大声地说,他已开始失去自制力,“现在我要肯定地告诉你,如果小胡安娜同意嫁给我,那我一定高高兴兴地将她娶过来,而你应该尊重她这个继母。”

“耶稣啊,圣母啊,圣父啊!要我尊这个丫头为继母……您如果真的干出这样的蠢事,那我真是要羞死了。”

“现在的问题就取决于小胡安娜了。看来不吵架,我们谈不下去啦,我只好告辞了,再见吧,孩子。”

“父亲先生,愿上帝和您同在,愿上帝启示您,别这样令人感到可怜地糊涂下去了。”

堂巴科非常生气地从女儿家里急急走出。唐娜·伊纳斯也非常生气。

第十九章

安塞尔莫神父那天布道后,村上人们议论纷纷,大家的理解都对胡安娜母女不利,谁也没有替她们说话,只有那个小学老师是个例外。这事发生在当天夜里,就在俱乐部里。

现在的俱乐部在某些村镇里就是过去的娱乐场,也是各种协会的所在地。

一般地说(欢乐村的情况也不例外),俱乐部都有一间比较舒适、宽敞的房间,在药房的后面。

人们在俱乐部里看报,抽烟,聊天,玩九点^①、三人牌戏、同花顺、抓四 K 等牌戏,兴许也下棋,玩多米诺骨牌和跳棋。

欢乐村的药剂师堂波利卡尔波将俱乐部安排得井井有条。村上除了妇女,所有的人都去那儿。妇女都是虔诚的教徒,她们讨厌药剂师,因为他的身上不但闻不到一点圣教的气味,而且还是个臭名昭著的不信教的唯物主义者。他一直是单身汉,他的舌头像一把斧头,将他的名声全都毁掉了。他那张并不善良的脸庞、那双活泼但有些斜视的眼睛、鹰钩鼻和顺从却又带有嘲弄的神情的嘴巴显示他的邪恶、尖刻和淘气。

村上的人谈起他的学识和技能,都说他非同寻常。许多人

^① 九点是一种以九点为每种花中最大的牌的牌戏。

说，他说的和做的并非常人所能及，很多方面得到魔鬼的启示和帮助。为此，他谈到自己时，曾几次宣称，如果宗教裁判所还存在的话，他早就活不成了，被活活烧死了。他的一条理论是所有的事物都是一样的，它们的差异表面大于真实，表层大于深层。有一种产生事物差异的力，它生活在事物中间，在它们中间搅动，掩盖着它作为一种事物的根本的存在。根据它的作用和由此产生的结果，出现种种事物，有时称为热，有时称为光，有时称为电，有时称为磁。事物因此发生了变迁、变化，出现了生和死。

对堂波利卡尔波来说，这种力就是他的上帝。他自诩自己受这种力的支配成了狂人。

为了以自己的方式和名义创造奇迹，堂波利卡尔波虽没有魔杖，但他右手小指头有又长又尖又有劲的指甲。这指甲平时他是当牙签用的。女人们见了它，就像见到魔鬼的指甲一样害怕。有人说，药剂师从他那小手指甲上喷出一股磁流，可以随意使人磁化，催眠，加以控制；也可以拿自己的两只脚在狼皮上很快地磨擦一下，产生电流；或从那小指甲上喷出一股发亮的蓝色火焰，让一切都通上电。也有人说，他可以起誓自己亲眼目睹过，当药剂师全身充满电流时，他拿小指甲能点燃油灯，也可以使专门用来做这方面试验的小猎枪射出子弹。

对这种种说法是不是有夸张之处，我不想多说。不过，不管药剂师是什么样的人，尽管女人都讨厌他，除了面貌奇丑外，他这个人还是很风趣、非常好客的。

每天夜里，总有八个到十个人去他家里闲聊。神父是不去的，因为人们说药剂师不信教；医生是他家的座上客，另外，还有两三个村上的官员、村长本人和村上几个有钱人，再加上小学教师堂帕斯库亚尔。

谈起神父那天的布道，堂波利卡尔波不怀好意，语带讥讽地说，神父说得对。

“先生们，神父说得有理，”药剂师说，“教堂已没有财产可以瓜分了。教堂的财富没有瓜分好，只有少数瓜分到的人发财致富了。未来革命的目的应该是掌握更多的财富，更加公平合理地分给所有的穷人。”

小学教师是个自由派人士，个人主义者。他回答说：

“革命不公正地剥夺了教会的财产，这是不对的。如果征收了教会的财产，应该予以赔偿。国家为了公益事业，可以通过赔偿来征收。如果没有这样的赔偿，情况就不一样。任何一种协会本身并不拥有组成这种协会的个人的根本的、不失时效的权利。国家是最高形式的协会，所有的别的协会全都从属于它，不能与它对立。如果和国家对立，别的协会就无法生存。要是国家是各种协会生活的仲裁人，为什么不也可以做它们拥有的财富的仲裁人呢？我认为人类文明远非朝社会主义方向发展，它越来越朝肯定个人权利的方向延伸。如果不是彻头彻尾的疯子的话，今天谁还敢说，政府或国王尽管受到了尊重，拥有很大的权力，能是个人的生命和财富的主宰吗？”

“您别狡辩了，”药剂师打断他说，“如果组成协会的每一个人都拥有不失时效的权利，其中也包括参加协会的权利，如果没有任何国王或别的什么人能随意剥夺任何个人的财产和生命，那么，每一个事先已单独存在的个体为什么不永存于整体之中呢？”

小学教师虽一时找不到论据来反驳药剂师提出的新的论点，但他最后还是以充分的理由做了反驳。

那天在场的人正好都是一些多少有些财产的有钱人，其中几位购买了教会的产业。因此，他们都认为堂帕斯库亚尔说得比

梭伦^① 和吕库尔戈斯^② 还好,都站到了他的一边,使药剂师成了孤家寡人。他们提高了嗓门,试图压倒他的声音,使他惶惑不安。

可是,堂波利卡尔波不是个轻易让人说服、吓倒的人,那些大叫大嚷的人反倒累了,嗓子也叫哑了。最后,争论的双方走到了一起,不信神的无神论者和最狂热的天主教徒的看法也达到一致。出现了一段相当长时间的停顿和平静后,话题重又落到了那天的布道,谈起女子的服饰过于奢华,也谈到了高个子姑娘小胡安娜那身高雅的打扮。

小学教师堂帕斯库亚尔对神父在布道时说的话做了驳斥,他异常热烈、执着而正确地为小胡安娜进行了辩护。

“我认为,小胡安娜是个聪明、诚实、勤劳的姑娘。上帝将她造成美貌绝伦的女子。我可以说,她不但有权利将自己打扮得光彩照人,而且也有权利显示上帝赐予她的美貌。否则,不但辜负了上帝的恩赐,也是对有关五个有才华的人的那则寓言的含意的蔑视。使人感到异常奇怪的是,你们这些刚才还和我站在一起维护个人权利的人现在倒反对起我来,你们站到了堂波利卡尔波一边反对个人权利了。你们说说看,为什么不行?小胡安娜有钱,她为什么不能随便花?为什么不可以将自己打扮成女王那样华贵?她身上缺少些什么,为什么不能当女王或皇后?”

药剂师是出于邪恶的本性,在座的其他人则出于自己妻子对小胡安娜的仇恨和嫉妒,都纷纷发表议论,放肆地、语带讥讽地对堂帕斯库亚尔说的话做了反驳。他们将高个子女人胡安娜说成是能干但很狡诈的女人,将小胡安娜说成是已经走上了邪路的伤风败俗的女青年。他们还将堂巴科说成是疯疯癫癫的老头儿,他受

① 梭伦,公元前七世纪希腊法学家。

② 吕库尔戈斯,公元前九世纪斯巴达立法者。

胡安娜母女俩的作弄，她们准备将他的血全部吸干。

正当人们争论得最激烈的时候，堂巴科来到了药房。他还没有走进药店后面的房间，就很不愉快地听到了人们的争论，知道他们在议论些什么。

他一进门，大家都闭上了嘴，因为谁也不愿当面得罪他。当然，伤害已是既成事实。尽管如此，人们还是改变了话题，开始谈别的事情。堂巴科认为自己最谨慎的做法是不让在座的人知道他已经听到了他们刚才的言论，也不将谈话再次引到使他生气的话题。

为了掩饰，他竭力装做十分平静愉快的样子，谈了一些政治上的新闻。他祝贺堂安德烈斯·鲁维奥不久前得到了大十字勋章，获得了“阁下”的尊称。后来他还和小学教师玩了一会儿牌。

堂巴科和药剂师开玩笑，说他不相信药剂师指甲上有电。药剂师为了使对方相信，说他哪天有空，会派人去叫他，准备当着他的面做点灯和打响猎枪的试验。

在药剂师那里，堂巴科一直控制着自己，没有露出内心的不痛快和气愤。但他一回到家中，便难过得直掉眼泪，气愤得手发抖，仿佛面前就是敌人，他恨不得对他猛跌一脚。

可是，他不能跟全村的人作对。他认为，自己的女儿是罪魁祸首，她的行为最使他难过。

尽管他一再苦思冥想，却没有想出更好的办法让自己能出这口恶气，并能治一治自己的女儿，还能保卫小胡安娜，不让她受众人的诽谤。他认为最好的办法是向她求婚，将她娶过来。

即使小胡安娜每天穿一件新做的丝绸衣服，谁敢对她诽谤，就叫他吃不了兜着走！

堂巴科做了多方面的考虑，他问了问自己的心，他的心回答说，它似醉似痴地爱着那个姑娘。

于是，堂巴科不再想东想西了。他来到写字台前，给唐娜·胡

安娜·古铁雷斯太太^①（他删去了“高个子女人”这个绰号）写了一封一本正经的信，正式向她的女儿求婚。

他立即叫来了法警（他同时也是堂巴科的用人和侍从），叫他次日大清早将那封已封好的信送交高个子女人胡安娜，务必亲手交给她。

办完这件事，他便上床，安静地进入了梦乡，就像有人满意地完成了一项任务，或者经过奋斗，达到了预定的目的一样。

① 唐娜·胡安娜·古铁雷斯，即高个子女人胡安娜，“唐娜”是对女人的尊称，就像对男人的尊称“堂”一样，古铁雷斯是她的姓。

第二十章

早上七时,高个子女人胡安娜接到信后非常高兴。她相当吃力地一个字一个字地看着信,因为她虽说也能阅读,但读不流畅,白纸黑字上有不少拦路虎。

胡安娜这个人不善于思考,也缺乏预见性,她没有考虑到即将面临的困难。她只想到她们母女俩在感情上取得的胜利。她来到楼下女儿正在缝纫的那个房间,大声地告诉她事情的经过。

她一个劲儿地欢呼,作为对这件事的评论:

“我们取得了多么大的胜利啊!那些母狗、母猪知道了这个消息,准会气炸了肚子!”

“听我说,妈妈,”小胡安娜异常平静地说,“我可不想让任何人气炸肚子。这件事最好不要让任何人知道。”

“你这话是什么意思,姑娘?”

“我的意思是说,如果我们做了这件蠢事,那么,炸裂肚子的是你、我和他。唐娜·伊纳斯一定不会善罢甘休,神父、族长、教会和国家,不管是临时的,还是永久的,都会向我们压过来,将我们压得粉碎。他们会一脚将我们踢出村去。到了外地,谁知道你还能不能,或者说,需要多长时间你才能获得在这里的名声和顾客,而我能得到和在这儿一样多的缝纫方面的活儿?对堂巴科来说,也不知还能不能得到这儿那么大的权力。权力的取得当然主要凭他的本领,但也需要宠爱他的堂安德烈斯的庇护和支持。”

“你凭什么说这么一大堆让人伤心的预言？”

“说这样的话,既没有必要成为预言家,也不必是占卜人。还有一点,我并不爱堂巴科,也许他也没有爱上我。干什么要这么草草结婚呢?这样做有什么好处呢?你难道不明白,他向我求婚是他极端脆弱的表现?我当然很感谢他,他尊重我,这使我很高兴,但仅此而已。他为什么要这样做呢?因为他来我家聊天,送我衣料,遭到了诽谤者的议论,就想和我结婚来加以弥补。这么一来,根据同样的理由,他也可以和你结婚,因为人们也谈到你和他的关系。另外,我也可以和马掌匠的儿子结婚,因为人们对我和他的关系比和堂巴科的关系议论得更多,话也更难听。妈妈,这一切都没有任何意义,都是傻事蠢事。当然,这也表明,如果你愿意承认的话,心地善良的堂巴科是个完完全全的正人君子,尽管在他的盾牌里没有像他的女婿那样有狮子、大鸟和其它的玩意儿。”

“孩子,既然你坦率地承认堂巴科是正人君子,那为什么不嫁给他呢?”

“因为我不想凭估计结婚;就算我想凭估计结婚,眼下这种估计是错误的。既然我不爱她,我特别不喜欢利用他那种慷慨的绅士风度依从他,满足我的虚荣心和野心。他和我交往我喜欢,我也赞赏他的聪明机智,喜欢听他说话;可是,这一切和想嫁给他,成为他的人之间还有很大的差距。这段距离我不想一跃就跳过去。这里只有你我俩,我实话实说吧,有几次我真想这么办,想走这条路,但天知道是不是能走得成呢?你看眼下就有这么多问题。不过,归根到底,这条路我还是没有走。”

“啊,孩子,你干吗把问题搞得这么复杂呢?谁都知道堂帕斯库亚尔给了你满满一脑袋学问。看样子你刚才说的话准是全都从他给你看的这些书中弄来的。那么,你究竟打算怎样答复堂巴科的信呢?我一定照你的意思办,因为这件事跟你的关系比跟我的

大,再说,你的学问大着呢,你比雷佩^①知道的事还多。”

“除了对他婉言谢绝,还能给他做出什么样的回答呢?”

“那么,这封回信又由谁来写呢?我看还是我来写吧……我把话说得委婉一些,可我这支笔实在写不出动听的字眼,还是你说,我来写吧,虽说我那几个字写得够糟的。啊呀,现在我的字写得越来越糟,因为有很长时间没有写了。打从你父亲和卡尔洛斯派打仗死去后,除了记账,我再也没有写过什么。”

“不管字写得好不好,这封信还得由你来写。我说你写吧。”

“今天就别写了,谁也没有催着我们,用不到这么着急。这可是一步重要的棋,你得好好想想,三思而后行。拖它二十四小时也不算长。今天我不写,明天你如果还坚持今天的意见,我就写,尽管我听了你刚才说的话很难过。”

小胡安娜认为,自己再思考,也肯定不会改变原来的决定。但是,她还是同意胡安娜的意见,一直等到第二天,根据她俩已经说好的分工,母女俩写好了信。由于这封信对这个简单而真实的故事的进一步发展具有重要的意义,我们必须在这里将它写出来。

信是这样写的:

堂巴科先生:

在我刚刚收到的这封信里,您对我和我女儿这么看得起,我们真感到高兴。我们衷心地感谢您。我女儿非常喜欢您,更尊敬您,但是,她说,她不能也不应该接受您提出的要求。她认为,那天她打扮得像公主一样去听神父布道是不够谨慎的,人们本来就想说她的坏话,这么一来,就更引起大家的反

① 佩德罗·德·雷佩(1641—1700),西班牙主教,修道院院长,《天主教教义》一书的作者。

感。眼下全村的人都在议论纷纷,因此,结婚不是解决问题的好办法。这样反会增加反感,到时候真的会反了。令媛一定会带这个头。我们三人可抵挡不住,到时候只好吹吹打打,上别的地方去。总而言之,堂巴科,小胡安娜认为,结婚是不理智的举动。另外,她说,她心里并不爱您,因为你们之间年龄相差太大,尽管她对您怀有纯洁的友情。如果她利用您的慷慨,凭估计就和您结婚,以满足自己的野心和虚荣心,那是很见不得人的,因为那种估计可能是错误的。最好最明智的做法是你们不要结婚,也不要让任何人知道您曾经写过这封信。如果我们接受您的提议,那么,唐娜·伊纳斯一定会恨我们。当然,如果让她知道我们不接受您的求婚,那么,她一定会以为我们太傲慢,瞧不起她父亲,她也会恨我们,跟我们作对。所以,一定要把这件事遮盖起来。我现在将信还给您。请您将它撕掉,也将我的信撕掉,免得留下书面证据。愿您能留下对我们美好的记忆。请您相信我们深深的感激之情。

顺致

敬礼

您忠实的朋友和女仆

胡安娜·古铁雷斯

第二十一章

看了胡安娜的信后,堂巴科既感到伤心,又觉得高兴。他认为这封信写得很明智,准是由小胡安娜口授的。

如果小胡安娜同意嫁给堂巴科,那他当然非常高兴。不过,如果那样,他对小胡安娜的评价就没有像现在求婚遭到拒绝那样高。他也许会隐隐地猜疑,小胡安娜利用和他结婚的机会满足个人的私利,这样一想,就会减弱她接受他的求婚引起的欢愉。尽管小胡安娜在信中宣称她并不爱他,这使他非常难过,但他不得不为她言语的真诚鼓掌。由于周围的人们反对他们结婚,如果结婚会引起不愉快和灾难的看法堂巴科是同意的,并认为这种看法是理智的,也是有远见的。

所以,堂巴科收到信后的感情很复杂,他既为小胡安娜的拒婚而感到沉痛,损伤了自尊心,同时,又非常赞赏姑娘行为的谨慎,因此,就更加喜爱她了。另外,他对姑娘在叙述拒婚的理由时那种坦率的态度和为了缓和气氛而竭力表露的深情厚意也十分钦佩。

堂巴科心里也明白,他的求婚和对方的拒绝这两件事千万不能让人们知道。尽管他没有足够的勇气将他的信和胡安娜的回信撕碎,或付之一炬,但他还是将这两份文件放在写字台最隐蔽的地方。另外,他力图消除内心的痛苦,并将小胡安娜忘掉;如果做不到这一点,他也至少得沉住气,别这么火急火燎的;得安下心来,等待环境的改善。希望是人的一生中最后消失的东西。

他认为,眼下要么他将小胡安娜忘掉,要么让自己那颗火热的心冷下来。他决心不再去小胡安娜家,也避免在教堂、街上和广场上和她相遇。

小胡安娜呢,她是个不甘寂寞的人,以往非常喜欢和堂巴科聊天,这会儿她感到孤单单的,心里不好受,为做出这样的牺牲而感到难过。每当她一个人待着时,她会冷静地全面地观察问题,并进行认真的反复的思索。她思考什么,可以从下面的独白里看出来:

“我这完全是罪有应得。到现在为止,我的日子一直过得乱糟糟的,毫无章法。我母亲(请上帝原谅吧,如果我冒犯了她的话)有些糊涂,也许由于她太喜欢我了,才使她头脑不清。我们俩的确干了数不清的蠢事,因此,我们应该为此付出代价。我不应该抱怨。首先,像我这样一个已达婚龄,虽没有多高的社会地位,但很想拥有地位的姑娘,早就不应该去水池打水,到水塘里洗衣服了。我应该注意一点身份,但我没有这样做。更荒唐的是我突然打扮成了贵族小姐的模样,这就激起了村上的那些贵夫人和小姐的嫉妒和愤怒。当然,我要是事先能争得势力强大、地位显赫的唐娜·伊纳斯·洛贝斯·德·洛尔丹太太的支持,那么,在我身上发生的那种突然的变化是能够成功的。然而,我不但没有赢得她的支持,我的行为反使她生了气。虽说与堂巴科交往我高兴,心里痛快,但我从来没有想到跟他结婚。这就是我干的一件蠢事,也是我们母女俩不小心谨慎的一种表现。我们为什么每天夜里让堂巴科来家里聊天(有时他一个人来,有时他和小安东尼奥一起来,一起来就更糟)呢?我们让他来,是因为我们真的愿意他来,却没有注意到我们是穷人,没有想到穷人的愿望是无法自主的,它只能受到抑制。有时为了避免遭到残酷的惩罚,穷人的心愿至死也无法得到满足。我们家的聚会是清清白白的,我完全可以说,比唐娜·伊纳斯家的聚会更加清白无辜。克里斯皮娜爱搬弄是非,她是个包打听,打听不

到就胡编。在她的煽动下,唐娜·伊纳斯对那些诽谤的言论确信无疑。可是,怎样才能避免让她知道,甚至相信这些胡言乱语呢?显然,克里斯皮娜开始的时候,准是对唐娜·伊纳斯说,小安东尼奥是我的男朋友,而堂巴科是我妈妈的男朋友。后来,又会说我将两个男人全都控制住了,其中一人满足我的喜好,另一人满足我的开销;又会说堂巴科将各种各样好吃的东西,甚至将唐娜·伊纳斯太太家制作的味美无比的巧克力也拿来给我吃了。听了这些话唐娜·伊纳斯会感到怎样惊奇,这我能理解,而当她猜想到他可能会和我结婚,就更感到惊异了。唐娜·伊纳斯想自己继承或者想让自己的子女继承堂巴科的那点积蓄和不动产,因此,最要紧的是他不再婚,或者让他和一个我认识的绅士遗孀结婚。这样,她既能脸上有光,也不会再给堂巴科添丁生子,因为那女人已过了育龄,不会生育了。像亚伯拉罕和撒拉^①这样的情况是不会再次出现的。”

小胡安娜一个人待着时,常常这样进行思索。继而,她又自言自语道:

“我有必要改变自己的言行,使自己的行为更合情合理。我应该既为母亲着想,也为自己着想。我这个人像鸽子一样单纯天真,这点无可否认,但我忘掉了安塞尔莫神父多次在布道时讲过的福音书上的话,这是不对的。因此,往后我准备变得像蛇一样既狡黠又谨慎。我不应该重新考虑过乡下姑娘的日子,同时,也愿上帝保佑,在我头脑里不要再出现将自己打扮成公主模样的打算了。从今以后,再也不仰面朝天,提着瓦罐在乡村小径上走来走去;再也不会取得永久的、充分的合法地位、称号和尊严之前穿上漂亮的丝绸服装。现在我应该过中等水平的生活;平时少出门,多干些缝

^① 亚伯拉罕和撒拉都是《圣经》中的人物。他们原是同父异母兄妹,后结为夫妻。撒拉多年不育,为使亚伯拉罕有后,将自己的使女夏甲给他为妾,夏甲怀孕生子。

纫和刺绣方面的活儿；常去教堂听弥撒，多参加宗教活动；要谦恭一些，身穿布衣，头上包一块朴素的黑头巾。往后看看这样能不能改变由于自己干了蠢事或者由于天真而造成的坏印象，能不能获得女圣徒的美名。”

说到这里，她情不自禁地笑了。尽管有些累了，她还是接着说下去：

“说真的，我不是坏女人，我爱上帝胜于一切，我崇拜上帝，敬仰上帝。可是，真是见鬼了！我为什么要隐瞒呢？我也爱自己，崇拜自己。也许这也是一种罪孽，不过，这只能算是小罪，这是很自然的，几乎算不上罪孽。我现在要做到的是别让这第二种崇拜声张出去，免得掀起轩然大波，要保守秘密。在外表上，我应该装成个贫寒的女信徒，但是，我为什么要剥夺掉自己因为更加细心地梳妆打扮，将上帝赐给我的身躯洗得干干净净，将头发梳得又光又亮而带来的欢乐呢？我要在不让别人猜疑的情况下，将自己的身子洗得像西班牙的公主那样干净。天哪，多么可怕啊。如果让别人知道了，比如说，让骡夫胡连知道了，那就糟了。我在泉水池里打水时，曾听他说起过一件事。当时他在给骡子饮水，他一边划十字，一边说，当年他在科尔多瓦一个侯爵夫人家干活，在厨房里听说有人将一只很大的浴盆和两大桶水送到侯爵夫人的房间里，他很生气。‘如果你老婆也用这样的大盆子洗澡，’有个女孩子问他，‘你会怎样呢？’‘我会抓起一根棍子，将她打得全身发黑，因为她不正经，是女流氓。’他回答说。我必须将洗身子这件事守口如瓶，免得让胡连和大部分和他有一样想法的同胞将我赶出村去。当然，我不能因为他们会这么干就不洗澡。另外，我的白内衣也要洗得很干净，穿得很舒服。我要利用空余时间和积蓄给自己做几件精美的衬衫和绣花衬裙，就像奥地利大公夫人的衬裙一样漂亮。里面穿衬衫衬裙，外面罩上一件旧衣服，我就变成了隐藏在绿叶或难

看的草丛里的紫罗兰，只有那些嗅觉灵敏的人闻到了它那股淡淡的清香味儿，才知道它的存在。

“我要变成堂帕斯库亚尔朗诵过的那首谣曲中的人物，他打扮成朝圣者的模样，身上穿着一件披风：

这件披风不值一文，
但里面穿的那一件，
却是价值连城。”

小胡安娜吟诵了这几行诗，并将它们应用到自己身上，忘记了内心的烦恼，禁不住哈哈大笑。

“你笑什么呀，孩子？”她母亲听了，说，“我们身上发生的这些事有什么好笑的呢？”

“好笑，妈妈，我觉得好笑。与其发怒，倒不如发笑。什么事只要一笑，就不那样难受了，这是自我安慰的一种方法。”

上面说到的这些事小胡安娜不满足于只是想一想，打算一下，她要把这一切不折不扣、坚持不懈地付诸行动。

好几个月过去了。

小胡安娜身上发生的变化受到村上的那些虔诚的教徒的关注和赞扬。尤其是安塞尔莫神父，尽管他作为基督徒应该自谦自卑，但却情不自禁地感到自豪，说自己使那名犯有罪孽的女青年突然奇迹般地改邪归正，从即将跌落下去的深渊边上被挽救过来。

第二十二章

小胡安娜费了很长的时间,做了很大的努力和牺牲,才使自己的声誉得到恢复。

对她来说,最艰难的是在开始一段时间过那种异常孤寂的日子。这种日子她感到很乏味,常常怀疑是不是因此会生病。

她不能也不想打退堂鼓,不打算跟自己以前有过交往的那些姑娘聊天,重叙友情。她认为自己得罪了她们,她们一定在背后骂她。她更不能(尽管她很想那样做)和那些绅士太太和自以为是小姐的富裕农民的女儿交往,她们正在躲开她,一来因为她母亲地位低贱;二来因为她是私生女;三来她自己在村上名声不佳,村上的人全都知道她的坏名声。

小胡安娜甚至连跟小安东尼奥也不能来往,失去了他的友谊。她这样做不光是为了不给诽谤者制造口实,而且也因为小安东尼奥太傻,她别无他法,只好将他撵走,永远撵走。

安塞尔莫神父进行那次有名的布道后的第三天,小安东尼奥在外面游荡了一阵回来了。当时村上人们唯一的话题就是小胡安娜制造的丑闻和安塞尔莫神父给她应有的严厉的教训。

有时在广场上,有时在教堂附近小山丘几棵杨树的树阴下,人们三五成群地聚在一起闲聊。小安东尼奥的几个朋友和熟人跟他开并不轻松的玩笑,说他扮演了一个不光彩的、荒唐可笑的角色,像女神一样崇拜那个女孩子,替她效劳,而她却瞧不起他,还接受

(谁知道已达到什么样的程度)他那个富裕的情敌的礼物和爱情。

对某些只根据表象思考问题的人而言,小胡安娜和小安东尼奥之间的关系似乎是不真实的,可我却认为这种关系比人们想像的还要自然、常见。

小安东尼奥和小胡安娜是青梅竹马,儿时起就非常要好。他俩同年,相差仅仅几个月,从小一起长大。小安东尼奥生性粗野,缺乏教养,调皮胆大,没有什么作为,天不怕地不怕,连自己父亲的话也不听。小胡安娜和他的友谊正是建立在他这些缺点的基础上的。她对这个小伙子取得并保持了统治地位,使他尊敬她,害怕她,就像狗对主人那样顺从她。

小胡安娜的头脑里从来没有想到她要像女人爱男人一样爱小安东尼奥。他呢,一方面将她看成高于自己的人,另一方面,他爱的本能是非常平庸的,他利用这种本能,想使这种本能得到满足,但是,这一切都是无意识的,他自己也不知其实质和名称,他只将纯净的、理想的、柏拉图式的爱献给小胡安娜。对所有平庸的人来说,这种感情并不是陌生的。每一个人,几乎每一个人都有一种渴望,都需要崇拜、敬仰些什么。具有宗教信仰的人、有学问的人和头脑聪明的人会很快地领悟并崇拜某一玄妙的实体:崇拜上帝、美德或科学。那些粗野的人,那些对什么是科学、美德和上帝只是笼统地有所了解的人,会不假思索地几乎是本能地将那种崇敬之情献给某一见得到的、有形体的偶像。

对小安东尼奥来说,小胡安娜就是这种偶像,同时,她还是一位神灵。他怀着宗教的虔诚聆听她的告诫和教诲,并真诚地立即保证要拿她的教诲作为自己行为的准则。在小胡安娜面前,他觉得自己深受她的影响,服从她的意愿,并为她高度的智慧所倾倒。不幸的是他一离开她,她那种良好的影响很快就消失,粗野的本能和低级情趣随之涌现,解开并斩断与小胡安娜的联系,将她给他的

忠告和训诫全都抛到了脑后。对小胡安娜的迷恋和喜爱曾使他保持理性,但他还是远离了这一切,最后变成一个蠢人,一个浪子。

尽管小胡安娜在净化小安东尼奥的心灵方面成效甚微,而且又难以持久,但她还是喜欢他,对他感兴趣,并为能驾驭他而深感自豪,尽管这只是一时性的。

为了确切地说清楚小胡安娜对那个年轻人的感情,我想打个比喻。这种感情很像我见到过的某些贵夫人对她们家中的某一个侏儒或又肥又壮的看家狗的感情。这种使来客胆颤心惊的看家狗朝前一扑,可以将人推倒;咬一口就可以将人撕烂,但却非常服服帖帖地拜倒在女主人的脚前,只要她用纤纤玉手抚摸一下它的头颅或用脚踢一下,踩一下,它就会感到难以言喻的愉快。

上文已经讲到,小安东尼奥的伙伴们跟他开了不少玩笑,使他非常生气,原来那种俯首听命的温和的脾气消失了,他已不是一条狗,而是一只狼。

小安东尼奥已经将自己的那篇演说研究好了,如果他即将说的那番话称得上演说的话。为了不让这篇演说忘记或者在头脑里弄乱,他像有人想卸掉身上的重负一样想开门见山地将它说出来。这样的机会终于来了。

胡安娜在厨房里做饭。小安东尼奥见到小胡安娜独自一人在厅堂里做衣服。

他一进来就将眉心拧成一个疙瘩,满脸怒气冲冲的样子。和小胡安娜还没打完招呼,他就说:

“我对你有意见,你欺骗了我。都是你,害我当了傻瓜,我不想再当傻瓜了。”

“兄弟,”小胡安娜笑着说,“我不知道有什么办法可以使你不当傻瓜。我知道你到现在为止当傻瓜的责任不在于我,我不知道什么时候,在什么问题上的欺骗了你。”

“你欺骗了我,因为你假装圣女,我受了你的骗,崇拜你。可你不是圣女,你是个坏女人。眼下全村的人都一个劲儿地议论着你和堂巴科的关系,说他供养了你,给你衣服穿。”

“你相信这些诽谤的话吗?你不但我不为我辩护,跟那些诬蔑我的人发火,怎么反而跟我生气?”

小胡安娜不假思索地说出了后面这句话。接着,又控制住自己,竭力对那句话进行弥补。她认为小安东尼奥是个蠢人,但不是个胆小鬼。他不再替她说话,那不是因为他胆怯,那是因为他蠢,他将恶言恶语当成正确的言论了。不管怎么说吧,事情到了这一步还不算太糟。如果他为了替她辩护,跟人们大吵一场,那也许会造成更大的创伤和不幸,这是和她的愿望大相径庭的。

小胡安娜接着说:

“你不替我辩护,这样做很好,是经过深思熟虑的。我做事实实在太冒失了。那些不了解我的人说我不好,还是有一定的道理的。从表面上看,我是应该受到指责的。人们对我的指责我认了,我不怪他们。你也不要怪他们,但别对他们说的话信以为真。你从小就了解我,知道我对你纯正的情意,知道我对你的手足之情。过去我对你如此,今天对你还是那样。你不应该,也不能相信那些胡言乱语。既然这样,难道你不明白,我也可以拿对你的这一片情意去对待堂巴科吗?”

“这不可能,这不可能,”小安东尼奥说,“你又是哄,又是骗,想把我搞得糊里糊涂的,但你没有达到目的。你以为我傻,就要弄我。我不想再沉默下去了。即使你拿手捂住我的嘴,我也要咬你的指头,我要说话。往后我不想成为你的玩具了。让了解你的人收买你吧。我已睁开了眼睛,了解你的为人。你是个骗子,是个堕落的女人。你母亲比你更坏。”

小安东尼奥最后一句话激起胡安娜的满腔怒火,她这时离开

厨房,正好走进了客厅。

“孩子呀,孩子!”胡安娜说,“你可真有耐心啊。你为什么要忍受这头蠢猪的侮辱,让这头发怒的骡子拿蹄子乱踢呢?”

“太太,”小安东尼奥说,“您应该想一想刚才说了些什么。您别对我耍无赖了,否则我就顾不得您是女人,要对您不客气了。我要揍您,您这是活该!”

胡安娜听了,没有再说什么,便朝那个如此强烈地侮辱自己的人扑了过去。小胡安娜为了避免他们俩打起来,站到他们的中间,说:

“你给我出去,立即离开这儿,这辈子再也别进来了。对我来说,你已经死了。我要彻底忘掉你。我没有必要向你报告我的行为。不管你将我看成怎样坏的一个人的,我都不在乎,不难过!你给我出去!”

她一边说,一边站在她母亲和小伙子的中间,生怕他们会动起手来,酿成悲剧。她轻轻地推着小安东尼奥,一直将他推到大门口。她抓住门环,打开大门,将她从小要好的朋友推到街上。她这样做的时候,脸上表露的与其说是愤怒,倒不如说是伤心。小安东尼奥见她这么威严,反倒不像刚才那样怒气冲冲,破口大骂了。他低着脑袋,默默地走了。

第二十三章

胡安娜母女俩除了处于孤立状态而感到痛苦,还有一件不愉快的事情。这不是一件小事,而是有实质意义的事。

事情一开始就传言纷纷,说胡安娜太缺德,竟然替自己女儿拉起皮条来了。这么一来,大户人家就不怎么叫她去干活儿,因为生怕她是个再世的塞莱斯蒂娜^①,会将大户人家里的梅莉贝娅们带坏。不过,正如我在前面讲到的那样,这种极其糟糕的形势慢慢地缓解了。胡安娜在领导屠宰禽畜、酿制葡萄酒、制作松仁糖、馅饼和糕点以及准备筵席方面高超的技艺是尽人皆知,无人可以代替的。那些爱好美食的人和中等富裕的家庭会抛弃种种疑虑,继续叫胡安娜到他们家里去干活,但他们会派个人盯她的梢,免得她从事所谓的“淫乱”营生。胡安娜曾一度有所下降的收入又恢复到正常的水平,尽管没有增加。

胡安娜的自制自律终于产生了效果。安塞尔莫神父认为他已初步使那个犯有罪孽的女人改邪归正,使那只离开羊群的母羊没有被狼吃掉,回到了畜栏的看法在一般民众中得到了回响和共鸣。小胡安娜则被人们看成是没有污迹的白鸽,是个罪孽还没有变为

^① 塞莱斯蒂娜是西班牙十五世纪费尔南多·德·罗哈斯同名作品中的女主人公,是个专干拉皮条营生的老妇人。在她的撮合下,贵族青年卡利斯托和他钟情的姑娘梅莉贝娅在花园中相会。卡利斯托越墙出来时失足身亡,梅莉贝娅闻讯后,从高塔上跳下自尽。

行动的已经悔过的抹大拉的马利亚^①。

小胡安娜动了脑筋,出了大力,花了一年多的时间才取得了这样良好的结果。

僵硬的唐娜·伊纳斯是最难软化的。她不相信姑娘的品德,怀疑那一切全是假的。

唐娜·伊纳斯固执己见,不信小胡安娜会改好的消息传到姑娘的耳中,她自言自语地说:“知道衣料好坏的不是坏裁缝。”她没有因此退缩,继续走自己确定的道路。

冬天到了。唐娜·伊纳斯想替自己的孩子每人做一套好棉衣,小胡安娜在制衣方面已获良好的名声。塞拉菲娜和村上其他裁缝做的衣服如果和我们女主人公做的服装相比,都是些粗制滥造,质量低劣的货色。小胡安娜紧跟巴黎时装的潮流,她常常收到巴黎的时装杂志,一边细心地学习杂志中的样式,一边充分发挥自己的想像力,使自己设计、裁剪和制作的女装完全可以穿着出现在宫廷的沙龙里,也可以和基督山伯爵^② 及阿斯马德奥^③ 描绘的服装相比美。她设计、制作的童装在格调的高雅和亮丽方面也不逊于富裕的英国贵族和银行家子女穿的服装。

我恳请读者完全相信我说的话,别以为这都是安达卢西亚人的夸张,或者是由于我偏爱小胡安娜,使我看不清事实的真相。我说的全都是非常确切、毫不夸张的实话。我亲自到过欢乐村,亲眼目睹过小胡安娜做的几件服装,被惊得瞠目结舌。人们都说我有良好的审美观,这是众所周知的。

① 抹大拉的马利亚,《圣经》中的人物,家居抹大拉,耶稣曾为她驱鬼治病,后成为耶稣虔诚的信徒。

② 基督山伯爵是法国作家大仲马(1802—1870)小说《基督山伯爵》中的人物。

③ 阿斯马德奥是西班牙作家佩莱斯·德·格瓦拉(1579—1644)的小说《瘸腿魔鬼》中的人物。

总之,唐娜·伊纳斯反复地想像着如果穿上了小胡安娜制作的衣衫,她那些孩子将会如何漂亮。她克服了对小胡安娜的厌恶情绪,将她叫到自己家里,请她替每个孩子做一身与他们的年龄、性别相适应的服装。

小胡安娜去唐娜·伊纳斯家那天衣着十分朴素,就像刚从修道院里出来一样;言语谦恭,语音和举止没有丝毫矫揉造作,真像个天使。显然,这样一来,准能略微开启唐娜·伊纳斯的心扉。她是个见多识广的人,她内心一定会这样想:

“如果她不是假装的,那么,她确实是个好姑娘。如果她是假装的,可她确实非常聪明、机智,假装得也令人钦佩。”

这就是说,唐娜·伊纳斯已先对小胡安娜有好感了。

得到唐娜·伊纳斯的青睐是要付出代价的,她出于本能从中获益。世界上有财有势的人都是贪财的,我们这儿的情况也是这样。唐娜·伊纳斯只付给小胡安娜应得的三分之一工钱,而当地的工钱是很便宜的;这位漂亮的女裁缝从那时起得到了期待已久的女主人的青睐,这就等于女主人付给了她三分之二的工钱。

十一月一日是万圣节,唐娜·伊纳斯的孩子们穿着小胡安娜做的漂漂亮亮的服装来到街上,谁见了都赞不绝口,一个劲儿地跟随着他们。作为孩子母亲的唐娜·伊纳斯的虚荣心得到了满足。就连科尔奈利娅将自己的儿子革拉古兄弟俩^①让别人看时,也没有她那样自豪。唐娜·伊纳斯比科尔奈利娅走得还远。她不满足于将自己的儿女打扮得漂漂亮亮,大出风头;还准备自己在衣着方面和儿女们一比高下,并超过他们。她决定请小胡安娜给自己做衣服。

^① 革拉古兄弟俩均是公元前二世纪罗马共和国的演说家。他们的母亲科尔奈利娅被认为是罗马的理想母亲。

小胡安娜很高兴,她全力以赴,以高超的技艺替唐娜·伊纳斯做了紧身衣和几件别的衣服。

这样一来,唐娜·伊纳斯和小胡安娜之间产生了信任和友情,一位贵夫人和一个地位低微的女裁缝之间的友情达到了社会上允许的不失体面的程度。后来,唐娜·伊纳斯为了试穿紧身衣和别的衣服,在小胡安娜面前脱去外衣,只穿内衣。这样,她们之间的信任度不是又大大地增加了吗?

小胡安娜采取高明的手段,慢慢地、一步一步地让唐娜·伊纳斯在自己的面前为了试穿衣服露出了身躯后,又使她袒露了自己的心迹,尽管她这样做还是有保留的,因为小胡安娜想,伊纳斯的内心世界有许多邪念,外面包着一层比乌龟壳还硬的甲壳,永远不可能完全袒露,彻底敞开。

小胡安娜音色悦耳,口齿清晰,有很强的朗读能力;读起书来,抑扬顿挫,非常好听,实属罕见。没过多久,她这方面的才能就在唐娜·伊纳斯面前显露出来。于是她自己看书看累了,便请小胡安娜替她朗读。

唐娜·伊纳斯在思想上显然是个虔诚的教徒,而且还有点儿禁欲主义者的味儿,尽管这仅仅停留在理论上,行动上就差一些。她让小胡安娜替自己朗读圣徒的生平和宗教伦理方面的书,例如:《耶稣殉难处》、《上帝的恩赐》、《地狱的呼喊》、《宗教徒的镜子》和《罕见的恶习、美德及淫乱的毒害》等。

唐娜·伊纳斯能言善辩,说起话来,对方若有不同看法,她总要让对方心悦诚服。如果说她对自己生来就是女人略感遗憾的话,那是因为她不能当传教士或大学教授。

小胡安娜处事小心谨慎,能顺着唐娜·伊纳斯的心意,不过,她对女主人不是百依百顺,一声不吭。有时听了她的长篇大论,也会唱几句反调,目的是让对方多说几句,发挥她雄辩的才能,然后再

退避三舍,承认被对方说服了。因此,唐娜·伊纳斯心情愉快,情绪激奋,最后终于相信自己有说服力,有学问,有才华;同时也相信,在整个欢乐村除了她本人(也许还要除去安塞尔莫神父),就要数小胡安娜最有才华,懂得的事最多。当然,和她本人相比,还差一大截呢。

在别人面前小胡安娜对唐娜·伊纳斯一直毕恭毕敬,而且,总是称她为“您”^①;在闲聊时,小胡安娜开始时每每非常专心地听她说话,听完后,再表示一点不同的看法,最后又让对方说服了。唐娜·伊纳斯情绪好的时候,甚至会对她说,在她们俩单独相处时,她可以对自己以“你”相称。

姑娘凭自己的耐心和机警赢得了上面说到的奇迹般的胜利。这使她充满自信,也增强了她的荣誉感。她明白,自己需要这种荣誉感,尽管她也非常需要物质上的好处,而这方面的好处得到的并不多。

唐娜·伊纳斯认为,她喜欢小胡安娜就是对她支付的最好最光彩的报酬。她以为小胡安娜的灵魂已升华到这样的高度:她多支付给她工钱就会伤害她。在她付给姑娘每天工薪的基础上即使再增加一枚铜钱,也被认为是一种施舍。可不能对小胡安娜像乞丐一样施舍。

唐娜·伊纳斯认为这样思考问题是合情合理的,所以,除了付给小胡安娜做衣服的工钱,她给自己读书和听自己长篇大论说话花的时间,都不给报酬。这么一来,唐娜·伊纳斯就凭自己给对方的一点好感,一文不花地让别人为自己读书,听自己说话,给自己做伴。

^① 按西班牙文的习惯,和长辈、上级和主人说话时,称“您”,和平辈及朋友说话时,则以“你”相称。

第二十四章

为唐娜·伊纳斯效劳虽是件体面的事,但却无利可图,而且非常烦人,因为和她交朋友她既苛求,也非常霸道;她越对你热情、亲切,却越显得苛求和霸道。

有几天唐娜·伊纳斯纠缠得小胡安娜没有空余的时间,也没有安静的时刻,她随时会将她叫来,什么事都得靠她。

在有些村镇,至少在几年前(我不知道那些习惯是不是有了变更),贵夫人没有女伴作陪是从不出门做客或散步的。所以,除了给唐娜·伊纳斯读书,听她高谈阔论,小胡安娜还须陪她去访亲问友或散步。有时她突然心血来潮想出门做客或走走,小胡安娜又不在自己家里,她就会让塞拉菲娜陪自己上姑娘家去找她。

在散步休息的时候,唐娜·伊纳斯很少看书,也难得叫别人替自己念书,但却变成了亚里士多德学派的哲学家,除了大谈哲学,还谈宗教和伦理学,藐视世俗,赞赏隐居、内心的转变和对超自然的神灵的向往。

应该说清楚一点,唐娜·伊纳斯的性格非常骄横霸道,凡是该做决定和支配的事,如果不让她做决定,不由她支配,她就会感到不舒服,不满意。

欢乐村生下来的每一个婴儿在行洗礼时,名字都是她取的;研究了每个人的才能、专长和本领后,该学习和从事什么职业由她来决定;住在村上的、家庭地位够得上由她来关照的、已达婚龄的姑

娘们该嫁给什么样的丈夫也由她来挑选。

唐娜·伊纳斯关于有形世界及对存在于有形世界的种种事物的看法是极其悲观的,比叔本华^①还悲观。但是,她的悲观主义被存在于她心灵中的两种良好的生长旺盛的力量所淡化。她可能,或者说,她过去或多或少作过孽。这个问题我没有细加探讨,所以,我写这个故事时也只能让它这么不明不白地存在下去了。不管怎么说吧,对唐娜·伊纳斯的行为虽没有寻根究底,但我还是可以肯定地说,在理论上她的宗教信仰显然是十分纯正的,这是真的,不是矫揉造作的。依靠这种信仰和其它两种在她身上产生的令人感到安慰的神圣的美德,唐娜·伊纳斯借助天堂的光辉使人间变得更美丽,更亮堂。

只要想到为了上帝的爱应该受苦受难,那么,所有道德的扭曲、恶习、痛苦、丑恶、疾病、贫困、疼痛和死亡都会从思想上消除其恐怖感和悲痛感,这些东西就像曙光的出现和对教皇皇权的希望使黑夜消退一样,会消失得无影无踪。在唐娜·伊纳斯看来,我们生活的这个世界是一片愁泉泪谷^②,是接受考验的过渡性的地方,也是走向另一种更好生活的必由之路。眼下的生活虽说很糟,但不会永远如此,因为只要人们心甘情愿地受苦,那么,必有丰硕的收获,同时,还储藏着重永腐烂的果实和谁也盗不走的财富。唐娜·伊纳斯是个在任何方面都不甘落后,总想事事争先的人,她也想收获上面讲到的果实,取得上文讲到的财富。她天真地认为,自己受了苦,或者说,过去受了许多苦,凭自己的耐心敢于和约伯^③相比,能赢得直接地毫无障碍地走向天庭的方法。她明白,仁慈的

① 叔本华(1788—1860),德国哲学家,唯意志论的创始人。

② 愁泉泪谷出自《旧约全书·诗篇》第八十四篇,意思是苦难的深渊。

③ 约伯是《圣经》《旧约·约伯记》中的人物,是一位虔诚的、敬畏上帝的牧人。上帝使他家财殷富,牛羊成群,并有七子三女。

上帝会原谅她,如果她犯了罪孽的话。不过,上文已讲到,她有没有罪孽,我们心里没有底。

为了使自己那种阴暗的漆黑一团的叔本华式的世界观变得明亮一些,甚至变成金黄色,唐娜·伊纳斯没有经过学习,自发地借助了另一种力,这种力是一种强烈的正确的感情,是纯洁的欢乐取之不尽的源泉。她的心灵就借助这种感情领略整个精神和躯体的美。将这种状况称为良好的情趣我认为还不够。良好的情趣一般地说是消极被动的、贫乏的,而唐娜·伊纳斯身上却有积极的创造力。她领略的美在自己心灵深处发光,并在其中创造另一个理想的和外部世界相似的世界,只是在这个理想世界里,所有不良的不完整的事物都被清除掉了。

正如人们见到的那样,唐娜·伊纳斯不是个平庸的女性,她是个值得怀念的,或者说值得载入史册的人物。正因为这样,我才愿意将她写进自己这个故事里。

虔诚的读者,如果我话说得重复了,敬请原谅。唐娜·伊纳斯虽说已生了八个孩子,但却还是那么漂亮,还处于妙龄。她非常会保养自己,衣着入时,营养也很好。

那天小胡安娜衣着豪华却又不合时宜地出现在教堂里,在唐娜·伊纳斯内心产生了自己有了对手这样一闪而过的念头。由于小胡安娜眼下为她效劳,百依百顺,卑躬屈膝,那个念头便消失得无影无踪。消除了这种疑虑后,唐娜·伊纳斯便由衷地产生了对小胡安娜的虔诚、才能和美貌的赞赏和喜爱。

小胡安娜身上的每个特点唐娜·伊纳斯都看得一清二楚,并大加赞赏和夸奖。尽管小胡安娜用来遮体的服装十分破旧,但唐娜·伊纳斯还是发现姑娘那矫健的处女的身躯完美无缺,叹为观止。她那脸蛋我不想也不能说别的,只说和天使的脸非常相像。小胡安娜行为的谨慎、办事的机灵和信仰的虔诚几乎和唐娜·伊纳斯一

样。总之，唐娜·伊纳斯就像一位博学的批评家、优秀的语法学家和杰出的美学家对待一首好诗，或者像一位雕塑艺术的大行家或专家对待一件雕塑的杰作一样对小胡安娜进行了观察和研究。

人们都会认为，事情到了这个地步，小胡安娜就可以左右唐娜·伊纳斯的意愿，可以对她为所欲为了。然而，情况正好相反，小胡安娜总怀疑对方会失去耐心，她心里常常这样想：“她比过去更坏。”为了让人们明白小胡安娜说的“她比过去更坏”这句话是有道理的，我下面引用唐娜·伊纳斯常常跟她所说的那一大段话：

“姑娘，客观条件和环境会对你的命运产生影响和矛盾，造成种种不幸。凭你的美貌、才华和崇高的品德，你完全可以嫁给一个完美无缺的白马王子，可是，从你不幸的身世、低贱的阶级出身和迫使你只能待在这个村子里的贫困的家境看，你这辈子只能单身，或者只能嫁给一个粗野无知的庄稼人。如果你这辈子不结婚，那就会时时刻刻遭到人们的猜忌和恶毒的诬蔑和诽谤。另外，你还会遭到无耻的诱惑，说不定你一时不坚定，就会落入圈套。我们女人的心都很软，谁也不能保证在上帝一时疏忽，没有一手将她拉住的时候不摔跤。不过，如果出于虚荣，或者出于像你这样花季少女的多情，看不清和你相爱的那个男人品质的低劣，你也会跟一个本地的出身跟你同一阶级的乡巴佬结婚。要是这样，我也不会说什么，不过，那是件非常不幸的事。你会很快醒悟过来的。嘿……这种事情我一想起来就讨厌。这是一种卑鄙的渎神的行为，怎么能将一块美玉献给不会欣赏它、不了解它的价值的人呢？在我看来，这是将一束鲜花，而不是稻草或大麦丢进牲口槽里，或者说，将珍珠而不是橡树子撒在猪圈里。

“再说，姑娘，你如果嫁给了那样的人，将会遇到许多不愉快的事，将会让你费太多的神！我就不说你未来的丈夫是个穷光蛋吧；如果他是蠢人，是个懒汉呢，那你就得拼死拼活地干活，才能养

活他,还不说你将来有了孩子,他们会怎样使你担惊受怕,给你带来多大的辛劳。还有更可怕的……这事我本人没有经历过,可是,一想起来就觉得毛骨悚然。我是说,如果你配偶身上发现了令人作呕的恶习,那么,你思想上必然会出现挥之不去的会导致犯更大罪孽的念头。请你设想一下,一个有理智的、具有博爱精神的人对用来制造枪弹的绿宝石^① 会怎样想呢?将它用来制造杀人武器不是一件非常令人生气的事吗?一个即将做母亲的妻子生的气也不少,因为她生出来的孩子完全是她丈夫卑鄙、邪恶的复制品。出现这样可怕的念头会导致她行为不忠,或者会使她发疯。”

上面这一大段话(有时会加一些修饰词,有时表达方式有所不同)是唐娜·伊纳斯几乎每天都要对她的女友和伙伴说的,她只是提出了前提,但没有立即做任何结论。

有时唐娜·伊纳斯也会用生动的语言、阴暗的色调描述我们这个世纪的腐败、灵魂的堕落和人世间的卑鄙、险恶,还说,既然我们那些崇高的愿望都难以得到满足,那么,还不如从人世间退隐,那样更合适,更痛快些。她还多次说过,她自己曾经想过,现在还想神圣地退隐,可是,却又不能如愿,因为她有许许多多义务必须完成,尽管这些义务都令人讨厌。比如,她有那么多孩子需要抚养、教育;有丈夫需要照料;还有一份逐步地增长着的家产需要管理,这份家产一定要传给她那些能继承家族名望的子女。如果他们没

有母亲,让他们过上乡下人那种苦日子,她就会脸上无光。

总之,唐娜·伊纳斯试图使小胡安娜相信(我认为,甚至她本人确实也想那么做),她一直想去当修女;现在当不成修女,是做出了一种牺牲。

^① 西班牙文里的“Turquesa”一词,既有“绿宝石”的意思,也有“枪弹模子”的意思。这句话的“绿宝石”实际上是指“枪弹模子”,后文的“它”才是指“绿宝石”。

由此,唐娜·伊纳斯做出合乎逻辑的结论,她宣称,只要小胡安娜还活在这个世界上,就应该逃离这个腐朽的、贫困的、充满敌意和危险的社会,躲避到修道院里去。根据她自身的价值,毫无疑问,她不应该生活在人间,应该上天堂。

虽说唐娜·伊纳斯对小胡安娜一再进行热情的、明智的召唤,但后者却越来越感到这个世界并不那么危险(她才不怕这个世界呢),她就是无法使自己相信整个社会充满恶习,不相信社会有那么坏,也不相信恋爱、结婚会给自己带来这么大的不幸。因此,她丝毫也没有进修道院的打算和意愿。然而,唐娜·伊纳斯的头脑里已形成了小胡安娜应该去当修女的想法,而且,她头脑里一旦形成某种想法,是很难轻易消除的,所以,可怜的小胡安娜陷入了困境。她越来越觉得自己难以自制,越来越想告诉唐娜·伊纳斯,上帝并没有召唤自己,让自己走唐娜·伊纳斯想她走的那条路。然而,她不想捅乱子,不想让干了一年多的活儿取得的一切毁于一旦;也为了不和那些有权势的人,不和听命于那些有权势的人的全体村民作对,她做了自我克制。

小胡安娜既没有说愿意去当修女,但也没有说不愿去。她有时说一些模棱两可的话,有时干脆不做回答,有时低头不语。

老话说,谁不吭声,就表示默认。唐娜·伊纳斯就凭这句老话确定,小胡安娜已下决心进修道院。于是,她兴奋地遐想,将小胡安娜想像成圣女,她的生平将写进新版本的《基督年》一书里。她将这一胜利告诉安塞尔莫神父,他也非常高兴,甚至十分得意。他认为自己的名字也会出现在新圣女的生平中,因为上苍通过他让小胡安娜皈依返正,进入天堂。

第二十五章

唐娜·伊纳斯并没有急于执行让小胡安娜进修道院的计划,这样倒好,小胡安娜有充分的时间在不损害自己的利益和原来的打算的情况下,做好用力摆脱桎梏的准备。尽管唐娜·伊纳斯心里想,嘴里也说,让小胡安娜这个世界上唯一能理解自己,并能成为自己的女伴的人离开自己身边是一种巨大的牺牲,但她绝对不会不做这样的牺牲,因为它能使自己在人们中间赢得声誉,上帝也会记得她,将来在天上报答她。所以,她坚定不移地打算执行这个计划,只是不想立即付诸行动。在这期间,她和神父安塞尔莫一起,就一些细节做一些补充。

唐娜·伊纳斯决定,小胡安娜进修道院的费用由她来负担。眼下有一件事还颇费斟酌,那就是进哪家修道院。唐娜·伊纳斯排除了好几家修道院后,想到了位于艾西哈的那一家,她和那家修道院的女院长保持书信来往,因为那儿制作的蛋黄饼干非常有名,高个子女人胡安娜就是模仿这种饼干制作蛋黄饼干的。唐娜·伊纳斯说,凡是味觉灵敏的人能很快辨认出胡安娜制作的饼干,因为她的饼干没有修道院里制作的饼干的那种“灵性”。修道院制作的饼干有一种特殊的风味,我们可以想像,如果天使带着上天的书信来到人间,而异想天开,想吃点儿什么,那么,毫无疑问,他们准会吃修道院里的修女们制作的蛋黄饼干。

尽管有上面这样的重要原因,但是,我们不明白,为什么唐

娜·伊纳斯还是决定不让小胡安娜去艾西哈那家修道院。那么，她得考虑让她去圣地亚哥或格拉纳达的修道院，那儿虽不生产妙不可言的、可供人模仿的蛋黄饼干，却制作整个安达卢西亚质地最好的糖浆。

唐娜·伊纳斯宣称自己是小胡安娜的保护人和指导者，她为小胡安娜筹划、准备的一切都是为她好，她对自己被保护人和学生的关爱之情与日俱增，这种神圣和世俗相结合的感情实属罕见。

一天，唐娜·伊纳斯大动感情，她将小胡安娜梳的头发拆散，对她那一头密密麻麻、柔软的鬟发大加赞赏，并亲吻了若干次。她说，这头鬟发如果让一双庄稼人粗糙的、脏污不堪的手触摸，用手指弄乱，那是一种非常严重的冒犯。她想，有朝一日小胡安娜进修道院后，在祭坛下剪去头发时，将头发送给她请她保管，她一定会将它像珍贵的文物一样保存起来。

对唐娜·伊纳斯这种带有恭维性质的要求，小胡安娜深表感谢，眼中差一点流出感激的泪珠。她向唐娜·伊纳斯保证，将来头发剪下后，一定赠送给她。

由于两位女友的关系已达到如此推心置腹的程度，小胡安娜几乎每天下午都待在唐娜·伊纳斯的家里，一直待到天黑，等来唐娜·伊纳斯家聊天的那些先生来了后，才回到自己家里去。

有几位来聊天的先生常常在前厅碰见小胡安娜。她一般没有裹头巾，也没有遮住脸，只是拿一块披巾护住前胸（这是一个谨慎、虔诚的教徒应该做到的）。在这些先生的眼中，小胡安娜可不是一根木头，他们会色迷迷地对她看上几眼，这是无法避免的。

在这方面领先的正是这个家庭的男主人堂阿尔瓦罗·洛尔丹先生，他非常爱笑。他有几次单独碰见小胡安娜，不光对她说几句俏皮话，或装做彬彬有礼的样子，更多的是对她热情地大献殷

勤。小胡安娜则将这位绅士看成是自己心情不佳的出气筒，每次答话时态度十分粗暴，有时还会恶狠狠地讽刺挖苦他。尽管如此，堂阿尔瓦罗并没有翻然悔悟，有一天还竟敢在姑娘的脸上轻轻地拍了一下。小胡安娜对他上下打量了一下，又生气又轻蔑地说：

“堂阿尔瓦罗先生，请别动手动脚的。你这只手是拉琴的，干吗要来碰我呢？那好吧，我是不是要将您对我的这种无礼的举动告诉唐娜·伊纳斯呢？为了让我这样一个正经的女孩子宁静地待在这里，是不是需要让您太太将您用铁链跟猴子锁在一起？”

堂阿尔瓦罗胆子小，生性懦弱，惯于顺从，他怕小胡安娜把事情闹大，决定不再和她纠缠。与此同时，还有另一个人物，此人不像是堂阿尔瓦罗那样胆小怕事，他的胆子要大一些。他和小胡安娜相遇是在另外的时间，另外的地方。这个人就是受人尊敬的欢乐村的族长堂安德烈斯·鲁维奥先生阁下。

堂安德烈斯参加唐娜·伊纳斯家的聚谈从不缺席。他也经常碰见小胡安娜，有时在前厅，有时在过道，有时在楼梯，有时在门厅。在门厅相遇时，她正好出门回家去。

那天小胡安娜冒冒失失地将自己打扮得像千金小姐般去教堂听弥撒，堂安德烈斯对她十分赞赏，并留下了非常好的印象。他在聚谈会上不想和唐娜·伊纳斯唱反调，也不想间接地指责安塞尔莫神父在对待妇女衣着过于豪华的问题上太严厉，所以，没有替小胡安娜说话。但是，他内心从不认为小胡安娜的所作所为有什么不好，只是说她有点儿轻浮，而责任主要在她母亲，而不是在她自己。他认为，小胡安娜没有什么可以忏悔的，或者说，压根儿就不必那样做。所以，他一直不相信她已经悔改的说法，更不信她已奇迹般地改邪归正，想去当修女。

堂安德烈斯了解唐娜·伊纳斯的个性。他心里明白，她开始时

非常生气,小胡安娜成了她满腔怒火的牺牲品,认为她是个肆无忌惮的罪人;后来,愤怒变成了赞美、钦佩和喜爱,小胡安娜再次成了牺牲品。唐娜·伊纳斯将她推上一条小胡安娜不愿走的路——让她当圣女。她这样做,既出于良好的意图,也出于她想驾驭小胡安娜,替她包办一切的执着的念头。

由于事先已经有了这样的看法,所以,堂安德烈斯偶尔在小胡安娜身边走过,见她只是一个人时,就怀着某种并无恶意的好奇心开始对她端详起来。后来,堂安德烈斯也许没有细细思量自己的行为,谁知道呢,是不是那姑娘本人……反正任何一个清白无辜的人都会受本能的支配行事。开始时,他们只是偶然相遇;后来,偶然变成了必然,他们几乎天天见面,而且他就在她身边走过,离得很近,几乎是擦身而过,或者会相互碰撞。

自然,小胡安娜见了堂安德烈斯,没有躲开,也没有逃避,因为他既不是妖魔鬼怪,也不是野兽。

堂安德烈斯是个很有教养的绅士。他谈吐文雅、彬彬有礼。他还没有结婚,年龄不到四十岁,是欢乐村真正的主人和老爷。八年前他就开始统治这个村,他的统治可以说是文明统治。

我对专制统治既不表示赞成,也不加以谴责,即使对带有文明的专制统治我也是如此;另外,对族长制我也既不赞成,也不反对。我这里对“族长”一词也只是采用了一般的含义,尽管我感到凡是有族长的村镇都隐含一种贬义,因为这意味着这些村镇比较野蛮。不过我却不想将欢乐村加上这样的修饰词。撇开这种隐约的含义,我接受并使用了“族长”和“族长制”这两个词,用它们来表示堂安德烈斯的身份和他行使的权力是最合适不过的了。这个职权是他从父亲那儿承袭下来的,到了他的手里,便将它改进和扩大。这一切都仰仗在每方面都很能干的堂巴科的帮助,也靠唐娜·伊纳斯的告诫和启示。人们说,唐娜·伊纳斯对堂安德烈斯有时略施巧

计,有时只是点头表示同意,她就成了罗马国王努玛^①的神女厄革里亚。

堂安德烈斯早年在马德里待了若干年,就读于马德里大学,还到过法国、意大利和英国。后来觉得大城市过于喧闹,不喜欢那里虚假的繁华,便在他父亲过世后回到故乡,料理家产,开始过农村生活。因此,堂安德烈斯是个有很高文化素养、为数不多的族长。在这个问题上,我和我那个热情的朋友,新当选的议员的想法是一致的。我说,如果所有的族长都像堂安德烈斯那样,那么,每个村镇有一个族长是一件非常幸运的事情:村镇清洁卫生,管理得井井有条;人们在广场上、道路上散步感到心情愉快;学校老师不会饿死;村镇上的居民享有秩序和自由,比如,像药剂师波利卡尔波这样像巫师一样的无神论者可以逍遥自在,但同时人们却又虔诚、热情,高高兴兴地举行了宗教游行,尽管参加游行的还有犹太人、罗马士兵、双目失明后带着领路人的隆吉诺^②、亚伯拉罕、耶稣的使徒和预言家等。堂安德烈斯比欢乐村一般的具有宗教信仰的居民更喜欢种种传统的、富有艺术性的、五彩缤纷的表示宗教虔诚的游行。正由于他有这种爱好,所以,不但没有取消任何活动,反而有所增加,还有很大的改进。

族长堂安德烈斯就是这样的人,他对所有美好的、纯洁无辜的事物都很赞赏。既然如此,他怎么不对小胡安娜也表示赞赏呢?他对她的赞赏就像有人在斜坡上跌了一跤,然后轻轻地滑了下去一样自然。

① 努玛·庞皮利乌斯,罗马神话中的罗马国王,神女厄革里亚是他的妻子和感召者,因此,她具有神奇的力量。

② 隆吉诺,公元二世纪希腊修辞学家。

第二十六章

一月中旬,尽管当地气候良好,但天气十分寒冷。

唐娜·伊纳斯家的聚谈会参加的人特别多,特别热烈。客厅里有一个钟形壁炉,壁炉上面和大门上各有一块作为家族标志的盾牌。壁炉不是嵌在墙壁里的,而是凸出在墙外,里面燃烧着油橄榄渣、干葡萄藤以及橡树和橄榄树木柴,那火焰令人悦目,使人感到热烘烘,乐融融。客厅里有许多舒适的家具,还有一张玩三人牌的桌子。

神父安塞尔莫和堂安德烈斯是聚谈会上的常客,还有一个医生,也是天天必到。此人已上了年纪,生活习惯相当守旧,沉默寡言,但玩起牌来却头脑非常灵光,每当唐娜·伊纳斯玩牌时,他总能玩出好牌。他这样做也许为了面子上好看一点,也许为了赢几个里亚尔,因为他们每赢一百分可得十个里亚尔。他几乎总是赢的。平时他的脾气有点儿怪,例如,一天刮胡子,一天不刮;没有将斗篷、帽子留在前厅的衣帽架上;到其它的家庭去做客时没有将斗篷披在肩上,却将帽檐一直拉到眉心。不过,他对唐娜·伊纳斯家可是非常尊重的。

每星期四,去唐娜·伊纳斯家做客的人特别多,所以,常常开两张,甚至三张牌桌。村长也来了,还有四五个有钱人以及木尔西亚店主堂拉蒙。除堂安德烈斯,村上就数堂拉蒙最有钱了。另外,去唐娜·伊纳斯家的还有小学老师堂帕斯库亚尔和药剂师堂波利卡

尔波。

对药剂师的到来,唐娜·伊纳斯有些讨厌。可是,堂安德烈斯对她做了工作,当然,也向她保证,事先一定会向药剂师提出警告,在聚谈会上别信口开河,说一些不信神灵或自由思想方面的言论。堂安德烈斯对药剂师说,他本人比任何人都更尊重思想自由和教育自由,可是,药剂师如果想在洛尔丹夫妇家的聚谈会上舒舒服服地待下去,那就得像政府雇用的大学教授一样。那些大学教授如果言语谨慎、善于思考的话,那一定会找合适的场合散布他们那套不信教、不信神的言论,而在大学讲台上,就像在唐娜·伊纳斯家的聚谈会上一样,他们都非常讲究礼貌,竭力避免讲一些不尊重雇用他们的政府的信仰的话,或者是不发表不尊重接待他们的主人家的信仰的言论。

药剂师很想去参加聚谈会,所以,堂安德烈斯提出的条件他满口答应,每次去时,总将他头脑中的自由思想留在家中,尽管他不可能,也不想将他那带有魔法的指甲剪下来。

在相当长的时间里,在聚谈会上,只有唐娜·伊纳斯一位女士。那好像是个男士俱乐部,只有俱乐部主任是位女性。

然而,不久前,却发生了一件令人吃惊的新鲜事。唐娜·伊纳斯家的聚谈会上又出现了一位女士。她开始时,只参加星期四的聚会,后来,每天夜里都来了。她叫唐娜·奥古斯丁娜·索利斯·伊·蒙特斯,是阿连德·厄拉瓜的高贵的遗孀;虽是个三十出头的主妇,但却充满青春气息,细皮白肉,体型优美,生性活泼,每年大约有二万八千到三万里亚尔的收入。

明眼人一眼就能看出,唐娜·伊纳斯让另一位女士参加聚谈会,是另有所图的,她决定让这位女士嫁给自己的父亲堂巴科。

唐娜·奥古斯丁娜认为这是瞧得起自己,她对唐娜·伊纳斯这种异乎寻常的举动感激涕零,对她百依百顺;唐娜·伊纳斯就像印

章印在软软的蜡上一样轻而易举地将她父亲的名字、形象和感情刻印在唐娜·奥古斯丁娜的心上。堂巴科不但是个非常容易被接受的人,而且他仪表堂堂,名声也很好,是欢乐村最能干、最谨慎的人,所以,他的形象就更容易刻印在唐娜·奥古斯丁娜的心里。再说,唐娜·奥古斯丁娜守寡已经守够了(这点唐娜·伊纳斯心里非常明白),心灵显得空虚,或者说,像一块光滑的木板,也想找点值得刻印的东西刻印在它的上面。

为了寻找这样的人,唐娜·奥古斯丁娜常常精心打扮自己,有时还到别的村镇去参加集市和庙会,但一无所获,直到那时为止,她都没有找到称心的对象。

唐娜·伊纳斯有理由认为,堂巴科会使唐娜·奥古斯丁娜称心如意。为了达到这个目的,需要让堂巴科见一见这位女士,跟她谈一谈,在她面前显露出彬彬有礼的样子。在这个打算形成以前,唐娜·伊纳斯从不坚持要让自己的父亲来参加聚会,但是,现在却激励他来,甚至以她特有的说话算话的口吻命令他来,而且,每天夜里都要来。

堂巴科依从女儿的意思参加聚谈会。这么一来,小胡安娜每天在前厅都能见到他进门。堂巴科呢,因为已遭到她的蔑视,吃了闭门羹,所以,从不停下来和她说话,只是从她身边走过,说上一句“晚安”。

小胡安娜表面上装做一付漫不经心的模样回他一声“晚安”,但却偷偷地在瞧她过去的追求者,而且,越看越觉得他这个人不错。他脸上露出伤感的神色,这却使他看起来更配得上她,更像个美男子。小胡安娜自豪地想,堂巴科的满腔深情虽没有得到回报,却使他的心灵和外貌更高雅、更漂亮了。过去他缺乏崇高而幸福的爱情时,常讲一些格调低下的笑话,以显示他这方面的才华,那时脸上的表情显得庸俗,现在却消失了。

这么一来,小胡安娜很快地(而不是慢吞吞地)承认,堂巴科在她身上产生的友谊和赞赏变成了爱情,而这种爱情尽管其对象已年过半百,却在与日俱增。

小胡安娜生怕会失去这个曾遭自己冷眼的崇拜者,怕他在感情问题上遭到挫折后“改邪归正”,同时,也怕他在他女儿又是暗示又是命令的情况下向女儿让步。这种恐惧和疑虑促使小胡安娜下决心和堂巴科相好。

老话说,你不爱吃的东西,就让它发酵去吧。可是,涉及到爱情方面的事情,几乎没有女人能这样做的。小胡安娜即使不爱堂巴科,也不会照这句话行事。她看着曾经向自己表露过爱情的人为了自己的美貌,心儿像永久性的燔祭品^①一样在燃烧,觉得宽慰、高兴。尽管她还没有承认自己已做出了牺牲,但如果唐娜·奥古斯丁娜将那个男人的心夺走,她一定会非常难过的。小胡安娜发现,为自己做出牺牲的堂巴科却越来越使自己喜欢了。这样一来,她心里就更不好过了。每当堂巴科走过前厅时,她常常想让他停下来,并告诉他,当初写信给他,将他从家里撵走,现在非常后悔;还想告诉他,不要把心交给唐娜·奥古斯丁娜,因为她自己需要他的心,她会比世界上任何别的女人对他更关怀备至。

每当小胡安娜见到衣着华丽的唐娜·奥古斯丁娜走过前厅,前去参加聚谈会时,在她血管中流淌着的那个勇敢的骑兵军官的血便会沸腾起来,她需要极强的自制力才能控制住自己,不冲上去将她撕个稀巴烂。还有几次她回想起自己幸福、自由的童年玩过的花样,真恨不得上去一把抓住那位女士,朝她的太阳穴打一拳,就像当年对付同龄女孩那样;或者撩起她的裙子,狠狠地揍她几下,就像后来长大了对其他的女孩那样。

① 燔祭品指犹太人在祭神时焚化的牲口。

不过,尽管小胡安娜满腔怒火,但她还是十分明智,决心在行动上小心谨慎。她竭力控制自己,战胜自我。也许是巧合吧,尽管她没有读过洛贝^①的一首十四行诗,但她头脑中仍出现了牧人的形象。她将唐娜·奥古斯丁娜想像成身后牵着一只用绳子拴住的头羊的女牧工头,将自己想像成牧羊女。那只头羊是她一把一把用盐精心喂养大的。她对唐娜·奥古斯丁娜说:“请你把羊放开,这是我的羊,放开它,它一定会朝我走来。”

它主人的手上,
还沾着盐巴。”

然而,小胡安娜只是这样想东想西,疑虑重重,却没有任何行动。如果她行动起来,那么,她做的一切都是和唐娜·伊纳斯两方面的打算(替她父亲找对象结婚,让小胡安娜当修女)背道而驰的,那将是对欢乐村这位专制女王的极权统治最大胆的背叛。这么一来,无论是堂巴科还是她自己都会处于危险的境地,他们俩就像亚当和夏娃被撵出天堂一样得移居他乡。

从另一角度看,小胡安娜是个自尊心极强的人。虽说她疑虑唐娜·奥古斯丁娜会将堂巴科从她手里夺走,内心非常痛苦,但她不想立即阻止她这样做。堂巴科会不会退让,会不会改弦易辙,投向另一个女人的怀抱,她心里没有底。

^① 即洛贝·德·维加。

第二十七章

村上的人全都明白,唐娜·伊纳斯的命令应该不折不扣地执行,而根据传闻,她已下令让堂巴科和唐娜·奥古斯丁娜结婚,因此,没有一个人不认为这已是既成事实。

我真无法说清这件事会如何使小胡安娜大发雷霆。

不过,她还是原谅了堂巴科,因为是她拒绝了他,他用不到为她保持忠诚。她想,他也许和她一样,含而不露,在韬光养晦。如果真是这样,那么,他不和唐娜·伊纳斯闹翻,她应该谅解他。他确实非常听女儿的话,每天夜里都来参加聚谈会,而且小胡安娜了解到,还有好几个晚上堂巴科听从他女儿的安排,送唐娜·奥古斯丁娜回家,免得她只和前来接自己的女仆回去。他这样做,也许只是为了向唐娜·奥古斯丁娜表示礼貌和风度,也免得唐娜·伊纳斯生气。

小胡安娜有时就这样思考问题,很有自制力,但更经常的是失去了这种自制力,凶得像只母老虎。

她大骂堂巴科;说他反复无常,朝秦暮楚,贪图钱财;她试图厌恶他,蔑视他;她真恨不得狠狠地报复他。

在这期间,堂安德烈斯·鲁维奥每天夜里继续上唐娜·伊纳斯家做客。小胡安娜以笨拙的卖弄风情的但同时又很奇异的目光瞧着他。她的目光像是一种神秘的文字,这种文字连书写的人也不知其含义,或者说,只是笼统地知道一点大意;而阅读的人都以为

读懂了它,心里产生了甜蜜的希望。

从两人以目相视到交谈,这个转变是很容易的。堂安德烈斯参加聚谈会前总想单独和小胡安娜待一会儿。有了这样的机会后,他走到她身边,一大串甜言蜜语和恭维话就像连珠炮一样乒乒乓乓射了过来。

小胡安娜在言谈方面比目光更小心谨慎些。对堂安德烈斯的恭维话,她有时低下头,有时一声不吭地避开他,有时不太热情地回答几句,尽管在回答时,语气总是又温和又甜蜜,这是出于对他的尊敬和爱戴。这样的要人怎么不使她尊敬和爱戴呢?当然,像堂安德烈斯这样的人对自己恭维讨好,小胡安娜也难以掩盖内心的愉快和安慰。

“请老爷您要自重,”她说,“别对我这个可怜的女孩子开玩笑。老爷您向来高贵、典雅,我怎么能相信您会喜欢我这个粗野的姑娘呢?老爷您情趣高雅,这已有事实作证……得了吧,我不信您的情趣降低了。老爷,请让我安静点儿吧,别再惹我了。耶稣啊,如果唐娜·伊纳斯知道老爷您在向我献殷勤,而我又没有维护这个尊敬的家庭应有的体面,不知她将会怎样大吵大闹呢。”

每次遇到这样的情况,小胡安娜便会说上面这番话或与此类似的言语,然后离开堂安德烈斯,走到前厅的另一端。堂安德烈斯跟上去时,小胡安娜便在过道上跑了。为了不让别人见到,他就不再朝前追了。

堂安德烈斯觉得自己这场战斗收效甚微,或者说一无所获,心里很不高兴。他不想做法比乌斯·昆克塔托尔^①第二,决定采用更有效的策略。他准备打一场“伏击战”。

^① 法比乌斯·昆克塔托尔(公元前 275—前 203),古罗马将领,采取迂回战术以对付汉尼拔,故被称为法比乌斯·昆克塔托尔,意思是优柔寡断的法比乌斯。

他不像过去那样在前厅找那姑娘。现在他不进唐娜·伊纳斯家,只在门厅等候回家去睡觉的小胡安娜。

小胡安娜胆子大,谁也不怕,再说,谁也不敢惹她。所以,尽管外面天已漆黑,她总是独自一人回家。再说,她家也不远。

堂安德烈斯并不想装做与她偶然相遇的样子。他坦率地说,他是在等她,并连续几个夜晚陪她回家,尽管她总是对此感到厌恶。

要让堂安德烈斯不越轨,不动手动脚,却又不和他完全闹翻,小胡安娜施展的技巧、智慧和意志力令人惊叹不已。她平时性格开朗,喜欢开玩笑,什么事情说几句俏皮话就能打发过去,这在当时那么困难的情况下帮了她很大的忙。说实在的,她是不想让堂安德烈斯有过火的行为,但也不喜欢他不理自己,这就像不拿平衡棒走钢丝(或者在一根绷紧了的绳上走)一样,既不让自己倒向一边,又不倒向另一边,保持奇迹般的平衡,这确实是件异常艰难的事情。

小胡安娜对堂安德烈斯给自己献的每一次殷勤,做的每一项提议都用一两句俏皮话或采用东拉西扯的方式挡了回去。对方尽管心里不愉快,神情沮丧,却也不敢把她的话当成恶意,还只好强颜欢笑。

小胡安娜见堂安德烈斯和自己走在一起,便加快速度,三脚两步回到家里。堂安德烈斯想抢着跟进去。

“哎哟,”小胡安娜大叫起来,“老爷您这样做可是要犯大错误的呀!唐娜·伊纳斯在焦急地等您去玩牌,您倒不去,却想进我家跟我还没有睡觉的妈妈打牌,这不是怪事吗?您不去跟唐娜·伊纳斯玩三人牌戏,怎么和我玩起花招来了?请我们的保护神圣多明各保佑我,我是不会原谅您的。”

“天哪,别这么油嘴滑舌的,让我进去,让我进去!我这双眼睛

给迷住了。”

“老天爷，老爷您在说些什么啊！您说的什么言语！唐娜·伊纳斯为了将我培养成修女，让我看了尊敬的神父、我们的修道士胡安·德·阿维拉^①写的一本书。您这说的是这本书中讲到的那种魔鬼的语言。”

“那你想去当修女吗？”

“到时候再说吧。我常常觉得我是有这个缘分的，特别是当我这样一个既无助又很傻的倒霉的女孩子遇到了危险的时候。总之，我这个人傻是傻，但也不想对唐娜·伊纳斯忘恩负义。她将我领上了正确的道路，还打算替我支付进修道院的费用。”

“这怎么能说是忘恩负义呢？你如果爱上了我，在哪一方面会得罪唐娜·伊纳斯呢？”

“我要是打乱了她让我当圣女的计划，让我变成了……老爷您认为我对她的得罪还算小吗？别说了，老爷您快去参加唐娜·伊纳斯家的聚会吧，别烦人了。”说完，她便急速地敲响了自家大门的门环，里面不知是她妈还是她家的女仆只开了一条门缝，她便挤了进去，砰的一声关上了门，差一点将堂安德烈斯的脑门也碰破。

见小胡安娜这么对待自己，又听到她说了那样的话，堂安德烈斯的火气越来越大，原来那种谨慎的态度慢慢消失了。

不过，我们也应该承认，小胡安娜并没有完全使堂安德烈斯失望，也没有将他从自己身边赶走；她凭自己圆滑的手法又留住了他，有时还在挑逗他。

小胡安娜确实承认，每天夜里让堂安德烈斯这么陪着自己回去是很危险的，于是她设法弄清楚他不在门厅等她的时候立即跑

^① 胡安·德·阿维拉(1500—1569)，西班牙禁欲主义作家，作品有《宗教书信集》等。

回家去。

有好几个夜晚小胡安娜偷偷地跑回家去，弄得堂安德烈斯非常不愉快。他火了，非常生气，一天夜里在门厅单独遇到她时便对她大发雷霆。从族长说话似高山流水般的语速、脸部的表情、手势和激动的语气都可以看出他确实非常冲动。他不顾一切地开始大叫大嚷。

“天哪！老爷您别那么激动嘛，”姑娘说，“如果不为我着想，也得为您自己想想呀，千万别闹得鸡飞狗跳的。要是那样，就会变成村上人们的笑料，给那些爱说三道四的人提供了诽谤的材料。”

“只要你像我为你祝福那样为我祝福，人家怎么诽谤我也毫不在乎。愿上帝千百次地保佑你！也保佑生你的母亲！”

说完，他就不顾一切地像疯了一样朝她扑了过去。由于此事来得突然，她无法摆脱，只好任他将自己搂在怀里亲吻。他在她红得像涂了胭脂的粉嫩的脸颊上吻了五次还是六次，历史学家的看法还有分歧。他感到还不满足，又移到她的嘴上，对着嘴亲吻了一阵。

古时候有一首谣曲讲到特里斯坦·德·莱昂尼斯和王后依塞奥^①接吻的时间：

他们俩嘴唇相接时间之长，
就像做一场弥撒一样。

堂安德烈斯和小胡安娜接吻的时间可没有这么长。姑娘惊魂未定，那张原本漂漂亮亮的脸蛋露出一付凶相，看了都叫人害怕。她用双手抓住堂安德烈斯的两只肩膀，使尽平生之力朝前一推，他

① 特里斯坦和依塞奥王后都是西方中世纪神话故事中的人物。

就像醉汉一样摇摇晃晃,差一点摔倒在地上。这件事发生之前几分钟,堂巴科已走进前厅。如果他见到了小胡安娜这一推,那他 also 一定见到了引起这一推的接吻。

堂巴科对此做出什么反应?他好像什么也没有见到。他和堂安德烈斯跟平时一样,走进客厅参加聚会。

第二十八章

第二天欢乐村发生了一件惊人的事情,使人们议论纷纷。

堂巴科在村里担任几个公职,那天他既不在村政府,不在村长家里,也不在公证处。总之,他平常每天都要去办公的那几个地方都没有他的人影。人们到他家去找他,他也不在。侍候他的那个差役和差役的妻子不知道他是怎么走的,什么时候离开家的,也不知他现在在什么地方。一天过去了,堂巴科没有回家,也打听不到他在什么地方,人们更惊恐了。

谁也说不清堂巴科失踪的原因。

欢乐村周围地区由于民众生活安定、富裕,治安警察业绩良好,许久以来没有人谈起盗匪和绑匪了。

那么,堂巴科究竟上哪儿去了呢?人们互相询问,但没有得到满意的答复。

堂巴科的朋友们,尤其是堂安德烈斯焦急万分,只有唐娜·伊纳斯和平时一样,没有变化。她是个禁欲主义者,也是个基督徒,惯于听天由命,顺从主的意志,所以,她的心灵还是安之若素。再说,她认为这件事没有什么可以害怕的,对她自己,对她的朋友堂安德烈斯和安塞尔莫神父她都以极其自然的态度做了这样的解释。她猜想,也暗暗地说,她这位父亲大人虽说身体硬朗,健康状况良好,从外表看,不像个老人,倒像个年轻小伙子,但实际上却早已开始变得衰老、瘦弱,走下坡路了。这也许是他平时工作、学习

太忙的缘故。她认为,她父亲脾气早就有些古怪,有些老糊涂了,虽说这种情况并不那么严重。唐娜·伊纳斯认为,这就是堂巴科失踪的原因。她说,准是因为他那古怪的脾气促使他在附近的山上或荒无人烟的地方蹒跚,并预言,等玩累了一定会回到村上来的。

然而,唐娜·伊纳斯的预言不但当天夜里没有应验,第二天白天也没有成为事实。

那天夜里,小胡安娜在九时到十时之间回家时,堂巴科还没有露脸。

小胡安娜可不像唐娜·伊纳斯那样是个禁欲主义者,也不像她那样是个虔诚的基督徒。她内心非常不安,十分难过,尽管她对此百般掩饰。

她和母亲单独在一起时,再也无法控制自己,终于对她开启了心扉,以求得到安慰。

“堂巴科还没有回来,我预感到他凶多吉少。”

“别着急,”她母亲说,“他会回来的,他会出什么事呢?”

“我能知道些什么呢?我没有把心里话告诉你,妈妈,到今天为止,我没有把该说的话都对你说。现在我得把心里想说的话全说出来,要对你说实话。我是个不幸的、可怜的蠢人。我原本可以得到他的,却蔑视了他。现在失去他了,也许永远地失去他了,我才认识到他的价值。我爱他,发疯一样爱他。我明明爱他,却又得罪了他,你看我这个人多不中用,多卑鄙。我使他吃了醋,这像一柄有毒的匕首一样刺中了他的心脏。这都是我的过错,堂安德烈斯没有责任。是我吸引了他,挑逗了他,将他弄得颠三倒四。如果他对我有不尊重的地方,那也是我活该如此。”

“孩子,我听不懂你说的话。是我不了解情况呢,还是你在胡言乱语?”

“现在我没有胡言乱语,但过去我确实是有些胡来。我再说一

遍,我是挑逗了堂安德烈斯,那是想报唐娜·伊纳斯的仇,也想气一气堂巴科。当时我也在吃醋,我怕他拜倒在唐娜·奥古斯丁娜的石榴裙下。我不了解他对我有多爱,现在我明白了。现在你知道女人的脾气了吧:想到他这么爱我,我感到愉快、开心,但同时也使我感到痛苦,感到撕心裂肺般的内疚。事情的确切情况我虽一无所知,但我头脑中却全能想像得起来。显然,堂巴科那时在注意我的行踪,在黑暗的街上他见到我,认出我,或者听见了我和堂安德烈斯的谈笑声,因为他有几个夜晚陪我回家。堂巴科产生了怀疑,认为我是个轻浮的人,因此而感到痛苦;他继续跟踪我。前天夜里,就在唐娜·伊纳斯家的前厅他又撞见了。接着,堂安德烈斯就拥抱我,亲吻我的脸,甚至还亲了几下嘴。我怒气冲冲地将他推开,然而,堂巴科会怀疑,我可以肯定,他会怀疑我那样做是伪装的,因为他已进门,而且,我已见到他进了前厅,他会怀疑我是在假装无辜。你知道我怕什么吗?我是怕他认为自己失去了作为他崇拜对象的那个女人,绝望地走到什么地方去了。”

“这一切责任全在于唐娜·伊纳斯这条母狗。”胡安娜说,“这个讨厌的女人,就是活活烧死,油炸也无法清偿她的欠债。”

“我可以肯定地对你说,妈妈,我现在真不知怎么还能容忍她了。如果堂巴科这件事结局不好,出了问题,我就亲手将她活活烧死,或者油煎。我是能干得出来的,我要剥她的皮,抽她的筋,将她剁成肉酱。你别以为她还能在一旁冷笑。”

胡安娜见自己的女儿这么激动,真怕她会犯罪,便变得小心谨慎一些,她理性地说:

“别太冒失,孩子,别太冒失!不是我劝你原谅她。可是,我们都要争取进天堂。进天堂可以通过别的办法,但是,原谅侮辱你的人也是一种办法。上帝是非常仁慈的,上帝为我们开辟了到达天庭的千百条道路。那你就换一条道走吧,当然,也别那么逆来顺

受。应该让人们敬畏你,应该让大伙儿知道你是谁。不过,我也要告诫你,对自己的行为要非常小心。如果你冒冒失失地去惩罚唐娜·伊纳斯,那么,法院会对你像对一枚铜板的香料一样^① 起诉,甚至会将你投入监狱,或者送去服苦役。”

“请你别吓唬我。堂巴科如果真的有个三长两短,我可就顾不得这些了。我一定要像对待老鼠一样刺她,抓她,拧断她的脖子。我是在发了疯的情况下这么干的,所以,不负刑事责任。”

“你是不会发疯的,”胡安娜说,“可是,人们会将你当成疯女,将你送进疯人院或者精神病院去。你要是被关到那里,我也羞死人了。”

“那么,妈妈,我该怎么办呢?既能惩罚唐娜·伊纳斯,却又不使你感到羞辱。”

“可以这么干。你既然和她有这么深的交情,使她对你这么满意,何不找个没有证人,密不透风的地方,当面对她说清你内心的怨恨,对她念完判决书,便立即执行。”

“我对她执行什么呢?”

“你应该回想起你还是孩子时的熟练的手法。想起你当时怒火满腔,你英勇的父亲那种好战的血液在你血管里沸腾时的情景。到时你抓住唐娜·伊纳斯,脱下裤子,在她的‘高贵的屁股’上猛揍,将它打成高贵的西红柿。你一定会发现,她会忍着,一声不吭,不会到法庭上去控告。像她这么一位矫揉造作、装腔作势的贵夫人怎么好意思脱下裤子让陪审团的成员和法庭旁听的人验伤呢?”

听了母亲出的这个高明的主意,小胡安娜的气消了不少。尽管内心还是非常沉痛,脑海里浮现出神气活现的唐娜·伊纳斯白白挨一顿打的情景,禁不住笑了。她说:

^① 这句话的意思是法院不将小胡安娜看在眼里,认为她一钱不值。

“只要不打得太狠,不出人命,我一定要教训教训她。我一定要凭自己的三寸舌,大骂一顿,让她心口发痛。我的舌头发出的火光比药剂师指甲发出的光还亮,我对她说出的每句话就像蝎子的毒爪一样抓她,让她的五脏六腑中毒。”

小胡安娜的一腔怒火没有持续多久,她便陷入消沉和不安:

“上帝啊,”她大声地说,“圣母啊!如果他真的干了大傻事,比如从悬崖上跳下去,或者当了修士,那我怎么办呢?我也真的要去当修女了。可我真不想剪下自己的头发,赠送给唐娜·伊纳斯。我只能给她一筐垃圾!”

说完,她便嚎啕大哭,大滴大滴的泪珠从她眼中淌出,从她美丽的脸庞流下。那样子她真要让泪水淹死了。她躺在地上,双手捂住脸,发出深深的哀叹。

妈妈对女儿发火已习以为常,这次见她这么生气,本也不会那么着急和难过,可是,小胡安娜从不轻易流泪,即使她小时候和人家吵架,她妈妈也没有见她淌过一滴眼泪,这次见她哭成这样,不免感到十分焦急。

“别哭了,”胡安娜说,“上帝保佑,堂巴科一定会回来的。他不会去当修士,你也不会当修女的。你们俩更不会进同一个修道院,住同一个房间了。”

说完,连她自己也控制不住,流下了眼泪。她花了很大的力气才让小胡安娜平静下来,将她从地上扶起,并扶她到床上躺下。小胡安娜在床上躺下后,她又亲热地在女儿额头上亲吻了一下,然后让她和衣蜷缩着躺着,走出卧室,说道:

“上帝保佑,明天情况会变好的。”

第二十九章

我不想让读者继续为堂巴科的命运提心吊胆,存有悬念。

见到小胡安娜跟堂安德烈斯一起有说有笑地在街上走着,后来,又听见他们俩在唐娜·伊纳斯家前厅谈话的后一部分,亲眼目睹他们俩那种又是拥抱,又是接吻的场面,我们书中的男主人公确实强烈地意识到自己受了欺骗。他心底里不愿意承认小胡安娜是个放荡不羁的女人,但他却不得不相信自己的眼睛。

那天夜里堂巴科在自己女儿家的聚会上一直沉默寡言,心里很不好受。为了避免说话,他开始玩牌,但由于心里老是想那件伤心事,牌也打不好,有时玩了一半,就推倒认输;有时忘了上赌注,有时忘了收筹码,最后,他输了五百分,等于输了五十个里亚尔。

由于心情欠佳,他一个人提前回到家里。

他费了很大的劲儿仍然难以入眠,通宵达旦未能合眼,各种各样令人烦恼的念头就像一群饥肠辘辘的乌鸦啄食动物尸体一样在敲打着他的心灵。

他一生正派、严肃,很少受感情的纠葛。这次这么倒霉、心灵上燃起一股这么炽烈的情火,真使他惊奇、难过。他很生气,经过细细思忖,却又找不到合理地发泄满腔怒火的对象。小胡安娜已拒绝了他的求婚,现在既不是他的妻子,也不是他的情人和未婚妻;她完全可以想怎么干,就怎么干,这对他毫不相干;堂安德烈斯

呢,他对他就更不相干了。族长也许会怀疑他在一年前和那姑娘有过什么关系。可是,眼下根据唐娜·伊纳斯说的情况,堂安德烈斯一定会相信他堂巴科已在坚定地追求那个还水灵的阿连德·厄拉瓜的遗孀,唐娜·奥古斯丁娜·索利斯·伊·蒙特斯,而且,几乎已成为她未来的夫君了。

堂巴科从理性上认为自己应该原谅小胡安娜和堂安德烈斯。然而,和理智相反,他在感情上却总想去找小胡安娜,将她像一片树叶一样猛揍一顿;或者找个借口和他自己的保护人和族长大闹一场,砸烂他的脑袋。

随着感情的起伏,上面的种种想法就像群魔乱舞般在他头脑中反复涌现,使他片刻不得安宁。他在床上辗转反侧,难以入眠,兴奋的神经咚咚地跳个不停。

尽管如此,堂巴科并没有流泪,他在笑,当然,这是苦笑。听说古代撒丁岛^①人为了崇拜偶像遭到残酷的拷打和焚烧时就是这样笑的。

小胡安娜就是偶像,在这个偶像前面,爱情、嫉妒、神父和祭坛前的教士都在拷打、焚烧堂巴科。

由于忍受不了内心的痛苦,他曾一度想自尽,但宗教和伦理方面的理论和感情阻止他这样做。接着,他又嘲笑、蔑视自己,认为宗教也好,伦理也好,实际上只是他胆怯怕死的一种借口。

一夜没有合眼,心潮澎湃,几个小时长得像几个世纪。天还没有大亮,堂巴科就从床上起来,穿好衣服,打开卧室的窗门,见东方已发白。

凉爽的晨风吹拂着他的身躯,使他感到像发了高烧一样在血管中沸腾的鲜血清凉下来。他觉得周围的环境太压抑,想找个宽

^① 撒丁岛属意大利。

敞的地方跑跑,由一望无垠的地平线伸展自己的视野,让穹苍来代替房内的天花板,于是便决定走出家门,走出村镇,没有目的地,没有方向地信步而行。他打算远离村上的人们,到最偏僻的荒无人烟的地方去。

他离家出走的时候,侍候他的那个差役和他的妻子还没有醒来。他当时还是相当沉着、镇定的,并没有像疯子一样逃出家门。他拿着礼帽和手杖(说得确切一点,那是一根用来做手杖的棍棒)。另外,尽管不知上哪儿去,他这次是准备出远门。虽然他常常想到自尽,但却不想让自己出门饿肚子(他心里这么伤心,难过,可是,胃口却一直很好)。所以,随身带去一只褡裢,里面放上几件内衣和胡乱找到的一点儿干粮,将褡裢往肩上一背,就大步上路。他走得很快,仿佛后面有看不见的敌人在追赶。

他很快地走过了几条分隔村镇周围的果园的道路上。春天繁花似锦,秀色可餐,景物迷人。道路的旁边是水渠,渠水清澈见底,发出愉快的汨汨声。水渠边盛开香堇菜花和千百种早春开的野花,芳香沁人心脾。苹果树和其它一些果树也正在开花。地上绿草抽出嫩叶,杨树和其它树木也长出新叶,这给周围的景色镶嵌上一片欢愉、亮丽的绿色。小鸟儿在歌唱,刚从东方升起的太阳给座座山峰罩上了一层金色。一阵微风吹过,地上的野草轻轻地摇晃着,树叶发出细微的沙沙声。

堂巴科一脑袋的伤心事,对周围的自然景色完全无动于衷。没有过多久,他就走出了苹果园,来到了橄榄林和葡萄园中间。他这次打算离开人群,既不想见到人,也不想让人见到他,所以,他走上了平时人们很少走的小径,朝满是岩石的山上走去。山上由于缺乏植被,种不上庄稼,也不见人迹。那儿的土地是光秃秃的,偶有几丛灌木、岩蔷薇、带有苦味的金雀花、气味浓郁的百里香、矮小的野生油橄榄树和栎树。

虽说堂巴科走得很快,已相当疲乏,但他没有停下来休息片刻,一直到他认为已肯定到了一块几乎像沙漠一样的荒地里,没有人见到他,听到他的声音,打搅他,他已完全孤身一人时,才在一块岩石上坐了下来。

还没有把身子坐稳,那些可怕的往事的回忆(正是这种回忆将他撵出村子,一路上跟踪着他,后来似乎落在了后面)又撵了上来,开始再次啄他,咬他。他怒气冲冲地回想起当初如何百依百顺地依附于族长,这都是出于利益和感激之情;他也想起了自己女儿对他异乎寻常的种种约束;想起了小胡安娜对自己的蔑视和她对堂安德烈斯的种种好处。随后,他又想起等村上的人们了解了自己内心的想法,他一定会成为他们嘲笑的对象。一想到这一点,他便立即站起来,准备走到更远、更荒无人烟的地方去。

他几乎奔跑着走下一个相当陡的山坡,半小时后,来到位于两座小山中间的山谷。高低不平的山谷里有一条小溪,溪水和岩石相碰,发出哗哗的声音。小溪流到平坦的地面,溪水变深,水面变宽,平静的水面两旁长着阔叶菖蒲和绿色灯心草。岸边几棵落叶松和大量的青刚柳为地面遮住了阳光,开满红花、枝繁叶茂的夹竹桃、为数不少的带刺的植物、野蔷薇和满是红花、白花的野玫瑰将大地点缀得非常美丽。

如此宁静的去处正是休息的好地方。洁净的溪水可供饮用,平静的水面上轻轻地荡漾着一层涟漪,这表明水在静静地流淌着,或者说,它不是停滞的不更新的死水。

早已从地平线上升起,并已慢慢地到了头顶的太阳对大地散发着大量的热和光。堂巴科有点儿热了,想找个阴凉地方,便在一处斜坡上坐了下来。在喝水前,他先看了看水面。

在观察水面的过程中,他既感到心烦,胃部也有些不舒服,因为他有近二十个小时没有进食了,刚才已走了这么多路,昨天夜里

又没有睡觉。总之,应该坦率地承认,堂巴科肚子饿了。

他仿佛准备干坏事似地朝四周看了一眼,生怕有人在看自己,等他确信附近绝对没有旁人时,才将手伸进褡裢,取出一个白色的面包圈,又拿出一包东西,这东西是用过期的《公正》杂志的一页纸包裹好的。

这包裹好的究竟是什么东西呢?历史学家什么事也不应该隐瞒。堂巴科解开纸包,里面有六块漂亮的猪大排,每块足有拳头那么大。这些猪大排都是高个子女人胡安娜腌制、油煎的,上面加了牛至、胡椒粉、枯茗等调味品,还加了不知其它什么香料,再涂上黄油加热烤煎,然后,保存在陶罐里做冷盘用。这些猪大排仿佛在引诱那些心烦意乱、内心痛苦的人:“快来把我吃掉吧。”

堂巴科准备顺从肠胃提出的不可抗拒的要求。然而,这时他想到高个子女人胡安娜是使他内心这么痛苦的女人的母亲,那猪大排就是她制作的,触景生情,内心更加痛苦。他拿起一块猪排,正准备撕一小块放进嘴里时,喉咙忽然让加尔西拉索^① 两行众所周知的诗给卡住了:

啊,美好的事物在我眼里已成坏东西,
上帝却让它们显露甜蜜、欢乐之意。

不管怎么说吧,上帝并没有想让堂巴科将那些东西看成是不祥之物。尽管他当时淌出了眼泪,但肚子实在太饿了。当然,他心里特别难受时,甚至希望那几块猪排变成毒药。闲话少说吧,堂巴科最后还是吃了两块猪大排和一只面包圈。

这时,堂巴科又想喝酒,忘了带酒囊深感懊恼。后来也只好认

^① 加尔西拉索·德·拉·维加(1501—1536),西班牙诗人。

了,准备喝点水。他弯腰低头,喝了点溪水。

他实在累得不行了。刚才走了这么多路,夜里又没有睡觉,心里还生这么大的气;太阳一晒,身体发热,吃了猪大排和面包圈,肚子也热烘烘的,虽说心里还是那么不痛快,但仍感到睡意浓浓,终于倒地呼呼地睡起午觉来。一进入梦乡,种种不幸和痛苦全都沉浸到那条像忘川^①一样的溪水里去了。

^① 根据西方神话,忘川是地狱中的一条河流,死者的幽灵喝了它的水,就忘记了过去。

第三十章

堂巴科睡了一大觉醒来后,夕阳西下,白天行将结束。

是回家还是继续朝前走,他决定不下,这件烦心事再次折磨着他。随着时间的过去,他心里更烦了。

他认为,自己这次离家出走必然会引起人们的注意,而且被认为一件奇事,这不是没有道理的。他担任了不少公职,现在这么一走,在许多方面必然会引起人们的关注。

他心里想,自己这次不同寻常的离家出走,既没有跟人请假,也没有说明理由,所以,村上的人们一定在千方百计寻找原因,最后会猜想他可能走上了绝路。如果他不再回到村上,那么,村上的人都将为他的消失而感到难过。可是,他要是回去呢,那么,同情不可避免地会变成嘲弄和揶揄。村上每个人都会以嘲笑的语气问他,为什么要到荒无人烟的地方去,为什么又不想当隐士,这么快地回来了。有人猜测(他不怀疑会有人猜测)他会自杀,对此他们一定会觉得可笑,并将他没有自杀归因于怕死。

他想,自己如果这么回去,也承受不了新的情况。他认为,凡是见到他的人都会讥讽他。他们会说,你离村的原因是这儿有些事无法容忍,那现在干吗要回来呢?难道你能忍受,能容忍了吗?

尤其是堂安德烈斯准会瞧不起他,他心里会嘲笑他。族长一定会估猜这次他离家出走和自己跟小胡安娜接吻有关。眼下既然他堂巴科无可奈何地又回到了村里,那往后只好眼看着他们俩再

次于那号事儿了。

根据他的想像,眼下小胡安娜会很伤心,深感内疚,因为他的死与她有关;她想起他来,可能会掉眼泪,或者会上他不知在什么地方坟上痛哭(如果人们将他埋葬,她又知道他的坟在不远的地方)。可是,要是她在村里又见到了他(可能在他去上班时在欢乐村的大街上遇见他,也可能在唐娜·伊纳斯家的聚谈会上见到他在和唐娜·奥古斯丁娜献殷勤),而且见他露出若无其事的样子,那一定会认为他是世界上最卑鄙、懦弱的人。她会对他冷嘲热讽。一想到自己会受到这样的羞辱,堂巴科全身发起抖来。

仅仅为了让人们同情自己,严肃地对待自己的事,不对自己嘲笑而勉强去自杀,这是一件很艰难的事。

不过,堂巴科当时如果有一支手枪,那么,曾经有几分钟的时间里他置种种宗教观念和健康的哲学思维于不顾,准备拿起枪来对自己开一枪。幸好堂巴科在武器方面没有花什么钱,他这次像俄瑞斯忒斯^①受复仇女神们的追赶一样,受嫉妒的驱使荒唐地走出家门,既没有带手枪,也没有带猎枪。他也曾想爬上悬崖峭壁,再从上面头朝下跳下,让自己摔成肉饼。可是,如果他没有立即摔死呢?如果只断了一条胳膊或只跌断了一条或两条腿呢?那岂不是除了他试图摆脱的精神上的痛苦,又增加了生理上的痛苦吗?

堂巴科就这样一边痛苦地思考着,一边马不停蹄地朝前走去,一直走到夜幕拉开,天黑得伸手不见五指。天空覆盖着乌云,既不见月亮,也没有星星。天下起大雨,又打雷,又闪电。

我们的旅行者痛苦地发现自己已淋成了落汤鸡,他怕原来既

^① 根据希腊神话,俄瑞斯忒斯是阿耳戈斯传说中的英雄,阿伽门农和克里泰涅斯特拉的儿子。阿伽门农从特洛亚回来,被妻子及其情夫杀害。为报杀父之仇,俄瑞斯忒斯杀死了母亲及其情夫,受到复仇女神的追究。

向往又讨厌的死亡会突然降临到自己的头上。死神不是挥舞着镰刀,而是通过潮湿、风湿病和肺炎要他的命。

借助闪电的光亮,堂巴科发现自己已来到一块两座相邻的小山之间的巨大的洼地。洼地里杂草丛生,有茅草、犬牙草,还有一丛丛绊脚的灌木,草都长到齐腰高,将山间小径都遮盖住了。

突然传来一阵牛叫声,通过转瞬即逝的闪电的亮点,他似乎见到前面有一个巨大的棚子,里面有身影在移动,是它们发出叫声。显然,棚子里面都是牛,有暴怒的公牛、牛犊和母牛。

“真是见鬼了,”有人说话,声音嘶哑,“这个时候,天又下这么大的雨,您上这儿来干什么?”

堂巴科没有向对方说明自己是什么地方人,也没有通名报姓,只说自己走错了路,不知到了什么地方,现在想找个落脚地过一宿。

那牧人是个心地善良的人。他听到堂巴科的声音很可怜,产生了同情心,便走出牛棚,来到他的身边,拉着他的手,给他领路。

他们东拐西转地走了一阵,来到了一间面积不小的茅屋前,里面有一个大火炉,生着讨人喜爱的炉火。这炉子和唐娜·伊纳斯家的壁炉相比,也不差,尽管上面没有盾牌。房子里还有两个牧人和一个十多岁的孩子,可能是刚才给堂巴科领路的牧人的儿子。

茅屋内燃烧着一大堆木柴,牧人给堂巴科一个小板凳,让他坐在火堆旁烤火,这样,他就将自己的湿衣服也烤干了。他的身旁还有一堆炭火,上面有一只三角铁架,铁架上放着一只锅子,从破烂的有小洞的锅盖上散发出浓浓的香气扑鼻的蒸气,里面不知烧着什么东西。堂巴科中午吃的那点儿东西走了那么多路,早已消化掉了,所以,闻到那种气味觉得非常香。原来锅里烧的是饱满的嫩蚕豆炖肥猪肉片,加上辣椒片。这道菜味道一定非常鲜美。

牧人们不仅友好地让他躲雨,留他住宿,还请他吃他们准备的

不太精美的晚餐。

堂巴科开始时有些不好意思,脸也红了,可是他不会那么不懂礼貌,也不节食,所以,便接受了邀请。他表示一番感谢后,就放开肚子大嚼起来,仿佛想和牧人们比试谁的肚子大似的。

堂巴科一直隐瞒着自己的身份,没有向牧人们透露自己的真情,免得让他们见笑。牧人们倒跟他谈了不少自己的情况和他们居住的那个不远的小村庄的情况。他们还告诉他,他们饲养的斗牛非常凶猛,只可惜眼下名气还不大。他们预言,有朝一日准能上马德里最好的广场上大显身手,能和贝拉瓜和米乌拉的斗牛一比高下。斗牛时,杀死不少马匹后,斗牛士便将尖刀插进绰号叫“小蜥蜴”和“小瓶子”的公牛跳动着的心脏。

饭毕,聊完天,人们便躺在各自的干草堆上,美美地睡了一大觉。

堂巴科睡醒后,和茅屋的主人一样,天一亮就起来。他假装说,准备去科尔多瓦。牧人们信以为真,便告诉他去科尔多瓦的路。

堂巴科道了声“万分感谢”,便和牧人们告辞,离开了洼地,迅速地走上牧人们给自己指点的那条道路。

变成独自一人后,种种阴暗的念头又从内心深处涌现,并再一次折磨着他。

他开始细细地思忖,深层次地考量着自己的人生,试图对自己意识中产生的与众不同的现象做出解释。他认为自己已领悟到,他这一辈子忙忙碌碌,直到进入老年,都是为了谋生,却很少让自己休息一下,放松一下,而他又将这一切误以为是美好的理想,是非常诱人的。直到那时为止,他没有什么了不起的追求和向往,他的愿望都是无须经过奋斗就能实现的。然而,小胡安娜不合时宜地闯入他的心灵,破坏了他心灵的宁静,激起他的想像力,使他浮

想连翩,像长了翅膀一样,飞到了高原上。尽管那儿有充足的阳光,但也有暴风雨。他平静的心灵只习惯于安宁,很难经得住风雨。

总之,在他青春早已消逝的时候,姗姗来迟的理想的东西和只有青春时期才变得十分强烈的愿望的死而复生是使他变得痴痴呆呆、疯疯癫癫和非常不幸的原因。以这样的精神状态回到村里,其理由还不如离家出走时的理由充分。现在这样回去,必然成为朋友和熟人们讥笑的对象。他真想发起狠心杀死他们几个,可是,他生性软弱,自以为不可能干这样的事。另外,他认为往后待在欢乐村也干不成什么事了,他既不能再当村政府的秘书,不能当堂安德烈斯的顾问,也不能当公证人的合作人和贝贝利斯律师事务所律师们的助手。

左思右想,他决定永远离开自己的故乡,到别的村镇或城市去,求得安宁,另图更好的前程。

只有这样,才能医治好因爱上了不正经的、配不上自己的小胡安娜而造成的创伤,才能脚踏实地,步履稳健,而不是像过去那样飘飘然,腾云驾雾;只有这样,才不会走上绝路,也不必去杀人,使自己有利于他人,重新受人尊敬和爱戴。

刚才牧人们已给他指明了去科尔多瓦的路,他就不像昨天那样慌里慌张了。尽管脚下没有路,他认定一个方向朝前走去。前面出现了几条小道,他走哪一条只好碰运气了。他还是力图避开人们的视线,因为他仍然羞于见人。

他走一程休息一会儿,这样又结束了一天的行程,到了出走后的第二个夜晚。

他弄不清已到了什么地方,不过,他似乎隐隐地记得过去来过这儿。那是一处面积辽阔的牧场或禁猎区,这儿一定有很多兔子。这地方地势起伏,上面有灌木丛和小山包,另外,还稀稀拉拉地长

了一些松树、山毛榉和橡树。

天很快就黑下来了，万物沉浸在黑暗中。尽管没有下雨，但天上乌云密布，他只能隐约地见到周围的事物。万籁俱寂。偶然吹来一阵微风，晃动着树叶；或者一只蹦蹦跳跳的野兔，飞快地穿过灌木丛，打破了寂静。

我不知道堂巴科是如何知道，或者说，他自以为知道当时他离欢乐村并不远，实际上也就只有二十来里地吧。他就在堂安德烈斯拥有的而且还常常来打猎的禁猎地上。

他从不远处黑暗中见到了一缕微弱的灯光。这样的事在故事书中讲到的在森林中迷路的孩子们身上是经常发生的。这更使他相信自己的想法是正确的。

堂巴科虽是个宗教徒，但他胆子比较大，平时不相信，也不害怕出现什么妖魔鬼怪呀，幽灵呀，或者别的什么超自然的事物。不过，这次他倒有些害怕了，但是，他很快地战胜了恐惧，坚定地径直朝亮点走去，想看看这是怎么一回事。

他的恐惧是有根据的，因为他知道亮光是从看管禁猎场的那个老头儿的小房子里射出来的，而这个老头儿在堂巴科离开欢乐村的前几天就去世了。而堂安德烈斯几乎不可能立即又找个看管禁猎场的人，因为那儿没有什么东西可以看管的。在堂巴科看来，那间小房子里面不应该有什么人。那么，是谁点了灯，谁在其中呢？难道是看管禁猎场的那个老头儿的未经超度的冤魂吗？听说这老头儿年轻时很不安分，甚至还当过土匪，后来，躲在那儿等待赦免。

堂巴科鼓起勇气，朝那儿走去，准备探个究竟。他遇到了那么多倒霉事，这次碰上了奇遇，很高兴。

第三十一章

堂巴科轻手轻脚地来到那间小屋前,发现门关着,里面还插上门闩。那亮光是一扇很小的窗户射出来的。窗户没有上玻璃,只拉了一块旧布用来挡雨和御寒。旧布不透明,堂巴科看不到里面的东西,他便朝前走了几步,发现那块布有三四个小洞。他用一只眼睛对着就近的那个大一点的洞,朝里望去,对所见的东西还没有来得及思考和解释,就大吃一惊。他觉得自己真的见到魔鬼了,尽管那人一身安达卢西亚农夫打扮:头戴卡拉尼亚斯帽,上装又肥又大,下面穿一条农夫穿的套裤,还扎了护腿。那一身农夫打扮的人的脸几乎是黑的,脸部毫无表情,嘴大得可怕,鼻子也大得出奇,上面都是皱纹,形状像鸚鵡的嘴。后来,堂巴科看清楚了,那个人原来戴着面具,是欢乐村宗教游行时装扮犹太人戴的那一种。于是,他没有刚才那样害怕了。

戴面具的那个人一直没有说话。他坐在一把椅子上,肘部搁在一张满是油污的旧松木桌子上。他对面的椅子上坐着另一个人。堂巴科立即认出,此人就是村里木尔西亚店主堂拉蒙,是村上除堂安德烈斯最富有的人,也是当时世界上说起话来最随便的人。

堂拉蒙是个身材瘦小的老头儿,但精神很好,胆量过人,有些天不怕、地不怕的样子。

堂巴科发现,堂拉蒙的一双手被用绳索反绑着。他猜想,准是他被人用暴力挟持到这儿来的。木尔西亚店主平时话很多。没有

多久,他就开口说话。他的话证实了堂巴科的推断。

“老弟,或者叫你魔鬼吧,”堂拉蒙说,“不管你是什么人,请你发发慈悲吧,别这么毫无结果地折磨我了。今天下午我从离村子才三四里地的庄园回到村上时,怎么会想到遇上了你和你的伙伴呢?你们俩都埋伏在奥东河畔的柳树林里,强行将我劫持到了这里。我没有想到大白天会有人来绑架,所以,心里非常笃定地走着。老弟,你应该相信,该得到的钱你们已经得到了,不要想再得到什么了。贪婪会撑破口袋。你们可以将我杀害,但你们自己也会受到惩罚。”

那个戴假面具的人还是一声不吭。听到对方说自己也会受到惩罚时,他只是哼了一下,在当地是表示感叹的意思。堂拉蒙接着又说:

“我弄不明白你们从哪儿获悉我刚刚给赫雷斯人出售了最优质的葡萄酒,口袋里装着一万二千里亚尔。话又得说回来,这一万二千里亚尔你们已到手,为什么还不满足呢?你们拿出事先准备好的牛角形墨水瓶,又要我给我老伴写信,让她再给你们两千杜罗,否则,就要将我勒死。”

“你如果不将两千杜罗交给我们,我们就绞死你,还要将你的尸体切成一块一块的。”戴假面具的人说话声音是假装的,很怪异。

“那好,你们现在就可以将我绞死,剁成碎块,免得再这么折磨我了,因为对于我老伴我最清楚了。她宁可交出我的老命和她所有亲人的性命,也不会把钱交给你们的。当然,她也不是不爱我们,事后她一定会嚎啕大哭的。我问你,你看过好人古斯曼的悲剧吗?”

那戴面具的人既没有说“看过”,也没有说“没有看过”,他只是又哼了一声。

堂拉蒙接着又说:

“好人古斯曼没有将塔莉法交给摩尔人,他只送给他们一把刀,让他们将自己心爱的儿子杀死。对我的老伴来说,钱就是塔莉法,你们即使砍下我的脑袋,她也不会把钱交给你们的。和好人古斯曼所作所为不同的一点是,她连送菜刀的钱也舍不得花,尽管那是厨房里的一把破烂菜刀。刀你们这儿有,用不到她送来了,你们可以拿刀在我的肚子捅一个洞。不过,我们也得理智一点儿,你们这样做能得到什么呢?请你可怜可怜我吧。你也得考虑一下自己,别太冒失了。即使没有收到你伙伴给我老伴送去的那封信,她在两小时前就在盼我回去了。我不知你伙伴是用什么办法,通过谁把信送到她手中的。她这时在村上一定会大叫大嚷,会去报警,村上的那两名治安警察和我家里的不少用人这时一定在到处找我。别再冒什么险了,快放了我吧。让我骑着自己的小母骡回去吧,我会报答你的,如果你不想等上帝来收拾你的话。”

戴面具的人尽管多哼了几声,但仍然保持缄默。

“你没有听到吗?我会报答你的。除了你和你的伙伴共有的一万二千里亚尔,我甚至还可以再给你八千,如果你放了我的话。”

“什么?”戴面具的人终于开口了,“你这八千里亚尔藏在身上什么地方?”

“别犯傻,小伙子,别犯傻。我会把钱藏在什么地方呢?除了你们拿走的这些钱,我身上没有钱了。不过,我有可靠的办法来报偿你这一善举。”

“什么可靠的办法?”

堂拉蒙有些犹豫了。他想诱骗一下戴面具的人,以便尽快地摆脱眼下危险的处境,满足自己那种可以夸夸其谈,将事情的全部经过讲给别人听,甚至乘机吹嘘一番(因为他很会吹牛)的欲望,但他心里又认为,过分地刺激绑匪的贪欲,怕处境会更加不妙。这两种想法一直在头脑里斗争着。最后,夸夸其谈的欲望战胜了其它

的种种理性的思考。堂拉蒙说,他有一种奇妙的方法存钱,取钱,想取多少,就取多少。取钱的时候,他只要在一张纸片上写上一定的数额,再写上请照付,然后,签上名。任何人将这张纸放在口袋里,就像口袋里装着有如纸片上写的数额的现金那么让人放心。

堂拉蒙这个自命不凡,爱信口开河的人自己也不知刚才说了些什么……他刚才说的实际上就是支票或汇票,这使绑匪很感兴趣,他立即威逼他写一张两千杜罗的签上名的“支票”。

木尔西亚店老板知道自己刚才说了蠢话,但他也明白,这件事很容易补救。他对戴面具的人说,他在那儿写的并签上名的纸片是分文不值的。要有价值,一定要在专门的纸上,或者在他放在家里的支票簿上撕下一张才行。

任凭堂拉蒙怎么说,戴面具的人还是不相信。或许他怀疑是不是需要那种专门的纸片;也许他不信堂拉蒙将支票簿放在家里,没有带在身边。总之,那绑匪什么话也不听,只是不断地说,“快给我写。”一边说,一边狠狠地捶打倒霉的被绑架者的脑袋。

堂巴科实在看不下去了,他跑到小屋的门边。幸好那扇门早已破旧不堪,经不起他使尽平生之力对它一阵猛踢猛砸,几秒钟之内它便脱离铰链,砰的一声倒在地上,使周围的墙壁也晃动了一下。

绑匪害怕得毛骨悚然,因为他猛一想,准是那个死去了的看管禁猎地的老头儿,或出于对绑匪们交的好运的嫉妒,或由于他们玷污了一天前的遗体还搁在那儿的那间小屋而生了气,这时带了一大群魔鬼来捉他,准备将他带到地狱里去了。除了魔鬼,还有什么人会在那样的时间,那么偏僻的地方出现呢?

不过,那绑匪很快就平静下来,采取自卫手段。

他在房内的一角拿起火枪,走到房门已倒下的那个隔壁的房间,房子的出入口也在那里。房间里很暗,因为整座小屋只有一盏

油灯，它挂在旁边那个房间从梁上垂下的一根草绳上。但是，戴面具的人还是见到了一个人影朝自己扑过来，他便对那人影说：

“别动，否则，就打死你！”他用火枪指着对方。

这一切都疾如闪电。

堂巴科几乎已扑到了那绑匪的身上，在绑匪开枪的同时，他在对方的左臂上猛击一棍，使他松开手，火枪跌落在地上。

枪弹已经射出，只是射偏了，没有击中堂巴科，却在墙上穿了几个孔。

戴面具的人朝后退了几步，免得再挨对方的棍击。尽管他已被刚才的一棍打得膀子肿了起来，但还是从腰间的带子里抽出一把阿尔瓦塞特^①生产的寒光闪闪的带有弹簧的折刀，刀的上有一行题词：

如果这条毒蛇咬了你，
药店里没有良药可医。

他打开折刀，弹簧发出可怕的声音。他再次朝对手扑了过去。可惜他这时已心慌意乱，刚才挨了一下，手臂已疼得厉害，所以，老是刺不中对方，只是拿这杀人武器呈扇形挥舞着，却毫无结果。

堂巴科却异常沉着、果断。他朝一旁闪开，又猛地朝前一跳，在戴面具的人的背上猛击一棍，将他打了个脸朝下趴在地上。尽管绑匪已躺在地上，但堂巴科还余怒未消，毫不同情地又将他打了四五下。

绑匪既不叫喊，也没有动，堂巴科以为他死了。他小心地弯下身躯，从对方的手里夺下折刀。

^① 阿尔瓦塞特是西班牙一城市，那儿生产的刀以锋利著称。

堂巴科立即来到堂拉蒙的身边,后者很快认出了他,并对他说了许多表示感谢的话。堂巴科替堂拉蒙解开捆绑双手的绳子。

“您将那盏油灯拿来吧,”他对堂拉蒙说,“我要看看这个人是不是已经死了。”

在灯光下,堂巴科来到趴在地上的那个人身边,将他的身躯翻了过来。假面具早已脱落。

堂巴科和堂拉蒙认出,他就是小安东尼奥,不禁瞠目结舌。

第三十二章

幸好小安东尼奥头部没有受伤,但已被打得遍体鳞伤,全身像散了架一样,一点劲儿也没有。

木尔西亚店老板关心的是他被抢去的钱财,只有等那些钱财(至少是部分地)失而复得,心里才会平静下来。堂巴科眼见小安东尼奥肯定还活着,便在堂拉蒙的示意下,搜了他的身,发现有四千里亚尔,便让钱归原主。

还有八千里亚尔给小安东尼奥的伙伴拿走了。由于他是这起绑架事件的领头人和技巧方面的教唆者,他在抢到的钱财中拿了双份。

小安东尼奥觉得全身撕裂般疼痛,没有说话,只是一个劲儿地呻吟着。

堂巴科很快地走出那间小屋,他打算尽快和堂拉蒙回到村里去。

堂拉蒙那匹膘肥体壮的母骡舒适、宽厚的驮鞍还在背上,这时拴在小屋边的畜栏,或者叫“一小块围起来的地方”里。

堂巴科牵出母骡,让它的主人骑了上去。随后,又将几乎不能动弹的小安东尼奥从地上扶起,十分吃力地将他抱到骡背上,让他坐在母骡的屁股上。他自己背起那支火枪,拿着那把折刀(这都是他的战利品),让那母骡和背上驮着的两个人走在前面,朝着欢乐村走去。

一路上他千百次地感谢上帝,因为上帝赐给他惩罚罪犯,避免出现更大的罪行的机会,也给他提供了回到村上的方法,他这次回去完全是理直气壮,再也不会羞于见人了。

尽管他们走得很慢,但还是在午夜一时到二时之间到了村里,一路上没有遇见任何人。

堂安德烈斯为堂巴科的命运发愁,他已派了许多人四处寻找,却毫无结果;木尔西亚店老板的妻子也曾派人去寻找她的丈夫。出去的人都一无所获地在半夜前回到了村里。

堂巴科等人走进欢乐村时,村上的人都在呼呼大睡。

堂巴科为了不惊动任何人,将小安东尼奥安顿在他父亲,即马掌匠家的门口。堂拉蒙的坐骑上少了一个他讨厌的“骑友”,便再次对堂巴科说了一番热情洋溢的表示感谢的言词,然后告别回家。堂巴科也回到自己家里休息。

由于村上的那个医生年老体弱,而且也比较忙,堂波利卡尔波得到医生的允准,也替人看病,动外科手术。马掌匠将他叫去替儿子治病。

堂波利卡尔波对马掌匠的儿子进行了细心的治疗,并说他能很快地将对方的伤痛治愈,因为他伤势虽不轻,但没有危险,不会危及生命。

黎明时分,堂波利卡尔波知道堂安德烈斯为自己朋友(或者说是他意志的执行人吧)的命运心急似焚,便来到族长家里。族长天一亮就醒来了。堂波利卡尔波便跟他讨赏钱,说要告诉他一个好消息,堂巴科已回来了。由于药剂师只见到全身是伤的小安东尼奥,对事情的真相不甚了解,可是,他喜欢胡思乱想,瞎吹一通,便对堂安德烈斯说,堂巴科和小安东尼奥俩大打一场,原因准是为了小胡安娜那双美丽的眼睛。他还说,那场斗殴是在野地里半夜三更进行的;堂巴科完好无损,而可怜的小安东尼奥受了伤,连刀叉

都不会使了,只好拿汤匙吃饭。不过,凭他的医术和精心照料,小伙子很快便能康复。

听说村政府的秘书已平安无事地回到家里,堂安德烈斯非常高兴,因为堂巴科对自己来说非常有用,另外,跟他的交情也比谁都深厚。但他并不因此就立即派人去将堂巴科叫来,或者亲自去看望他,他怕影响他休息。毫无疑问,此时他最需要休息。不过,刚才堂波利卡尔波凭自己的猜想说他们进行了一场决斗或斗殴,堂安德烈斯不相信。

尽管堂安德烈斯出于好奇,很想马上去了解事情真相,但他还是耐着性子,保持平静,准备再等上几个小时。他知道,小学老师是堂巴科的最要好的知心朋友。上午八时许,学校已开始上课,估计堂帕斯库亚尔已经到校,堂安德烈斯便派人请他来自己家里。

送便条的那个小厮回来对堂安德烈斯说,堂帕斯库亚尔天一亮就出门,到现在还没有回去,学生们的课由小学老师的助手代上。小厮还说,一俟堂帕斯库亚尔回家,知道堂安德烈斯叫他,他就会立即来看他。

第三十三章

堂巴科独自一人在外面游荡了两天,经历了那么多痛苦、烦恼和危险后,真想找个非常值得信赖的人倾诉一下。小学老师是个好人,不多嘴多舌,品行优秀,起先是小胡安娜的无私的好朋友,后来也是他的挚交,除了他,还有谁更合适呢?

于是,差役的妻子以堂巴科的名义请堂帕斯库亚尔来他家。

堂帕斯库亚尔来了,堂巴科便将往事向他和盘托出。他没有托小学老师替自己给小胡安娜传话。堂帕斯库亚尔觉得对方出于善意,没有委任自己这份差使,便自告奋勇,愿意承担这个角色。他去见小胡安娜。她内心苦闷、睡不好觉,刚从床上起来。堂帕斯库亚尔便将堂巴科告诉自己他当初如何生气,如何伤心,如何嫉妒,如何感到绝望,准备走上绝路,或者永远离开欢乐村,最后,小安东尼奥又如何犯罪,他又如何跟小安东尼奥在小屋边大打一场,将他打伤,最后,他们又如何回到欢乐村,全都一字不漏地转告小胡安娜。接着,他又说,如果在三天之内不将小安东尼奥的伙伴拿走的八千里亚尔物归原主,那么,木尔西亚店老板和他的老伴一定会大发雷霆,他们绝对不会善罢干休,一定会揭发小安东尼奥,让他去服苦役。根据堂巴科了解的情况,小安东尼奥绝对不会供出和他一起作案的那个外地人的姓名和一般情况。再说,即使小安东尼奥将这一切都说出来,司法机关也没法追回那八千里亚尔,马掌匠的儿子还得被起诉,判刑,还得完蛋。

这时,小胡安娜对小安东尼奥那种一辈子都不会消失的既像母爱,又像手足之情的奇异而深厚的感情又在她心里热烈地出现了,她已忘记了小伙子当初对她那种粗暴的侮辱。

小胡安娜准备搭救小安东尼奥,让绑架这件事一笔勾销,还要让他不失面子,不去服苦役。为了达到这个目的,即使到地狱里去才能找到那八千里亚尔,她也愿意。

除了使小胡安娜感到痛苦的这种激情,在她心灵深处还涌现出另一种感情。这不是一种令人烦恼的感情,它的感觉是甜蜜的,舒坦和幸福的。当她知道自己的爱情得到这么好的回报,她自己的情意就加深了,她的自尊心也得到了满足。虽说小安东尼奥的犯罪行为及其后果使她痛苦、震惊,但她觉得自己还是幸福的,而事实上也是这样。

现在就只差一件事:向堂巴科说明事情真相,使他相信她小胡安娜是无辜的,并使他确信她是爱他的。这件事必须立即办,不能有任何拖延。堂帕斯库亚尔还说,他和堂巴科进行了长时间的交谈。他竭力让对方相信,小胡安娜是纯洁无辜的。他肯定地对堂巴科说,对小胡安娜那种高尚、真诚的品格他非常了解。她小时候她母亲对她管得不紧,没有成天盯住她,在这样自由自在环境中成长起来的她品行还是那么端正,那么诚实,是难能可贵的。想当年别人家请她母亲去干活,她就只好将女儿丢在家里,或者由女用人照看,没有雇女用人的那段时间就让她一个人待在家里。无人照看,无人陪伴,小胡安娜就成天在街上玩耍,和各种各样的人接触,交谈,就这样度过了自己的童年,成为青年。尽管这样,谁也不敢对她放肆,因为她知道如何让别人尊重自己。那些最喜欢在背后说长道短的人也抓不住她有根有据的把柄,诋毁她的声誉。

堂帕斯库亚尔接着说,堂巴科亲眼见到的,并使他生气、使他感到绝望的那些事情责任不在小胡安娜,而全怪堂安德烈斯。其

实他那样放肆也没有理由,因为有时他出其不意地捞到一点便宜,但很快就遭到了小胡安娜强烈的拒绝。另外,堂帕斯库亚尔认为:他那种肆无忌惮的行为也不是她挑起的。族长那样做唯一的原因是自己太高傲了,以为什么事都会顺自己的心,遂自己的意的。

小胡安娜听了小学老师的这番话,心里全明白了。这时她倒希望老师的这次来访早点结束,希望他早点离开自己的家。

当家里只剩下她一人时,为了争取时间,她连对母亲也没有说一声,就拿起一块头巾,随意地将它裹在头上,偷偷地到堂巴科家去了。

第三十四章

到了堂巴科家门口，小胡安娜敲了敲门，差役的妻子出来开门。小胡安娜说：

“堂巴科在家吗？他起来了吗？是不是单独在房里？我想见见他，马上想找他谈谈。”

“他起来了，现在一个人待在楼上的客厅里。”差役的妻子回答说。

她没有听对方把话说完，也没有得到她的同意，就将她撇在一旁，迈开大步，飞快地走上楼梯，将头巾放在前厅的一条长凳上，头发也没有梳理一下就走进了堂巴科所在的客厅里。

尽管堂巴科仍然怀疑，堂安德烈斯这么放肆，小胡安娜也可能对他献过殷勤，但是，这次见到了她，真是又惊又喜，那种心情是很难用言语描述的。

他对小胡安娜意想不到的来访很有礼貌地表示感谢。心里虽很愉快，但脸上却竭力装出非常严肃正经的样子。

“请你别生我的气了。”她第一次对他以“你”相称。“当初我吃唐娜·奥古斯丁娜的醋，生你的气是没有理由的，就像你现在生我的气没有理由一样。那时我是想让你也吃点醋，但我并没有背弃你。坦率地说，我这样做是不对的，现在深感后悔。我确实挑逗过堂安德烈斯，没有考虑这样做的后果。请你原谅我吧。他吻我是搞突然袭击，可我愤怒地拒绝了他。我可以向你起誓，请你相信

我。我向你起誓,是为了使自己的灵魂得救。那天我开始时没有拒绝他,这是因为你进去了;你如果不进去,我会更狠狠地拒绝他。我来将这一切告诉你,是想求得你的谅解,因为我爱你。希望你了解这一点。那天我让你离开我家,现在非常后悔。我非常爱你,没有你我活不下去了。”

堂巴科听到从这么俊俏、水灵的姑娘的嘴里说出如此甜蜜、如此热情的言语,除了感到骄傲,深受感动,激情满怀并全都原谅了她,还能做些什么呢?他确实不知该说些什么,也不知该做些什么。就像一般人一样,在这样的场合他也没有少说傻话。

“你不再考虑我已进入老年,也没有想到我可以当你的爷爷,就像你刚才说的那样爱我,这使我几乎不能相信。你是不是想戏弄我,将我弄得神魂颠倒?你是不是打算用让我产生连梦里也不敢想的那种幸福的希望取悦于我,然后又让它消失,用这个办法置我于死地?”

“不会的,我亲爱的。我不想让你的希望消失,而是想让它变成现实。如果我成为你的人,你认为这是幸福,那我就想给你这样的幸福。如果你不是瞧不起我,如果你已原谅了我,如果你不认为我配不上你,那我们就结婚吧。即使唐娜·伊纳斯因我没有去当修女而暴跳如雷,堂安德烈斯不再宠信你;即使我们不能再在村上待下去,得离开这里,过贫困的日子,我也不在乎。你别怀疑了,即使堂安德烈斯真的喜爱我,甚至想娶我,我也因为爱你而蔑视他;即使你比实际情况要贫困千百倍,我也要对你唱下面这首民歌:

即使生活清贫,
让我吃糠咽菜,
也不愿去侍候,

没有人情味的老爷。”

堂巴科听了，几乎控制不住自己的感情。他觉得自己高兴得全身的动脉都微微颤动起来，仿佛里面流淌的不是鲜血，而是光和火。他差一点要拜倒在小胡安娜的脚前，亲吻她的双脚，可是，他还是控制住自己，说道：

“我想相信，我确实相信你此时此刻的真诚。尽管如此，我生性自卑，我怕你可能糊涂了，也可能你自己骗了自己，兴许将来你会后悔自己跨的这一步的。你这么漂亮，完全可以实现你自己设想的任何愿望。堂安德烈斯可不是民间小曲中唱的‘没有人情味的老爷’，他是个聪明的、人人敬佩的人。他比我优秀，也比我年轻得多。”

“也许这一切都是你喜欢的吧，可是，对我来说，你最聪明、最年轻、最英俊。”

堂巴科出于自谦，尽管已感到满意，早已不再生气，也不再疑虑重重，但他没有让这一切表露出来。他已不像刚才那么神情严肃了，微笑着，半真半假地说：

“我相信你。我知道，你的话出自肺腑，你是不会欺骗我的。不过，毫无疑问，你是错了。”

为了进一步考验小胡安娜对自己的感情是不是真的这么炽烈，这么坚定，他又说：

“如果堂安德烈斯真的非常爱你，而这似乎是非常明显的，那你为什么还蔑视他，反而喜欢我，爱我呢？过去堂安德烈斯没有插进来时，你又瞧不上我，这好像不是真的，这是怎么回事呢？难道你不知道，我是个依附于他的可怜虫？难道你不知道，他是个有财有势、受人敬畏，也受到政府的器重和宠信的得到过大十字勋章的优秀的绅士吗？”

“他优秀跟我有什么相干呢？其实，政府应该将大十字勋章授予你，而不是给了他，因为村上的种种优良业绩全是你干出来的。”

说完，她沉默了一会儿。继而，嫣然一笑，好像头脑中出现了一种令人愉快的想法那样接下去说：

“这种不公平的现象我现在要加以弥补。不过，首先我需要你宣布我为你的女王，你要向我起誓，做我忠实的臣民。你要宣誓，尊我为女王，女王就会奖赏你。向我起誓吧。”

堂巴科完全顺从于她。他双膝落地跪在小胡安娜的脚下，满腔热情地说：

“我宣誓！”

受到头脑中形成的奇怪想法的难以抗拒的驱使，小胡安娜很快地将头垂在胸口，并用别针别住的披巾拿开，从围兜的口袋里取出一把剪刀，又解了衣服的两三个扣子。

堂巴科还跪在地上。他又着迷又好奇地瞧着她。她将手指从衣服的下部伸进去，解开用来将干净的衬衣系在胸部的那根蓝色的绸带。这绸带还和她精心绣上花的衣褶相连。她将绸带和衣褶分离后，使用剪刀剪了一大段，将它挂在堂巴科外衣的纽扣眼中，还打了一个蝴蝶结进行加固。

“根据你建立的丰功伟绩，”她庄严地说，“我授予你这漂亮的勋章。它的价值比堂安德烈斯的那枚勋章高千百倍。我宣布，你是我的绅士和大十字勋章的获得者，以表彰你不为人知的功绩。为此，这条带子像迷迭香的花一样，是蓝色的。”

堂巴科从地上起来，已不再有丝毫的疑虑，因为全部疑虑都已变成了爱情。他说：

“你刚才给我引用了一段民歌，我也不想自甘落后，准备也给你来一段，不过在这段民歌里，你的名字要改一下，改成你命

名圣徒^① 的母亲的名字：

伊莎贝尔姑娘，
你像一朵迷迭香，
今天是一朵蓝花，
明天甜如蜜一样。

“如果说明天甜得像蜜一样，那何不现在就让它变成这个味儿呢？”

说完，堂巴科便走到小胡安娜身边吻她。她轻轻地推开他，并把脸转向一旁，一本正经地大声地说：

“别这样，离我远一点儿。你应该像对自己女王一样尊重我，你也应该当真正的绅士。迷迭香花到时候一定会变成蜜，但是，现在它还不是。明天晚上十点半请你到我家去，我们和我妈谈谈。再见。”

小胡安娜朝客厅门口走去，准备离开客厅。走到门边，她回过头，对堂巴科看了一眼，然后，用手心对着嘴呼呼地做了几十次飞吻，再让它们飞到她男友的嘴里。

“我喜欢身子贴着身子，不长翅膀的亲吻。”

“我们会将它们的翅膀剪掉的。到亲吻不是罪孽时，你就可以身子贴着身子亲吻了，让你吻个够吧。”说完，她就在前厅拿起头巾，一跳一跳地走下楼梯，来到了街上。

① 胡安娜是以圣徒圣胡安·巴蒂斯塔的名字命名的。他是伊莎贝尔的儿子。

第三十五章

小胡安娜心情很好,因为她跟堂巴科消除了误会,知道他也确实喜欢自己,她已决心和他结婚,尽管唐娜·伊纳斯和堂安德烈斯会表示反对,会大发雷霆,她和她的未婚夫,还有她母亲一定会遭到这两位有财有势的老爷夫人的责备。在高兴的同时,她也为小安东尼奥的命运而忧心忡忡。他犯下的罪使她感到恐怖,一辈子她都不想见到他,不想和他交谈了。然而,她对他还是怀有手足之情,并预感到,如果她没有让小安东尼奥避免起诉,避免当众丢脸,并被判刑服役,那么,她自己即使非常幸福,也会感到痛苦和内疚。出于爱情的利己主义,她刚才和堂巴科之间只谈了谈他们之间的互爱之情。一出堂巴科家的门,一离开他,她就又想起了小安东尼奥,思考拯救他的办法。看来,没有人会去帮他的忙,只有她会救他。

她就怀着这样的目的来到了木尔西亚店老板的家里。店老板这时正和他的老伴唐娜·恩卡纳松在商店后面的房间里。他接待了她。

小胡安娜没有哭,因为她不轻易流泪,很少哭泣。然而,她用动人的充满感情的语调请求店主夫妇对绑架事件不要加以声张,她答应在六个月的时间内将那个外地人抢走的八千里亚尔还给他们。她说,这样做她母亲也是同意的,因为她对母亲的意愿就像支配自己的意愿那样有把握。她母亲有钱,店老板可以在规定的六

个月时间里得到这笔钱。再说,她母亲是她们母女俩住的这幢房子的房产主,尽管这房子要交重税,但如果将它出售,大体上可以卖到上面讲到的八千里亚尔。

听了小胡安娜的这番话,唐娜·恩卡纳松比她丈夫先开口:

“你难道疯了吗,姑娘?我估计你这种疯病是不会传染的,它不会传给你母亲吧。你们母女俩为救这么一个无赖而破了产,这太愚蠢了,而且是不可原谅的。算了吧,别管他的事了,让他去服刑吧,那是他自然的、不可避免的归宿。你们如果这次救了他,他很快会重操旧业,会让人们将他绞死。你们的牺牲不但毫无用处,而且是有害的。”

“请您原谅我实话实说吧,”小胡安娜说,“您这一番劝说对我毫无用处。我已下了决心,任何劝告都不起作用。我不需要忠告,我需要的是现金或贷款。如果我家箱子里有八千里亚尔,我早就拿来交给你们了,以换取由你们签字的一张字据,上面写着你们的声明:小安东尼奥已不欠你们什么,你们也不再对他有什么抱怨。眼下我没有这笔款子,但我有把握在六个月的时间筹集到这笔钱。你们想不想签我刚才讲到的不再对小安东尼奥有任何抱怨的字据,而我作为交换,也给你们写一份保证向你们支付八千里亚尔的字据呢?这就是问题的关键,旁的枝枝节节的事就不谈了。堂拉蒙,请您回答,行还是不行。”

“听我说,小胡安娜,”店老板说,“我认为不行,我可不想和你一样发疯,因为你是个未成年人,由你签字的借据分文不值。”

“虽说我还不到二十岁,但我签字的借据跟我满了三十岁时一样有用。我这个人向来说话算话,白纸黑字写的就更不会食言了。我做出的承诺如果到时拿不出钱,我就把自己给卖了。”

堂拉蒙突然眼睛一亮,虽说唐娜·恩卡纳松在场,他还是脱口说出下面的话语:

“如果你卖身的话,尽管村上几乎都是穷人,我不怀疑你能卖八千里亚尔,不过,我不希望你这样做。”

“我也不希望这样做嘛,”姑娘回答说,“我那是说说而已,也是一种自我估量吧。我母亲的财富也是我的财富。她非常爱我,愿为我做出最大的牺牲。您别怀疑,六个月之内我一定会将欠您的八千里亚尔给您的,用不到将我自己卖掉。”

唐娜·恩卡纳松打断她,说道:

“小胡安娜,我们对你的评价很高,所以,确信你的诚意,也相信你有决心支付你答应钱。可是,万一六个月内弄不到这笔钱呢,或者说,你妈妈尽管非常爱你,可她不愿出这笔钱,或者欠你家钱的人不还钱,而房子又卖不出去呢,那么,从金钱的角度看,你的诚意和决心就一文不值了,虽说从道义上讲,还是很有价值的。所以,在钱的问题上,你的道德不但不是一种保证,反而明确地表明,如果我们接受了你的借条,就有永远见不到这笔钱的危险。”

“是这么回事,姑娘,”堂拉蒙也说,“这件事你如果拿自己的不道德^①,而不是用自己的道德做抵押,我就更有把握弄到这笔钱。那可是件值钱的抵押品,即使经营不善,也能创造很大的财富。”

小胡安娜发现,木尔西亚店老板表面上在和她开玩笑,实际上在挖苦她。她性子急,已失去了耐心。她说话的声音很低,但每字每句像一把锋利的尖刀一样刺人:

“嘿,请您不要这么厚颜无耻地开玩笑,猪大爷。您应该好好地考虑一下我的建议,您会发现,这对您是有好处的。如果您上法庭控告,也许您有幸见到小安东尼奥去服苦役,但您那八千里亚尔肯定是永远见不到了。反之,如果您现在就认为已经得到了这笔钱,并接受我签名的这张借据,那么,半年时间内,或者更早一

^① 西班牙文里的不道德(inmoralidad)也有淫乱的意思。

些,您就可以使八千里亚尔失而复得,这件事就像现在照在我们身上的阳光那样透亮。再说,我还付给您规定的利息,因为我不想由于自己脸长得漂亮就让您免去我的利息。”

“尽管你叫我猪大爷,侮辱我,至少凭你这张漂亮的脸蛋请你允许我原谅你的侮辱。如果你保证你母亲一定会同意签字据,那我同意借给你八千里亚尔。当然,这也是你这张俊俏的脸促使我这样做的,而不是你刚才对我的那种卑劣的想法。不管怎么说吧,你虽然缺乏经验,但头脑聪明,你一定会明白,我进行这样的借贷是冒很大的风险的。一年半载的时间是无法缩短的,所以,利息也不能减少。不过,我希望你别叫我猪大爷,要叫我慷慨大爷,豪爽大爷。你感到惊奇吧……”

唐娜·恩卡纳松一直到那时为止,任凭小胡安娜辱骂自己体弱多病的丈夫,强压胸中的怒火,因为她怕和她揪着头发撕打起来,不是她的对手,会挨揍。但见到自己的丈夫这么好说话,这么大方,便忍不住了。她打断丈夫,大声地说:

“老伴,你别那么软啊,千万不要变成果子冻了。你可别逼我也叫你猪大爷。你瞧瞧自己干的什么事,你这么把钱借出去风险可大呢,尽管是拿了点利息的。”

“我不软,也知道自己在干什么,”堂拉蒙回答说,“我只是不想以怨报怨。我想变得宽宏大量一些,以德报怨。小胡安娜,被抢走的那八千里亚尔就算已经归还给我了,你现在给我写一份借据,签上字,借期六个月,金额八千里亚尔。另外,还得给我少量的百分之几的利息。”

“太感谢您了,堂拉蒙先生,”小胡安娜说,“这两份字据都请您执笔吧。一份由你签字,我带走,上面写明小安东尼奥将不受起诉;另一份交给您,由我签字,上面写明我是您的借债人。”

“很好,就这样说定了。”堂拉蒙说。

他走到写字台边，很快就写好了两份字据。在借据上，小胡安娜保证在六个月的时间内总共支付一万里亚尔。

“你看我多么好说话呀，”木尔西亚店老板将借据交给姑娘，让她签字时说，“尽管我冒着连一分钱都拿不到的风险，却只收你百分之二十五的利息。虽说你的心很好，但很可能过了六个月连一个子儿也拿不出来，到那时我们就得重写借据。这么一来，我的损失就大了。”

“是这么回事，”唐娜·恩卡纳松说，“眼下我们店里生意十分红火，每年的赢利是百分之百。小胡安娜，请你相信我说的话，我们借给你八千里亚尔，很可能会一无所得，甚至还会再丢失百分之二十五，或者说，二千里亚尔吧，那是八千里亚尔的利息。不过，不这么干行吗？我家的先生见到你这张漂亮的脸蛋早就六神无主了。”

“不管怎么说吧，”小胡安娜说，“我还是非常感谢你们帮了我的忙。”

她将那张字据看了一遍，估计没有什么问题，便将它放进口袋里，和店主夫妇告别后，回家去了。

第三十六章

在叙述故事时,由于我只注重接二连三地发生的事件的连贯性,想一口气将它们讲完,就忽视了同时发生的其它事件,对于这方面的缺陷有必要做一些补救。

这不是一件很困难的事情,我们只要交代一下,堂巴科离家出走的那一天正好是星期天就可以了。

堂巴科离家后,当天和次日都在漫无目的地转悠,回到欢乐村时已是星期二的早晨了。

那个星期欢乐村的老百姓都在关心、迷恋着另一件事,所以,如果不是堂巴科这样一个引人注目的活跃的、什么事都要管一管的人物,换上另一个人,那么,他的出走和回来都不会引起任何人的注意。

即使在平常的时间,对堂巴科为什么出走,为什么又回来了,这个中的原因人们都一无所知。堂安德烈斯、小胡安娜和堂巴科是引发种种疑虑并曾为此感到痛苦的人,他们在这方面一直守口如瓶,不吭一声。小安东尼奥犯了罪,堂巴科设法挫败了他的罪恶阴谋,救了木尔西亚店老板,关于这方面的情况是不能往外声张的,这个目的达到了,因为和这件事有关系的两个人物木尔西亚店老板和他的妻子都没有开口。

人们只知道,小安东尼奥回来时被打伤了。虽说人们对这件事也有所议论,但总不明白为什么会被打伤,也很少有人会去猜想

这是谁干的。

尽管现实生活中发生了和平时不一样的事件,但欢乐村的民众在那几天却没有加以注意。人们的注意力普遍都集中在以后的四天时间里进行的令人惊叹、具有象征意义的“戏剧表演”上。整个欢乐村的教堂、庙宇、广场和街道都是演出的舞台,有一半,也许有超过一半的男性居民将成为这次演出的演员,而另外一半,加上所有的妇女、孩子以及为数不少的外地人将成为这次演出的观众。

圣周的宗教游行从星期三开始,星期六结束。这样的宗教游行我小时候在别的村镇里见到过,和欢乐村举行的大同小异。在我的脑海中对这种宗教游行保留着最富有诗意的回忆。我认为,有些人对这样的活动横加指责,实际上是缺乏美感,或者说,对美的鉴赏力很差。尽管某些方面活动的参与者是粗野的村民,却仍然具有纯正的魅力。

也许在整个的表演过程中,宗教和世俗、严肃和诙谐以及悲剧和喜剧之间的关系有些不太协调,于是,疑虑多端、小心的主教便取消了这些不和谐的走了调的东西,他们这样做是对的。然而,迎神会或宗教游行的那些主要的东西还是保留着,如将它们取消,那是一种遗憾,是一种背弃民间诗歌的犯罪。

在我看来,对那些宗教活动进行改进、修正和完善化的过程中(尽管我不否认这样做具有积极的意义),应该小心行事。我拿文学作品打个比方吧,如果这样做是合适的话:一部文学作品(不管它是散文,还是韵文)的作者总想让自己的作品精美一些。作品完稿后,横修竖改,结果,反而使它变得干巴巴的毫无生气,也缺乏它原来的那种自发性和趣味性了。另外,要使对宗教活动的改进和完善化富有成果,具有深刻的意义,还应该摒弃在追求精美和富裕的大城市里滋生的那种追求豪华和服饰的精确的思想。只有这样做,只有认真思考,才能透过象征的面纱,得到闪闪发亮的教义中

的最崇高、最美好的东西。

凡是想吃到甜蜜果实的人不应该见到粗糙的外壳就退缩了，因为甜蜜的果实就隐藏在外壳的里面。

演出并不只是耶稣受难和他拯救世人的过程的再现，在某种程度上它像波索^①著名的演说那样概述历史上整个神圣事业的面貌。

人们显然都认为自己是凡人，没有资格表演神人，也没有能力这样做，他们怕这样做会亵渎神灵。所以，上帝拯救世界的每一个神秘的时刻全由坐在抬神架上的神像来表演的。广场中间有一个高高耸立的讲道台，四周都是密密麻麻的人，讲道的神父站在讲道台旁对神像每一个无声的庄严的动作进行解释。只有凡人说话，除了几个天使（他们以唱代说），神人不说话。

下面我举例说明。宣布口头告示的报子站在村政府大楼的阳台上大声朗读判决书，宣判耶稣将屈死在十字架上，两边是两名盗贼，因为他是恺撒^②的敌人，又犯了许多罪。

这时，站在讲道台旁的神父大声地说：

“住口，你这个假报子；住口，你这个诽谤者，你听一听天使是怎么说的……”

在村政府大楼对面一幢最漂亮的房屋的阳台上立即出现一个六七岁的男孩，他是全村最漂亮、最聪明、声音最甜蜜的孩子，身穿绣着金黄色小星星的白丝绸连衣裙，一身精美的天使衣饰，他唱着简洁而崇高的反判决书，开头是这样说的：永恒的圣父下令主持正义……接着，使用极其简洁、明晰的语言说明耶稣如何降生，如何

① 雅克·贝尼克·波索(1627—1704)，法国主教、宗教作家和演说家，作品有《关于世界历史的演说》等。

② 此处的“恺撒”是罗马皇帝的称号。相传耶稣是被罗马总督彼拉多判处极刑的。

拯救人类,也就是说正处于英年的永生的圣子^① 如何和人类在一起,为了洗刷人类的过失,和他们共同受罪,替他们受难;同时又称诵他们,使他们能进入天国。

那些完全属于世俗的事件(里面的人物一般也属次要人物)则由人来演出。不过,有一个事件非常重大,但也是由人来演出的。这是父亲献祭儿子预言式的反映和展示,具体地说,是亚伯拉罕准备在莫利亚山顶上献祭自己的儿子以撒,后被天使加以制止。^② 广场中间搭了一座舞台,上面铺着绿草,这就是山。亚伯拉罕和以撒都不说话,只做动作。正当亚伯拉罕举刀准备杀死儿子时,天使唱着一首谣曲制止了他。以撒将遭到棕榈叶的拷打,这在以后几天的宗教游行中将表演出来。根据古时的典礼,亚伯拉罕献祭了一只羊羔。

《旧约全书》中的主要人物庄严地、默默无言地通过,仿佛圣经故事中的人物都活着以最佳的形象出现在我们的眼前。如果这些人物的形象和古代真人的形象不确切相符,那对青少年和虔诚的村民们的信仰会产生不良的影响。在民众的想像中,这些人物的形象越来越庄严。在观众的眼前出现并通过的有以利亚实、以西结、但以理、以赛亚和阿摩司以及其他的一些先知,还有国王、士师^③ 和王子;另外,还有麦基洗德^④、大卫^⑤、摩西^⑥ 和所罗门^⑦ 以

① 圣子,基督教三位一体中的第二位,即耶稣。

② 亚伯拉罕和以撒都是《圣经》中的人物。以撒是亚伯拉罕和妻子撒拉都已进入老年时生的儿子,是上帝对亚伯拉罕特别的恩赐。上帝为试探亚伯拉罕是不是忠心,让他献出以撒。正当亚伯拉罕准备举刀杀子时,天使出来阻止。

③ 士师指犹太诸王以前的统治者。

④ 麦基洗德,耶路撒冷城王,至高上帝的祭司。

⑤ 大卫,以色列著名国王,公元前十世纪统治以色列达四十年。

⑥ 摩西,以色列著名领袖,民族英雄,带领以色列人摆脱了埃及人的统治。

⑦ 所罗门,大卫的儿子和王位继承人,以聪明、机智著称,善于判案断狱。

及其他许多人物。他们都戴着毫无表情的面具,在他们头上出现的光束、光环和光轮中,都书写着各自的姓名。从他们手中拿的东西可以看出他们的性格特征,如大卫拿着竖琴,所罗门拿着殿堂的模型,摩西拿着摩西十戒板。

由于先知们生活清苦,苦修赎罪,不修边幅,他们在服饰方面非常简单,无论是长袍还是斗篷全都是用被单改制的,所以,被称为“身披被单者”。相反,那些国君和贵族则衣着尽显豪华,将扮演者妻子或女友最好的衣服当长袍穿,将床上最漂亮的床单当斗篷,所以,又称为“身披床单者”。

每次宗教游行一般历时约三四个小时,这中间还演短剧,由一个苦行者唱诗,述说耶稣受难始末。为了吸引观众的注意力,让他们都来看短剧,还有两三个苦行者吹奏着小号,吹着凄凉的长音。这时,几个福音传教士在一块小小的告示牌上写着什么,他们后面跟着几个犹太流氓,做着鬼脸和怪动作,破坏那种庄严的气氛。福音传教士们又伤心,又无可奈何,于是,伸展双臂,做十字状。小号又吹响了,短剧宣告结束。

有些东西艺术上相当精美,并富有灵感。比如,抬神架上抬着的那个又黑又大的十字架像是用磨光的乌檀木制成的,精美的顶部镶着白银。十字架上面已没有耶稣,因为假定他已复活上天。十字架上悬垂着七条宽阔的绿、白、红三色彩带,象征对神三德^①。每条彩带的一端由一个孩子或几个孩子牵着,他们都打扮得漂漂亮亮的,作为一个整体,象征着圣教七种典礼^②。

另外几个孩子穿着拖到脚后跟的长衣服,插着天使的翅膀,肩上扛着约柜,以示对新法以前的摩西律法的纪念。

① 对神三德为信、望、爱。

② 圣教七种典礼指洗礼、坚振、圣餐、忏悔、临终、涂油、圣职和婚配。

总之,根据我的喜好,整个宗教活动都十分美好。要不是怕人们说我太噜苏烦人,对村上那些和故事无关的事情说得太多,那我一定会不倦地将欢乐村那四天的活动全都富有艺术情趣地述说出来。

现在我只想说下面一点。圣周五傍晚时分举行圣葬。圣葬时,《旧约全书》中那些人物的神像没有出现,只有几个苦行者,即背着十字架的修士,每人背一个又大又重的十字架;还有一些罗马士兵和为数不少的犹太人,他们都已皈依圣教,其证据是每人手中拿一串念珠,边走边虔诚地念着经文。另外,还有不少虔诚的男人和孩子,他们手拿蜡烛,照亮了圣葬。

不过,宗教游行最庄严、最感人的场面出现在圣周六上午九时到中午这段时间。这时,只抬出圣母马利亚的雕像。这雕像对村上的人来说,很像希腊神话中雅典娜^①的神像,保存在新教区另一端一座最古老的殿堂里,那是在俯瞰全村的一座山的山顶上,就像在阿喀罗波里斯^②一样。殿堂的一旁是公爵的一座废弃的城堡。当年公爵率领将士从这里出去和边境的摩尔人作战,他的骑兵占领了格拉纳达。

那座圣母的雕像是西班牙全盛时期基督教艺术的代表作。我们可以说,雕塑家只雕塑了头颅和两只手。那灵感是纯正的,也是天赐的,灵感变成了行动。圣母像的两只手和脸的确非常美。那张脸就像神灵雕塑的,脸上的表情既显得无比沉痛,却又谦恭地屈从于上天的意志。圣母的两只眼睛又美丽又甜蜜,哭得眼泪汪汪的,脸颊上还有两滴像玫瑰花上的露珠一样的眼泪。

① 雅典娜是希腊神话中的智慧女神。

② 阿喀罗波里斯是古希腊雅典的一座卫星城,位于二百多米高的一座山上,上面有许多寺庙、殿堂,著名的万神殿就在那里。

除了头颅和两只手,圣母像的其余部位全都让一块绣着金线的非常漂亮的天鹅绒大罩布罩住了,所以,连她的女人躯体也见不到。

艺术家在表现“永恒的女性”和作为处女及母亲这两种优良的品行在痛苦中结合时,避开了形体那一部分,只显露了精神方面的特征。

人们在观看圣母穿的那件长袍上的绣花和饰物时,也见到了插在她胸口的七柄剑的剑把。

在圣周六的宗教游行过程中,《旧约全书》中的所有的人物,还有犹太人和罗马士兵们在圣母神像面前都黯然失色。跟圣母像走在一起的是一大群教士和无数手拿点燃的蜡烛的善男信女。

参加宗教游行的人们异常虔诚,小心翼翼地走在指定的道路上。他们回到原来的教堂里,村上所有的钟便全都敲响了,震耳欲聋的钟声响个不停。这时,一头暴怒的公牛奔到街上,爱好斗牛的人们逗它,戏弄它。监狱里释放了一名犯人,让他扮演巴拉巴^①这个角色。另外,在一些偏僻的不会误伤人的地方,人们将几个犹大^②绞死。其实,那只是几个巨大的里面塞满破布、麻絮和鞭炮的木偶,年轻人拿着猎枪对它们开火,打得这些“犹大”燃烧起来,引爆了里面的鞭炮,发出劈里啪啦的声音。

圣周的宗教活动就这样以欢庆耶稣的复活而告终。

① 巴拉巴是杀人犯和强盗。罗马总督彼拉多按惯例在逾越节时要释放一名犹太犯人。他本想放耶稣,但犹太上层人士煽动百姓坚决反对,便释放了巴拉巴。

② 犹大是耶稣十二门徒之一,后背叛耶稣,将他出卖。

第三十七章

这一天,人们在族长家楼下忙这忙那,忙个不停,因为他们要为次日,即圣周三的活动做准备。迎神会是其它活动的序曲,应该在圣周三下午进行。每年这项活动由堂安德烈斯·鲁维奥先生领导并出资,因为他是村上一个最重要的宗教团体的老大。

这次迎神会将抬出三尊雕塑的杰作,每尊都非常沉重,将它们用抬神担架抬到街上,需要出动一大批苦行者。

第一尊雕像是骑在驴驹上的上帝。耶稣骑在那头不起眼的牲口上,胜利地进入耶路撒冷。

参加迎神会的民众队伍由大量的苦行者、罗马士兵和犹太人组成,他们手里拿着棕榈叶和巨大茂盛的橄榄枝,走在耶稣雕像的前面。接下去是那些“身披被单者”和“身披床单者”,然后,就是“最后的晚餐”^①,那一定非常沉重,因为有十三个人的全身雕像,每尊雕像的高低大小和真人一样,外加一张桌子,也有一定的重量。桌子上摆着鲜花、各种从秋天就精心保存下来的美味水果和由技艺非常高超的糖果点心师傅精心制作的各种甜食。

“最后的晚餐”后面是“园子里的祈祷”^②,前面也走着一大群

① “最后的晚餐”指耶稣被钉十字架前夕和十二门徒用的最后一次晚餐,这儿指这个场面的雕塑。

② “园子里的祈祷”,耶稣和十二门徒吃完“最后一次晚餐”,便来到橄榄山下的客西马尼园,进园子里祈祷。

人。基督双膝跪地祈祷，有一位想飞到天上去的天使将身躯靠在橄榄树枝上，将一只苦杯递给耶稣，他手下几个门徒躺在地上睡着了。

迎神会结束后，堂安德烈斯·鲁维奥先生得命人从窗口递出各种食品，给耶稣的门徒、先知、《圣经》中的古代的人物、耶路撒冷的平民、苦行者和罗马士兵的装扮者提供晚餐。

上面讲到的三组雕像圣周三没有抬回教堂，而是安置在一个大房间里供人们观赏。这房间墙上挂着红缎，还装饰着象征丰饶的羊角、鲜花和蔬菜，夜里点燃许多蜡烛，灯火通明。

堂安德烈斯·鲁维奥选中了高个子女人胡安娜来照料上面讲到的这一切。她在星期二、星期三这两天时间里除了回家睡觉，整天都待在族长的家里。

星期三胡安娜特别忙碌，因为她要替那么多人准备一顿丰盛的晚上用的斋饭。菜肴有：鹰嘴豆菠菜肉汤，主菜是辣子鳕鱼，还有一道容易消化的菜，叫辣椒炒茄子，味道非常鲜美，即使当年巴格达的那位名厨复活再生，也会对它大加称赞。这道菜是这位厨师发明的，他将它献给《一千零一夜》的主人公山鲁亚尔国王美貌的宠妾山鲁佐德，并以她的名字命名。

当然，作为饭后甜食，蘸蜜油煎水果是少不了的，另外，还有充裕的葡萄酒，因为鳕鱼虽说在水里泡过，但还相当咸，而且那天还吃掉了成百成千串辣椒，人们口一定很渴，需喝酒解渴。

人们还希望从马拉加运来的新鲜鲨鱼能及时运到，这样，胡安娜便能给大家做这道菜，也许数量不够，那就只能给耶稣门徒、先知和国王的装扮者们吃。

另外，胡安娜还答应给人们做一道她自己发明的菜肴，这道菜大家都馋得直吮手指。它是用面包、鱼、蛋等制成的，真是一桩奇迹。她用了两打鸡蛋和半块大面包，将面包切成薄片，用油煎薄

饼、鸡蛋跟美味的蒜汁做成肉汤，再拿面包泡在肉汤里，做成浓汤，非常好吃，人们都大口大口地吃，可以让上百个人吃个饱。胡安娜将自己发明的这道菜取名为“阿尔塔贝约科斯”^①。

胡安娜还答应让大伙儿星期三的晚餐吃得很开心，准备让堂安德烈斯一个很诙谐的用人给人们说笑话助兴。此人在每次宗教游行时都扮演隆吉诺这个角色。隆吉诺是个爱吹牛的士兵，在用长矛刺神之前也是个风流人物，后来双目失明，追打他的领路人。那领路人一边逃，一边逗着他玩儿，还做各种各样的动作戏弄他。

有个比隆吉诺诙谐百倍的人物在过去的宗教游行中一直出场，但主教先生若干年前就禁止他出来，对此有些人深感遗憾，而我却不但不感到遗憾，反而拍手赞成。这个人物是雅各的儿子约瑟^②。民众说，他有点“非驴非马”。他既不属于“披被单者”，因为他曾受法老的宠幸，位居宰相，所以，不能穿得这么不好。他也不属于“披床单者”，因为他不穿长袍（所以，就不披床单），或者说，他不披斗篷，以此表明，他的斗篷让波提乏的老婆拿走了。扮演约瑟的人通常是村上的人们中最滑稽的，他见到阳台上那些漂亮的女孩子就装做吃惊的模样，有时捂住眼睛，不去看她们；有时做出怪样子，还发出尖叫。

应该承认，主教先生禁止这个人物的出现是非常正确的，因为既然传说是真的，那就没有必要对这个装做正派的约瑟那些装腔作势、滑稽可笑的行为过于夸张。不管怎么说吧，这个问题和我们这个故事的主要情节关系不大，我们就将它放在一边了。我们这

① “阿尔塔贝约科斯”，西班牙文的意思是“让小泼皮们吃个饱”。

② 约瑟是雅各第十一子。自小非常聪明，深受父母宠爱，因此，招致兄长们的忌恨，将他关进枯井里。后随商人到埃及，被卖给法老内臣，侍卫长波提乏。由于约瑟聪明能干，很快升为总管。波提乏之妻见他年少英俊，百般勾引他，遭拒绝后，反诬他图谋不轨，被关进监狱。约瑟后来受法老赏识，被提升为宰相。

个故事的主线是小胡安娜得一个人(没有母亲做伴)在家里待上几乎整整两天,一直要等到圣周三的晚上十时才能从容地和她母亲谈谈自己的婚事。为此,她已和堂巴科约定,让他在半小时后,即十点半去她家。

现在我不打算再说与主题无关的话了。我准备说一说发生在小胡安娜将出场的那个时刻以前的几件值得记忆的事情。

第三十八章

堂安德烈斯·鲁维奥家虽然闹嚷嚷、乱腾腾的,但他本人却什么事也不管,清闲得很。家里的事全由以手脚十分勤快的胡安娜为首的部下们和用人们一手操办,他们干得十分卖力,将每件事都办得风风光光的。

族长家的房子非常宽敞,要不是由于装璜方面比较粗糙简陋一些,缺乏建筑上的装饰,否则,真称得上一座宫殿。堂安德烈斯待在楼上的房间里,就像上面说的那样,安安静静,避开那些乱糟糟的事情。

不过,应该明白,这里说的平静只是指外表,其实,族长的内心乱得很。

他已请那位小学老师来自己家里,并和他进行了交谈。小学老师知道的事,他也全知道了。

堂帕斯库亚尔还以为自己这样做是在帮朋友们的忙呢。他将堂巴科为什么离家出走(一是出于嫉妒,二是由于绝望),他在野外的两天时间里干了些什么,小胡安娜对他的感情(她爱他,他也同样爱她)和她对小安东尼奥的情意,以及她准备如何搞到八千里亚尔,以封住木尔西亚店老板的口(因为她非常想拯救这个年轻人),全都告诉了堂安德烈斯。

堂帕斯库亚尔只知道这一些,堂安德烈斯也就只知道这一些。至于小胡安娜给木尔西亚店老板立借据的事和她后来去堂巴科家

的事,那是以后发生的,堂帕斯库亚尔不知道。

根据自己切身经验,堂安德烈斯不太相信妇女的贞操,所以,他也认为没有任何理由相信小胡安娜是个例外,相信她是个老实的姑娘。正好相反,他认为她放荡不羁、爱勾引男人,而且,是被一个社会地位很低,过去犯过罪孽,马马虎虎有所悔悟的无知无识的普通妇女用不受约束的思想教育成长的。

堂安德烈斯崇高的社会地位不是祖传的。他和父亲原本也属平民,全凭他们的知识和努力才提升到现在这样的地位。尽管他是个很有见地的人,但和那些从远古开始,或从稍后一些时间开始就一代一代传下来的有突出地位的人相比,他对地位低下的民众不可避免地抱有更深的成见。后面说的这种人认为自己仅仅由于环境好,出身好,才拥有优越的地位和人们对自己的尊敬,所以,他们从内心深处并不想夸大这种与真实情况并不相符的社会和法律地位。正因为这样,他们才显得比较谦逊,并将地位低微、受苦受难的民众也看成和自己地位相似的人。堂安德烈斯的情况正好相反,他和不少人一样,是凭自己的本领爬上来的,所以,他觉得自己大大高于周围的人们。再说,他这个人对自身价值估计得很高,尽管他也有不少缺点和毛病(他几乎不敢坦率地承认这一点),但却身不由己地认为自己见到的周围的人们的缺点和毛病更多,他应该统治这些人,让他们拜倒在自己脚下。

他一方面已经有了这样的成见,另一方面,又根据已经掌握的有关小胡安娜的情况,终于在头脑里勾勒出她的性格特征,并用同样的方法确定她的身世。

为了对小胡安娜如此执着地解救马掌匠儿子这件事做出解释,他居然认为她老早就是他的女友了。至于她为什么会爱上堂巴科呢,他认为,小胡安娜是将堂巴科看成村里除他族长最重要的人物才准备和他结婚的。

上面讲到的小胡安娜两种打算都使族长非常厌恶。尽管小安东尼奥多多少少还算得上是他的远房亲戚,可是,小胡安娜打算帮他解脱罪责,他认为这是一种讨厌的、荒唐的反常行为。小安东尼奥应该判刑,这样,才能让别的地痞流氓引以为戒,也才能让诚实的良民过上安全、宁静的日子。堂安德烈斯一贯批判罪犯们在国人的心理上引起的不健康的恻隐之心,同时,他又拍手赞成美国佬严厉地、迫不及待地、毫不犹豫地通过私刑处死那些司法机关不想给予惩处的人。^①

堂安德烈斯认为,堂巴科和小胡安娜结婚是一件非常糟糕的事情。她一开始也许会喜欢堂巴科,但是,她很快便会感到他们之间年龄上不相称,因为男方的年龄是女方的三倍。为此,堂安德烈斯深感惋惜,并且,像预言家一样预见到,女方会让村政府的这位杰出的秘书处境狼狈,成为最不幸的人。另外,他认为,唐娜·伊纳斯如果发现小胡安娜的那番虚情假意原来是在欺骗自己,她不但不想去当修女,还想和堂巴科结婚,成为她的继母,而且,使这个制作灌肠的女人的私生女和当地除了公爵家族最高贵的家族联了姻,那么,她一定会怒不可遏。想到这里,他禁不住发起抖来。如果上面讲到的这一切真的变成了现实,那么,唐娜·伊纳斯一定会大吵大闹,或者像一枚炸弹一样爆炸。

堂安德烈斯估计自己在这件事情上可以帮两个大忙:一是帮唐娜·伊纳斯的忙,让她出面阻止她父亲不知羞耻地和这么下贱,地位如此低微的姑娘结婚;二是帮堂巴科的忙,让他明白(他将来一定会明白),小胡安娜爱他图的是钱财。他不应该娶她,因为他们不般配。

^① 这里指十八世纪美国弗吉尼亚治安官员查尔斯·林奇(1736—1796)在没有通过任何法律程序的情况下处决独立战争时期亲英分子的情景。

让堂巴科明白这一点是很残忍的一件事。但是,当堂安德烈斯想起下面两条谚语时,便觉得自己这样做是可以原谅的:一条是“良药苦口利于病”;另一条是“棍棒下面出才子”。

堂安德烈斯还认为,自己帮上面说的这两个忙时,也会冒很大的风险。首先,唐娜·伊纳斯可能会知道,他曾想,或者说,他已经勾引过小胡安娜,这一定会使唐娜·伊纳斯非常生气,理由有二:第一,他这样做,和她想让小胡安娜去当修女的神圣打算背道而驰;第二,在七年多的时间里,堂安德烈斯和唐娜·伊纳斯非常要好,无疑,这是一种柏拉图式的爱情^①。但是,那么一来,这种爱情便会失去光泽,或者会污迹斑斑。另外,堂安德烈斯还有一个危险:堂巴科听了他那一番说教,定会按捺不住心头的怒火,不顾他堂安德烈斯多年对他的关照,来找他拼命。

如果要和他决斗,堂安德烈斯倒并不害怕。他既会使剑,枪法也很好。堂巴科却不会击剑,也从来没有摸过手枪。可是,他这个不懂章法和礼仪的乡巴佬如果真的发起疯来,那很可能会打破他的脑袋,因为他的力气不小,会拿棍子打人;平常尽管和和气气,却也打过好几次,还不算狠狠地教训小安东尼奥的这一次。

上次堂巴科是主动地退让了,因为他觉得小胡安娜瞧不起自己;而且,理性地看问题,他也没有受到侮辱。再说,小胡安娜也没有讨堂安德烈斯的好,更没有将他看做情人。

眼下的情况就截然不同了。尽管堂安德烈斯还不明事情的真相,但他猜想小胡安娜和堂巴科可能会见面,或许已见过面,并已同意结婚。在这样的情况下,小胡安娜如果再讨他堂安德烈斯的好,那就是不忠的表现,也是对堂巴科的侮辱,也许他会受不了,下决心报复。

^① 柏拉图式的爱情,又称精神恋爱。

虽说有这样那样不合适之处,可是,堂安德烈斯还是不准备退缩,像他这样在欢乐村拥有至高无上权力的人居然如此受人蔑视,心里总不是个味儿。正因为受人蔑视,伤害了他的自尊心,他要不惜一切代价地战胜小胡安娜。任务是艰巨的,可是,他并没有觉得太艰难。小胡安娜曾经向他卖弄过风情,挑逗过他。当然,他在唐娜·伊纳斯家前厅吻她的时候,她愤怒地推开他。可是,也许她这是装的,因为堂巴科已走了进去,而她是见到的。堂安德烈斯肯定,她生气是假装的。

“我们走着瞧吧,”他自言自语地说,“如果她拒绝我,不管在什么地方,在什么时候,她可以肯定堂巴科不会再来打断我们了。”

虽说堂巴科眼下暂时是自己的对手,但是,堂安德烈斯还是衷心地喜爱他的。他承认对方身上的全部优点,也赞赏他办的每一件事。他丝毫也不想伤害他,他绝对没有这个想法,他只是想及时地提醒他,不让他举行那种荒唐的婚礼。

不管怎么说吧,还是小心一些为好。他生怕自己提醒堂巴科时,对方会不高兴,会出于妒忌而失去理智,真的拿棍子揍他。平时堂安德烈斯是不带武器的,这次他拿了一支六响小手枪藏在外衣口袋里。

上午十时左右离家前,堂安德烈斯和一个自己最信得过,头脑最灵光的侍从说了一番话。此人既是他的私人秘书、助手和宠信的心腹,同时也充当小丑的角色,因为他很会说笑话。他就是在历次宗教游行时扮演隆吉诺的那个人。

堂安德烈斯首先嘱咐他办事别张扬,还要小心谨慎。接着,对他说:

“我想,而且有必要跟一个人单独见一次面。此人肯定不会来我家,至少第一次不会来,尽管后来认识路后,她会高兴来的。如果我直接去,或通过你去求见,她也可能会拒绝。所以,你应该找

此人的女仆谈谈,跟她拉上关系,给她送点礼物或采用别的手段,让她跟她的女主人谈谈,说服她,让她同意跟我会面。我希望这件事用今天一整天时间,加上明天一天,到明晚九点要办成。这段时间是个好机会,不要失去它。也可能出现这样的情况:我想约见的这个人心里想我去,但嘴里不想说出来,却希望我通过她女仆帮忙,偷偷进入她家,对她来个突然袭击。不过,这件事我不希望惊动任何人,因为我不想招谁惹谁,所以,你得先去把事情说成了,晚上我再去。”

“那么,跟老爷您会见,却又这么装腔作势的这个人是谁呢?”隆吉诺的扮演人斗胆问道。

“这个人嘛,”堂安德烈斯将声音压得低低地回答说,“就是高个子姑娘小胡安娜。”

“隆吉诺”一听,大吃一惊,而这反使堂安德烈斯欣喜万分,因为这充分表明,他追求那姑娘这件事是暗中进行的,还没有什么人知晓。“隆吉诺”既然丝毫也不知这件事,那么,村上也一定不会有任何人对此猜疑。这就是说,直到那时为止,这事还只有他本人、堂巴科和小胡安娜知道。

“隆吉诺”见主子如此信任自己,委以这样的重任,自然非常高兴,他保证将这件事办得稳稳妥妥,既不让任何人知晓,却又圆满地完成任务。同时,他对主人说,胡安娜母女家的那个女仆叫拉发埃拉,他认识她,话不多,人挺机灵、老练,因为已有五十上下的年龄。年轻时有些风流,只是命运多蹇,好在她也有些自知之明。

“现在她要时来运转了,”“隆吉诺”接着又说,“当时她如果运气不那么糟,现在也不会当用人了。”

和“隆吉诺”说完话,堂安德烈斯还没有出门,他跟另一个人又进行了一次有趣的交谈。

这是个女人,她常常上堂安德烈斯家来,给他和唐娜·伊纳斯

太太传递口信或便条。毫无疑问,这些口信和便条都和他们共同进行的买卖和慈善事业有关。

读者一定知道,和堂安德烈斯谈话的这个女人就是塞拉菲娜。她来告诉他,说她女主人想跟他谈谈,请他在午后去女主人家。

尽管平时唐娜·伊纳斯随意表示个愿望,堂安德烈斯都会像接到皇上的圣谕那样照办,可是,这次他实在心太烦,不想去,就推说家里事太多,走不开,只答应夜里去她家参加聚谈会。

为了让唐娜·伊纳斯一个人在家,或有高个子姑娘小胡安娜相伴时消闲解闷,堂安德烈斯让塞拉菲娜带去两本不久前在马德里重印的非常好的宗教书籍,这是一个叫费的书商给他寄来的。这位书商知道欢乐村那位贵夫人崇尚禁欲主义和神秘主义。这两本书一本是佩德罗·德·里万德内拉修士写的《论烦恼》,另一本是胡安·德·洛斯安赫莱斯修士写的《天国的征服》。

塞拉菲娜对堂安德烈斯说,她家女主人很想知道是谁将小安东尼奥打成那样的,为什么要打他。堂安德烈斯认为,这件事与其隐瞒,倒不如说明其真相为好。所以,他就告诉塞拉菲娜,并让她转告女主人,堂巴科那几天有些怪,有些失常,到外面去转悠转悠,发现木尔西亚店老板被绑架。他为了解救他,也为了保护自己的生命,拿棍棒打了马掌匠的儿子。不过,他事后才认出他来,因为当时那年轻人戴着面具。堂安德烈斯说的全是事实,他这样做的目的是让唐娜·伊纳斯思想上消除疑虑。

第三十九章

小胡安娜向堂巴科表露了自己的情意,又从木尔西亚店老板那儿得到不对小安东尼奥起诉的保证,心里非常高兴,不再感到烦躁不安。她决心放弃对唐娜·伊纳斯报复的种种打算,尽管后者使她受了许多折磨。同时,她也后悔不该这么长时间地隐瞒自己的心事,决定不再拖延,就在星期三晚上十点到十一点之间将她和堂巴科的恋爱关系和不久将结婚的情况公开宣告。

小胡安娜隐隐地有个希望,想让唐娜·伊纳斯在精神上有些准备,免得到时生气。不过,如果达不到这个目的,那她已下了决心,堂巴科也下了决心,不顾唐娜·伊纳斯和全村人生气,我行我素,宣布结婚,即使她本人、她未来的丈夫和她母亲因欢乐村民众的敌视而不得不放弃优越的地位离开当地也在所不惜。

尽管她也见到了自己的母亲,但相聚时间较短,又考虑到自己想办的这件事是很严肃的大事,不敢贸然告诉她,也就是说,没有将自己的打算对她和盘托出。她准备等到次日,也就是说,等她母亲忙完堂安德烈斯家的活儿回来,届时堂巴科也会应邀去她家,让他也跟她母亲一起谈谈,以便三人取得看法上的一致。在这以前,她认为自己不要再去找堂巴科,这样更谨慎,更体面些,否则,自己就违背了她给他规定的不要去找她、看她的条件。再说,她还有不少事要办,不少问题要思考,所以,也不想让婚姻恋爱方面的事过于使自己分心。

小胡安娜对凄凉圣母十分虔诚。她爬上山,来到城堡边的那座教堂,里面供奉着圣母像,她感谢圣母的恩典,也恳请圣母保佑,让她如愿,因为她认为自己的愿望是神圣的、合理的。

村上的人几乎全都在山下,城堡和古老的教堂在山上,那天山上的人非常稀少。

小胡安娜在空无一人的殿堂里祈祷了很长时间。她走出殿堂时,却令人不快地和堂安德烈斯不期而遇。原来他一直在跟踪她。见她上了山,他也跟着上山,并在殿堂门口等她。姑娘大大地吃了一惊,感到很不愉快。虽说她认为堂巴科的疑虑已全部消除,他已充分信任她,不再对她盯梢,但她还是害怕堂巴科会见到她和堂安德烈斯走在一起,或者从别人口中获悉他们俩在一起。尽管堂巴科不会怪她,但是,他会生堂安德烈斯的气,怪他缠住她不放,最后会和他断然决裂。

眼见堂安德烈斯朝自己身边走来,小胡安娜更加感到恐慌和不安。走到她身边,他便和她一起下山坡。一边走,他一边对她毫不尊重地挑逗,对她重提在唐娜·伊纳斯家前厅和她亲吻之事,还对她提出更加大胆的要求。堂安德烈斯此时还不知道小胡安娜和木尔西亚店老板之间已经商定不对绑架一事告发。他克服了厌恶心理,答应给她八千里亚尔,免得小安东尼奥被起诉。

“我不需要钱,堂安德烈斯老爷,”小胡安娜说,“堂拉蒙的钱已失而复得,所以,他答应不再吭声。现在我就请您别再缠住我不放,也不要侮辱我,对我提出办不到的要求。我现在是在忍气吞声地请求您,您如果仍然不尊重我,对我纠缠不清,那您难道不怕得罪您很亲密的人吗?凭这一点您也该收敛一点嘛。”

“我不怕得罪他们。”

“可是,我怕得罪他们。我怕得罪我的女主人唐娜·伊纳斯,我非常爱她,也欠了她许许多多情。我更怕堂巴科会生气,他是……

我也不再隐瞒了,如果这件事您还不知道,那就现在告诉您吧……他是我的未婚夫。”

“难道你不怕堂巴科再次离家,上那些偏僻的地方去游荡吗?”堂安德烈斯说。

“如果真的这样做,那我会很难过的。”小胡安娜说,“根据眼下的情况,他是不会那样做的,但是,他也许会干出使我遗憾千百倍的事情来。所以,我希望他和您继续成为好朋友,他确实欠了您许多情。为此,您应该克制自己,不要干对不起我的事。”

“正好相反,”堂安德烈斯微笑着,他笑得有些勉强,“是你对不起我。你让我到你家里去,我们单独谈谈,到时候你就会发现我不会有负于你的。这件事不会往外张扬,无论是堂巴科还是唐娜·伊纳斯都不会知道。既然不知道,就没有理由抱怨了,既不会抱怨你,也不会抱怨我。”

这时,他们已下了山坡,来到广场。对刚才堂安德烈斯说的这番话小胡安娜根本没有听进去,因为广场上人多,她怕让人见到自己和他在一起。她有些不高兴地说:

“看在上帝分上,堂安德烈斯先生,别缠住我了。否则,对您不好,对我也不好。”

堂安德烈斯觉得姑娘说的话是对的,他同意她的请求,离开了她。小胡安娜回到家里。她见堂安德烈斯对自己这么不尊重,感到受了屈辱,异常伤心,十分沮丧。

一想到那几天堂阿尔瓦罗这个白痴尽管受了她的斥责,仍故态复萌,对她厚颜无耻,胆大妄为,她更感到委屈。

一走进自己的卧室,她便怒气冲冲地紧握拳头,趴在自己的床上,痛苦地抽泣起来。

第四十章

唐娜·伊纳斯·洛贝斯·德·洛尔丹这个人物的性格极其复杂多变。所以，我常常后悔，不该将她作为这个故事中的两个女主人公中的一个来加以描写。我觉得她的感情和行为变化多端，很难根据自己对她的认识将她的形象刻画出来，以飨读者。

她本来就喜欢思考，空余时间也不少。空下来就阅读，学了不少东西。她试图有独到的见解，但是，发现自己的认识还是十分模糊。

她学的那种叫神智学的学说，尽管在印度是一门古老的学科，但在欧洲却是全新的。这种学说还没有传播到欢乐村，所以，唐娜·伊纳斯还不能根据这种学说，推断自己的内心世界由七种不同的成分构成。不过，她知道，柏拉图认为，每一个人大体上有三种灵魂。她自己属柏拉图学派的，所以，推测她也有三种灵魂。

她发现这种思想远非异端邪说，它在某种程度上和健康的天主教哲学思想相符，因此，她确认了那种推测，认为它是完全正确的。

唐娜·伊纳斯经常爱读的一本书是非常聪明、令人神往的米盖尔·德·拉·富恩特修士写的，书名是《人的三种生命》。所以，她就毫不犹豫地认为自己有三种生命。我也有这样的想法，而且，我敢于对它表示肯定。只有这样，我才能隐约地看到她道德方面和奇特的性格特征方面像谜一样的东西。

唐娜·伊纳斯身上有三种力,或者说,有三种不同的能力,它们有时平置,有时重叠;有时一致,有时独立,有时对立,尽管它们在她这一生中形成了她这个特殊的人难以分开的整体。

唐娜·伊纳斯替这三种能力的每一种找到了一个和外界进行沟通的人,或者说,找到了一个和外界进行沟通的女人。在心灵感觉(这是指对一般的有形事物的理解和感受)方面,她让克里斯皮娜作为沟通人。唐娜·伊纳斯让她对村上发生的大小事情全都有所了解。在心灵感受(欲望、喜怒哀乐、对一时性的能见得到的事物的爱和恨的表示)方面,她以小心谨慎的女仆塞拉菲娜作为沟通人。在心灵的净化(或者说,心灵升华到了最高境界,也就是说,领悟能力和心灵的爱达到了很高的水平——神圣的程度)方面,唐娜·伊纳斯多年来还没有找到合适的沟通人选。后来,她找到了,或者说,她认为找到了这样的人,那就是高个子姑娘小胡安娜。过去,唐娜·伊纳斯只听到一些传闻,对她很不公正,瞧不起她,初次和她见面时,也是这样对待她。

那姑娘就像埋在垃圾堆里的一粒珍珠,被人发现并确信它很贵重后,才能知道它的价值。她也像长在菜园篱笆外面荒地上的一朵鲜花,正因为如此,它越发惹人喜爱。拥有它的人生怕肮脏的牲口路过时玷污它,踩踏它,就将它保护起来。

根据我的感觉,唐娜·伊纳斯对小胡安娜的爱心和怀有妒忌的关切之心就应该这样理解。对她来说,小胡安娜在人类拥有的各个方面均已达到理想的境界。

人有高中低三种灵魂。也许唐娜·伊纳斯会痛苦地承认,自己那种崇高的灵魂会由于外部环境的影响而受到一定程度的毒害和玷污。而那种外部环境在某些方面使中低两种灵魂取得了胜利。为了让自己的女友和已经找到的沟通人(她对唐娜·伊纳斯来说,也是一种上苍的恩赐和安慰)的崇高、纯净的灵魂不像自己那样受

到毒害,唐娜·伊纳斯希望她能去当修女,或者说,将那朵种在没有任何保护设施的野地里的鲜花移栽到有围墙、有人看守的园子里。只是她同时又喜欢让小胡安娜厮守在自己的身边,所以,一直犹豫不定,延缓了打算让她进修道院的时间。

在我们故事讲到的这个时候,唐娜·伊纳斯一个劲儿地想将小胡安娜推到修道院里去。她已预见到小胡安娜身上出现了非常危险的朕兆,急于拯救她,即使让她付出小胡安娜得离开自己,不能愉快地和她做伴的代价也在所不惜。

如果我们稍作回顾,让读者知道过去发生的一些事情,那一定会明白洛尔丹太太怕小胡安娜身上会发生什么危险。

请上帝替我解脱恶意诽谤的罪名。也许那都是药剂师那张恶毒的嘴里说出的胡言乱语,药剂师看来是塞拉菲娜的死对头。

塞拉菲娜爱开玩笑,也喜欢说别人的坏话。她嘀嘀咕咕地到处宣称,说公证人的小女儿(她身体虚弱,面貌丑陋,上文已有交代)爱上了药剂师,想嫁给他,尽管只有她姐姐或许还和他相配。她姐姐唐娜·尼古拉西塔即将和制马鞍的工匠的儿子,有名的法学博士小贝贝结婚。一年多前,他向议员请求给自己提供一个年薪一万到一万二千里亚尔的职业,现在就等着这个职位了。职位一到手,就举行婚礼。唐娜·尼古拉西塔比谁都着急,她大骂那个议员,说他不中用,还说下次选举要另选别人了,要选个给自己提供职位又快又方便的人。

这时,唐娜·尼古拉西塔的妹妹病了,不知是真病还是假病。药剂师得到医生的允许,也常常出诊,签了不少医疗合同,他给尼古拉西塔的妹妹看病。他得每天去给她看两次病,至少一次。堂波利卡尔波认为自己还弄不清她究竟生了什么病,所以,也没有能给她用合适的药。他和公证人签的医疗合同是村上付费最高的,每年要付五十里亚尔。尽管如此,药剂师认为还太少,因为他出诊的次数

多。正因为这样,药剂师要设法将这个损失补回来。他开了不少药,让公证人花钱买他在家里配制的药水,这是塞拉菲娜的说法。

我个人认为,药剂师对塞拉菲娜的这种说法很生气,所以,也散布了一些针对她的言论。我将人们告诉我的这些事情说出来,至于这些事是真是假,是不是夸大了,我就管不着了。

堂阿尔瓦罗·洛尔丹以往行为非常不检点,常常离家出走,去别的村镇,放荡不羁,纵酒作乐,甚至还到农家茅舍去嫖宿暗娼。看来现在已有了转变,变得不常出门,有所克制,还善于理财持家,远不如过去那么大把大把地花钱了。药剂师真是个流氓,他竟将堂阿尔瓦罗·洛尔丹的这种奇迹般的转变“归功”于塞拉菲娜,甚至还认为,唐娜·伊纳斯太太对这种关系也是开一只眼,闭一只眼。她似乎没有觉察到这种代价低廉,值得在心底里表示庆贺的奇迹。

这件事究竟如何姑且不论。真实的情况是,塞拉菲娜从来没有见到堂安德烈斯纠缠过小胡安娜。当然,她即使见到过,也不会说出来,因为她没有必要这样做。但是,她确实见到堂阿尔瓦罗肆无忌惮地纠缠小胡安娜。她生气了,生怕会侵占自己的“势力范围”,便去报告唐娜·伊纳斯。

起初,唐娜·伊纳斯对塞拉菲娜打的小报告不怎么放在心里。然而,近几天,塞拉菲娜又一个劲儿地提到这件事,而且,情绪很激动,唐娜·伊纳斯才开始着急起来。她的心情就像一位工作认真的园丁见到一只癞蛤蟆或丑恶的小虫子毁了自己喜欢的花草,使它枯死一样。

唐娜·伊纳斯非常生“癞蛤蟆”的气,她也很怕魔鬼来捣乱,让“癞蛤蟆”达到了罪恶的目的。小胡安娜生性天真,从小又是在无拘无束、无人关怀(她母亲自己也有失检点,不能关心她,告诫她)的环境下长大的,这更使唐娜·伊纳斯感到焦虑。正因为这样,她才忍痛割爱,决定将姑娘尽早送去修道院。

第四十一章

小胡安娜每天得给唐娜·伊纳斯读书、聊天,这不但已成了习惯,而且,也成了一种义务。尽管她心绪不宁,但为了尽这种义务,她还是来到唐娜·伊纳斯家。

虽说唐娜·伊纳斯近几天收到了几本宗教方面的新书,但那天下午她没有叫小胡安娜朗读。这位很有名望的太太心里太烦了,她不但不想读书,就连和使她如此烦躁不安的那件事无关的话也不想多说一句。

唐娜·伊纳斯对小胡安娜表露出一片爱心。她认为自己像个牧羊女,小胡安娜是只天真无邪的小羊羔。她几乎用眼泪和时断时续的叹息声向姑娘表明,她已被露出獠牙的恶狼的利爪抓住了,为此,她很难过。她这样说是有根据的。她继续使用牧羊女和羊羔这个比喻,大声地说:

“是的,我的孩子,如果由于我缺乏远见,粗心大意,让你落到了想吞噬你的那只恶毒的野兽的口中,见到你这只羊羔纯净的毛皮被鲜血染红,被恶魔的口水玷污,我一定会痛苦万分的。我一定要保护你,拯救你。我一个人无法看管你。我能做到的、我即将做的一件事是立即将你这只羊羔赶到畜栏里,这样,你就会很驯顺,而且,也不会有什么危险了。我无法形容,而你也无法想像,你离开这儿对我来说是多么巨大的牺牲,因为你是我的安慰,我是多么喜欢你啊。可是,上帝要我们分开,我只能服从上帝的意愿。”

小胡安娜听了,与其说感到吃惊,倒不如说觉得诧异。她睁大眼睛,对唐娜·伊纳斯刚才这番话不知该如何回答,也不知怎样理解。她继续保持沉默,只是心里想道:

“唐娜·伊纳斯说的想将我吞噬掉的魔鬼是谁?难道她已经知道,堂安德烈斯在对我纠缠,要我嫁给他,所以,她才称他为魔鬼和恶兽?不管事情真相如何,我还是不敢对她说,我不想进畜栏;也不敢说,我不进畜栏,没有牧羊女和别人的照看,我能照料自己,不让狼吃掉。不过,眼下我最好不要吭声,对她的这番胡言乱语别加理睬。畜栏离开我还很远,我还有机会抗争,从牧羊女手中夺过牧杖,甚至拿牧杖打她一顿,如果她继续固执地要给我引路,支配我的行动的话。”

想好对付的办法后,小胡安娜对她这个漂亮的女友和保护人的一番充满感情的长篇大论只是轻轻地哼了几声,或说一两句模棱两可的话作答。

然而,小胡安娜的耐心已慢慢地在消失。我们完全可以肯定地说,她已没有再等待二十四小时的耐心了。她忍气吞声,俯首帖耳假装了一年半,想不到到头来还是退回到了安塞尔莫神父布道后出现的那种敌对的局面,心里真难过。她决定再忍一忍,忍到第二天再说。

晚上七时,小胡安娜跟唐娜·伊纳斯告别回家,在前厅撞见了堂阿尔瓦罗先生。他满脸堆笑地迎了上来,说道:

“你这个没有良心的小狐狸精,为什么这样傻,这般固执不化?听话,和我好。你难道不知道不和我相好会给自己造成多大的损失吗?”

“我能损失什么呢,你这个窝囊废?”她满腔怒火地说。她认为在这里已没有任何理由需要控制自己的感情了。

她走下楼梯,一只脚还没有跨到街上,便在门厅见到了堂安德

烈斯。原来族长一直守在这里，见她来了，便想抓住她的腰带不让她走。

小胡安娜略一闪身便躲开了，没有让堂安德烈斯碰一碰自己，便来到街上。他跟了上来。

“老爷您不要再纠缠了，否则，会让人觉得讨厌的，”她说，“别这么冒失了，这样做对您没有好处啊。”

“啊呀，你倒吓唬起我来了？”

“这不是吓唬您，这是对您友好的提醒，堂安德烈斯老爷。我不想威胁您，我只是想告诉您，让您相信，您试图随心所欲地或凭一时的冲动而得到的东西已经有主儿了。”

“我并不想从主人那儿剥夺他的产业，”堂安德烈斯横蛮无礼地说，“你可以将这种产业想像成一座美丽的花园。如果有个鉴赏力很高的外地人偷偷地走进花园待上一会儿，或偶尔进去几次，欣赏一下里面的鲜花绿草和美好的风光，这座花园难道会不再成为主人的产业，它会失去原来的风貌吗？”

“堂安德烈斯老爷，您这儿说的那座花园的鲜花和绿草，全都只供它主人欣赏。对老爷您和其他的人来说，它只有荨麻、荆豆、毛果芹和刺菜蓟。因此，您别梦想进去赏花作乐，说不定进去就出不来了，衣服会被荆棘划破，手脚被蒺藜刺得鲜血淋淋，全身都沾满了刺。”

小胡安娜就这样一边对堂安德烈斯说着话，挖苦他，一边加快了步伐。快到家时，一溜小跑，来到家门口，很快地从口袋里取出钥匙，开了门，又砰地把门关上。

她心情不好，为了分心，很快地干起针线活儿，好像在赶着完成一件活计。

老女仆拉发埃拉不在厨房干活，在小胡安娜干活的楼下客厅里不断地走进走出，仿佛很想和姑娘攀谈几句。她几次开了口，但

因小胡安娜在想着自己的心事,问她什么,只是“嗯”了几声,谈话也就很快地中断了。

拉发埃拉先是默默地对小胡安娜干的活儿看了一会儿,然后,说道:

“唉,姑娘,瞧你成天忙着干活儿,我都为你难过。你妈也是整天忙个不停。你们俩这么干,挣了多少钱?挣不了多少。女人干活儿报酬很低。想存点钱根本不可能,挣的钱全吃进肚里去了。生了病,或者上了年纪,就只有受穷的分儿。到那时我们就会后悔,没有利用自己的青春,失去了良机。”

“拉发埃拉,你今天大谈自己生活体验,这是什么意思?”小胡安娜问道。

“我的意思是说,你日子过得太艰难了。你每天活儿干得视力疲劳,两手累得抬不起来,你母亲也忙个不停,可是,这一切又是为了什么?难道就为过这样的穷日子?吃得不好,穿得也不行,一副穷酸相,头上就裹那么一块破烂的头巾。可是,如果你愿意的话,你就可以穿得像王后那样,连村里最体面、最富有的太太、小姐们都会羡慕你呢,唐娜·伊纳斯太太也不例外。”

“那我怎么样才能创造这个奇迹呢?”小胡安娜问道。

“这太容易了,”拉发埃拉回答道,“眼下只有我们两人,我就对你实话实说吧。村中有个男人,他是最有权势的,发疯一样爱上了你。你优雅的风度使他如醉似痴,你傲慢的态度使他深受熬煎。现在事情全由你决定,别那么傲气了。你只要说一个字,便想要什么,就有什么。”

姑娘心里很生气,但脸上微笑着,说道:

“你叫我说一个什么字?你是不是要给我一个法宝,凭它的魔法我可以得到这么惊人的财富?那这位对我念念不忘却又这么慷慨的魔法师又是谁呢?”

“还会是谁呢，姑娘？”拉发埃拉以为小胡安娜听到自己对她的暗示，没有生气，便振作精神说，“除了堂安德烈斯·鲁维奥老爷，还会是谁呢？”

“那么，你从哪儿知道这些事情的？是谁委托你替他捎来这么一个口信的？”

“委托我的人……自然是……堂安德烈斯的心腹。是‘隆吉诺’让我这么做的。”

“现在我明白了，‘隆吉诺’是个非常爱开玩笑的人，他准是在同我们开玩笑。我想他一定不会拿我当耶稣，不会用长矛刺我吧。”

“他既没有拿长矛刺你，也没有对你开玩笑。‘隆吉诺’对你可尊敬呢，因为你是他主子崇拜的偶像。他可是非常严肃地希望你在自己的殿堂里迎接他的主子。”

“既然这样，那你听好，拉发埃拉，”小胡安娜说，“请你也非常严肃地告诉‘隆吉诺’，他是个不要脸的流氓，让他和他主子都滚到一边去吧。”

“别生气嘛，姑娘，干吗发这么大的火呀？”见小胡安娜怒火满腔，拉发埃拉说，“我也不过是随便说说的，对你有什么损害呢？在什么地方侮辱你了？”

“还是找魔鬼去随便说说吧，你这个巫婆大娘！快离开这里，快滚！”

“没有必要这么大发雷霆嘛。这都是为你好，我个人可没有得到任何好处。谁倒霉，谁就进地狱。”

拉发埃拉嘟嘟囔囔地朝厨房走去。

没过多久，胡安娜从族长家里回来。

小胡安娜仍然保持沉默，没有将刚才的情况告诉母亲。

那天夜里小胡安娜烦躁不安，一夜没有睡好觉。她觉得自尊

心受到了伤害,心里难过得难以合眼。难道凭她自己一个人就无法让人尊重?是不是一定要去找堂巴科,让他来保护自己呢?如果这样做,那他自己也有可能遭人非议。唐娜·伊纳斯让她去当修女,这样做对吗?难道自己的过去真的那么糟糕?难道只有在慷慨地向自己伸出手来,将自己从以往的泥淖中拉出来的这个男人的庇护下,才能得到尊重?

如此这般思前想后,辗转反侧,内心非常痛苦,次日天没有亮她就起来,眼睛周围有一圈是黑的。

她的气还没有消,思考了两三个小时,想出了几种行动方案。

她几次想去找堂巴科。她曾告诉过他,让他在晚上十时半来她家,不让他早来,也不打算在这个时间以前和他见面。她去找他是想将堂安德烈斯无礼的企图告诉他,让他制止他。但她很快就打消了这个念头,认为这样做是懦弱的表现。

小胡安娜是个虔诚的宗教徒。后来,她披上头巾,准备去教堂祈祷,希望在那里得到某种启示和安慰。

胡安娜早已离家去堂安德烈斯家,她继续忙着煎煎炒炒,准备那顿规模盛大的晚餐。

小胡安娜这次没有去山上凄凉圣母所在的那个教堂。她去位于新教区的圣多明各古老的修道院(当年她在这里被神父布道时狠狠地批评了一顿),在那里虔诚地祈祷了许久。

走出教堂准备回家时,她面对面地撞见了“隆吉诺”。他走到她身边,嘻皮笑脸却又装做彬彬有礼地和她打了招呼,低声地几乎贴着她的耳朵,说道:

“您不要这么狠心,也不要这么没有良心。有人爱得您要死,您总不能让他这么死去吧。他低三下四地求您让他见一次面,您答应他吧。”

小胡安娜像见到了令人作呕的东西一样朝后退了一步,随后

又对“隆吉诺”狠狠地瞪了一眼，以示对他的蔑视。

“隆吉诺”对她无法理解。

随后，小胡安娜像下了坚定的决心，知道该怎么说，怎么做的人那样异常平静地说：

“请您告诉您的主人，今天夜里八点整我在家里等他。拉发埃拉给他开门，我在楼上房间里。”

第四十二章

那天堂巴科几次走过小胡安娜家门口,但没有到约定时间,不敢进去。

小胡安娜尽管见到他了,但是,不想叫他,也没有和他说话,也许她是怕无意识地流露出一些不愿宣告的事情。

下午四时前她一直异常平静地在家做衣服,没有出门。

到了四时,她将拉发埃拉叫来,对她说道:

“告诉你吧,拉发埃拉,我改变主意了,你那番话把我给说服了。今天夜里就请堂安德烈斯到我家来。我已经通知他了,相信他不会不来。你等着给他开门。可能的话,在他敲门前就给他开门,告诉他,到楼上房间来,我等着他。你不要跟上楼,不管发生什么事,也别到楼上房间来。在我母亲回来前,这家里就像是只有我和堂安德烈斯先生那样。你明白了吗?”

“明白了,我一定照你说的办。”拉发埃拉回答说。

接着,小胡安娜便依照惯例,立即到唐娜·伊纳斯家和她一起待上一个下午。

圣周还未过去,小胡安娜怀着一片虔心严肃地对她的女保护人念了不少圣周诵读的祈祷文和经文。唐娜·伊纳斯恨不得立即替小胡安娜在教义方面为进修道院做好准备。胡安·德·阿维拉神父是她的导师,她非常喜欢他的作品,她便对小胡安娜边读边议,谈谈自己阅读他的作品后的体会。她将上面提到的这位神父专门

用来感化修女的文章成段甚至整章地念给小胡安娜听,特别对大卫王的那番话详加解释:“听着,孩子,侧下你的耳朵,忘却你的故乡和你母亲(书上写的是父亲,唐娜·伊纳斯将它改为母亲,以更符合实情)的家,国王会喜欢你的美貌。”这儿的国王显然就是耶稣基督,唐娜·伊纳斯想让小胡安娜和他结婚。^①

唐娜·伊纳斯盛赞小胡安娜思想境界很高,不过,她同时又说,她的思想境界虽高,但是,灵魂深处也会冒出种种丑恶的想法,对这种想法的危险性应该有所防范。

骄傲自负、狂妄自大都是使上苍生气的很坏的东西,也许就是这些坏东西促使上苍为了惩罚我们,羞辱我们,也为了更好地对我们考验,允许灵魂的敌人对它丑恶的一面发起猛烈的进攻;与此同时,灵魂崇高的那一部分则自以为差一点已达到净化的程度,已和神圣的事物进行了亲密的交流和紧密的联系。作为这方面的例子,摩西的情况就是这样。^② 他在西奈山和上帝进行交谈,这时,民众却在下面背叛他,开始崇拜偶像,并干种种荒淫无耻的蠢事。根据这一切,唐娜·伊纳斯告诫小胡安娜,不要过分相信自己的活力,别以为自己很行,肯定能驾驭叛乱的民众;也别以为自己在走向完美的路上遥遥领先了。就在走向完美的道路上非常有可能埋伏着淫贼,他可能会迎面冲上来,夺走她的珍宝——贞操。为了保护自己的珍宝,既要谦逊,也要经常照顾好自己,这和修筑堡垒一样重要,也许更重要,同时,不要冒险,不要不怕失去贞操,“谁喜欢冒险,谁就死在其中。”^③

唐娜·伊纳斯是个能言善辩的人,上面讲到的只是她谈话的要

① 按照基督教的说法,当了修女的女教徒就意味着将自己的爱情献给了上帝。

② 根据《圣经》的说法,摩西三次上西奈山,接受上帝颁布的十戒和其它律法。其间,民众背叛他,铸造并膜拜金牛犊,摩西大怒,杀死了叛民三千人。

③ 西班牙谚语。

点,在讲述过程中,她还大大地进行了发挥。她的长篇大论时时被小胡安娜打断。不过,打断后,不但没有使女主人的谈话变短一些,反而更长了。就这样,一直谈到下午七点,这正是小胡安娜所希望的。

眼见已接近约见堂安德烈斯的时间,小胡安娜认为非常有必要向自己的女友很严肃地表露一下。

“你刚才对我说的这些话,我相当专心地听了,”姑娘说,“我坦白地告诉你,我心里很痛苦,也很害怕。”

“你为什么痛苦,为什么害怕,姑娘?”

“虽说很不好意思……可是……你是我的领路人,我应该将一切全都告诉你。你今天对我的告诫和提醒为时已晚,我是太骄傲自负、狂妄自大了,所以,犯下了也许是不可饶恕的罪孽。”

“这是怎么回事?”唐娜·伊纳斯吃惊地说。

“我把实情告诉你吧,”小胡安娜说。“我没有躲避危险,而是在寻找危险,面对危险,以便战胜它。我甚至不认为那是危险,我蔑视它。再说,那种固执的、持续不断的威胁已使我失去了耐心。为了彻底排除它,我主动地约那个对头来参加一场特殊的战斗。这个对头使我感到厌恶,我已听够了他的恫吓和挑衅。”

“我不明白,请你把话说得清楚一点。你说的恫吓是什么意思?谁是向你挑衅的对头?”

“我的对头是一位地位很高的绅士,他又胆大,又富有。在他看来,他办什么事都不会有阻力,也没有人会违背他的意志。”

姑娘针对作为她对头的那位绅士说的几句话很有些诗意,对他的评价也不低。不过,唐娜·伊纳斯估猜,评价高也好,诗意也好,都是姑娘想像的结果。撇开上面说到的那些特征,唐娜·伊纳斯认为,这位绅士毫无疑问就是她的丈夫堂阿尔瓦罗。她丈夫在

追求小胡安娜，她已从塞拉菲娜那儿获知，对丈夫的胆大妄为她早存疑虑。她有点怕难为情，不敢促使小胡安娜说出这个胆大包天的人的名字。她以为姑娘不说，自己知道了。

唐娜·伊纳斯显得忐忑不安，但她还是竭力追问自己感兴趣的事。她说：

“你刚才说约那个人来干什么？你准备进行什么样的决斗，什么样的特殊战斗？”

“我只要使点劲，你就什么都明白了。”小胡安娜回答说，“尽管你会说我胆大妄为，说我在发疯。我刚才跟你说过的这个男人老是在跟踪我：我上街，他也上街；我上教堂，他也去教堂；就在我家里他也不放过我，对我提出非常横蛮无礼的要求。他想迷惑我，引诱我，任凭他摆布。他狂妄自大，自吹自擂，这一切都是对我的侮辱、蔑视和欺凌。我要报复，我一定要出这口气。我要让这个头脑清醒清醒；我要用最厉害的手段让他醒悟过来。他亲自出马，又通过几个卑鄙无耻之徒一定要我在家里接待他，和他见一次面。我多次拒绝他，但总不能使他放弃这个念头，不能使他尊重我，不能使他对我有一个正确的看法，使他像对待一个诚实的女人那样对待我。我厌烦了，决定同意和他见面，让他去我家，让他看看，让他知道我是什么样的人。我要给他应有的惩罚。”

“天哪！”唐娜·伊纳斯双手捧着脑袋，大声地说，“你不知自己做了些什么，这太危险了。尽管你抵制了，没有受引诱，没有犯罪孽，但是，你没有看到吗？你这样很可能会名声扫地，这个该死的引诱者很可能会战胜你；如果胜不了你，他也会报复你，宣称自己已达到了目的而将你搞臭。你难道不知道一个姑娘家同意跟这样的男人见面，即使能取得胜利，也是一件不体面的事吗？打从你同意和他见面的那个时刻起，不知他在打你什么可怕的主意呢。你

应该派人告诉他，你后悔了，不打算约见他了。”

小胡安娜觉得抛开低三下四、俯首帖耳的时刻终于到了。她要宣告自己是独立的，不依附于她的老师和女友；她还要表示自己不向任何事、任何人屈服的、坚定倔强的意志。

她站起来，朝唐娜·伊纳斯走过去，说道：

“你还是对我不了解。我既不会后悔，也不会让步。我曾经有过软弱的时候，但后来后悔了。那位先生知道这一点就好了。你不是发现我曾经承认自己有过错误，有罪吗？其实，我不是弱者。你一直认为我是一只羊羔，不，我是一头母狮。当初你从我这儿获得一种奇异的情意，你奉承我，以为将我比做《雅歌》中的新妇^①是在讨好我，还亲切而风趣地称我为耶路撒冷^②。现在你将会看到，我这个人可怕得像一队纵马疾驰扑向敌人的骑兵。”

小胡安娜这时已走到唐娜·伊纳斯的身边。她那一双猫眼一样的眼睛射出的目光像是夹带着血与火，瞧得唐娜·伊纳斯有些六神无主。

她接着又说：

“你刚才叫我不要失去体面，你指的是什么体面？我这样一个私生女，母亲又是一个靠洗猪肠、做血肠为生的女人，有什么体面？谁又会承认呢？人们都瞧不起我，对我不好，把我想得很坏。在这方面我心里一直非常难过，但现在我已经受够了。如果需要的话，我一定要变得狠一些。在你让我读的那几本书里赞赏了路得^③的温顺，但如果篇幅允许的话，也应该赞赏砍下亚述军事长官头颅

① 《圣经·雅歌》中的新妇以美貌、贤惠著称。

② 耶路撒冷是宗教圣地，唐娜·伊纳斯称小胡安娜为耶路撒冷，意谓她很神圣。

③ 路得是《圣经》中的人物，波阿斯的妻子，以贤惠孝顺闻名于世。

的犹迪^① 的残忍,还应该称赞雅亿^② 令人胆颤心惊的英雄业迹,她拿锤子将一枚钉子钉进西西拉的头部。”

小胡安娜发现,唐娜·伊纳斯听到自己说话时,对《圣经》中的人物这么熟悉,感到有些吃惊。她笑了笑,又接下去说:

“不过,你不要着急,也不用害怕,还没有必要走那样的极端,不会血流成河。尽管我给的教训是严厉的,但不会出现悲剧,只是一场闹剧而已。”

“可是,姑娘,你究竟想干什么? 你多激动啊!”唐娜·伊纳斯既感动又慈爱地问道。

“如果你愿意的话,可以去亲眼看看,”小胡安娜回答说,“办法我全都想好了,只是你如不亲眼目睹,是无法知晓的。”

“怎么个看法? 在什么地方?”

“你跟我去我家。约会的时间只差几分钟了。你到场我会勇气倍增。”

“这是另一回事了。”唐娜·伊纳斯说。

她想到自己也能帮小胡安娜惩罚堂阿尔瓦罗,那准是很痛快。他届时一定会神气活现地赴约,却发现自己严厉的妻子也在场。

的确,如果事情真的如此,那么,除了悲剧,还将是一场闹剧。

唐娜·伊纳斯不再感到惧怕。她觉得自己有难以抑制的想去观看这场闹剧的愿望,甚至还想在其中扮演一个主要角色。

“那好,小胡安娜,”她说,“我陪你去,还要助你一臂之力。我也可以冒这个风险,以此表明我对你的友情。”

① 犹迪是犹太女英雄。亚述人包围了贝都利亚城,犹迪杀死了睡眠中的亚述军司令官,解救了被围困的城市。

② 雅亿是《圣经》中的人物,希伯的妻子。以色列人打败了奴役他们的由统帅西西拉带领的军队。西西拉只身一人逃进雅亿的帐篷。雅亿用牛奶招待他,趁他睡着时,用一长钉钉入他的脑袋,杀死了他,受到以色列人的称颂。

“我们得把话说清楚，”小胡安娜说，“我不要你的帮助。否则，我的胜利还有什么价值呢？你不要冒什么风险。你应躲藏起来，谁也不知道你在我家。你也不会惹什么麻烦，你只是坐山观虎斗。”

“那好……不过，你得把事情说清楚……你总不能让我盲目地去……你得说清楚……”

“时间快过了，得立即去我家。没有时间对你说清楚了，也没有这个必要。喂，快一点吧。披上头巾，把脸也遮上，免得让别人看见你。这阵子人们的注意力全集中在宗教游行上(宗教游行这时可能快结束了)，所以，对你我的行动都不会加以注意。”

小胡安娜边说，边找来一块大头巾，将唐娜·伊纳斯的头裹住。然后，让她走在自己前面，推推搡搡地朝前走去。

唐娜·伊纳斯被这个专横的姑娘所控制，身不由己地跟她走了。

她们俩来到小胡安娜的家。姑娘为了不让拉发埃拉发现自己带着另一个人回家，从口袋里掏出一把钥匙，自己开了门。

两个女人默不作声地踮着脚尖，轻轻地走上了楼上的房间。

这时，再过几分钟就是八点了。

小胡安娜的卧室只有一扇圆形小窗，光线就从小窗射进来。小窗下面就是一扇通向客厅的门。每天早晨她不在卧室(因为卧室太小)，而是在客厅梳洗、穿戴。她卧室里家具不多，只有一张床，一只床头柜，一只衣柜和三把椅子。

她将唐娜·伊纳斯带到自己的卧室。

“你站到这把椅子上，通过这扇小窗户就能见到一切。也许你见到的没有多少东西会让你感到钦佩，使你发笑的。”

说完，小胡安娜便走出卧室，让唐娜·伊纳斯像猎获物一样留在房内，并突然关上房门，在外面上锁了。

“你要干什么？”唐娜·伊纳斯大叫起来，“你干什么蠢事？为什么将我锁起来？”

小胡安娜笑着回答说：

“我将你锁在房内是为了保证你严守中立。我不想让你做我的帮手，只让你做证人。别吭声了，看着吧。”

唐娜·伊纳斯非常生气，但还是说：

“快开门，难道我真的得后悔相信你了？你开什么玩笑啊？”

“请原谅，请原谅，”小胡安娜恳切而温和地说，“你是我的教母和保护人，我不想也不应该开你的玩笑。你不要怀疑，我这样做是合适的。看在上帝分上，别做声了。不要冒失，只看，只观察，不说话。我听到脚步声了，别做声，我们的那个男主角已进我家了，他上楼了。嘘！如果让他怀疑这里面有人，也许会大叫大嚷，干出蠢事来的。”

唐娜·伊纳斯无可奈何地保持了沉默。

几秒钟后，堂安德烈斯走进了客厅。

第四十三章

小胡安娜对自己考虑好的事情,不管是好是坏,从来没有后悔过。不过,如果说她的意志非常坚定,甚至有些固执,那么,她对事物的理解还是常常犹豫不定,有时觉得这件事该办,有时又认为不该办。

当堂安德烈斯在她面前出现时,她又犹豫起来,并觉得似乎有些内疚。

“我被逼到什么程度才能允许自己对此人嘲弄呢?”她想,“我难道真的被他逼得走投无路,才走这个极端?”

仿佛她自己对上述问题做出回答似地,还没有等堂安德烈斯开口,就说:

“如果我请您来我家,是出于某种欺骗的话,那请您原谅,堂安德烈斯老爷。您让我请您来谈情说爱,我就同意了……”

“这么说来,”堂安德烈斯说,“就不是请求我原谅的问题了,我应该非常感谢你呢。”

“也许是这样吧。”小胡安娜说,“说真的,按我实话实说的性格,我这次是不会欺骗你的。”

堂安德烈斯是个性格相当沉稳,且见多识广的人。他以为姑娘是在抬高自己的身价,是在一步一步地退让,不想一上来就认输。于是,他拿来一把椅子,坐下来准备听她说些什么,还打算平心静气地和她讨论讨论。哪怕讨论或交谈上半个小时,也是值得

的,这个二重唱将使下面即将到来的“欢乐”场面更加活泼有趣。

思想上做了这样的估计后,他行动上也做了相应的调整。他说:

“我惊奇地发现,我上这儿充当你的忏悔神父这么一个奇怪的角色来了。你对我忏悔说,自己不老实,欺骗人。你这话是什么意思?这可是很丑恶的罪孽。可是,犯罪孽的人却是个美丽的姑娘,只要她做了忏悔,我就原谅她,赦她无罪。”

“我没有什么需要忏悔的。我做的事情已经做了,因为不能不这样做。老爷您老是缠着我,伤害了我,使我处于险境,使您自己也处于和我未婚夫大打一场的危险地位。我向来实话实说,我不想对老爷您隐瞒,我有未婚夫,我爱他,拿世界上任何人,任何事物做交换,我也不会离开他,永远不会。您从我的口中已经知道,我的未婚夫是您的故交。如果说,他欠了老爷您许许多多情的话,那么,您也欠了他不少情。如果我告诉您的这个情况您还是觉得无所谓,还不打算放弃对我的纠缠和追求,那么,这儿究竟是谁不老实,是谁在欺骗?是老爷您,还是我?”

“从我这方面看,”堂安德烈斯回答说,“不存在不老实和欺骗的问题。你和堂巴科新近一蹴而就建立的关系,完全可以用同样的速度予以解除。这种关系无论对他还是对你都是不合适的。我来帮你们的忙,让你们解除婚约。也许眼下他会感到痛苦,但往后他会感谢我,他会因摆脱了这样荒唐的婚约而感到高兴。”

“这婚约既不荒唐,也不是一蹴而就的,”小胡安娜生气地大声说,“两年前,他就爱上我了。当初人们都瞧不起我,只有他对我很尊重,将我当小姐一样看待;大伙儿都认为我是个堕落的女人,他却将我看成圣女;他毫不犹豫地向我求婚,并不为此感到羞耻。即使在遭到我拒绝的情况下,他仍然爱着我,对我的一举一动十分关切。后来,以为我不久爱上另一个男人了,或者以为我过于轻佻,

让那个男人占了便宜,他差一点伤心死了。这样的婚姻关系能说是荒唐的吗?能说是一蹴而就的吗?我爱他,我如果不爱他,那将是最没有良心的女人了。其实我对他也早就喜欢了,尽管直到昨天我才对他宣告我爱他,我是他的。我现在就是他的,而且,永远是他的。如果我转眼间就毁了和他的婚约,那就太卑鄙了。”

“你说的这一切也许都是对的,我到这儿可不是来和你争论这方面的问题的,也不是来听你说这一套的。我不想和你争论这些事。我曾请你约见一次,你同意了。我可不是荒唐可笑的人,你也没有权利拿我作为无知的嘲弄对象。”

“我刚才太激动了,堂安德烈斯老爷,言词不周,请多包涵。我出身微贱,社会地位低下,人们都瞧不起我,您也不例外。我坦白地承认,即使人们对我的态度由蔑视变成赞扬,我也想报复,我要让您感到,我的价值比您想像的要大。”

“这你就错了,小胡安娜,”堂安德烈斯说,“我并不认为自己瞧不起你;当初在你面前说一些好听的话,也不是想侮辱你。其实我的出身跟你相比差不多,也很低微,原来也是个平民百姓。如果说,你母亲过去腌过猪肉,那么,我父亲在致富前也是个庄稼汉,还当过骡夫,小时候养过猪,是个猪倌。现在你已经知道,我们之间谁也不欠谁。你也知道了,我追求你,并不是因为你出身低微。所以,你那样想是荒唐的。正因为我爱你,即使你是这一带迷路的女王还是世界上最大的帝国的具有王位继承权的公主,我也会追求你,缠住你不放。再说,你是自由的,我也是自由的,我们相爱,会违背什么誓言?会违背什么义务?你不是已经将跟堂巴科的婚约的一部分正正经经地给我了?我难道不可以认为这种婚约只是一种既不严肃,又无结果的卖弄风情?你应该清醒一下了,你想嘲弄我是毫无道理的;你受了屈辱,不管是真的,还是仅是一种想像,都是别人所为,与我无关,但却要找我算账。说真的,如果你想通过

这样的约会来嘲弄人,那你应该让安塞尔莫神父爱上你,将他叫到这儿来,因为是他,而不是我指责你穿丝绸衣服的。我是赞同你穿得漂漂亮亮的。依我的心愿,你每天应该穿新衣,穿最漂亮、最华丽的衣服。”

小胡安娜没有想到堂安德烈斯先生会这样替自己开脱,一时不知说什么好。她几乎认为他说得有理,而她自己却过于急躁,没有三思而后行。

后来她是这样说的:

“我现在并不认为,冲您这么干是有充分理由的。我的意思是说,我刚才说那番话太激动了,现在也还有些难以自制。人们认为我不应该穿丝绸,穿毛料,穿棉布,甚至认为我应该穿茅草,这对我来说都无所谓。对我来说,要紧的是人们应该尊重我。我身上究竟有什么样的连洗礼也洗不去的第二种原罪^①?我身上究竟有什么用任何东西都洗不净的污点?我身上究竟有什么天生的难以净化的恶习?为什么人们以为我这个人会这么脆弱,以致非得躲进修道院里才能经得住人世间的诱惑和危险?您应该相信,堂安德烈斯老爷,我虽然没有多少当修女的禀赋,但如果有人以为我进修道院只是为了躲避我蔑视的,并认为自己能以更大的勇气去面对的危险,那我就会完全失去那种禀赋。”

堂安德烈斯听到小胡安娜用这种方式发泄内心的怨气,觉得很有趣,认为她有些胡言乱语。他用甜蜜的语气说:

“不过,姑娘,你刚才说的这些只能向我表明,你是在抱怨唐娜·伊纳斯。你好好地发泄发泄吧,可不要将责任推到我的头上。我可没有让你去当修女,恰恰相反,尽管我多次朝你四周观望,却

^① 依照基督教的说法,原罪指人类始祖亚当、夏娃在伊甸园偷吃了上帝禁吃的智慧之果而犯下的罪。它传给后世,成为一切罪恶、灾祸的根源。

没有发现有什么危险包围着你。不过,我不希望你找唐娜·伊纳斯和任何别的人出气。当然,说到底,你要出气也只有找她才有道理,没有任何理由找我。对不起。我要坦率地告诉你,你有一个叫人讨厌的老毛病:虚伪而且固执。如果你不是个虔诚的教徒,那你早就应该有勇气对唐娜·伊纳斯加以说明,不要再装下去了,也不要继续欺骗她了。当然,如果你把话坦率地说出来,也可能会有危险,尽管你对它有些夸大。既然你自诩胆子很大,那你就应该面对那种危险,不要通过虚假的方式摆脱它。”

小胡安娜紧紧地咬着嘴唇,心里有些难过,并开始觉得,她不但没有能教训对方,反而受到对方的教训了。但是,很快她就恢复了常态。堂安德烈斯对她无情的指责反使她看清自己受到了不公正的对待。

小胡安娜没有像堂安德烈斯那样坐着。她站着,一边说话,一边激动地从客厅的这一端走到那一端。

她站住,面对面地对堂安德烈斯说:

“您指责我虚伪,说我弄虚作假,这是多么地不公正!面对当时的形势,我该怎么办呢?您刚才说,在穿丝绸衣服这件事情上您同意我,支持我,但您没有公开表示,因此,毫无用处,只是一张画饼而已。全村的人那时都指责我,指责我母亲,但您却没有提出抗议,也没有替我们母女俩说一句话。大伙儿都认为我是一个堕落的女人,人们都躲开我,仿佛我得了瘟疫,会传染给他们一样。就连那个倒霉鬼小安东尼奥也辱骂我,弃我而去。只有堂巴科和往常一样,一直爱我,尊重我。那么,我再重复一遍,我该怎么办呢?我高度赞赏堂巴科的为人,但我还没有爱上他。在那个时候,我能滥用他的绅士气质嫁给他,拿他作为护身盾牌,拉着他和自己一起让村上的人们扔进垃圾箱吗?如果我真的只是个堕落的女人,或者是个朝着这个方向往下滑的女人,那么,您认为我还会这么傻,会

不了解自身的价值吗？我会不知道如果干上了那一行有多大的身价吗？那时节为了在乡亲面前显露一下自己的身段，竟受到如此蔑视和孤立，我也可以不留在村上，当个像您说的那样虚伪的、行为虚假的女人，我可以去马德里和巴塞罗那嘛，说不定还能去巴黎呢，那儿的人才懂得什么叫美，什么叫高雅；那儿的身价也高，如果想卖身的话。我要是真的去那儿，早就住上了高楼大厦，过上出门坐车，一个星期花的钱比您家的全部产业还多的日子了。您刚才指责我虚伪，可是，我这样做究竟从中得到了什么好处呢？日子反而过得比过去更拮据，更贫困。我把时间都用来聆听唐娜·伊纳斯的长篇大论，给她读宗教书籍。这一切的结果如何呢？我只得到了唐娜·伊纳斯的友谊。这种友谊如果她无条件地给了我，没有粗暴地让我干那些怪里怪气的事情，那是非常珍贵的。后来，我那样做引起了您的注意。现在（而不是过去）您表示同意、支持我当时的做法。可是，这种同意和支持我现在已不感兴趣。”

“小胡安娜，”堂安德烈斯说，“我今天上这儿不是来和你争吵的。你对众人有意见，也许是有道理的，但是，对我你不应该有什么意见。我如果有错误的话，主要是行动太晚了，我没有及时地注意上你。现在，我准备改正错误。可是，你也要爱我。你不是喜欢人们尊重你吗？我也喜欢人们尊重我。你要将我当你的玩具，那我是受不了的。”

“我是个性格开朗的人，平时干什么事都是嘻嘻哈哈的，不愿意遇到伤心事。我认为这样好，因为村上的人们逼得我走投无路，我要是将那一切都认真对待，那一定会怀里揣一匣火柴，手里提一桶汽油，到村上放火。所以，我认为，与其在您身上放火，倒不如拿你当玩具玩。”

“我倒宁可让你放火，也不愿让你来戏弄我。”

“堂安德烈斯老爷，您这样说就大错特错了。”小胡安娜几乎有

点亲热地说。“一个心地高尚的男人和一个诚实、正派,希望自己受到尊重的女人在一起,她非常信赖地向他伸出手去,热烈地表示友情(这可不是寡廉鲜耻的女人那种廉价的情意和用金钱买来的爱抚),他为什么会感到自己受到了戏弄呢?”

说话的时候,她流露出一片真情,还真的向堂安德烈斯伸出双手,他也用自己的双手将它们握住。

于是,在族长的眼中,小胡安娜显得非常可信,非常美丽。他说:

“为什么只向我表示友谊,不向我表示爱情呢?我们俩都是不受婚姻约束的人,我们相爱,不对任何人构成欺骗。我们没有必要像进行偷盗或其它犯罪活动那样隐瞒着,或偷偷摸摸地表达我们的爱情。”

“这不行,我并不爱您,”小胡安娜说,“我已爱上了另一个男人。”说完,她将自己的双手从堂安德烈斯紧握的手中抽出。

小胡安娜和堂安德烈斯的整个谈话过程唐娜·伊纳斯通过那扇小窗子全都看到了。她多次想从窗口参与他们的谈话,只是怕这样做太荒唐,所以,一直没有开口。

第四十四章

这时，堂安德烈斯不像刚才那样沉稳平静了，他再也控制不了自己。

“爱我吧。”他说。

他扑向小胡安娜，并使劲地将她搂在自己的怀里。

小胡安娜这时回想起当年和村上的那些年轻小伙子徒手格斗，将他们摔到河里去的情景，她还记得格斗时那种娴熟的技巧。她也紧紧地搂住堂安德烈斯，将自己的下巴抵到他的胸口，同时，又使劲地往外一推，再脚下一绊，就将他摔倒在地。

她非常迅速地从被摔倒的对手身上抽出双手，挺起身来，右膝着地，左膝压在堂安德烈斯胸口和肚子上，那分量像一台机器那么重。与此同时，她又用左手按住他的颈部，不让他抬起头来，又用右手抓住对方的左臂。

小胡安娜的形象美极了，她的模样活像责打魔鬼的大天使圣米格尔，只是没长两只翅膀。

堂安德烈斯尽管被打翻在地，但见到小胡安娜的这个模样也被迷恋住了，几乎没有生气。他通晓神话和寓言，也读过不少历史故事。他认为，和小胡安娜相比，从由于出现萨拉戈萨的女战士们而异常光荣的埃布罗河^① 到其肥沃的两岸聚居着众多女英雄的

^① 埃布罗河是西班牙一河流。

脱尔莫多脱河^① 的整个世界上风光一时的彭忒西勒亚^②、克罗琳达^③、布拉达曼脱^④ 以及其他的女英雄都显得黯然失色。

堂安德烈斯的右手没有被按住,他也许用右手触碰了一下自己的上衣口袋,痛苦地发现里面有两件他带来做进攻和防卫的东西,现在却没有用了。一件是里面包着二十五盎司费尔南多六世^⑤ 和卡洛斯三世^⑥ 时期的金币的一个纸筒,这些金币由于其数量稀少,完全可以被保存在最有名的古钱币珍藏室里。另一件是一支六响左轮手枪,子弹已上了膛。只是他认为拿手枪来对付一个女人太丢人了,所以,一直让它安安静静地躺在口袋里等待良机。

说时迟,那时快,刚才讲到的堂安德烈斯那只没有被按住的右手突然准备铤而走险,但这种胆大包天的行为在勇敢的女胜利者发自内心的磅礴气势面前却又退缩了。

小胡安娜发现对方那种横蛮无礼、还没有达到目的的行为后,脸涨得通红,两只眼睛像炭火一样闪闪发光;愤怒使她那张漂亮的脸变得十分可怕。

惊慌失措的唐娜·伊纳斯将脑袋伸出小圆窗,大叫起来,只是谁也没有听到她的叫声。堂安德烈斯更听不到了,因为他这时耳朵已听不到声音,眼睛也见不到东西了。

① 脱尔莫多脱河是古代小亚细亚的一条河流。

② 彭忒西勒亚,希腊神话中的人物,阿玛宗人女王,在特洛亚战争中帮助特洛亚人作战,被阿喀琉斯杀死。

③ 克罗琳达,意大利诗人塔索(1544—1595)的长诗《被解放的耶路撒冷》中的女主人公。

④ 布拉达曼脱,意大利诗人阿里奥斯托(1474—1533)长篇传奇叙事诗《疯狂的罗兰》中的人物。

⑤ 费尔南多六世(1712—1759),西班牙国王。

⑥ 卡洛斯三世(1716—1788),西班牙国王。

小胡安娜用双手卡住他的脖子，卡得他像一条喘粗气的狗一样舌头伸出三寸长。

将堂安德烈斯这么卡死对小胡安娜来说是一件非常痛苦的事。她没有想到事情会发展到这样极端。不过，既已走到这一步，她也准备豁出去了，尽管会觉得很难受。

这时，她不再对堂安德烈斯以“老爷您”相称了，因为这样的称呼已不适合了。她对他说：

“快投降吧，否则，你就没命了！”

堂安德烈斯没有回答，他也没法这样做。他只是将那只准备铤而走险的右手抽了回来。

于是，小胡安娜松了松本来紧紧卡住族长脖子的两只手，对他说道：

“你是愿意明智地投降呢，还是认输？”

“我承认自己输了，你爱怎么干，就怎么干吧。”

“你现在同意，欢迎我和堂巴科结婚了吧？在我们的婚礼上你愿做教父吗？”

“我同意并且欢迎你们结婚，并愿做你们婚礼上的教父。”

“同时，你能不再恨我，永远做我的好朋友吗？我对你怀有纯洁的友谊和尊敬，你也能这样对待我吗？”

“我愿做你的好朋友，你完全配得上。”

小胡安娜放开堂安德烈斯，一跃从地上起来。他也从地上爬起来，身上受了点轻伤，因刚才被打翻在地，感到受了侮辱，有些垂头丧气。

干戈化成了玉帛，小胡安娜充分发挥了自己的想像力，又天真却又狡黠地说了一些听起来不太合情理的话，对她的胜利做了解释。

“别难过，”她说，“你刚才的情况也可能发生在大力士——歌

利亚^① 身上。刚才打败你的并不是我，而是那个扼杀后来成为多比雅斯^② 妻子的女人的那些不正派的未婚夫或恋人的魔鬼。魔鬼这样做是为了替多比雅斯保持他妻子的贞节。毫无疑问，堂巴科对科尔多瓦的保护神圣拉斐尔非常虔诚。当初他在荒无人烟的野地里待过，发现了那个魔鬼，在天使拉斐尔的帮助下，解放了魔鬼，派他到这儿来保护我。刚才他就在你身边。如果你再乱来，很可能会像刚才一样，像一只鹌鹑般被我像绳索似的手指活活扼死。不过，现在就别想这件事了。如果发生那样的事，那么，欢乐村就名不副实，而且，还要增加一天丧日，那太遗憾了。眼下，我们只想到大打一场后重新建立的友谊带来的巨大的欢乐。我们这儿既没有输家，也没有赢家。你对着我，我对着你，我们一起说：

“长官，你非常勇敢，
你也彬彬有礼，
你用剑和诚意，
两次将我俘虏。”

“你是我的俘虏，我也愿做你的俘虏，也就是说，愿做你比以前更好的朋友。”

说完，她便再次向堂安德烈斯伸出双手，这次比第一次显得更亲切，更充满信任。随后，她又说：

“现在请你暂时离开这儿，过一会儿，即在十点半再到这儿来。到时和我母亲及几个朋友一起，庆祝我和堂巴科订婚。”

① 歌利亚是《圣经》中的人物，非利士巨人，身高三公尺，力大无穷，被大卫用投石器击中头部死去。

② 根据《圣经》的说法，多比雅斯是以慈善闻名的犹太人。晚年双目失明，在天使拉斐尔的帮助下，他的儿子治好了他的眼疾。

“我一定会照你说的那样回来的。在离开这儿前,我打算将欠木尔西亚店老板的八千里亚尔交给你。小安东尼奥是我的亲戚,我和你一样,具有同样的,或许更多的义务保护他。”

“这个问题已经解决了。我不需要这八千里亚尔。”

“即使不需要,也请你留下吧。另外,我还要给你和堂巴科八千里亚尔作为婚礼的礼金。”

说完,堂安德烈斯便走出门去。在和小胡安娜告别时,他还殷勤地吻了吻她那只刚才差一点将他卡死的漂亮的手。

堂安德烈斯刚一出门,小胡安娜即打开了自己卧室的门,唐娜·伊纳斯就像关在畜栏里一样被反锁在里面。她出来时也同样显得又温顺又和善,尽管她让小胡安娜进修道院的理想已经破灭。她现在喜欢小胡安娜那种胆大无畏的精神,就像过去喜欢她对宗教的一片虔诚(这一切已成了泡影)一样。

尽管发生了这样那样的事,但唐娜·伊纳斯却仍然赞赏小胡安娜的人品。从那以后,她认为,小胡安娜的贞操比一些宗教和世俗的历史书中作为榜样向我们提出的古代的巾帼英雄还要完美。想到这里,唐娜·伊纳斯认为,说到底,苏萨娜^① 只需对付两个下贱的老年人,而不是像族长那样年轻、漂亮、富裕的男人。卢克雷西娅呢,据唐娜·伊纳斯所知,她屈从了,尽管后来自尽。至于受普鲁塔尔科^② 大肆赞扬,并受马其顿人亚历山大大帝称道的蒂莫克雷奥呢,唐娜·伊纳斯认为她也有该受批评之处。在忒拜^③ 城遭受掠夺时,她先是遭到了色雷斯军事长官的侮辱,后来这个野蛮的家伙又向她索取钱财,她才将他推到井里淹死。因此,当时如果他不

① 苏萨娜,古代犹太妇女,以美貌、贞节闻名于世,被人诬告与两名老人通奸。

② 普鲁塔尔科(50—125),希腊历史学家,因其为希腊和罗马名人写传记而出名。

③ 忒拜,古希腊城市名,今称锡韦。

向她要钱,如果反而给她钱,他不会死,她也就白白地遭到了侮辱。

所以,唐娜·伊纳斯完全有理由对小胡安娜表示钦佩,并告诉她,她愿意认她做自己的继母;她也有理由愉快地放弃让小胡安娜去当修女的打算,免得让阿尔费雷斯嬷嬷黯然失色,让她继续当修道院女院长;她也有理由将让小胡安娜去当修女的那笔费用赠给她作为婚礼的礼金。

小胡安娜叫拉发埃拉到楼上客厅来。她一见唐娜·伊纳斯在那里,惊得目瞪口呆。后来,她陪唐娜·伊纳斯回家。

唐娜·伊纳斯答应在晚上十时半带着堂阿尔瓦罗再次来小胡安娜家。

第四十五章

家里只剩下小胡安娜一个人。她洗了洗脸和双手,理了理头发,从衣柜里取出堂巴科送给她的那件有名的丝绸衣服。

她对这件服装做了精心的翻新和修改,使它在式样方面显得非常时髦。做这件服装的那块丝绸还有多余,她还保存着,又给自己做了一件罩在衬衫外面的半袒胸的紧身背心,准备在招待会和聚会上穿。她穿上这件新衣,对着镜子照了照,觉得非常合身,相当满意。

拉发埃拉回来,见小胡安娜穿着漂亮的新衣服,又称赞了一番。

接着,小胡安娜和女仆点燃了四盏油灯,每盏灯用了四根灯芯。另外,她们还点了二十到二十二支蜡烛,将整个房间照得亮堂堂的,仿佛家里要举行隆重的庆祝会。

高个子女人胡安娜没有过多久回到家里。她刚才在堂安德烈斯家里主持了一顿丰盛的晚餐,自己站在宗教游行时扮演大卫王和圣彼得这两个演员的中间用餐。所以,回来时,虽不是喜得发了疯(因为她为人谨慎,行为有分寸),却也相当兴奋。

胡安娜见家里这般灯火通明,却又不知为什么要这样,开始还以为自己多饮了几杯酒,眼睛看花了。

等小胡安娜将事情的经过向她全部说清后,她很快平静下来,而且心里非常高兴。

一到十点半,客人全都来了,而且,几乎是同时到达的。他们是唐娜·伊纳斯、堂阿尔瓦罗、堂安德烈斯·鲁维奥、小学老师堂帕斯库亚尔、木尔西亚店老板和他的妻子唐娜·恩卡纳松、安塞尔莫神父和聚会的主要人物堂巴科。堂巴科衣冠楚楚,脸刮得干干净净,头发梳得整整齐齐,身上穿的那件新礼服是小胡安娜亲手缝制赠给他的,礼服的纽扣眼上插着她授给他的蓝色“勋章”。来宾们对即将发生的事全都心里有数,有的人是小胡安娜直接告知的,就像我们刚才见到的那样;有的是由那位小学老师告知的,因为小胡安娜托他邀请来宾。因此,用不到发表长篇讲话,也用不到解释,气氛十分和谐、欢愉。

拉发埃拉在特地请来帮忙的“小秃子”的协助下,做了不少精美的点心。有些人还没有用晚餐,也有些人胃口特别好,便可以大快朵颐,吃巧克力千层饼和油饼;一般来宾吃的有杏仁饼、甜面包圈、用鲜葡萄汁做的松糕和两三种甜酒。

小胡安娜见大伙儿兴致都很高,气氛十分活跃,便让他们手牵着手围成一圈,她自己则唱起了有名的民歌《德·卡普拉伯爵》。她尽管没有学过声学,但嗓子非常甜美、悦耳:

我不爱德·卡普拉伯爵,
德·卡普拉伯爵,我好可怜!
我不爱别人,
啊,我只是喜欢你。

唱到“啊,我只是喜欢你”时,小胡安娜那双甜蜜的眼睛便瞧着堂巴科。接着,她又唱道:

大米饭加牛奶,

我愿意嫁给
一表堂堂的美男子。

她一边用双手拍着围成圆圈的每一个男人的肩膀——这些男人也包括神父(他愉快地瞧着她),一边说:

“我不嫁给这一位,不嫁给这一位,也不嫁给这一位。”

她有意将堂巴科留到最后。来到他身旁时,便说,“我要嫁给这一位。”说完,便紧紧地拥抱他。

堂巴科双手掐住她的腰部,凭腕力将她高高举起,一连举了两次。

众人鼓掌齐喊:

“未婚夫妻万岁!”

据宣布,婚礼很快就要举行,人们热烈祝贺这一对未来的夫妻。

安塞尔莫神父知道堂安德烈斯和洛尔丹夫妇都给这对未婚夫妇送了厚礼,自己也不甘落后,决定量力而行,给以馈赠。他为了让自己的礼物含有一种悔意,便说打算托人去马德里买一块华丽的绸缎,让小胡安娜做一件新衣服。

小学老师堂帕斯库亚手头拮据,但家里有不少好书,决定立即送给小胡安娜几册利瓦德纳依拉^① 编的丛书,其中有《谣曲总集》和《蒂尔索^② 喜剧集》等,蒂尔索作品中的那些女主人公的性格也有些像小胡安娜,胆子大,也很调皮。

堂拉蒙的提包里带来了小胡安娜写的借据。他本来是想让胡

① 曼努埃尔·利瓦德纳依拉(1805—1872),西班牙出版商,编辑出版了《西班牙作者丛书》七十二卷。

② 蒂尔索·德·莫利纳(1583—1648),西班牙剧作家。

安娜也在上面写上“同意”，并签上字的，可没有想到他很快地得到了合八千里亚尔的二十五盎司金币。他觉得自己在慷慨大方方面也要和别人比一比，甚至想胜过他们。他对着妻子的耳朵，将自己的想法告诉她，唐娜·恩卡拉松真得控制住自己，才没有将丈夫的脸抓破。尽管如此，慷慨大方在木尔西亚店主的心里还是取得了胜利。他说：

“小胡安娜，我送给你二千里亚尔，让你买一只漂亮的带钻石和珍珠的金手镯。”

说完，他便将那张小胡安娜签了字的借据还给她。接着，他又说：

“借据上说，你欠我一万里亚尔，刚才你还了我八千，还欠我两千。这两千我就不要你还了。”

在场的人们热烈鼓掌，对堂拉蒙的慷慨表示赞赏。

二十天后，小胡安娜和堂巴科举行了婚礼。

由于堂巴科是个鳏夫，村上的年轻人在新婚之夜，又是吹号，又是摇铃，大闹新房。^① 号声和铃声一直响到午夜一时，堂巴科和小胡安娜虽难以合眼，但也不感到讨厌，反感到高兴。一点后，号声和铃声又变成了“万岁！”“万岁！”的欢呼声，因为新郎新娘为人和蔼可亲，同时，闹房的人又喝了一阿罗瓦^② 的葡萄酒，还吃了不少松糕和蛋卷，这都是那个差役和他的妻子分发给闹新房的人们的。

夜深人静后，堂巴科才进入了梦乡，小胡安娜也在他身边睡着了。她像一只温顺的羊羔，而不是凶狠的母狮；她也像耶路撒冷一样温柔、可爱，而不像一队骑兵一样可怖。

① 依据当地风俗，鳏夫或寡妇再婚，要吹号、摇铃闹新房。

② 阿罗瓦，西班牙重量单位，约合十一点五公斤。

尾 声

发生上面讲到的这些事情后,过去了六七个年头。

尽管对我来说,是件不太愉快的事情,但是,这个故事中出现的一些主要人物可能谁也不会再感兴趣了。只是我既然已经谈了他们的情况,写了他们的特性,已对他们相当喜爱,所以,眼下他们的景况如何,自然也引起我强烈的兴趣。

我这个故事全是那个新当选的议员告诉我的。在我的询问下,他又对我说了一些情况,我将在下面予以转述,作为故事的结尾吧,尽管评论家们会认为它是多余的,应予以删除。

堂巴科仍然受到族长的宠信,村上的事务全由他以族长的名义管理。小胡安娜嫁给他后,非常爱他,十分关心他,给他生了两个十分漂亮的小宝宝,其中一个女孩也取名小胡安娜,绰号也叫高个子姑娘,村上这么称呼的女人她就是第三个了,这意味着这孩子将来也像她母亲一样珍贵,因为她长得也十分俊俏,伶牙俐齿,活泼可爱。另一个是男孩,名字像他外祖父一样,叫里卡地多^①,他是个捣蛋鬼,动作灵活,身体结实,吵吵嚷嚷,所以,他父母亲准备让他和外祖父一样,将来当骑兵军官。

生了孩子,小胡安娜没有发胖,身材还是那么苗条,那么漂亮。她现在穿丝绸服装,安塞尔莫神父不会在讲道的时候指责她了。

^① 里卡地多是里卡多的爱称,或译小里卡多。

她那模样就像公主一样，岁月在她身上仿佛停滞不进似的。堂巴科也不见老，因为幸福使他保持了青春，甚至变得更年轻了，他确实是非常幸福的。

堂阿尔瓦罗·洛尔丹这个可怜虫却大伤了元气。他早已变成傻呆，四肢也不能动了，十个手指弯曲得像钩子。不知是舌头出了毛病，还是别的发音器官有了问题，反正他不会说话了，只会说“嗒，嗒，嗒”，别的话什么也不会说。

唐娜·伊纳斯作为他的妻子，对他精心照料，关怀备至，但她是个注重道德的人，喜欢说教，所以，常常责备他，只是口气十分和缓。

尽管自己的处境已十分狼狈，但堂阿尔瓦罗对照料自己的女仆塞拉菲娜总还是色迷迷地瞧着。唐娜·伊纳斯见状，便对他说：

“阿尔瓦里托^① 啊，难道身上的魔鬼还在缠住你吗？那恶习虽离开了你的身躯，却又钻进你的脑子里，不让你安宁！真叫人恶心，害臊！”

“嗒，嗒，嗒！”堂阿尔瓦罗回答说。

他一会儿说胃疼，一会儿说肚子疼，叫嚷起来，仿佛不像个痴呆人，倒像几只小牛犊。这时，唐娜·伊纳斯就说：

“我不是对你说过千百遍了吗？你过去老是大吃大喝，可是，老兄，现在你不行了。你的消化能力太差，所以，你得少吃点。如果你不想有朝一日让肚子炸裂，就得节制一些饮食。”

“嗒，嗒，嗒。”堂阿尔瓦罗回答说。

“小秃子”已长大成人，变成健壮、英俊的小伙子，但同时也十分淘气，爱耍恶作剧。他知道堂阿尔瓦罗不会说话，也不会写字，耍弄他也不会抱怨，所以，常常惹得他生气，以此为乐。

^① 阿尔瓦里托是阿尔瓦罗的爱称。

塞拉菲娜虽已不年轻,却还是像年轻时那样乐呵呵的。她身体十分健壮,一听堂阿尔瓦罗在发火,她便过去。“小秃子”这个小流氓便当着堂阿尔瓦罗的面跟她调情。堂阿尔瓦罗更生气了,满嘴都是泡沫,大叫大嚷起来:

“嗒,嗒,嗒!”

每发一个“嗒”字,根据堂阿尔瓦罗的语气,就像一句骂人的话。

这时,唐娜·伊纳斯也常常会过来,说道:

“干吗要这么叫喊,鬼家伙!你现在受的这点罪,和当年耶稣吃的苦、受的难相比,算得了什么!你以为约伯^①坐在垃圾堆里也像你眼下这样大喊大叫?忍着点儿,吃了苦能进天堂。”

“嗒,嗒,嗒。”堂阿尔瓦罗有些顺从地说。

这时,唐娜·伊纳斯又会对丈夫产生怜悯,她对“小秃子”说:

“小伙子,做个滑稽动作让老爷看,让他高兴一下吧。”

“小秃子”回答说:

“可是,我要是做多了,老爷会更生气,叫得更凶,因为他心里烦……”

这时,堂阿尔瓦罗又叫起来:

“嗒,嗒,嗒。”

村上有人说(我都不信以为真),堂阿尔瓦罗心情不好,身上又很疼痛时,就会“嗒,嗒,嗒”地叫个不停,弄得大伙儿都心烦,家里也不得安宁,连唐娜·伊纳斯也失去了她往日常常奉劝别人的耐心。有几次她甚至对丈夫说:

“别吵了,你这个不争气的人。看在上帝分上,你就忍着点吧,

^① 约伯是《旧约·约伯记》中的主要人物。为了考验他是不是真正对上帝虔诚,在上帝的允许下,魔鬼撒旦让他受尽种种苦难,但他始终毫无怨言。

上帝不会无缘无故地惩罚你的。你这辈子要是不那么堕落,今天也不会落到这个地步。我认为,你终于也抱怨过去的那种恶习了。你想自己会死去,所以,心里害怕。你这辈子也是够烦人的了。我认为,你死的时候也不会轻松的。”

堂阿尔瓦罗还是“嗒,嗒,嗒”地做了回答。由于他的语气十分伤感,妻子那颗崇高的心受到了感动,她后悔自己刚才话说得太严厉了,便亲切地走到丈夫的身边,在他的后脑勺轻轻地拍了一下,又用她洁白的手摸了一下他的下巴(或者用手指亲热地弹一下他的鼻子),以示歉意。

堂阿尔瓦罗欣慰地笑着,愉快地说:

“嗒,嗒,嗒。”

已传了十二代的贵族家庭这个原指望很有出息的传人就这样拖延着日子。

至于唐娜·伊纳斯本人嘛,我的那位议员朋友说,她还是那么靓,还是那么鲜嫩,虽说略微胖了点,却还能扮演天使的角色。她那些优点(其中包括极强的生殖力)全都保留着。所以,最近几年这个显赫家庭的子女已满了整整一打。

族长还是单身,他借助罗马教皇的智慧和温和的态度在村上行使着统治权。

唐娜·奥古斯丁娜·索利斯·伊·蒙特斯太太在家产方面遭到了一些挫折,她也只好听之任之了。首先,她输了一场重要的诉讼,每年的收入不到过去的一半,几乎还不到一万二千里亚尔。家庭收入虽减少了,但再婚的愿望却有增无减。她一直在找能安慰自己的伴侣。也许她找不到更好的,只好将就着和药剂师堂波利卡尔波一起过日子。他尽管长得面目丑陋,但头脑却十分灵光,且十分机智幽默。像他这样的人如果凭自己的三寸不烂之舌去打动一个有才气的女人的心,并和她谈情说爱,那谁也不会感到奇怪的。

唐娜·奥古斯丁娜同时也感到很自豪,因为她终于战胜了这个固执不化地厌恶结婚的老光棍,而更有意义的是她将这个误入歧途的不信神的人拉回到信徒中间来——他现在既去听弥撒,也遵守宗教的全部戒律。

根据猜测,打从唐娜·奥古斯丁娜对他显露出一片慈心后,堂波利卡尔波的心路历程大体上是这样的:

“通过原子意想不到的聚合而进行的历时几百万年的生物进化过程(它必然的趋势是生物变得越来越完美)中,令人难以明白,无法进行解释的是在我们的星球里,经过长期演变的人类中,居然会出现像唐娜·奥古斯丁娜这么精美,这么使人称心的女人。她不但聪明伶俐、心地善良,而且还非常善于辞令,以表达她内心的种种愉快的想法,并对我的想法和心愿做出回答。像她这样一位岁入一万二千里亚尔,衣着精美,高雅体面的人,如果我们不假定有一位具有最高智慧的神灵在领导她的一切言行,那么,这个奇迹就更加难以解释了。有了这样一位神灵的领导,社会便能一个世纪一个世纪地朝前发展,便能制订出法规,保持和平,促进农业的发展,保证私人财产的继承;同时,也能使学了政治经济学后知道的商业、工业得到奇迹般的发展,使纺织业、制衣业和制革业的技术进步,以及由于劳动分工而出现的成百成千种行业的发明创造成为可能。成千种发明创造本身就具有价值,同时,它也能代表并确切地衡量别的生产领域的价值,并对流通和交换提供方便。信誉是很难取得的東西,我就缺少这东西,尽管很想得到它。信誉是所有本身并不值钱,但却又有某种价值的事物的代表,有了它,流通和交换的发展就更加顺利了。认为神灵的领导是形成上面说到的这一切的偶然的因素,那是荒唐的。应该认为,神灵的领导是一种先于一切的至高无上的力量,它首先给人类以推动力,给人类指明道路,引导人类朝永无止境的进步道路上前进。”

堂波利卡尔波便以这样或与此相类似的方式思考后,终于成了信徒。

为了表达对唐娜·奥古斯丁娜的爱,为了自己重新产生的信仰,他剪去了小手指上那魔杖一样的该死的指甲,从此不再用它放电、产生磁力、点燃蜡烛和放炮。

堂波利卡尔波剪去指甲,就像斗牛士不再斗牛,过平常人的日子一样。

用唐娜·奥古斯丁娜的剪刀剪去指甲后,他就失去了魔力和超自然力。唐娜·奥古斯丁娜就是这个新型参孙的虔诚的大利拉^①。

唐娜·奥古斯丁娜用一块紫红色的绸缎做衬底(这样,更显眼),将那段剪下来的指甲作为战利品放在一个非常漂亮的画框内,挂在卧室里。她想在指甲下面写几行字说明,字就请堂安德烈斯写。我们知道,堂安德烈斯很有学问,同时,也比较诙谐,他回忆起拿破仑一世晚年光荣的转变,认为药剂师的转变同样很光荣。于是,他使用曼佐尼^②写给拿破仑的几行诗写在指甲的下面,字写得很漂亮,还用玻璃镜框保护着。

美丽、不朽、善良,
胜利者是信仰,
书写下来永存不忘。

高个子女人胡安娜见女儿和女婿的日子过得很幸福,自己也很高兴。她非常喜欢外孙和外孙女,对他们十分娇宠,什么都依着

① 根据《圣经》的说法,参孙是以色列著名武士,自幼勇猛过人。参孙爱上了非利士女子大利拉。她设法探出参孙力大的原因——他的力气全在头发中。大力拉哄他入睡后,便将他的头发剃光,他便丧失了力气。

② 亚历山德罗·曼佐尼(1785—1873),意大利作家。

他们；他们无论做什么事，即使让人感到厌烦的事，她也觉得高兴。

虽说她已上了点年纪，但烹饪方面的事没有停止。她继续从事屠宰业，还替大户人家榨葡萄汁，制作油炸食品。她给当地的烹饪引进了一些新的方法，同时，她本人也新创了两三种菜的制作方法，使美食家们感到惊异，并受到他们普遍的欢迎。

安塞尔莫神父年事已高，体弱多病，但心里很平静，也很愉快，期盼着进入更美好的世界。小胡安娜没有去当修女，他不但不感到遗憾，反而觉得高兴，因为他很喜欢她，尤其见她这么漂亮，说话的声音这么甜蜜，说起话来又这么有分寸，真是仰慕万分。

当然，神父最敬仰的女人还是唐娜·伊纳斯。一方面，因为她对圣教一片虔诚，另一方面，因为她在神学方面有渊博的知识。

最后，说一说小安东尼奥。那位新当选的议员常常去欢乐村了解并获悉有关小安东尼奥的情况。原来族长已让他移民去拉普拉塔河^①地区从事商业，买卖还相当兴隆。尽管他为了节省三四个杜罗，从不想在领事馆注册登记，但还是常常去那儿，因为他吃了阿根廷政府不少亏，受了不少冤屈，想请西班牙领事馆通过外交途径替他说话，甚至要领事馆以轰炸相威胁，要求阿根廷政府给他一大笔赔偿。结果如何呢？他既没有得到赔偿，西班牙也没有替他对阿根廷轰炸，他自己反而落了个极坏的名声。为了小心谨慎起见，他决定去古巴。到了哈瓦那，由于他年少英俊，面色白里透红，赢得了一位皮肤黝黑，有巨额财产继承权的女人敏感的心。和她结婚后，日子过得又体面，又阔气，请客吃饭，坐着敞篷马车，和打扮得像萨巴^②女王一样华贵的妻子一起出门兜风，很快就将城乡的地产、不动产都典当光了，还拉下了一屁股债。也许是为了摆

① 拉普拉塔河位于阿根廷境内，离阿根廷首都布宜诺斯艾利斯很近。

② 萨巴是古代阿拉伯一城市名，萨巴女王以富裕闻名。

脱困境,自我安慰吧,他现在已成了安的列斯群岛上的明珠^① 独立运动的拥护者。他梦想有朝一日成为像乌拉圭的弗兰西亚^② 博士或布宜诺斯艾利斯的罗萨斯^③ 一样的自由古巴的独裁者,或者像海地的福斯蒂诺一世^④ 那样当皇帝,尽管当海地皇帝他必须用煤灰将脸涂黑。他现在比过去谦逊多了,还制订了一个计划,很多人认为这计划很笨拙,尽管实际上也许并非如此。他希望海盗或阴谋家将他的财产抢走。这样,据他自己说,就可以去纽约当上伟大共和国的公民,成为新的西班牙的科里奥拉诺^⑤。这样,他也可以迫使那个没良心的祖国给自己一大笔赔偿金。尽管他得从能容忍的、宽宏大量的西班牙给的赔偿费中拿出五分之四的金额,交给可能住在波托马克河^⑥ 两岸的那些级别不高,属第五等级的法布里基乌斯、钦基那图斯和加东^⑦ 式的人物,但他自己还能留下五分之一的金额。凭这笔钱他就可以像王子一样住在纽约第五大道的一座豪宅里。到了那儿,他那位皮肤黝黑的夫人会大放异彩。不过,她就要说莎士比亚和弥尔顿^⑧ 的语言了,就像最有教养的,“健谈而有趣”的英国年轻女子那样。

① 安的列斯群岛上的明珠指古巴。

② 何塞·加斯帕尔·罗德里格斯·德·弗兰西亚(1766—1840),1814年作为乌拉圭的统治者上台执政,直到去世。

③ 胡安·曼努埃尔·奥尔的斯·德·罗萨斯(1793—1877),阿根廷政治家,从1829年起,先后两次任阿根廷布宜诺斯艾利斯总督,是阿根廷历史上有名的独裁统治者。

④ 索乌洛盖·福斯蒂诺一世(1782—1867),海地黑人政治家,1849年宣布登基当皇帝,1859年被推翻。

⑤ 科里奥拉诺,公元前五世纪罗马帝国将军,为祖国建功立业后,被判处流放。

⑥ 波托马克河是美国的一条河流,位于华盛顿附近。

⑦ 加东是古罗马的监察官;法布里基乌斯和钦基那图斯是古罗马的执政官,以清廉闻名。但作者在这里提到他们的用意似乎在于揶揄华盛顿地方官吏的贪婪。

⑧ 弥尔顿(1608—1674),英国诗人。

可爱的阳光，
懒洋洋地照耀在
肥沃的土地上；
沐浴在它的光辉下，
不管气候多变，
万物生气盎然。

一八九五年于马德里

[G e n e r a l I n f o r m a t i o n]

书名 = 译林世界文学名著 高个子姑娘小胡安娜

作者 = (西班牙) 巴莱拉 (V a l e r a , J .) 著 屠孟超译

页数 = 2 3 6

S S 号 = 1 0 4 0 2 2 7 4

出版日期 = 2 0 0 0 年 0 4 月 第 1 版

封面
书名
版权
前言
正文